



辽宁益康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辽宁省辽阳市太子河区南驻路 12 号）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

（申报稿）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声明：本公司的发行申请尚未得到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招股说明书(申报稿)不具有据以发行股票的法律效力，仅供预先披露之用。投资者应当以正式公告的招股说明书全文作为作出投资决定的依据。

发行概况

发行股票类型：人民币普通股

发行股数：2,500 万股

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每股发行价格：【】元

预计发行日期：【】年【】月【】日

拟上市的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发行后总股本：10,000 万股

股份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承诺：发行人控股股东辽宁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承诺：自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在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发行人法人股东广东现代农业集团研究院有限公司、中关村兴业（北京）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辽宁省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通化修正实业有限责任公司分别承诺：自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在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根据《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和辽宁省国资委《关于辽宁益康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转持有关问题的批复》（辽国资产权[2011]26 号）要求，发行人股票首次发行并上市后，国有法人股东辽宁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辽宁省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承担并履行相应部分国有股转持义务。其中划转给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的部分国有股将由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承继原股东的禁售期义务。

发行人 41 名自然人股东分别承诺：自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同时，作为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 8 名自然人还分别承诺：除前述锁定期外，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

之二十五，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发行人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发行人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百分之五十。

承诺期限届满后，上述股份可以上市流通和转让。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股说明书（申报稿）签署日期：2012年3月9日

发行人声明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做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投资者若对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请投资者关注下列事项:

一、本次发行前发行人总股本7,500万股,本次发行2,500万股,发行后总股本为10,000万股,全部为流通股。

发行人控股股东辽宁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承诺:自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在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发行人法人股东广东现代农业集团研究院有限公司、中关村兴业(北京)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辽宁省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通化修正实业有限责任公司分别承诺:自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在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根据《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和辽宁省国资委《关于辽宁益康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转持有关问题的批复》(辽国资产权[2011]26号)要求,发行人股票首次发行并上市后,国有法人股东辽宁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辽宁省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承担并履行相应部分国有股转持义务,其中划转给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的部分国有股将由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承继原股东的禁售期义务。

发行人41名自然人股东李尚波、马成国、徐绍奇、陈林、汪伟、苗玉和、黄廷贺、王文成、郑路、马振宇、梁志恒、姜红光、姜凤敏、张娟、杨振太、戚爱英、沈玉春、齐馨、陈敏、赵冰开、吴龙全、杨俊彤、张大朋、王金平、郑波、舒秀伟、刘德春、王永茂、尹广东、王革新、王永义、王春华、孙绍元、牛玉华、李学志、陈大华、潘长江、李柏仁、张复震、胡钧、遇纯利分别承诺:自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同时,作为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李尚波、马成国、徐绍奇、陈林、汪伟、苗玉和、黄廷贺、王文成共8人分别承诺:除前述锁定期外,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申报离任

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发行人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发行人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百分之五十。

二、经2011年2月10日召开的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发行人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全部由发行后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享。

三、本次发行后公司股利分配政策、现金分红比例规定

为了保证上市前后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11年第4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修改本次发行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及《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2012-2014）》的议案，本次发行后公司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一）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

（二）公司采取积极的现金、股票或二者结合方式分配股利，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三）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向股东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20%。若公司经营规模增长快速，基于公司扩发股本的需要，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股利分配之余，提出并实施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四）对于公司盈利但董事会未做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未分红的原因及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五）公司每年的具体利润分配方案需经董事会研究论证后制定，独立董事、外部监事（若有）应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核并独立发表审核意见，监事会应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核并提出审核意见，并最终由股东大会批准。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公司应当提供网络投票等方式以方便股东参与股东大会表决。

（六）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

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事先征求独立董事及监事会意见并经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通过网络投票的形式进行表决通过。

关于公司股利分配政策的具体内容，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四节 股利分配政策。”

四、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风险因素”中的下列风险：

（一）销售收入中产品品种及销售模式相对集中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政府采购高致病性禽流感灭活疫苗分别实现销售收入14,746.28万元、14,243.58万元、15,340.20万元，占销售收入的77.53%、73.58%、68.60%。报告期内公司政府采购高致病性禽流感占销售收入的比重均逐年下降，但从整体来看公司存在销售收入中高致病性禽流感灭活疫苗占比较大，销售模式相对集中的风险。

（二）新产品研发及技术创新风险

公司新产品研发项目虽紧跟市场需求，但由于兽用生物制品研发需经历实验室研究、中试生产、临床试验等多个步骤，研发周期长，投入大，而动物疫病病菌（毒）可能会因养殖环境、用药等因素发生变异，导致公司的新产品研发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风险。此外，由于新兽药产品受新兽药注册证书的保护，若其他公司先于公司研发出相同产品，则公司研发成果可能面临无法申请新兽药注册证书的风险。因此公司还必须在研发领域保持一定的领先优势，若公司无法在新产品研发中居于领先地位，将面临一定的技术创新风险。

（三）市场开拓风险

为实现提高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拓展产品线及调整收入结构的发展目标，公司制定并实施了以拓展经销网络和加强终端大客户销售为目标的营销体系拓展计划。该计划的实施过程中可能存在经销商网络管理不到位，导致销售费用控制难度加大的风险；另外，目前行业内对养殖集团等大客户一般采取信用销售政策，而由于疫病流行、市场波动等原因可能对集团客户的还款能力造成较大冲击，

从而使公司面临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对公司现金流、资金周转产生不利影响。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品“猪瘟活疫苗（传代细胞源）”不能及时取得产品批准文号的风险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涉及的五项新产品中，猪瘟活疫苗（传代细胞源）尚未取得产品批准文号。“猪瘟活疫苗（传代细胞源）生产技术”为他人转让，根据农业部关于兽药产品批准文号申请核发的相关规定，申请他人转让已获得《新兽药注册证书》的产品批准文号的，申请人需提供自己生产的连续三个批次样品，经农业部审查合格后方可核发。

猪瘟活疫苗（传代细胞源）生产技术出让方已于2012年1月31日取得了农业部核发的（2012）新兽药证字01号《新兽药注册证书》。由于本公司向农业部提交该产品样品并通过农业部审查的时间具有一定不确定性，故取得该产品生产批准文号的时间具有一定不确定性。虽然公司获得该产品生产批准文号的可能性较大，但仍然存在因申请过程中出现不确定因素而不能及时获得批准，从而导致募集资金项目中该产品无法按时投产的风险。

目 录

发行概况.....	2
发行人声明.....	4
重大事项提示.....	5
第一节 释义.....	14
第二节 概览.....	17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17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	19
三、发行人实际控制人.....	19
四、主要财务数据.....	19
五、本次发行情况.....	20
六、募集资金的运用.....	21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22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22
二、发售新股的有关当事人.....	23
三、本次发行相关事项.....	24
四、发行时间表.....	24
第四节 风险因素.....	25
一、产业政策变化可能导致的风险.....	25
二、销售收入中产品品种及销售模式相对集中的风险.....	25
三、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26
四、新产品研发及技术创新风险.....	26
五、市场开拓风险.....	27
六、核心技术泄密及人才流失风险.....	27
七、大股东控制风险.....	27
八、环境保护风险.....	27
九、产品质量风险.....	28
十、重大动物疫病疫情变化可能导致的生产和市场波动风险.....	28
十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品“猪瘟活疫苗（传代细胞源）”不能及时取得产	

品批准文号的风险.....	29
十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风险.....	29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30
一、基本信息.....	30
二、发行人改制重组情况.....	30
三、发行人股本的形成及变化情况.....	35
四、股东出资、股本变化的验资情况及发起人投入资产的计量属性.....	68
五、发行人的组织结构.....	70
六、发行人股东及控股参股情况.....	72
七、发行人股本情况.....	81
八、发行人未发行过内部职工股，也不存在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信托持股的情形.....	83
九、委托持股及其变化过程.....	83
十、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84
十一、主要股东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重要承诺.....	87
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	88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设立以来的变化情况.....	88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88
三、发行人的竞争地位.....	119
四、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具体情况.....	125
五、与发行人业务相关的主要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情况.....	139
六、发行人拥有的特许经营权情况.....	143
七、技术开发和研究情况.....	146
八、质量控制情况.....	155
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158
一、同业竞争.....	158
二、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158
三、公司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165
四、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及独立董事意见.....	168

五、发行人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	169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170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简历.....	170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175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176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最近一年的薪酬情况....	176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兼职情况.....	177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177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及与发行人签订的协议及履行情况.....	178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合规情况.....	178
九、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78
第九节 公司治理结构.....	181
一、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81
二、发行人近三年违法违规行为情况.....	188
三、发行人近三年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的情况.....	188
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	190
一、注册会计师的审计意见.....	190
二、主要财务报表.....	190
三、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96
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96
五、最近一期收购兼并情况.....	207
六、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207
七、主要资产情况.....	207
八、主要债项情况.....	208
九、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10
十、现金流量情况.....	210

十一、主要税种税率、享受的主要税收优惠政策及政府补助.....	210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214
十三、主要财务指标.....	215
十四、盈利预测披露情况.....	218
十五、公司历次资产评估情况.....	218
十六、公司历次验资情况.....	220
第十一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21
一、财务状况分析.....	221
二、所有者权益变动分析.....	248
三、盈利能力分析.....	249
四、现金流量分析.....	267
五、重大资本性支出分析.....	268
六、发行人在行业竞争和业务经营方面的主要优势和困难，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影响分析.....	269
七、股东未来分红回报分析.....	271
第十二节 业务发展目标.....	274
一、发行人发展计划.....	274
二、拟定计划依据的假设条件.....	279
三、实施计划所面临的主要困难.....	279
四、发展计划与现有业务关系.....	280
五、本次发行对于业务发展的作用.....	280
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	282
一、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基本情况.....	282
二、本次募集资金项目投资的整体背景.....	283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情况.....	284
四、募集资金项目实施情况.....	313
五、募集资金运用对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314
第十四节 股利分配政策.....	316
一、公司报告期内的股利分配政策.....	316

二、公司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情况.....	316
三、发行完成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317
四、公司未来三年具体股利分配计划.....	317
五、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利润的分配.....	318
六、保荐机构对公司股利分配政策的意见.....	318
第十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	319
一、信息披露制度及为投资者服务计划.....	319
二、重要合同.....	320
三、诉讼或仲裁.....	325
第十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327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327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328
三、发行人律师声明.....	329
四、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330
五、验资机构声明.....	331
六、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332
第十七节 备查文件.....	333

第一节 释义

本招股说明书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一般释义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发行人、本公司、公司、股份公司、益康生物	指	辽宁益康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益康有限、有限公司	指	辽宁益康生物制品有限公司，本公司前身
益康厂	指	辽宁省益康生物制品厂，辽宁益康生物制品有限公司前身
投资集团	指	辽宁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
修正实业	指	通化修正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股东
现代农业研究院	指	广东现代农业集团研究院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东
中关村兴业	指	中关村兴业（北京）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东
省国资公司	指	辽宁省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东
投资开发	指	辽宁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原股东
开发公司	指	辽宁省投资开发公司，投资集团原下属全民所有制企业
建投公司	指	辽宁省建设投资公司，投资集团下属全民所有制企业
凤凰饭店	指	辽宁凤凰饭店，投资集团下属企业
国际旅行社	指	辽宁省中国国际旅行社，投资集团下属企业
供暖公司	指	辽宁省投资集团热力供暖有限公司，投资集团下属公司
物产公司	指	辽宁省投资集团物产公司，投资集团下属公司
北方国土	指	辽宁北方国土资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投资集团下属公司
海外旅行社	指	辽宁海外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投资集团原下属公司
创投公司	指	辽宁科技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集团原下属公司
保健品公司	指	辽宁修正保健食品有限公司，投资集团下属公司
东北通信、东通集团	指	东北通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原股东
辽宁省国资委	指	辽宁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保荐机构	指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	指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发行人会计师	指	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农业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
哈兽研	指	中国农业科学院哈尔滨兽医研究所
中监所	指	中国兽医药品监察所
中牧股份	指	中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金宇集团	指	内蒙古金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大华农	指	广东大华农动物保健品股份有限公司
瑞普生物	指	天津瑞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永顺	指	广东永顺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IFAH	指	国际动物保健联盟(简称 IFAH)是 2002 年在比利时注册的非赢利性国际机

		构，总部位于比利时的布鲁塞尔，是兽药、疫苗和其他动物保健产品的国际性行业协会。
兽药协会、协会	指	中国兽药协会（原中国动物保健品协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
《劳动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
报告期	指	2009 年、2010 年、2011 年
本次发行	指	本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 2,500 万股 A 股的行为
A 股	指	每股面值 1.00 元人民币之普通股
SS	指	国有股东，是 State-own Shareholder 的缩写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专业术语		
兽药	指	用于预防、治疗、诊断动物疾病或者有目的地调节动物生理机能的物质（含药物饲料添加剂），主要包括：血清制品、疫苗、诊断制品、微生态制品、中药材、中成药、化学药品、抗生素、生化药品、放射性药品及外用杀虫剂、消毒剂等
兽用生物制品	指	应用微生物学、寄生虫学、免疫学、遗传学和生物化学的理论和方法制成的菌苗、疫苗、虫苗、类毒素、诊断制剂和抗血清等制品。用于预防、治疗、诊断畜禽等动物特定传染病或其他有关的疾病
动物疫苗	指	具有良好免疫原性的病原微生物，经繁殖和处理后制成的制品，使接种动物能产生相应免疫力
强免疫苗	指	国家对严重危害养殖业生产和人体健康的动物疫病实施强制免疫所使用的疫苗产品
非强免疫苗/常规疫苗	指	除国家强制免疫疫苗以外的疫苗品种
种蛋	指	已经授精但未进行孵化的非免蛋或 SPF 蛋。一般要求在 15℃-18℃ 保存不超过 1 周，蛋重在 52-65 克，表面光滑、洁净、无沙眼畸形，并定期对其产蛋鸡群检测且达到标准。
非免蛋	指	非免鸡是指生长在相对隔离的环境中，没有免疫某种特定病原微生物的疫苗制品，并且未自然感染该病原微生物，因此无针对该病原微生物的抗体，具有良好的生长和繁殖性能的鸡。其所产种蛋即为非免蛋
SPF 种蛋	指	SPF 是无特定病原（Specific Pathogen Free）的英文缩写。SPF 鸡是指经人工饲养在隔离器或屏障设施中，对其环境设施控制，一切进入的物品均需灭菌，饲养人员实行严格控制，符合国标（GB/T17998-1999）标准的、无特定病原体及遗传背景明确或者来源清楚的，具有良好的生长和繁殖性能的鸡群，其所产蛋即为 SPF 种蛋，主要用于科研、疫苗生产、检验及其他科学实验
灭活疫苗	指	选用免疫原性强的细菌、病毒等经人工培养后用理化方法将其杀死（灭活）后制成的疫苗
活疫苗	指	通过人工定向变异的方法使病原微生物毒力减弱或丧失，但仍保持良好的免疫原性，用该种活的、变异的病原微生物制成的疫苗称为活疫苗
GMP	指	英文 Good Manufacturing Practice 的缩写，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

头份/羽份	指	动物疫苗计量单位，一般头份用于计量畜用疫苗，羽份用于计量禽用疫苗
禽流感灭活疫苗（Re-5 株）	指	重组禽流感病毒灭活疫苗（H5N1，Re-5 株）
禽流感灭活疫苗（Re-5 株+Re-4 株）	指	重组禽流感病毒 H5 亚型二价灭活疫苗（H5N1，Re-5 株+Re-4 株）
“新支减流”灭活疫苗	指	鸡新城疫、传染性支气管炎、减蛋综合征、禽流感（H9 亚型）四联灭活疫苗（LaSota 株+M41 株+Z16 株+HP 株）
“新支流”灭活疫苗	指	鸡新城疫、传染性支气管炎、禽流感（H9 亚型）三联灭活疫苗（LaSota 株+M41 株+HP 株）
“新支减”灭活疫苗	指	鸡新城疫、传染性支气管炎、减蛋综合征三联灭活疫苗（LaSota 株+M41 株+Z16 株）
鸡法氏囊抗体冻干制剂	指	鸡传染性法氏囊病冻干卵黄抗体
新减二联灭活疫苗	指	鸡新城疫、减蛋综合征二联灭活疫苗（La Sota 株+京 911 株）

注：本招股说明书中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 概览

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全文做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本公司前身为辽宁益康生物制品有限公司，于 2005 年 4 月 30 日在辽宁省益康生物制品厂的基础上改制设立。2010 年 9 月 29 日益康生物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7,500 万元，经营范围为生产、销售：细胞毒活疫苗、胚毒活疫苗、胚毒灭活疫苗、禽流感灭活疫苗、卵黄抗体、细胞毒灭活疫苗、细菌灭活疫苗、细菌活疫苗、猪瘟活疫苗（兔源）。

公司所处行业为兽用生物制品行业。我国是动物养殖大国，动物疫病多发，不仅给畜牧养殖业带来较大经济损失，严重威胁动物源性食品安全，人畜共患疫病还对人类身体健康、生命安全造成威胁，动物疫病防控对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具有重大意义。近年来，我国畜牧业迅速发展，畜禽养殖不断向标准化、规模化的现代模式转变，带动防疫水平不断提高和动物疫苗需求快速增长；同时，国家不断出台相关政策大力支持兽用生物制品行业发展，行业标准、监管法规的日趋完善，为行业发展创造了良好的外部环境，推动市场集中度不断提高；此外，随着居民生活水平的提高，社会大众对食品安全、人畜共患病等问题日益关注，以兽用生物制品为代表的“绿色”兽药具有广阔前景。

公司多年来致力于兽用生物制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技术服务，是兽用生物制品行业内的领先企业，完善的研发体系及持续创新能力是本公司持续发展和保持核心竞争力的根本保障。公司于 2006 年、2009 年连续两届被中国兽药协会（原中国动物保健品协会）评定为全国兽用生物制品行业 10 强企业。公司产品目前覆盖禽用、猪用、犬用和其他动物用等四大类 30 余个品种。公司目前具有行业内较为齐备的各类兽用生物制品生产能力，具有较强的生产及新产品产业化能力。

公司产品系列齐全，特别是在禽用疫苗方面具有较大的比较优势。公司是农业部指定的高致病性禽流感疫苗、政府采购猪瘟活疫苗（细胞源、脾淋源）定点生产企业之一，生产的高致病性禽流感疫苗销售收入排名全国前五，市场占有率

超过 10%，报告期内每年参加政府招标国家强制免疫产品采购中标省（市、地区）均超过 17 个，产品覆盖山东、辽宁、河北、河南、四川等主要养殖大省。

公司是经国家科技部认定的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经辽宁省科学技术厅、辽宁省财政厅、辽宁省国家税务局、辽宁省地方税务局联合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是辽宁省企业博士后科研基地、辽宁省省级企业技术研究中心，是中国畜牧兽医学会、辽宁畜牧兽医学会等行业学术组织的理事单位，具有较强的研发和创新能力。目前公司已经形成了成熟的自主研发与合作研发相结合的创新体系，建立了中长期的人才储备机制。公司在河南农业大学禽病研究所设立了合作研发基地，与哈兽研、中监所、中国农业大学、四川农业大学等科研机构 and 高校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具有丰富的产学研合作研发经验。近几年来，公司通过自主及合作研发累计取得了“狂犬病灭活疫苗”、“鸡法氏囊抗体冻干制剂”、“新支减流”四联灭活疫苗、“新支流”三联灭活疫苗等市场前景广阔的国家新兽药产品。公司获得了 4 项禽用疫苗相关的发明专利以及 3 项生产工艺领域的实用新型，另有多个新产品研发项目已进入新兽药证书申请或临床试验阶段。公司目前已经形成储备一批、研发一批、上市一批的研发格局，研发和新产品产业化已具备较强的可持续性。

公司多年从事兽用生物制品的生产、经营，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营销网络，拥有一批优质的客户资源。依托良好的产品质量和企业声誉，在政府采购方面，已与多个省、市、地区的政府采购客户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目前与全国各地 250 余家经销商合作，并正在实施针对经销商和终端大客户的销售网络拓展计划，通过 2010 年开始的细分销售组织机构、扩张并加强销售队伍建设、完善销售激励措施、强化技术服务、发展终端大客户销售等措施，从 2011 年开始，公司非政府采购的销售收入快速增长。

公司管理层大部分都具有深厚的兽医专业背景，加之在兽用生物制品行业从业多年，对行业具有深刻的理解，在技术发展趋势、新产品研发、市场开发等方面具有敏锐的洞察力。高水平的管理团队是公司业务持续、快速、稳定发展的重要保证。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

发行人控股股东辽宁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3 年 1 月 12 日，目前持有辽宁省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 210000004932816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80,000 万元，辽宁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是其唯一股东，经营范围为基础产业、基础设施、基本建设、技术改造、高新技术项目投资开发、企业和项目托管、企业所占用的国有资产经营；房地产开发及开发的商品房销售；房屋租赁；建材、机械（汽车除外）、金属材料、电子、农副产品（不含粮油）、销售、咨询服务。

三、发行人实际控制人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为辽宁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是发行人控股股东投资集团的唯一股东。

四、主要财务数据

根据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国浩审字[2012]604A146号审计报告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一）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48,510.22	41,359.99	32,001.28
负债总额	19,182.10	16,109.84	18,173.11
股东权益合计	29,328.13	25,250.15	13,828.17
资产负债率	39.54	38.95	56.79

（二）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1 年	2010 年	2009 年
营业收入	22,422.75	19,421.00	19,065.25
营业利润	4,992.55	3,563.42	4,033.33
利润总额	5,097.50	3,243.91	4,042.45
净利润	4,827.98	3,071.98	3,716.5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4,741.07	4,544.27	3,709.32
综合收益总额	4,827.98	3,071.98	3,716.53

注：2010年因中层以上管理人员认购本公司股份价格与外部投资者认购价格存在差异，公司根据股份支付准则进行会计处理，增加当期管理费用1,200万元。

（三）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1 年	2010 年	2009 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88.63	6,993.72	1,515.3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15.18	-6,478.06	-2,598.1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9.18	5,374.20	2,002.9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605.29	5,889.86	920.15

（四）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或 2011 年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或 2010 年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或 2009 年
流动比率	1.64	2.06	0.81
速动比率	1.44	1.70	0.64
资产负债率（%）	39.54	38.95	56.79
每股净资产（元/股）	3.91	3.37	1.84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6.82	6.17	6.65
存货周转率（次）	3.76	2.68	2.6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元/股）	0.44	0.93	0.20
基本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全面摊薄）（元/股）	0.63	0.61	-

注：公司2010年9月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股本为7,500万股，报告期各年每股净资产、每股收益、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每股净现金流均以7,500 万股为计算基数。

五、本次发行情况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发行股数：拟发行2,500万股

发行价格：通过向询价对象询价或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其他方式确定发行价格

发行方式：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对象：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已开立深圳证券账户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六、募集资金的运用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拟用于以下项目：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万元）	登记备案号
高标准禽流感疫苗 GMP 生产车间及新产品产业化建设项目	9,615.00	辽市发改（备）[2010]0018 号
细胞悬浮培养 GMP 车间建设项目	5,800.00	辽市发改（备）[2010]0019 号
质量检测中心改扩建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6,579.83	辽市发改（备）[2010]16 号
SPF 鸡舍改扩建项目	3,730.00	辽市发改（备）[2010]0017 号
合计	25,724.83	—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管理制度使用募集资金。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额，差额部分公司将通过自筹资金解决。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超过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额，差额部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截至目前，公司已用自有资金进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在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的自有资金。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	1.00元	
发行股数	拟发行2,500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25.00%	
每股发行价格	【】元（通过向询价对象询价或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其他方式确定发行价格）	
发行市盈率	【】倍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3.91元（以2011年末经审计净资产值为基础）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元	
发行市净率	【】倍	
发行方式	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已开立深圳证券账户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预计募集资金总额和净额	募集资金总额为【】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万元。	
发行费用概算	承销费用	【】万元
	保荐费用	【】万元
	审计费用及验资费用	【】万元
	律师费用	【】万元
	发行手续费	【】万元
拟上市地点		深圳证券交易所

二、发售新股的有关当事人

1、发行人：辽宁益康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尚波

法定住所：辽宁省辽阳市太子河区南驻路12号

董事会秘书：汪 伟

电话：（0419）3369029

传真：（0419）2305745

联系人：汪 伟

2、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冯 戎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9号

联系电话：（010）88085775

传真：（010）88085256

保荐代表人：赵文远、张炜

项目协办人：

项目经办人员：刘国库、高媛、刘洪捷、朱朝晖、邢寅辰、张欣潮

3、发行人律师：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王丽

法定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19号富凯大厦B座12层

联系电话：（010）52682888

传真：（010）52582999

经办律师：李哲、刘晓晶、徐建军

4、会计师事务所：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杨剑涛

法定住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2号楼4层

联系电话：（010）88219191

传真：（010）88210558

经办注册会计师：李宝玉、朱双润

5、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地址：深圳市深南中路1093号中信大厦18楼

电话：（0755）25938000

传真：（0755）25988122

6、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收款银行

户名：

账号：

三、本次发行相关事项

公司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四、发行时间表

（一）刊登发行公告日期： 年 月 日

（二）询价推介时间： 年 月 日

（三）定价公告刊登日期： 年 月 日

（四）申购日期和缴款日期： 年 月 日

（五）预计股票上市日期： 年 月 日

第四节 风险因素

一、产业政策变化可能导致的风险

我国政府高度重视动物疫病防治工作，实施预防为主的基本方针和依法治疫防控战略，不断健全动物防疫体系。根据 2007 年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国家对严重危害养殖业生产和人体健康的动物疫病实施强制免疫。目前，国家和地方政府每年根据动物疫病流行情况制定强制免疫计划，并根据计划对各类疫病进行强制免疫。根据《兽药管理条例》的规定，强制免疫所需兽用生物制品由农业部指定的企业生产。国家自 2004 年开始先后将高致病性禽流感、口蹄疫、高致病性猪蓝耳病和猪瘟等动物疫病列入强制免疫范围，对相关疫苗产品实行定点生产，由政府采购并组织分发进行强制免疫，费用由中央和地方财政负担强。根据中国兽药协会统计，2009 年、2010 年政府采购占兽用生物制品行业销售额的比重分别为 68%和 61%。

本公司目前具有高致病性禽流感和猪瘟（含细胞源和脾淋源）强疫苗的定点生产资格，报告期内，公司政府采购收入分别占销售收入总额的 79.91%、78.66%和 71.66%，比重相对较高，若国家强制免疫相关政策发生重大变化，将可能对本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二、销售收入中产品品种及销售模式相对集中的风险

公司为农业部指定的高致病性禽流感定点生产骨干企业，近年来按时、按质、按量提供政府强制免疫禽流感相关产品，一方面为国家高致病性禽流感防疫工作做出了突出贡献，另一方面也抓住国家实施强制免疫的政策机遇，实现企业的快速发展。报告期内，公司政府采购高致病性禽流感灭活疫苗分别实现销售收入 14,746.28 万元、14,243.58 万元、15,340.20 万元，占销售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77.53%、73.58%、68.60%。报告期内公司政府采购高致病性禽流感占销售收入的比重均逐年下降，但从整体来看公司存在销售收入中高致病性禽流感灭活疫苗占比较大，销售模式相对集中于政府采购的风险。

针对上述情况，公司积极采取应对措施，制定了在继续保持强免产品市场份额的基础上，加强非强免品种研发和销售的产品线拓展计划。具体措施包括：首先，随着公司募投项目实施，狂犬病灭活疫苗、猪瘟活疫苗（传代细胞源）、“新

支流”三联灭活疫苗、“新支减流”四联灭活疫苗、鸡法氏囊抗体冻干制剂等多个新产品实现大规模产业化生产，将使公司目前的产品结构得到改变；第二、公司在研项目为公司提供了较为丰富的新产品储备，其中部分项目即将获得新兽药注册证书，为公司不断推出新产品提供了保障；第三，公司对销售体系和销售模式已进行了相应调整，将扩展经销商网络和终端客户作为重点工作。新产品推出和销售模式调整将逐渐改变公司目前的产品结构，解决产品品种及销售模式相对集中的风险。

三、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农业部自 2006 年起对兽药行业实行 GMP 验收制度，使兽用生物制品行业格局发生较大变化，截至 2010 年末全国通过兽药 GMP 验收的兽用生物制品生产企业 73 家。虽然不少企业通过了 GMP 验收，技术条件有所提升，但在企业管理、规范化生产及产品质量等方面与国际水平仍有较大差距。且由于部分企业创新能力有限，低水平重复建设情况较多，导致行业在同质化的传统产品市场竞争激烈，而部分市场需求的新产品、高端产品供应明显不足。此外，中国在加入 WTO 后，国际动物保健品行业巨头均积极开拓中国市场，采取进口或设立合资企业等多种形式参与行业竞争，凭借规模、技术等优势，占据以宠物疫苗为代表的部分高端市场。随着公司产品线的拓展，狂犬病灭活疫苗等部分产品将直接面对国际动物保健品行业巨头竞争。在传统疫苗领域，公司不断进行改进和创新，提高产品质量、效价和稳定性，并提高技术服务水平，增强产品的竞争力。若公司未能紧跟市场需求，在产品创新方面保持领先优势，则公司可能面临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四、新产品研发及技术创新风险

公司具有完善的研发制度和项目选定标准，根据市场需求和行业发展趋势确定研究开发课题。公司新产品研发项目虽紧跟市场需求，但由于兽用生物制品研发需经历实验室研究、中试生产、临床试验申请与实施、新兽药证书申请注册、产品评审和复核等多个步骤，研发周期长，投入大，而动物疫病病毒（菌）可能会因多种因素发生变异，导致公司的新产品研发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风险。此外，由于新兽药产品受新兽药注册证书的保护，若其他公司先于公司注册成功相同产品，则公司研发成果可能面临无法申请新兽药注册证书的风险。因此公司必须在

研发领域保持一定的领先优势，若公司无法在新产品研发中居于领先地位，将面临一定的技术创新风险。

五、市场开拓风险

为实现提高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拓展产品线及调整收入结构的发展目标，公司制定并实施了以拓展经销网络和加强终端大客户销售为目标的营销体系拓展计划。该计划的实施过程中可能存在经销商网络管理不到位，导致销售费用控制难度加大的风险；另外，目前行业内对养殖集团等大客户一般采取信用销售政策，而疫病流行、市场波动等原因可能对集团客户的还款能力造成较大冲击，从而使公司面临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对公司现金流、资金周转产生不利影响。

六、核心技术泄密及人才流失风险

研发和创新是兽用生物制品企业发展的基础和根本，核心技术人员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重要载体。截至 2011 年末，公司拥有专职研发人员 40 人，拥有涵盖疫苗生产、细胞培养、抗体检测、疫病检测等领域的 20 余项核心技术，还有多个新产品研发项目正在进行之中。核心技术人员对本公司的新产品研发、技术秘密保护意义重大。尽管公司对关键技术及新产品研发采取了严格的保密措施，并与核心技术人员签署了保密协议，但如果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将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及规划目标实现产生不利影响。

七、大股东控制风险

本次股票发行前，本公司控股股东投资集团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4,895 万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65.267%。报告期内公司与投资集团存在少量关联交易，且公司已就相关交易履行了内部审批程序。本次发行完成后，投资集团仍为公司的第一大股东，可能利用其控股地位，通过董事会、股东大会行使表决权对经营决策进行控制，故发行人面临控股股东控制的风险。

八、环境保护风险

本公司从事的生物制品制造是国家环保部认定的重污染行业。尽管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生产规范进行日常管理，相关生产流程建立了严格的标准操作规范，但由于公司生产过程中将产生污水、培养基、鸡胚等废弃物，上述废弃

物若因人为或意外原因处置不当将可能导致环保事故，从而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另外，随着环保要求日趋严格，国家可能提高环保标准，从而加大公司的环保支出和成本。因此，本公司存在环境保护风险。

九、产品质量风险

动物疫苗防疫效果直接关系到动物疫病的控制、畜牧业的安全生产及人类健康，产品质量至关重要。为保证公司产品质量，公司已建立起了符合兽药 GMP 规范的质量管理体系，各产品在国家标准的基础上制定了更为严格的企业标准，并在采购、生产、销售的各个环节进行严格的质量检测。公司从事兽用生物制品生产多年，主要产品在历年中监所产品质量会检、抽检中表现稳定，产品质量水平位居行业前列。但如果公司的质量管理工作因人为或其他原因出现纰漏，则可能发生赔偿或受到行政主管部门处罚等风险，并影响公司的信誉和产品销售，从而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及收入目标实现。因此公司存在因产品质量管理出现失误而导致的潜在经营风险。

十、重大动物疫病疫情变化可能导致的生产和市场波动风险

本公司产品主要为预防用兽用生物制品，动物疫病疫情变化可能从以下几个方面对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造成影响。第一，重大动物疫病爆发可能导致畜禽动物大规模死亡，一方面给养殖业带来较大经济损失，另一方面消费者亦会考虑食品安全而减少相关畜禽产品消费，养殖户为规避风险在短期内可能控制养殖数量，从而使动物疫苗的需求产生波动。第二，随着疫病的传播，原毒株在一定时期后可能发生变异，从而导致现有的疫苗产品防疫效果减弱。我国动物疫病防疫主管部门对重大疫病疫情变化实施监控，若发生毒株变异，则可能要求国家强免疫苗定点生产企业更换生产用种毒。由于疫苗产品生产周期较长，且公司为满足市场需求会维持一定数量的存货，更换种毒可能会对公司生产和销售造成一定的影响。第三，公司对重要原材料非免蛋质量要求较高，主要由与公司签订供蛋合同的定点养殖企业提供，若定点供货商养殖鸡感染禽流感或其所在范围内爆发禽流感疫情，公司将停止采用该供货商提供的非免蛋，重新组织蛋源。由于疫病爆发具有一定的突然性，虽然养殖企业众多，但由于公司对原材料质量要求较高，若公司不能及时组织蛋源，将有可能对生产产生一定影响。

十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品“猪瘟活疫苗（传代细胞源）”不能及时取得产品批准文号的风险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涉及的五项新产品中，猪瘟活疫苗（传代细胞源）尚未取得产品批准文号。“猪瘟活疫苗（传代细胞源）生产技术”为他人转让，根据农业部关于兽药产品批准文号申请核发的相关规定，申请他人转让已获得《新兽药注册证书》的产品批准文号的，申请人需提供自己生产的连续三个批次样品，经农业部审查合格后方可核发。

猪瘟活疫苗（传代细胞源）生产技术出让方已于2012年1月31日取得了农业部核发的（2012）新兽药证字01号《新兽药注册证书》。由于本公司向农业部提交该产品样品并通过农业部审查的时间具有一定不确定性，故取得该产品生产批准文号的时间具有一定不确定性。虽然公司获得该产品生产批准文号的可能性较大，但仍然存在因申请过程中出现不确定因素而不能及时获得批准，从而导致募集资金项目中该产品无法按时投产的风险。

十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高标准禽流感疫苗GMP车间及新产品产业化、细胞悬浮培养GMP车间建设、质量检测中心改扩建及研发中心建设、SPF鸡舍改扩建等四个项目，以上项目虽然经过严密的可行性论证，且公司具有丰富的建设项目管理经验，但项目的实施管理、市场开拓成果将会影响项目的实施计划和预期效益的实现。由于从项目的建设到产生效益有一定的时间周期，如果不能如期完成或顺利实施，将会影响到公司预期效益的实现，因此公司存在一定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风险。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辽宁益康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Liaoning Yikang Biology Co., Ltd.
注册资本	7,5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李尚波
成立日期	2010年9月29日
注册地址	辽宁省辽阳市太子河区南驻路12号
邮政编码	111000
联系电话	0419-3369029
联系传真	0419-2305745
互联网网址	http://www.lnyk.net
电子信箱	lnyk@lnyk.net

二、发行人改制重组情况

（一）设立方式

发行人系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根据辽宁省国资委《关于辽宁益康生物制品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辽国资改革[2010]171号），经2010年9月12日益康有限2010年第七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和2010年9月28日益康生物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决议批准，益康有限原有股东作为发起人，以经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的截至2010年8月31日净资产242,185,912.45元为基数，按照1:0.3097的比例折合7,500万元股本，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净资产超出股本部分合计167,185,912.45元转为资本公积。2010年9月26日，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发起人上述出资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了浩华验字[2010]第87号《验资报告》，验证各股东出资已足额到位。2010年9月29日，发行人在辽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企业法人注册登记号为211000004012040。

（二）发起人情况

发行人由有限公司以整体变更方式设立，有限公司整体变更前的股东即为发行人的发起人。发起人分别为投资集团、修正实业、现代农业研究院、中关村兴业、省国资公司以及李尚波等41名自然人。发行人设立时，各发起人持股情况如下：

单位：万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占比	股权性质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占比	股权性质
1	投资集团	4,895.00	65.267	国有法人股	25	赵冰开	10.20	0.136	自然人股
2	修正实业	986.00	13.147	社会法人股	26	吴龙全	10.20	0.136	自然人股
3	现代农业研究院	400.00	5.333	社会法人股	27	杨俊彤	10.20	0.136	自然人股
4	中关村兴业	300.00	4.000	其他主体股东	28	张大朋	10.00	0.133	自然人股
5	李尚波	151.50	2.020	自然人股	29	王金平	10.00	0.133	自然人股
6	省国资公司	100.00	1.333	国有法人股	30	郑波	8.00	0.107	自然人股
7	徐绍奇	68.00	0.907	自然人股	31	舒秀伟	8.00	0.107	自然人股
8	汪伟	63.00	0.840	自然人股	32	刘德春	8.00	0.107	自然人股
9	马成国	56.00	0.747	自然人股	33	王永茂	8.00	0.107	自然人股
10	苗玉和	50.50	0.673	自然人股	34	尹广东	8.00	0.107	自然人股
11	黄廷贺	50.50	0.673	自然人股	35	王革新	8.00	0.107	自然人股
12	王文成	30.00	0.400	自然人股	36	王永义	8.00	0.107	自然人股
13	郑路	20.00	0.267	自然人股	37	王春华	8.00	0.107	自然人股
14	陈林	17.20	0.229	自然人股	38	孙绍元	8.00	0.107	自然人股
15	马振宇	17.00	0.227	自然人股	39	牛玉华	8.00	0.107	自然人股
16	梁志恒	15.50	0.207	自然人股	40	李学志	8.00	0.107	自然人股
17	娄红光	15.00	0.200	自然人股	41	陈大华	8.00	0.107	自然人股
18	姜凤敏	13.50	0.180	自然人股	42	潘长江	6.20	0.083	自然人股
19	张娟	13.50	0.180	自然人股	43	李柏仁	6.00	0.080	自然人股
20	杨振太	13.50	0.180	自然人股	44	张复震	6.00	0.080	自然人股
21	戚爱英	13.50	0.180	自然人股	45	胡钧	5.50	0.073	自然人股
22	沈玉春	13.50	0.180	自然人股	46	遇纯利	3.00	0.040	自然人股
23	齐馨	13.00	0.173	自然人股	合计		7,500.00	100.00	—
24	陈敏	11.00	0.147	自然人股					

（三）在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之前，主要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发行人由益康有限整体变更而来，各发起人以其在原有限责任公司的权益作为出资，整体变更为本公司，整体变更后主要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没有发生变化。

（四）发行人整体变更时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发行人成立时拥有的主要资产为变更设立股份公司时承继的益康有限的整体资产。

公司设立以来，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为兽用生物制品的生产、销售及研究，主要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五）在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之后，主要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发行人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而来，各发起人以其在原有限公司的权益作为出资，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整体变更后主要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没有发生变化。

（六）公司设立前后业务流程

发行人系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设立前后业务流程没有发生本质变化，公司主要业务流程图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四、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具体情况”之“（三）发行人主要经营模式”。

（七）发行人成立以来，在生产经营方面与主要发起人的关联关系及演变情况

主要发起人除拥有发行人的权益外，目前均不从事其他与发行人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八）发起人出资资产的产权变更

发起人历次投入发行人的出资已足额到位。发行人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有限公司的资产、负债全部由发行人承继，涉及需要办理持有人名称变更的事项已相继完成。

（九）发行人独立运行情况

发行人自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规范运作，逐步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方面与发行人股东完全分开，具有独立的业务及面向市场自主开发经营的能力，拥有完整

的供、产、销系统。

1、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的主要业务是兽用生物制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技术服务。公司成立前，原益康有限已经建立了独立的生产经营体系，有自己独立的研发体系、采购部门、销售经营网络和独立完整的生产设施。公司成立后，承继了原益康有限全部的生产、销售等经营业务，拥有完整且独立的采购、生产、销售系统，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和业务，具备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独立组织和实施生产经营活动。

公司控股股东投资集团已向公司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保证不利用控股股东的地位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保证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从事与公司形成竞争关系的相关业务。

2、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具备与生产经营相关的全部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材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发行人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和支配权，不存在与股东单位共用的情形，也不存在以企业资产、权益或信誉为关联方债务提供担保的情形。

3、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选举或聘任产生；公司现有业务相关的生产、销售、管理和技术等核心人员均为正式员工。公司设有独立的人力资源部，人事、薪酬管理与股东严格分开；公司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管理体系。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均在公司专职工作，未在关联企业处领薪。

4、机构独立情况

本公司通过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独立董事制度，强化了公司的分权制衡和相互监督，形成了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在内部机构设置上，本公司建立了适应自身发展需要的组织机构，明确了各机构职能，定岗定编，并制定了相应的内部管理与控制制度，独立开展生产经营活动。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均拥有各

自独立的办公机构和生产场所，不存在混合经营的情形，公司组织机构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不存在受控股股东的职能部门控制、管辖的情形。

5、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履行纳税义务；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存在将资金存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企业账户的情况，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企业共同使用银行账户的情况。

三、发行人股本的形成及变化情况



（一）益康有限2005年4月设立

发行人前身益康有限于2005年4月30日在益康厂的基础上改制设立。

益康厂前身为辽宁省兽医生物药品厂，始建于1973年，原系辽宁省农牧业厅畜牧局下属的全民所有制企业，1996年更名为辽宁省益康生物制品厂，2001年根据辽企脱字[2001]5号文件精神与辽宁省畜牧局脱钩，移交辽宁省投资集团公司管理。

益康有限改制过程如下：

1、改制评估

2004年投资集团拟对其下属企业益康厂进行改制。辽宁中天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接受委托，以2004年6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对益康厂拟改制所涉及的资产及负债进行评估，并出具了中天评报字（2004）第060号《资产评估报告》，评估结果为：资产的评估值为14,755.60万元，负债的评估值为5,266.90万元，净资产为9,488.70万元，上述评估结果包含益康厂的9宗划拨地（其中6宗土地未纳入改制范围），未包含估算的国有土地出让金。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资产占有单位：辽宁省益康生物制品厂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调整后账面价值	评估值	增减值	增减率%
	A	B	C	D=C-B	E=D/B*100%
流动资产	3,990.42	3,975.96	4,016.13	40.17	1.01
长期投资	51.00	51.00	51.00	-	-
固定资产	6,361.98	5,229.69	5,150.06	-79.63	-1.52
其中：在建工程	2,679.67	2,693.07	2,645.36	-47.71	-1.77
建筑物	2,184.90	1,046.39	1,269.85	223.46	21.36
设备	1,437.50	1,363.16	1,229.43	-133.73	-9.81
无形资产	13.58	1,149.27	5,321.91	4,172.64	363.07
其中：土地使用权	-	1,135.68	5,197.81	4,062.13	357.68
其他资产	216.50	216.50	216.50	-	-
资产合计	10,633.48	10,622.42	14,755.60	4,133.18	38.91
流动负债	1,452.01	1,440.95	1,440.95	-	-
长期负债	3,825.95	3,825.95	3,825.95	-	-
负债合计	5,277.96	5,266.90	5,266.90	-	-
净资产	5,355.52	5,355.52	9,488.70	4,133.18	77.18

注①：流动资产评估值较调整后账面值增加 401,664.27 元，主要是存货评估增值 1,259,369.46 元、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冲回 10,587.35 元、待处理流动资产

产净损失冲回 868,292.54 元，其中待处理流动资产净损失主要包括原材料、包装物的报废，产成品的报废、盘亏盘盈，以及应交税金调入。

注②：固定资产评估值较账面值减少 796,294.83 元，主要是房屋建筑物评估增值 2,234,614.55 元，机器设备评估减值 1,337,358.57 元，在建工程评估减值 477,022.90 元。

注③：无形资产项目，9 宗划拨土地评估增值 40,621,220.10 元，具体土地出资情况请参见本节之“8、益康有限设立时涉及的土地出资”；其他无形资产（4 项专有技术及 2 项应用软件）评估增值 1,105,165.45 元。

2、改制批复及账务处理

2005 年 3 月 24 日，辽宁省国资委出具《关于同意辽宁省益康生物制品厂改建为国有控股有限公司批复》（辽国资改革（2005）83 号），确认了改制评估的评估结果，同意益康厂改制为国有控股有限公司，总股本 5,500 万元，其中，投资集团以益康厂净资产 4,895 万元出资，占总股本的 89%，投资开发出资 495 万元，占总股本的 9%；益康厂高级管理人员及部分职工（由马成国作为自然人出资代表）出资 110 万元，占总股本的 2%。

2005 年 4 月 21 日，投资集团向辽宁省国资委报送《关于辽宁省益康生物制品厂企业改制中资产划分的请示》（辽投集发[2005]53 号）并经辽宁省国资委确认：截至 2005 年 3 月 31 日，益康厂资产总额 12,722 万元，负债 6,542 万元，所有者权益 6,180 万元（与改制评估净资产出现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剔除未纳入改制范围的 6 宗土地评估值 3,659.19 万元、期间损益 575.48 万元、评估调账 74.72 万元、核销部分不良资产 267.55 万元及其他事项调整损益 31.59 万元）；投资集团以 4,895 万元作为出资，剩余净资产作为对辽宁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负债，投资开发以 455 万元债权转股作为出资；益康厂未进入改制范围的 6 宗土地划归辽宁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管理。

3、召开股东会

2005 年 4 月 18 日，依据辽宁省国资委改制批复，投资集团、投资开发与马成国召开益康有限第一次股东会，出席会议的三方股东（代表）讨论通过了益康有限公司章程、选举产生益康有限第一届董事会、监事会成员。

4、股东出资

依据改制批复，辽宁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益康厂净资产 4,895 万元出资，占总股本的 89%；辽宁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对益康厂 455 万元债权和 40 万元现金出资；自然人出资代表马成国以 110 万元现金出资。

经核查，为了便于办理工商登记设立相关手续，马成国的 110 万元出资中，除 11 万元为原益康厂副厂长马成国本人出资外，其余 99 万元为马成国代李尚波、陈敏等其他 21 名原益康厂核心人员和职工出资认购。

根据马成国、陈敏等 22 名自然人于 2011 年 1 月 12 日出具的《关于辽宁益康生物制品有限公司改制设立时马成国作为自然人出资代表代持股权及 2005 年 6 月代持股权还原的情况说明》并核查益康有限设立时的实收资本明细账、员工名册等资料，马成国代持股实际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实际 出资人	职务		出资额 (万元)	与代持 人关系
		现任	时任（益康厂）		
1	马成国	董事、副总经理	副厂长	11.00	-
2	李尚波	董事长、总经理	厂长	16.50	同事
3	陈 敏	2004 年 11 月退休	2004 年 11 月退休	11.00	同事
4	梁志恒	2010 年 6 月于投资集团退休	党委书记	5.50	同事
5	黄廷贺	副总经理	厂长助理	5.50	同事
6	姜凤敏	财务部部长	财务科长	5.50	同事
7	苗玉和	副总经理	厂长助理	5.50	同事
8	张 娟	内审部部长	人力资源部部长	5.50	同事
9	胡 钧	2005 年 6 月离职	总工程师	5.50	同事
10	杨振太	仓储部部长	供应科科长	5.50	同事
11	威爱英	工程建设部部长	动力设备科科长	5.50	同事
12	沈玉春	生产部副部长	质检部部长	5.50	同事
13	遇纯利	2010 年 1 月退休	生物制品制造中心副主任	3.00	同事
14	赵冰开	采购部部长	生产部副部长	2.20	同事
15	陈 林	职工监事、工会副主席	厂长办公室主任	2.20	同事
16	吴龙全	总经理办公室副主任	厂长办公室副主任	2.20	同事
17	潘长江	职工	动物队主任	2.20	同事
18	杨俊彤	动力保障部部长	动力设备科副科长	2.20	同事
19	马振宇	总经理助理、生产部部长	生物制品制造中心主任	2.00	同事
20	张大朋	SPF 中心主任	活疫苗制造中心菌苗班班长	2.00	同事
21	李柏仁	职工	孵化班班长	2.00	同事
22	张复震	销售保障部部长	SPF 动物饲养中心主任	2.00	同事
合 计		-	-	110.00	-

除委托持股各方出具的《关于辽宁益康生物制品有限公司改制设立时马成国作为自然人出资代表代持股权及 2005 年 6 月代持股权还原的情况说明》外，各方未就本次委托持股的相关事项签订书面协议。

经核查与上述 110 万元出资相关的《现金缴款单》及上述 22 名自然人于 2011 年 1 月出具的《自然人股股东声明与承诺》，马成国、李尚波等 22 名自然人以现金方式缴纳出资，每股 1 元，出资资金来源为其自有资金。

5、验资

2005 年 4 月 29 日，辽宁天亿会计师事务所对辽宁益康生物制品有限公司（筹）截至 2005 年 4 月 29 日的注册资本、投入资本及相关的资产和负债的真实性、合法性进行了审验，出具了辽宁天亿会计验字[2005]第 139 号《验资报告》，其中，投资集团出资 4,895 万元，投资开发出资 495 万元，马成国出资 110 万元。

6、工商变更

2005 年 4 月 30 日，辽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益康有限改制变更设立，并换发了注册登记号为 2110002600349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住所为辽宁省辽阳市太子河区南驻路 12 号，法定代表人孙辉，注册资本 5,500 万元，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

益康有限设立时的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比例（%）
投资集团	净资产	4,895.00	89.00
投资开发	债权、现金	495.00	9.00
马成国	货币	110.00	2.00
合计	-	5,500.00	100.00

2005 年 4 月 26 日，益康厂向辽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递交了注销申请。

2005 年 4 月 26 日，投资集团、投资开发与马成国签订了《补充协议书》，约定益康厂改制前所负全部金融债务均由新组建的益康有限承接，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05 年 6 月 28 日，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辽阳监管分局出具了《金融债权保全证明》，确认益康厂在市农行贷款 2,670 万元，市中行贷款 300 万元，经市农行、市中行确认金融债权已得到保全；经其他银行业金融机构确认，益康厂在其他银行业金融机构没有贷款。

2005 年 6 月 13 日，辽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注销益康厂。

自 2005 年 4 月 30 日益康有限设立至 2005 年 6 月 13 日益康厂注销期间，虽然益康厂作为法律主体存续，但未再对外开展新的业务经营活动。

7、职工安置

截至 2005 年 4 月 30 日，益康厂登记在册正式员工为 369 人，进入改制后的有限公司 368 人，另有 1 人办理退休手续。本次改制不涉及职工安置分流工作，原益康厂与员工的劳动关系由改制后的益康有限继续履行，并将其在益康厂的工作年限纳入其在益康有限的工作年限，不涉及向职工支付身份置换补偿金的情况，没有损害职工的合法权益，符合辽宁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国有企业实施产权制度改革过程中劳动关系若干问题的处理意见》（辽劳社发[2003]30 号）的规定。

8、益康有限设立时涉及的土地出资及土地置换情况

益康有限改制设立时的中天评报字（2004）第 060 号《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包含了益康厂的 9 宗划拨地（评估价值未包含国有土地出让金），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平方米、元

序号	土地证号	用途	面积	评估地价 (不含出让金)	备注		
					实际用途	占有、使用状况	目前所有 权归属
1	辽太国用(1999)字第 103700057 号	工业用地	59,594.10	8,121,483.94	生产厂区；募投项目实施地。	作为出资的土地，公司实际占有和使用。	公司
2	辽太国用(1999)字第 103700150 号	工业用地	13,576.00	1,799,634.56	SPF 鸡舍等；募投项目实施地。	作为出资的土地，公司实际占有和使用。	公司
3	辽太国用(1999)字第 103700084 号	住宅用地	22,827.00	5,465,012.07	目前用于职工食堂、宿舍等；规划不再租赁使用。	2005 年作为出资的土地，2006 年置出后公司暂时向投资集团租用。随着公司办公大楼建成，配套设施齐备，公司将不再租赁该土地。	投资集团
4	辽太国用(1999)字第 103700088 号	工业用地	60,300.00	7,325,847.00	生产厂区	2006 年置入公司的“辽市国用(2006)字第 1005615 号”工业用地由该宗土地分割变更而来，公司原 SPF 鸡舍等建筑物即坐落该处土地	分割为两块地，一块 2006 年置入公司；另一块为归属投资集团

5	辽太国用（1999）字第 103700058 号	工业用地	28,775.00	3,777,582.00	目前用于动物房；业务发展规划用地。	原益康厂土地；益康有限改制后，向投资集团租用；2011 年 3 月公司基于业务发展需要，购买并取得所有权。	公司
6	辽太国用（1999）字第 103700087 号	工业用地	179,860.00	22,076,016.40	饲料地、未使用	原益康厂土地，公司未占用或使用	投资集团
7	辽太国用（1999）字第 103700085 号	工业用地	10,740.00	1,212,009.00	饲料地、未使用	原益康厂土地，公司未占用或使用。	投资集团
8	辽太国用（1999）字第 103700086 号	工业用地	6,840.00	821,757.60	饲料地、未使用	原益康厂土地，公司未占用或使用。	投资集团
9	辽太国用（1999）字第 103700056 号	住宅用地	5,783.00	1,378,725.03	职工住宅	原益康厂土地，公司未占用或使用。	职工个人 ^注
合计		-	388,295.10	51,978,067.60			

注：该宗土地原归投资集团所有，2009 年 12 月经辽阳市房改后产权归职工个人。

益康厂改制时，未将上述 9 宗土地全部纳入益康有限的原因是：未纳入改制方案的 6 宗土地中，①1 宗土地益康厂用于猪舍、鸡舍、饲料加工室等（见上表序号为 5 的土地），发行人向投资集团租赁使用（2011 年 3 月发行人基于生产发展需求，购买并取得了该处土地所有权）；②1 宗土地益康厂用于原 SPF 鸡舍、动物检验舍等（见上表序号为 4 的土地），于 2006 年经分割为两块地后，其中一块置换入益康有限；③其余 4 宗土地益康厂并未占有或使用（见下表序号为 6、7、8、9 的土地），是原益康厂的饲料用地，承包给周边农民。

2005 年 4 月 21 日，投资集团向辽宁省国资委报送《关于辽宁省益康生物制品厂企业改制中资产划分的请示》（辽投集发[2005]53 号）并经辽宁省国资委确认，依据该文件，原益康厂未进入益康有限的 6 宗土地划归投资集团管理。

因此，2005 年 3 月 31 日益康有限对评估报告中的 9 宗土地的 3 宗按照评估值入账（见上表序号为 1、2、3 的土地），上述 3 宗划拨土地原账面价值为 2,807,721.30，评估价值为 15,386,130.57 元，入账金额为 15,386,130.57 元（不含国有土地出让金），土地评估增值为 12,578,409.27。由于上述 3 宗国有划拨土地评估价值未包括国有土地出让金，故 2005 年无法办理过户手续。

由于公司 2005 年改制后使用的三宗土地中有一宗主要是职工住房占地（上表 3 号地），且公司的原 SPF 鸡舍（上表 4 号地）用地未进入改制范围，属于 2005 年改制方案不完善。为顺利实施职工房改，并完善公司土地使用方案，2006 年 6 月经研究，决定将职工住房占地与原 SPF 鸡舍（上表 4 号地）用地进行置换，

并在完善土地出资方案过程中予以规范。本次土地置换与 2006 年 8 月土地重新评估作价同时进行，置出土地按原评估作价，未包含土地出让金。

经征询有关政策，2006 年 7 月 17 日，投资集团向辽宁省国土资源厅递交了《关于辽宁益康生物制品厂改制土地资产处置方法的请示》（辽投集发[2006]38 号），申请将其作为出资的三块划拨土地按照相关土地政策办理土地出资入股手续。

2006 年 8 月 25 日，辽阳金华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 2004 年 6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拟办理过户手续的 3 宗土地使用权按出让金价格重新评估，并出具了辽金土估测字[2006]140 号《土地估价报告》，评估价值为 25,988,369.00 元。

2006 年 9 月 7 日，辽宁省国土资源厅出具《关于对辽宁省益康生物制品厂土地估价报告备案与土地资产处置方案的批复》（辽国土资批字[2006]6 号），同意投资集团按照辽金土估字(2006)140 号《土地估价报告》（评估基准日为 2004 年 6 月 30 日），将 3 宗划拨土地使用权以国家作价出资（入股）方式投入到益康有限，权证编号分别变更为辽市国用(2006)字第 1005610 号、第 1005608 号、第 1005615 号，评估价值合计 25,988,369.00 元（含国有土地使用权收益）。

2006 年 9 月 13 日，依据辽国土资批字[2006]6 号批复，辽阳市国土局换发了土地所有权证，辽金土估测字[2006]140 号《土地估价报告》项下 3 宗国有土地使用权全部过户至益康有限名下，评估增值 1,060.22 万元，入账金额为 25,988,369.00 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平方米、元

序号	土地证号	地类用途	实际用途	面积	评估地价（含出让金）
1	辽太国用（2006）字第 1005610 号	工业用地	原 SPF 鸡舍	13,576.00	3,360,874.00
2	辽太国用（2006）字第 1005608 号	工业用地	生产厂区	57,609.30	14,476,064.00
3	辽太国用（2006）字第 1005615 号	工业用地	原 SPF 鸡舍、动物检验舍等	34,468.40	8,151,431.00
合计				105,653.70	25,988,369.00

上述 3 宗土地与益康有限设立时入账的 3 宗土地不完全相同，主要是：①用原 SPF 鸡舍用地置换了职工食堂、宿舍用地，职工食堂、宿舍用地改为临时租赁；②换发土地使用权证时，需对土地重新勘测。经辽阳市国土资源勘查规划设计院对益康有限改制设立时的剩余 2 宗土地进行重新勘测，缩小了其中 1 宗土地（原

辽太国用（1999）字第 103700057 号）的红线边界、变更了该宗土地的面积，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平方米、元

2006 年 9 月 13 日变更前				2006 年 9 月 13 日变更后			
原土地使用权证号	地类用途	面积	评估值（不含出让金）	新土地使用权证号	地类用途	面积	评估值（含出让金）
辽太国用（1999）字第 103700150 号	工业用地	13,576.00	1,799,634.56	辽太国用（2006）字第 1005610 号	无变更	无变更	3,360,874.00
辽太国用（1999）字第 103700057 号	工业用地	59,594.10	8,121,483.94	辽太国用（2006）字第 1005608 号	无变更	57,609.30	14,476,064.00
辽太国用（1999）字第 103700084 号	住宅用地	22,827.00	5,465,012.07	置换出			
置换入				辽太国用（2006）字第 1005615 号	工业用地	34,468.40	8,151,431.00
评估价值合计	15,386,130.57			评估价值合计	25,988,369.00		

注：根据辽阳市国土资源勘查规划设计院出具的宗地图，置入的“辽市国用(2006)字第 1005615 号”工业用地，由益康有限设立时已评估未纳入改制范围的“辽太国用(1999)字第 103700088 号”土地分割变更而来（分割后的另一宗土地由辽阳市国土局换发了“辽太国用（2006）字第 1005609 号”权证，归属投资集团）。

两次土地评估均以 2004 年 6 月 30 日为基准日。第一次按划拨价评估，第二次按出让价评估。且土地置换后面积合计增加 9,656.60 平方米，同时 1 宗土地由住宅用地变更为工业用地，致使第二次评估增值 1,060.22 万元。

2007 年 4 月 28 日，益康有限对置入置出的土地进行了账务处理，将本次经辽金土估字(2006)140 号《土地估价报告》确认的土地评估价值较 2004 年评估值增加的 1,060.22 万元作为对投资集团的负债处理。

2009 年 12 月 31 日，辽宁省国资委出具《关于确认辽宁益康生物制品有限公司国有股权持有人及相关土地使用权账务处理的批复》（辽国资产权[2009]294 号），同意对益康有限净资产出资增加的 1,060.20 万元作为对投资集团的负债。

2010 年 5 月 26 日，辽宁省国资委出具《关于确认原辽宁省益康生物制品厂 6 宗土地使用权的批复》（辽国资产权[2010]67 号），同意将原属辽宁省益康生物制品厂的 6 宗土地使用权划归辽宁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土地使用证号为：辽太国用（1999）字第 103700058 号，辽太国用（1999）字第 103700084 号，辽太国用（1999）字第 103700085 号，辽太国用（1999）字第 103700086 号，辽太国用（1999）字第 103700087 号，辽太国用（2006）字第 1005609 号（由原辽太国用（1999）字第 103700088 号土地变更而来），并按规定办理相关手续。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辽太国用（1999）字第 103700058 号”划拨土地办理了出让及过户手续并转让给益康生物外，其它 5 宗由投资集团持有的原益康厂划拨土地尚未办理出让及过户手续。

9、关于益康厂改制和益康有限设立合法合规的核查意见

2005 年益康有限设立时，投资集团以 3 宗国有划拨土地使用权出资 15,386,130.57 元，因此未能将土地及时过户至益康有限名下。2006 年投资集团以辽市国用（2006）第 1005615 号工业用地置换了辽太国用（1999）字第 103700084 号住宅用地，并将经重新测量的 3 宗工业用地按出让价格进行重新评估，履行了以国有出让土地出资作价的相关手续并获得了辽宁省国资委及辽宁省国土资源厅的同意，该三宗土地过户至益康有限名下。具体情况请参见本节之“8、益康有限设立时涉及的土地出资”。

辽宁省国资委于 2011 年 9 月 26 日出具的《关于对辽宁益康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上市涉及有关问题进行确认的批复》（辽国资产权[2011]191 号）已对益康厂改制和益康有限设立给予确认：“改制行为符合当时的政策法规，改制过程及改制结果合法有效，改制评估基准日至实际交割日之间的账务调整符合相关规定，各股东出资真实有效。”

发行人律师认为：益康厂改制为益康有限已按当时适用的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履行了评估、清产核资、批准、验资等相关程序，并办理了工商登记手续，其设立过程合法、有效；虽然存在金融债权未及时得到保全及国有划拨土地使用权出资未办理过户等审批手续的情形，但截至目前，上述情形均通过合法程序得以规范，对益康有限的合法设立及有效存续不会产生影响。

保荐机构认为：益康厂改制是益康有限承继益康厂资产、负债及人员的延续过程，履行了改制评估、清产核资、国资管理部门批准、验资、工商登记等法律程序，改制过程及改制结果合法、有效，各股东出资真实、足额到位。对改制方案涉及资产的调整（土地按出让金重新评估及土地置换）处理符合改制政策的要求，并取得了辽宁省国资委的批准同意。改制前金融债权未得到及时保全及国有划拨土地使用权出资未及时办理过户的情形也已得到规范，对益康有限的合法设立及有效存续不会产生不利影响。

（二）益康有限 2005 年股权转让

1、益康有限 2005 年股权转让（投资开发转让给东北通信及马成国代持股的清理）

2005 年 6 月 6 日，经益康有限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投资开发与投资集团控股公司东北通信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益康有限的 495 万元股权转让给东北通信。

2005 年 6 月 6 日，马成国与陈敏等 21 名自然人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益康有限的 110 万元股权中的 99 万元股权转让给陈敏等 21 名自然人。

上述股权转让后，益康有限在册股东人数变更为 24 人，公司于 2005 年 6 月 20 日办理工商变更登记，股权结构变更为：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投资集团	4,895	89.000%	14	沈玉春	5.5	0.100%
2	东北通信	495	9.000%	15	遇纯利	3	0.055%
3	李尚波	16.5	0.300%	16	赵冰开	2.2	0.040%
4	陈 敏	11	0.200%	17	陈 林	2.2	0.040%
5	马成国	11	0.200%	18	吴龙全	2.2	0.040%
6	梁志恒	5.5	0.100%	19	潘长江	2.2	0.040%
7	苗玉和	5.5	0.100%	20	杨俊彤	2.2	0.040%
8	姜凤敏	5.5	0.100%	21	马振宇	2	0.036%
9	黄廷贺	5.5	0.100%	22	张大朋	2	0.036%
10	张 娟	5.5	0.100%	23	李柏仁	2	0.036%
11	胡 钧	5.5	0.100%	24	张复震	2	0.036%
12	杨振太	5.5	0.100%	合计		5,500	100.000%
13	戚爱英	5.5	0.100%				

2、股权转让给东北通信代持的原因

经核查，国有控股公司东北通信持有的益康有限 495 万元股权是代辽宁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暂时持有。主要原因是：经辽宁省国资委批准，2004 年 7 月，投资集团将下属全民所有制企业辽宁省投资开发公司经评估并经辽宁省国资委备案的净资产 52 万元转让给辽宁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该公司于 2004 年 7 月设立，是由董连胜、孙辉等 43 名自然人以货币出资 1,000 万元设立的有限公司，其中徐绍奇、曲冠华、汪伟等 37 名股东所持股份登记在投资集团工会委员会名下）。2005 年 6 月，由于辽宁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牵涉到未纳入其本次资产收购评估范

围的或有负债（实际是辽宁省投资开发公司对其他第三方做出的连带责任担保导致的或有债务），为规避该或有负债风险，辽宁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委托东北通信代为持有益康有限 495 万元股权。2005 年 8 月，辽宁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牵涉的连带责任担保债务关系终结，东北通信将其代为持有的益康有限股权按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要求转让给潘泉等自然人。由于上述或有负债的影响，投资开发此后未正常经营，也未发生新的债务纠纷。2007 年 11 月 27 日，投资开发因未及时参加年检被辽宁省工商局吊销营业执照。

3、东北通信委托持股的形成及清理

（1）委托持股情况

2005 年 5 月 28 日，投资开发与东北通信签订《协议书》，约定东北通信无偿代投资开发持有其在益康有限的 495 万股股权，代持期间不具有处置权；在投资开发或有负债风险解除后，东北通信无条件将代持股权以转让方式还原给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或其指定自然人股东。

2005 年 6 月 6 日，投资开发与东北通信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益康有限 495 万元股权转让给东北通信，并于 2005 年 6 月 20 日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09 年 12 月 21 日，针对上述代持行为，辽宁省国资委出具《关于东北通信集团有限公司代持辽宁益康生物制品有限公司股权确认的批复》（辽国资产权[2009]286 号）予以确认：“上述转让实为按双方约定辽宁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委托东北通信代为持有股权，并在代持所设定的条件完成后由东北通信将 9%的益康公司股权按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的要求转让给自然人。因此，该股权属于非国有权益，其代持与转让不需要履行国有股权审批的程序，不存在损害国有股东及益康公司利益的情况。”

（2）东北通信代持股的清理

2005 年 8 月，辽宁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牵涉的连带责任担保债务关系终结。2007 年 3 月，东北通信根据投资开发的要求，将其代为持有的益康有限股权按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要求转回给潘泉等自然人，并于 2007 年 4 月 17 日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委托持股的清理，请参见本节之“（三）益康有限 2007 年股权转让”之

“3、东北通信代持股权清理的相关核查情况”。

4、关于投资开发委托代持行为不存在第三方追索在内的法律风险或潜在风险的核查意见

（1）评估范围外的或有负债及解决情况

根据投资集团与投资集团工会委员会、董连胜等 6 名自然人签订的《产权转让协议书》、《辽宁省投资开发公司拟改制资产评估报告书》及《资产评估项目核准表》、辽宁省国资委相关批文等资料并经核查，原辽宁省投资开发公司成立于 1994 年 4 月，为投资集团下属全民所有制企业；2004 年 7 月 10 日，经《关于辽宁省投资开发公司改制中资产处置有关问题的批复》（辽国资办发[2004]13 号文）批准，投资开发工商登记的股东代投资开发（协议签订时投资开发尚未成立）与投资集团签订《产权转让协议书》，购买了辽宁省投资开发公司剥离改制后的净资产 52 万元，该部分净资产已经《辽宁省投资开发公司拟改制资产评估报告书》（辽安会师评字[2003]第 110 号）评估，并经辽宁省国资委备案，上述 52 万元净资产由新设立的投资开发享有，计入对投资集团的负债。

经核查，未纳入本次资产收购评估范围的或有负债是原辽宁省投资开发公司对其他第三方做出的连带责任担保或有债务，2005 年 8 月上述或有负债得到解决，具体情况如下：

1994 年原沈阳国际信托投资公司（以下简称“沈阳信托”，已于 2001 年 11 月 2 日被撤销）受沈阳市建设投资公司（以下简称“沈阳建投”）委托向辽宁北方通讯设备工程公司（以下简称“北方通讯”）提供委托贷款 190 万美元，其中 100 万美元由辽宁省投资开发公司提供担保。

贷款到期后，北方通讯未能偿还全部借款本息，引发诉讼。根据 2002 年 9 月 13 日辽宁省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02]沈民（3）初字第 221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被告北方通讯偿付本金 928,077.75 美元、利息 411,339.12 美元（暂计算到 2001 年 9 月 20 日，此后发生的利息、罚息继续按中国人民银行的规定计付）；判决被告辽宁省投资开发公司对上述款项承担连带偿还责任。由于被告无财产可供执行，该案于 2003 年 8 月 8 日中止执行。2005 年 6 月辽宁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设立后，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继续执行上述判决，要求投资开发承担连带偿还责任。

2005年8月16日，本着尊重历史和公平原则，投资集团全资子公司辽宁省建设投资公司、辽宁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沈阳建投达成和解协议，以辽宁省建设投资公司、辽宁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沈阳建投对鞍山市第二热电厂的自有债权抵顶上述连带责任债务，并按协议约定完成了交付债权的义务。至此，原辽宁省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与沈阳建投的担保债务关系终结。

（2）投资开发委托持股行为不存在潜在风险的说明

根据投资集团出具的《承诺函》：2005年6月投资开发牵涉到未纳入其资产收购评估范围的或有负债（原开发公司违规对外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致使新成立的投资开发因上述或有负债无法正常经营。上述或有负债引发的连带责任债务未纳入2004年收购改制资产的评估范围，属于《产权转让协议书》约定事项外的或有负债，不应由投资开发负担。我公司最终确定由辽宁省建设投资公司承担该项或有负债，并在2005年8月与债权人就该133.94万美元或有负债的清偿达成了和解协议。本着尊重历史和公平原则，本公司郑重承诺：如有任何第三方面针对上述改制评估范围外的（或有）负债事项主张权利或要求索赔的，同意由本公司承担相关责任。

2011年9月26日辽宁省国资委《关于对辽宁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改制等有关问题的确认意见》（辽国资改革[2011]190号）对上述事项给予确认：根据国有企业改制有关文件规定，没有纳入改制评估范围的资产不计入改制企业，任何第三方面针对辽宁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改制评估范围外的（或有）负债事项主张权利或要求索赔的，由投资集团承担相关责任。

（3）益康有限495万股股权处置情况

经投资开发、益康有限股东会审议通过，投资开发将东北通信代持的益康有限495万元股权转让给投资开发的自然人股东。2007年3月，东北通信与投资开发自然人股东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股权转让款项已支付完毕，并于2007年4月17日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发行人律师及保荐机构核查后认为：

①由原开发公司的主管部门投资集团承担《辽宁省投资开发公司拟改制资产评估报告书》范围外的原开发公司的或有负债的行为合法、有效，并经辽宁省国资委确认，不存在造成国有资产流失的情形，投资开发及其股东不负有清偿责

任。

②投资开发委托东北通信持股行为的设立、行使及终止，以及其后的历次代持股和代持股的转让、清理行为均为代持人与被代持人的真实的意思表示，在代持过程中，并未损害国家、集体或第三人的利益，该代持行为不存在第三方追索在内的法律风险或潜在风险。

③股权转让协议已经各方适当签署、股权转让款已支付完毕，且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转让合法、有效。

综上，发行人及发行人的股东不存在因投资开发或有负债而受第三人追偿的风险。

(三) 益康有限 2007 年股权转让

1、益康有限 2007 年股权转让(东北通信所持股权转让予潘泉等人)

2007 年 4 月 3 日，经益康有限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东北通信与潘泉等 25 名自然人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东北通信将其持有益康有限的 495 万元股权应投资开发的要求转让给潘泉等 25 名自然人（为本人及他人持有），其他股东放弃本次股权转让的优先认购权。

本次股权转让后，益康有限在册股东人数变更为 47 人，公司于 2007 年 4 月 17 日办理工商变更登记，股权结构变更为(其中标注*的 12 人存在代持关系)：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投资集团	4,895	89.000%	25	董 石 [*]	42	0.764%
2	李尚波	16.5	0.300%	26	刘 非 [*]	42	0.764%
3	陈 敏	11	0.200%	27	江 弘 [*]	36	0.655%
4	马成国	11	0.200%	28	于天杨 [*]	36	0.655%
5	梁志恒	15.5	0.282%	29	蔡学凯 [*]	35	0.636%
6	苗玉和	5.5	0.100%	30	徐绍奇	23	0.418%
7	姜凤敏	5.5	0.100%	31	郑 路	20	0.364%
8	黄廷贺	5.5	0.100%	32	张俊安 [*]	20	0.364%
9	张 娟	5.5	0.100%	33	张 颖	20	0.364%
10	胡 钧	5.5	0.100%	34	孙晓燕 [*]	20	0.364%
11	杨振太	5.5	0.100%	35	汪 伟	18	0.327%
12	戚爱英	5.5	0.100%	36	刘 巍 [*]	15	0.273%
13	沈玉春	5.5	0.100%	37	卢世国	15	0.273%
14	遇纯利	3	0.055%	38	肖伯男	15	0.273%
15	赵冰开	2.2	0.040%	39	姜红光	15	0.273%

16	陈 林	2.2	0.040%	40	李 霞	14	0.255%
17	吴龙全	2.2	0.040%	41	冯友松 [※]	14	0.255%
18	潘长江	2.2	0.040%	42	贾丽荣 [※]	14	0.255%
19	杨俊彤	2.2	0.040%	43	齐 馨	13	0.236%
20	马振宇	2	0.036%	44	曲冠华 [※]	10	0.182%
21	张大朋	2	0.036%	45	李兴良	10	0.182%
22	李柏仁	2	0.036%	46	郑 伟	10	0.182%
23	张复震	2	0.036%	47	王金平	10	0.182%
24	潘 泉 [※]	18	0.327%	合计		5,500	100.00%

2、潘泉等人委托持股的形成

2007年4月，除实际出资人董连胜、孙辉、刘民、杨雅莉未与其近亲属董石、刘非、江弘、于天杨等登记持股人签订书面代持协议外，剩余实际出资人均与工商登记的代持人潘泉等人签订了《协议书》，授权工商登记的股东代为行使在益康有限的股东权利。

根据董连胜、孙辉、刘民、杨雅莉以及其近亲属董石、刘非、江弘、于天杨共8名自然人于2011年1月12日出具的《关于东北通信集团有限公司2007年4月转让辽宁益康生物制品有限公司股权时董石、刘非、江弘、于天杨代持股权及2008年4月代持股权还原的情况说明》，本次股权转让的《回购、认购登记表》，以及代表投资集团部分干部职工出资的投资集团工会委员会、董连胜等52名自然人于2010年8月25日共同签署并经辽宁诚信公证处现场公证的《关于辽宁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持有的辽宁益康生物制品有限公司495万股股权的相关事项的说明》（上述52人分别为：①投资开发原43名实际出资人及其代持人；②原4名出资人董连胜、孙辉、刘民、杨雅莉的4名代持人；③新增5名股权受让人），本次股权转让形成的代持情况如下：

2007年4月，东北通信是将代投资开发持有的益康有限股权按投资开发要求转让给：投资开发原43名实际出资人中的41人（原出资人单路雨、王洪久退出，原出资人董连胜、孙辉、刘民、杨雅莉分别委托其近亲属董石、刘非、江弘、于天杨持有），并新增5名人员（李敬、张虹虹、张世繁、赵凯、丁丁），合计为46名自然人。此次转让根据投资开发原出资人的共同商议，对各人所持股权份额进行了重新分配。

由于益康有限实际出资人数超过了公司法规定，本次实际受让股权的46人

中，梁志恒以及新增的郑路等合计 13 人未委托持股，其余 33 人委托潘泉等 12 人代为持有股权（上述 33 人包含潘泉等 12 名代持人），故新增 25 名自然人股东，益康有限登记股东变更为 47 人。上述 12 名代持人中，除董石、刘非、江弘、于天杨与被代持人为亲属关系且未在发行人或投资集团及下属企业任职外，其余代持人与被代持人均均为同事关系。

上述实际受让股权的 46 人任职情况及存在的代持关系如下：

工商登记人				实际出资人					
序号	股东	职务		序号	出资人	职务		出资额 (万元)	与代持 人关系
		现任	时任			现任	时任		
1	梁志恒	见右	见右	-	同	2010 年 6 月 于投资集团退休	投资集团人力资源部 部长	10.00	-
2	徐绍奇	见右	见右	-	同	发行人监事会主席、党 委书记	投资集团总法律顾问	23.00	-
3	郑 路	见右	见右	-	同	投资集团普通员工	投资集团普通员工	20.00	-
4	张 颖	见右	见右	-	同	投资集团工会主席	投资集团党群部部长	20.00	-
5	汪 伟	见右	见右	-	同	发行人财务总监、董事 会秘书	投资集团总经理助理、 财务部部长	18.00	-
6	卢世国	见右	见右	-	同	建投公司党委书记	建投公司办公室主任	15.00	-
7	娄红光	见右	见右	-	同	建投公司普通员工	投资集团普通员工	15.00	-
8	肖伯男	见右	见右	-	同	供暖公司总经理	投资集团办公室主任	15.00	-
9	李 霞	见右	见右	-	同	建投公司办公室副主任	投资集团普通员工	14.00	-
10	齐 馨	见右	见右	-	同	投资集团离职员工	投资集团普通员工	13.00	-
11	郑 伟	见右	见右	-	同	建投公司总经理	建投公司总经理	10.00	-
12	王金平	见右	见右	-	同	投资集团退休员工	凤凰饭店党委书记	10.00	-
13	李兴良	见右	见右	-	同	投资集团办公室主任、 发行人董事	建投公司党委书记	10.00	-
14	董 石	其他	其他	1	董连胜	投资集团董事长	投资集团董事长	42.00	亲属
15	刘 非	其他	其他	2	孙 辉	投资集团总经理	投资集团总经理 发行人董事长	42.00	亲属
16	江 弘	其他	建投 公司 普通 员工	3	刘 民	投资集团退休员工	投资集团副总经理	36.00	亲属
17	于天杨	其他	其他	4	杨雅莉	投资集团总会计师	投资集团总会计师	36.00	亲属
18	蔡学凯	见右	见右	5	蔡学凯	凤凰饭店党委书记	投资集团经营部部长	10.00	同事
				6	李 秋	建投公司财务总监	海外旅行社党委书记	5.00	同事
				7	王载乾	北方国土总经理	国际旅行社委书记	10.00	同事
				8	张晓刚	投资集团普通员工	投资集团普通员工	10.00	同事
19	张俊安	见右	见右	9	张俊安	投资集团总经理助理	投资集团副总经理	18.00	同事
				10	袁克旭	创投公司投资部副部长	投资集团普通员工	2.00	同事

20	孙晓燕	见右	见右	11	孙晓燕	投资集团普通员工	投资集团普通员工	10.00	同事
				12	杨 波	投资集团普通员工	投资集团普通员工	2.00	同事
				13	赵怀凤	投资集团普通员工	投资集团普通员工	5.00	同事
				14	刘庚波	投资集团普通员工	投资集团普通员工	3.00	同事
21	潘 泉	见右	见右	15	潘 泉	投资集团法律部部长	投资集团法律部部长	10.00	同事
				16	王亚东	投资集团发展部部长	投资集团发展部副部长	2.00	同事
				17	岳 燕	投资集团普通员工	投资集团普通员工	2.00	同事
				18	董绍毅	投资集团普通员工	投资集团普通员工	2.00	同事
				19	王 力	投资集团退休员工	投资集团普通员工	2.00	同事
22	刘 巍	见右	见右	20	刘 巍	建投公司总经理	建投公司副总经理	5.00	同事
				21	黄雪峰	建投公司投资部部长	建投公司投资部部长	5.00	同事
				22	吴 静	投资集团退休员工	投资集团普通员工	3.00	同事
				23	李 敬	投资集团退休员工	投资集团普通员工	2.00	同事
23	贾丽荣	见右	见右	24	贾丽荣	北方国土副总经理	建投公司债权部副部长	11.00	同事
				25	张虹虹	投资集团普通员工	投资集团普通员工	2.00	同事
				26	张世繁	投资集团普通员工	投资集团普通员工	1.00	同事
24	冯友松	见右	见右	27	冯友松	投资集团普通员工	投资集团集团员工	8.00	同事
				28	孟凡忠	投资集团普通员工	投资集团普通员工	2.00	同事
				29	黎元洪	投资集团普通员工	投资集团普通员工	3.00	同事
				30	陈其远	物产公司办公室主任	投资集团普通员工	1.00	同事
25	曲冠华	见右	见右	31	曲冠华	投资集团投资部部长、 发行人监事	建投公司副总经理	5.00	同事
				32	赵 凯	国际旅行社党委书记	建投公司财务部部长	3.00	同事
				33	丁 丁	投资集团普通员工	投资集团普通员工	2.00	同事
合 计								495.00	

注①：其他指持股时该人员未在发行人、投资集团及其下属企业任职，下同；

注②：建投公司、凤凰饭店、国际旅行社、供暖公司、物产公司、北方国土、创投公司为投资集团下属企业，下同；

注③：海外国旅原由投资集团参股 30%，经《关于同意转让辽宁海外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30%股权的批复》（辽国资产权[2010]251 号）并经挂牌转让，2011 年 2 月交割完毕，不再属于投资集团下属企业，下同。

经核查与本次股权转让相关的《电汇回单》、投资开发出具的《收款收据存根》以及贾丽荣、张虹虹、张世繁、曲冠华、赵凯、丁丁于 2011 年 9 月 22 日出具的《说明》，本次实际受让股权的 46 人中，40 人分别以汇款方式缴纳了股权转让价款，另有张虹虹、张世繁及赵凯、丁丁由于受让股权涉及的转让价款金额较小，分别将现金转交其代持人贾丽荣、曲冠华，由贾丽荣代张虹虹、张世繁（及贾丽荣本人）汇款，曲冠华代赵凯、丁丁（及曲冠华本人）汇款。

保荐机构核查后认为：上述 46 名实际受让人的出资资金来源为其自有资金及家庭积累，不存在“购股资金来源于国有企业借款、垫付款项，或以国有产权（资产）作为标的通过保证、抵押、质押、贴现等方式筹集”等情形。

3、东北通信代持股权清理的相关核查情况

（1）东北通信股权转让履行的程序

根据投资开发与东北通信 2005 年 5 月 28 日签订的《协议书》及辽宁省国资委作出的《关于东北通信集团有限公司代持辽宁益康生物制品有限公司股权确认的批复》（辽国资产权[2009]286 号），东北通信是代投资开发持有益康有限 9% 的股权，应根据投资开发的要求无条件将代持的股权转让给投资开发或其指定的自然人，不需要履行国有股权审批的程序。

经核查，东北通信股权转让履行的相关程序如下：

2006 年 4 月 28 日，投资开发或有负债解决后，投资开发向东北通信发出了《关于撤销益康公司 495 万股股权转让〈协议书〉并还原股权的函》。

2006 年 5 月 29 日，东北通信召开股东会，同意将益康有限的股权归还投资开发。

2007 年 1 月 14 日及 2007 年 3 月 14 日，投资开发分别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决议将东北通信代益康有限持有的 495 万元股权分解给投资开发相关自然人股东。

2007 年 3 月 16 日，东北通信与潘泉等 25 名自然人签署《协议书》，将其持有的益康有限 495 万元股权转让给潘泉等 25 名自然人。本次股权转让已经益康有限股东会审议通过，并于 2007 年 4 月 17 日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东北通信代持益康有限股权及还原给自然人股东的过程中，均不涉及东北通信支付或收受资金的情况。

（2）东北通信代持股权清理的合法性

对本次工商登记之前的与投资开发有关的历次股权变动及代持股权情况，根据投资开发出资人（含退出人员）、股权转让人、新增股权受让人、所有实际出资人及其代持人于 2010 年 8 月 25 日出具并经辽宁诚信公证处现场监督公证的《辽宁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持有的辽宁益康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495 万股权的相关事项的说明》，东北通信转让的益康有限 495 万股权是投资开发各实际出资人根据自愿原则进行充分协议的结果；各受让方对 46 名自然人的最终出资金额及出资比例及与本次股权转让相关的委托持股情形不持有任何异议；各受让方同时承诺将不会就东北通信 495 万股股权转让提起任何索赔、诉讼或其他要求；同时承诺

放弃就东北通信 495 万股权处置事项进行追索的权利。

发行人律师及保荐机构核查后认为：东北通信是国有控股公司，在其代投资开发持有及转让益康有限股权的过程中未履行审计、评估、审批等国有资产管理要求的相关程序。考虑到上述带出股权属非国有权益，不存在损害国有股东及益康有限利益的情况，且已经辽国资产权[2009]286 号文确认，故上述情形对发行人本次发行及上市不构成法律障碍；东北通信将代持的益康有限股权转让给投资开发股东已经投资开发董事会、股东会审议通过，已经实际履行，经各方当事人书面确认且已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不存在权属纠纷；东北通信将股权直接转让给自然人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四）益康有限 2008 年股权转让

2008 年 3 月 14 日，经益康有限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董石、于天杨、刘非、江弘将其持有的股权转回给董连胜、杨雅莉、孙辉、刘民，解除了上述人员之间的代持关系。本次股权转让于 2008 年 4 月 29 日获得辽阳市工商局的核准。

其他委托持股的清理情况请参见本节之“三、发行人股本结构的形成及变化情况”之“（七）益康有限 2010 年 8 月增资及股权转让情况”之“2、本次委托持股清理的具体情况及各方承诺与声明”。

（五）益康有限 2009 年股权转让

1、潘泉等 14 人将所持股权转让给关联人

2009 年 10 月 30 日，经益康有限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潘泉、董连胜、刘民、杨雅莉、蔡学凯、张俊安、张颖、刘巍、卢世国、肖伯男、曲冠华、李兴良、郑伟、贾丽荣共 14 名股东分别将其持有的股权转让给孙毅、王云、陶阳、何金鸿、杨林、王力红、崔燕、王莉、张瑾、左思宇、杨西利、路万邦、毛郑智超、张圆。

公司于 2009 年 11 月 13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本次转让过程中委托持股的形成及清理

（1）委托持股情况

经核查张颖等 35 名被代持人向崔燕等 16 名代持人出具《授权委托书》以及崔燕等 16 名工商登记股东于 2010 年 8 月 25 日签署的《声明》（均经辽宁诚信

公证处现场监督公证）等相关资料，本次股权转让是张瑾、杨西利、路万邦、王莉、王云、陶阳、王力红、张圆、崔燕、杨林、何金鸿、毛郑智超、孙毅、左思宇共 14 名自然人是代卢世国、曲冠华、李兴良、刘巍、董连胜、刘民、张俊安、贾丽荣、张颖、蔡学凯、杨雅莉、郑伟、潘泉、肖伯男等 29 名股东持有益康有限的股权，不涉及股权转让价款的支付和收受。上述 14 名代持人均均为被代持人的亲属或朋友，均未在发行人或投资集团及其下属企业任职。

除上述文件外，各方未就本次委托持股的相关事项签订书面协议。

本次股权转让后，益康有限股东的代持情况如下（其中，标注^{*}人员为 2009 年股权转让形成的代持关系）：

工商登记人				实际出资人			
序号	股东	职务		出资人	时任职务	出资额 (万元)	与代持人关系
		现任	时任				
1	崔 燕 [*]	其他	其他	张 颖	投资集团工会主席	20.00	亲属
2	张 瑾 [*]	其他	其他	卢世国	建投公司办公室主任	15.00	朋友
3	左思宇 [*]	其他	其他	肖伯男	投资集团办公室主任	15.00	亲属
4	毛郑智超 [*]	其他	其他	郑 伟	建投公司总经理	10.00	亲属
5	路万邦 [*]	其他	其他	李兴良	建投公司党委书记	10.00	亲属
6	王 云 [*]	其他	其他	董连胜	投资集团董事长	42.00	亲属
7	陶 阳 [*]	其他	其他	刘 民	投资集团副总经理	36.00	亲属
8	何金鸿 [*]	其他	其他	杨雅莉	投资集团总会计师	36.00	亲属
9	杨 林 [*]	其他	其他	蔡学凯	投资集团经营部部长	10.00	朋友
				李 秋	海外旅行社党委书记	5.00	
				王载乾	国际旅行社党委书记	10.00	
				张晓刚	投资集团普通员工	10.00	
10	王力红 [*]	其他	其他	张俊安	投资集团副总经理	18.00	亲属
				袁克旭	投资集团普通员工	2.00	朋友
11	孙晓燕	见右	见右	孙晓燕	投资集团普通员工	10.00	同事
				杨 波	投资集团普通员工	2.00	同事
				赵怀凤	投资集团普通员工	5.00	同事
				刘庚波	投资集团普通员工	3.00	同事
12	孙 毅 [*]	其他	其他	潘 泉	投资集团法律部部长	10.00	朋友
				王亚东	投资集团发展部副部长	2.00	
				岳 燕	投资集团普通员工	2.00	
				董绍毅	投资集团普通员工	2.00	
				王 力	投资集团普通员工	2.00	
13	王 莉 [*]	其他	其他	刘 巍	建投公司副总经理	5.00	朋友
				黄雪峰	建投公司投资部部长	5.00	
				吴 静	投资集团普通员工	3.00	

				李 敬	投资集团普通员工	2.00	
14	张 圆 [*]	其他	其他	贾丽荣	建投公司债权部副部长	11.00	朋友
				张虹虹	投资集团普通员工	2.00	
				张世繁	投资集团普通员工	1.00	
15	冯友松	见右	见右	冯友松	投资集团集团员工	8.00	同事
				孟凡忠	投资集团普通员工	2.00	同事
				黎元洪	投资集团普通员工	3.00	同事
				陈其远	投资集团普通员工	1.00	同事
16	杨西利 [*]	其他	其他	曲冠华	投资集团投资部部长	5.00	亲属
				赵 凯	建投公司财务部部长	3.00	朋友
				丁 丁	投资集团普通员工	2.00	朋友

（2）委托持股的清理

委托持股清理情况请参见本节之“三、发行人股本结构的形成及变化情况”之“（七）益康有限 2010 年 8 月增资及股权转让情况”之“2、本次委托持股清理的具体情况及各方承诺与声明”。

（六）益康有限 2010 年 5 月增资

1、2010 年 5 月增资及马成国受托持股情况

2010 年 5 月 17 日，经益康有限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注册资本从 5,500 万元增至 6,1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600 万元由李尚波、马成国、徐绍奇等 21 人（主要是在公司领薪的企业核心人员）以现金缴纳（新增股东王文成，其余 20 人为原股东），增资价格为每股 3 元。同日，公司与李尚波、马成国、徐绍奇、王文成等 21 名自然人签订增资协议。

根据上海万隆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5 月 12 日出具的《辽宁益康生物制品有限公司增资扩股项目涉及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报告》（沪万隆评报字（2010）第 58 号），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0 年 3 月 31 日，公司成本法评估的净资产为 15,357.85 万元，收益法评估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16,400.00 万元，本次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按照益康有限本次增资前股份总数 5,500 万股计算，每股价值 2.98 元，参照该资产评估结果，最终确定本次增资价格为每股 3 元。上述评估结果已经辽宁省国资委备案。

2010 年 5 月 28 日，辽宁省国资委下发《关于辽宁益康生物制品有限公司定向增资扩股有关问题的批复》（辽国资产权[2010]68 号），为优化股权结构，完善激励机制，同意本次增资方案。

2010年5月31日，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辽宁分所出具浩华辽验字[2010]第3号《验资报告》对本次增资进行了验证。

本次增资后，益康有限在册股东人数变更为48人，公司于2010年5月31日办理工商变更登记，股权结构变更为：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增资前 出资额	本次增资额	增资后 出资额	所占比例	本次增资人员 时任公司职务情况
1	投资集团	4,895	—	4,895	80.246%	—
2	马成国	11	141	152	2.492%	董事兼副总经理
3	李尚波	16.5	135	151.5	2.484%	董事长兼总经理
4	徐绍奇	23	45	68	1.115%	党委书记
5	汪伟	18	45	63	1.033%	财务总监
6	苗玉和	5.5	45	50.5	0.828%	副总经理
7	黄廷贺	5.5	45	50.5	0.828%	副总经理
8	王云	42	—	42	0.689%	—
9	孙辉	42	—	42	0.689%	—
10	陶阳	36	—	36	0.590%	—
11	何金鸿	36	—	36	0.590%	—
12	杨林	35	—	35	0.574%	—
13	王文成	—	30	30	0.492%	副总经理
14	郑路	20	—	20	0.328%	—
15	王力红	20	—	20	0.328%	—
16	崔燕	20	—	20	0.328%	—
17	孙晓燕	20	—	20	0.328%	—
18	孙毅	18	—	18	0.295%	—
19	陈林	2.2	15	17.2	0.282%	工会副主席
20	马振宇	2	15	17	0.279%	总经理助理
21	王莉	15	—	15	0.246%	—
22	张瑾	15	—	15	0.246%	—
23	左思宇	15	—	15	0.246%	—
24	娄红光	15	—	15	0.246%	—
25	李霞	14	—	14	0.230%	—
26	冯友松	14	—	14	0.230%	—
27	张圆	14	—	14	0.230%	—
28	姜凤敏	5.5	8	13.5	0.221%	财务部部长
29	张娟	5.5	8	13.5	0.221%	内审部部长
30	杨振太	5.5	8	13.5	0.221%	仓储部部长
31	戚爱英	5.5	8	13.5	0.221%	工程建设部部长
32	沈玉春	5.5	8	13.5	0.221%	质量管理部部长
33	齐馨	13	—	13	0.213%	—
34	陈敏	11	—	11	0.180%	—

35	赵冰开	2.2	8	10.2	0.167%	采购部部长
36	吴龙全	2.2	8	10.2	0.167%	总经理办公室副主任
37	杨俊彤	2.2	8	10.2	0.167%	动力环境保障部部长
38	张大朋	2	8	10	0.164%	SPF 动物饲养中心主任
39	杨西利	10	—	10	0.164%	—
40	路万邦	10	—	10	0.164%	—
41	毛郑智超	10	—	10	0.164%	—
42	王金平	10	—	10	0.164%	—
43	潘长江	2.2	4	6.2	0.102%	员工
44	李柏仁	2	4	6	0.098%	员工
45	张复震	2	4	6	0.098%	销售保障部部长
46	梁志恒	15.5	—	15.5	0.254%	—
47	胡 钧	5.5	—	5.5	0.090%	—
48	遇纯利	3	—	3	0.049%	—
合计		5,500	600	6,100	100%	—

2、本次增资形成的马成国受托持股情况及清理

（1）委托持股情况

经核查马成国、郑波等 13 名自然人于 2011 年 1 月 12 日出具的《关于辽宁益康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2010 年 5 月增资时马成国作为自然人出资代表代持股权及 2010 年 8 月代持股权还原的情况说明》，由于《公司法》中有限公司股东人数不得超过 50 人，马成国增资的 141 万元中，除 45 万元为其本人实际增资外，其余 96 万元为马成国作为自然人出资代表代郑波等其他 12 名在公司领薪的企业核心人员出资认购。除上述文件外，各方未就本次委托持股的相关事项签订书面协议。

至此，益康有限存在的所有委托持股关系情况如下：

代持人（工商登记人）		被代持人（实际出资人）					
序号	股东	序号	出资人	职务		出资额	与代持人关系
				现任(发行人)	时任（发行人）		
1	马成国	1	马成国	董事、副总经理	副总经理	45.00	—
		2	郑 波	总经理助理、 董事会办公室主任	董事会办公室主任	8.00	同事
		3	舒秀伟	研发中心主任	研发中心主任	8.00	同事
		4	刘德春	总经理办公室主任	营销部部长	8.00	同事
		5	王永茂	营销总监	营销部副部长	8.00	同事
		6	尹广东	售后服务部部长	售后服务部部长	8.00	同事
		7	王革新	质检部部长	一车间主任	8.00	同事
		8	王永义	一车间副主任	一车间副主任	8.00	同事
		9	王春华	一车间主任	二车间主任	8.00	同事

		10	孙绍元	二车间副主任	二车间副主任	8.00	同事
		11	牛玉华	二车间副主任	二车间副主任	8.00	同事
		12	李学志	动物饲养中心主任	动物饲养中心主任	8.00	同事
		13	陈大华	退休员工	GMP 办公室主任	8.00	同事
小 计						141.00	
代持人（工商登记人）		被代持人（实际出资人）					
序号	股东	序号	出资人	现任职务	出资额	与代持人关系	
1	崔 燕	1	张 颖	投资集团工会主席	20.00	亲属	
2	张 瑾	2	卢世国	建投公司党委书记	15.00	朋友	
3	左思宇	3	肖伯男	供暖公司总经理	15.00	亲属	
4	毛郑智超	4	郑 伟	建投公司总经理	10.00	亲属	
5	路万邦	5	李兴良	投资集团办公室主任	10.00	亲属	
6	王 云	6	董连胜	投资集团董事长、发行人董事	42.00	亲属	
7	陶 阳	7	刘 民	投资集团退休员工	36.00	亲属	
8	何金鸿	8	杨雅莉	投资集团总会计师	36.00	亲属	
9	孙 毅	9	潘 泉	投资集团法律部部长	10.00	朋友	
		10	王亚东	投资集团发展部部长	2.00		
		11	岳 燕	投资集团普通员工	2.00		
		12	董绍毅	投资集团普通员工	2.00		
		13	王 力	投资集团退休员工	2.00		
10	杨 林	14	蔡学凯	凤凰饭店党委书记	10.00	朋友	
		15	李 秋	建投公司财务总监	5.00		
		16	王载乾	北方国土总经理	10.00		
		17	张晓刚	投资集团普通员工	10.00		
11	王力红	18	张俊安	投资集团副总经理	18.00	亲属	
		19	袁克旭	创投公司投资部副部长	2.00	朋友	
12	孙晓燕	20	孙晓燕	投资集团普通员工	10.00	同事	
		21	杨 波	投资集团普通员工	2.00	同事	
		22	赵怀凤	投资集团普通员工	5.00	同事	
		23	刘庚波	投资集团普通员工	3.00	同事	
13	王 莉	24	刘 巍	建投公司总经理	5.00	朋友	
		25	黄雪峰	建投公司投资部部长	5.00		
		26	吴 静	投资集团退休员工	3.00		
		27	李 敬	投资集团退休员工	2.00		
14	张 圆	28	贾丽荣	北方国土副总经理	11.00	朋友	
		29	张虹虹	投资集团普通员工	2.00		
		30	张世繁	投资集团普通员工	1.00		
15	冯友松	31	冯友松	投资集团普通员工	8.00	同事	
		32	孟凡忠	投资集团普通员工	2.00	同事	
		33	黎元洪	投资集团普通员工	3.00	同事	
		34	陈其远	物产公司办公室主任	1.00	同事	

16	杨西利	35	曲冠华	投资集团投资部部长、发行人监事	5.00	亲属
		36	赵 凯	国际旅行社党委书记	3.00	朋友
		37	丁 丁	投资集团普通员工	2.00	朋友
合 计				-	330.00	-

经核查与马成国代持相关的 141 万元出资的《银行存款业务回单》、《电汇凭证》及马成国、郑波等 13 名自然人于 2011 年 1 月 12 日出具的《自然人股股东声明与承诺》，前述 141 万增资款为马成国、郑波等 13 名自然人以汇款方式缴纳，每股 3 元，均为自有资金。

（2）代持情况的清理

委托持股清理情况请参见本节之“三、发行人股本结构的形成及变化情况”之“（七）益康有限 2010 年 8 月增资及股权转让情况”之“2、本次委托持股清理的具体情况及各方承诺与声明”。

（七）益康有限 2010 年 8 月增资及股权转让情况

1、益康有限 2010 年 8 月增资及股权转让（马成国代持股的清理、投资集团中层以上干部持股的清理）

2010 年 8 月 13 日，经益康有限临时股东会审议，同意：

（1）公司注册资本从 6,100 万元增至 7,5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1,400 万元以现金缴纳方式，由修正实业认购 600 万元股权、中关村兴业认购 300 万元股权、现代农业研究院认购 400 万元股权、省国资公司认购 100 万元股权，增资价格为每股 5 元；

（2）王云等 18 名自然人股东（投资集团中层以上管理人员，含李霞、孙辉）将其持有（自己持有及代持）的 386 万股权转让给修正实业，股权转让价格为每股 5 元；

（3）马成国将其持有的 96 万股股权转让给郑波、刘德春等 12 名公司核心人员（注：被代持人）；

（4）其他股东放弃本次增资的优先购买权和股权转让的优先认购权。

参考上海万隆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沪万隆评报字（2010）第 58 号），根据益康有限 2010 年度预计收益，经各方讨论协商，确定本次增资价格为每股 5 元。

2010年8月25日，辽宁省国资委出具《关于辽宁益康生物制品有限公司定向增资扩股引进战略投资者有关问题的批复》（辽国资产权[2010]159号），同意本次定向增资扩股引进战略投资者。

2010年8月27日，公司与修正实业、中关村兴业、现代农业研究院、省国资公司签订增资协议；王云等18名自然人分别与修正实业签订股权转让协议；马成国与刘德春等12名自然人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2010年8月30日，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辽宁分所出具浩华辽验字[2010]第4号《验资报告》对本次增资进行了验证。

本次变更完成后，益康有限于2010年8月31日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公司股权结构变更为：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占比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占比
1	投资集团	4,895.00	65.267%	25	赵冰开	10.20	0.136%
2	修正实业	986.00	13.147%	26	吴龙全	10.20	0.136%
3	现代农业研究院	400.00	5.333%	27	杨俊彤	10.20	0.136%
4	中关村兴业	300.00	4.000%	28	张大朋	10.00	0.133%
5	李尚波	151.50	2.020%	29	王金平	10.00	0.133%
6	省国资公司	100.00	1.333%	30	郑波	8.00	0.107%
7	徐绍奇	68.00	0.907%	31	舒秀伟	8.00	0.107%
8	汪伟	63.00	0.840%	32	刘德春	8.00	0.107%
9	马成国	56.00	0.747%	33	王永茂	8.00	0.107%
10	苗玉和	50.50	0.673%	34	尹广东	8.00	0.107%
11	黄廷贺	50.50	0.673%	35	王革新	8.00	0.107%
12	王文成	30.00	0.400%	36	王永义	8.00	0.107%
13	郑路	20.00	0.267%	37	王春华	8.00	0.107%
14	陈林	17.20	0.229%	38	孙绍元	8.00	0.107%
15	马振宇	17.00	0.227%	39	牛玉华	8.00	0.107%
16	梁志恒	15.50	0.207%	40	李学志	8.00	0.107%
17	娄红光	15.00	0.200%	41	陈大华	8.00	0.107%
18	姜凤敏	13.50	0.180%	42	潘长江	6.20	0.083%
19	张娟	13.50	0.180%	43	李柏仁	6.00	0.080%
20	杨振太	13.50	0.180%	44	张复震	6.00	0.080%
21	戚爱英	13.50	0.180%	45	胡钧	5.50	0.073%
22	沈玉春	13.50	0.180%	46	遇纯利	3.00	0.040%
23	齐馨	13.00	0.173%	合计		7,500.00	100.000%
24	陈敏	11.00	0.147%				

至此，益康有限自然人股东之间存在的全部委托持股情形得到了清理。

2、投资集团中层以上管理人员持股清退情况及核查意见

（1）清理过程

根据国务院国资委于2008年9月16日颁布的《关于规范国有企业职工持股、投资意见》（国资发改革[2008]139号）及2009年3月24日颁布的《关于实施〈关于规范国有企业职工持股、投资的意见〉有关问题的通知》（国资发改革[2009]49号）要求，国有企业（含下属企业）中层以上管理人员直接或间接持有本企业所出资各级子企业股权的，应转让所持股份，或者辞去所任职务。

2010年5月，投资集团研究决定，在益康有限2010年8月引进战略投资者时，从根本上解决投资集团中层以上干部持股问题。

经核查，截至2010年8月底，投资集团中层以上管理人员共有21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此外，原投资集团财务部部长汪伟、原投资集团总法律顾问徐绍奇分别于2009年10月、2010年3月调往益康生物，投资集团下属企业凤凰饭店原党委书记王金平于2009年12月退休并未再返聘，投资集团原人力资源部部长梁志恒于2010年6月在投资集团退休并未再返聘，均不属于清退对象，均符合国资发改革[2008]139号及国资发改革[2009]49号文件的要求。投资集团中层以上管理人员股权清退情况如下：

类别	实际出资人	出资额 (万元)	清理时代持关系	清理时任职
清退人员	孙辉、李霞	56.00	不存在代持关系	投资集团(含下属企业)中层以上管理人员(21人)
	张颖、卢世国、肖伯男、郑伟、李兴良、张俊安、贾丽荣、董连胜、刘民、杨雅莉、潘泉、王亚东、蔡学凯、李秋、王载乾、刘巍、黄雪峰、曲冠华、赵凯	268.00	存在代持关系	
	小计	324.00	—	—
	袁克旭、张虹虹、张世繁、岳燕、董绍毅、王力、张晓刚、吴静、李敬、丁丁、杨波、赵怀凤、孙晓燕、刘庚波、冯友松、孟凡忠、黎元洪、陈其远	62.00	存在代持关系	投资集团(含下属企业)普通员工(18人)
	合计	386.00	—	—
未清退人员	齐馨、郑路、娄红光	48.00	均不存在代持关系	投资集团(含下属企业)普通员工
	汪伟、徐绍奇	131.00		请退前已调往益康
	梁志恒、王金平	25.50		投资集团退休人员
	胡均、陈敏、遇纯利	19.50		公司离退休人员
	合计	224.00		—

2010年8月27日，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权的投资集团中层以上管理人员或其代持人与通化修正实业有限责任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一次性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截至2010年9月20日，上述转让款项交割完毕；2010年9月27日，益康有限在辽阳市太子河区地方税务局足额代缴转让收益应纳个人所得税。

2010年8月31日，益康有限依法办理了上述股东变更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10年12月8日，投资集团向辽宁省国资委递交了《关于我公司职工持股清退完成情况的报告》，确认截至2010年8月31日投资集团及其关联企业（益康有限除外）中层以上管理人员持有益康股权的清退工作彻底完成。

2011年9月26日辽宁省国资委出具《关于对辽宁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改制等有关问题的确认意见》（辽国资改革[2011]190号）及《关于对辽宁益康生物制品有限公司上市涉及有关问题进行确认的批复》（辽国资产权[2011]191号），对投资集团（含下属企业）管理层持股整改情况给予确认，具体如下：

“投资集团干部职工在辽宁益康生物制品有限公司改制设立时通过辽宁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入股事宜经我委以《关于同意辽宁省益康生物制品厂改建为国有控股有限公司的批复》（辽国资改革[2005]83号）批准，符合当时法律、法规相关规定；

投资集团（含下属企业）中层以上管理人员直接或间接持有辽宁益康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股份问题，已按照《关于规范国有企业职工持股、投资的意见》（国资发改革[2008]139号）等有关文件的要求完成了清理及整改，清理范围全面无遗漏，清理方式符合相关规定，清理结果真实有效；

根据《公司法》规定，按照同股同权原则，通过辽宁投资开发有限公司间接持有辽宁益康生物制品有限公司股权的相关自然人股东在辽宁益康生物制品有限公司历次分红所得合法，不存在自然人股东及其他股东侵占国有权益的行为。”

（2）代持股权清理给第三方的合法性

发行人律师认为：本次转让已经投资集团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清退的方案已经向辽宁省国资委进行了汇报及批准，并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投资集团及其关联企业（益康有限除外）中层以上管理人员将代持股权清理给修正实业为当事人真实意思表示，亦符合国资发改革[2008]139号和国资发改革[2009]49

号文件要求，合法、有效。

保荐机构认为：截至股份公司设立前，除部分委托持股通过股权转让还原给实际出资人的方式进行清理外，益康有限通过股权转让给第三方的方式对委托持股情形以及投资集团（含下属企业）中层以上管理人员持股情形进行了清理，上述股权转让行为获得了股东会的批准，办理了工商登记；委托持股各关联方（含投资集团中层以上管理人员）已对委托持股及其清理的相关事项进行了书面确认，并书面声明放弃就前述委托持股及其清理进行追索的权利，代持股权转让第三方的行为真实、有效，投资集团（含下属企业）中层以上管理人员持股清理全面无遗漏。

3、委托持股全面予以清理的具体情况与各方承诺与声明

（1）2010年8月27日，马成国与郑波、舒秀伟、刘德春、王永茂、尹广东、王革新、王永义、王春华、孙绍元、牛玉华、李学志、陈大华共12名自然人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代持的96万元股权还原给该12名自然人，每人8万股。2010年8月31日辽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审查查验并予登记。

（2）2010年8月27日，崔燕、张瑾、左思宇、毛郑智超、路万邦、王云、陶阳、何金鸿、杨林、王力红、孙晓燕、孙毅、王莉、张圆、冯友松、杨西利共16名存在委托持股关系的股东以及不存在委托持股关系但属于投资集团中层以上管理人员持有的330万股以及2名自然人股东李霞、孙辉持有56万股，将其持有（自己持有及代持）的386万股转让给通化修正实业有限责任公司，转让的代持股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出让方		转让出资额 (万元)	序号	出让方		转让出资额 (万元)
	原在册股东	被代持人			原在册股东	被代持人	
1	孙毅	潘泉	10	9	王莉	刘巍	5
		王亚东	2			黄雪峰	5
		岳燕	2			吴静	3
		董绍毅	2			李敬	2
		王力	2	10	张瑾	卢世国	15
2	王云	董连胜	42	11	左思宇	肖伯男	15
3	陶阳	刘民	36	12	冯友松	冯友松	8
4	何金鸿	杨雅莉	36			孟凡忠	2
5	杨林	蔡学凯	10			黎元洪	3
		李秋	5			陈其远	1
		王载乾	10	13	张圆	贾丽荣	11
		张晓刚	10			张虹虹	2

6	王力红	张俊安	18	14	杨西利	张世繁	1
		袁克旭	2			曲冠华	5
7	崔 燕	张 颖	20			赵 凯	3
8	孙晓燕	杨 波	2			丁 丁	2
		赵怀凤	5	15	路万邦	李兴良	10
		孙晓燕	10	16	毛郑智超	郑 伟	10
		刘庚波	3	合计			330

具体清理过程如下：

2010年8月25日潘泉等35名被代持人向孙毅等16名代持人出具《授权委托书》并经辽宁诚信公证处现场监督公证，承诺：自愿将股权转让，并授权代持人办理股权转让相关事宜（包括放弃对益康有限增资的优先认缴权及益康有限其他股东拟转让股权的优先购买权等），授权益康有限代为缴纳股权转让所得收益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

同日，孙毅等16名代持人员及孙辉、李霞2人分别出具《声明》并经辽宁诚信公证处现场监督公证，在确认其委托持股事实的基础上，声明在收到股权转让款后，将转让收益应纳个人所得税汇入益康有限指定账户，委托益康有限在当地税务机关代为缴纳个人所得税，然后将股权转让款余额汇至实际出资人账户。

上述委托方及受托方均在《授权委托书》及《声明》中承诺：“将不会就本次股权转让事项提出任何索赔、诉讼或其他权利要求；同时承诺放弃就本次股权转让进行追索的权利”。

4、发行人在册股东身份及核查意见

经核查，截至2010年8月31日，公司在册自然人股东中，除梁志恒（投资集团退休人员）、王金平（投资集团退休人员）、齐馨（投资集团离职人员）、郑路（投资集团职工）、姜红光（投资集团下属辽宁省建设投资公司职工）、胡钧（本公司离职人员）、陈敏及遇纯利（本公司退休人员）外，均为公司在职员工。

（1）发行人离职、退休人员

发行人现有股东中，胡均、陈敏、遇纯利等3名自然人为发行人已离职/退休员工。

经核查，胡均、陈敏、遇纯利原为益康厂员工，离职/退休前分别担任总工程师、经理室员工及生物制品制造中心副主任等职务；2005年4月，以现金出资成为益康有限的股东。

根据辽宁省国资委《关于同意辽宁省益康生物制品厂改建为国有控股有限公司批复》（辽国资改革（2005）83号）、益康有限设立时的实收资本明细账、《现金缴款单》等相关资料，胡均、陈敏、遇纯利参与设立益康有限已经辽宁省国资委批准，且均以自有资金出资，符合国有企业改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截至目前，陈敏、遇纯利已经退休，胡均已离职，不存在在投资集团及其关联企业任中层以上管理人员等需要规范的情形，具备担任发行人股东的资格。

（2）投资集团普通员工、离退休人员

发行人现有股东中，梁志恒、王金平为投资集团退休员工，齐馨为投资集团离职员工，郑路、娄红光为投资集团（含下属企业）普通员工。

经核查，上述5名股东，除梁志恒于2005年4月成为益康有限股东外，均于2007年5月通过受让东北通信持有的益康有限股权的方式成为益康有限的股东；5人入股时职务分别为：①梁志恒为益康厂党委书记（后调任投资集团任人力资源部部长并于2010年6月退休）；②王金平为投资集团下属企业凤凰饭店党委书记；③齐馨、郑路及娄红光均为投资集团（含下属企业）普通员工。

经核查，梁志恒、王金平已于2010年6月、2009年12月办理完毕退休手续，齐馨、郑路及娄红光均为投资集团（含下属企业）普通员工，在2010年8月投资集团（含下属企业）中层以上管理人员持股清退时，已不属于清退对象；辽国资产权[2011]191号批复对投资集团（含下属企业）管理层持股整改情况给予了确认：“投资集团（含下属企业）中层以上管理人员直接或间接持有辽宁益康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股份问题，已按照《关于规范国有企业职工持股、投资的意见》（国资发改革[2008]139号）等有关文件的要求完成了清理及整改，清理范围全面无遗漏，清理方式符合相关规定，清理结果真实有效。”

综上，发行人律师及保荐机构认为：梁志恒、王金平、齐馨、郑路、娄红光、胡均、陈敏及遇纯利等8名股东具备担任发行人股东的资格。

5、关于益康有限历次股权转让、股权代持及清理事项的结论意见

（1）历次股权代持事项的批准情况

2009年12月21日辽宁省国资委以《关于东北通信集团有限公司代持辽宁益康生物制品有限公司股权确认的批复》（辽国资产权[2009]286号）确认东通集团代投资开发持有益康有限495万股。

2011年9月26日辽宁省国资委出具《关于对辽宁益康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上市涉及有关问题进行确认的批复》（辽国资产权[2011]191号），对辽宁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对益康有限入股、代持、转让等行为给予确认：辽宁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自然人入股、代持、转让及取得分红行为不存在侵占国有资产或造成国有资产流失的情形。

（2）历次股权代持事项的合法性

发行人律师及保荐机构认为：益康有限历次股权代持过程中曾存在实际股东人数超过50人的情形及投资集团（含其关联企业）中层以上管理人员委托持股的情形，但截至2010年8月，前述情形已经得到彻底纠正；辽阳市工商局已证明发行人不存在因违反工商行政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行政处罚的情形；辽宁省国资委已经辽国资产权[2011]191号批文，确认了投资集团（含其关联企业）中层以上管理人员的清理符合相关法律规定，清理范围全面无遗漏。上述情形对发行人本次发行及上市不构成法律障碍；除上述情形外，发行人历次股权代持各关联方已对股权代持及其清理的相关事项进行书面确认，并书面声明放弃就股权代持及其清理进行追索的权利，合法、有效；益康有限的股权演变不存在任何潜在的纠纷。截至目前，发行人股份不存在代持情形，不存在争议或潜在纠纷。

（八）辽宁益康生物制品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辽宁益康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辽宁省国资委于2010年9月20日出具辽国资改革[2010]171号《关于辽宁益康生物制品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批准益康有限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

经2010年9月12日益康有限2010年第七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和2010年9月28日益康生物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决议批准，益康有限原有股东作为发起人，以经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的截至2010年8月31日净资产242,185,912.45元为基数，按照1:0.3097的比例折合7,500万元股本，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净资产超出股本部分合计167,185,912.45元转为资本公积。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发起人上述出资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了浩华验字[2010]第87号《验资报告》。

2010 年 9 月 29 日,公司在辽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领取了注册号为 211000004012040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7,500 万元人民币。

整体变更时发起人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万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	占比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	占比
1	投资集团	4,895.00	65.267%	25	赵冰开	10.20	0.136%
2	修正实业	986.00	13.147%	26	吴龙全	10.20	0.136%
3	现代农业研究院	400.00	5.333%	27	杨俊彤	10.20	0.136%
4	中关村兴业	300.00	4.000%	28	张大朋	10.00	0.133%
5	李尚波	151.50	2.020%	29	王金平	10.00	0.133%
6	省国资公司	100.00	1.333%	30	郑 波	8.00	0.107%
7	徐绍奇	68.00	0.907%	31	舒秀伟	8.00	0.107%
8	汪 伟	63.00	0.840%	32	刘德春	8.00	0.107%
9	马成国	56.00	0.747%	33	王永茂	8.00	0.107%
10	苗玉和	50.50	0.673%	34	尹广东	8.00	0.107%
11	黄廷贺	50.50	0.673%	35	王革新	8.00	0.107%
12	王文成	30.00	0.400%	36	王永义	8.00	0.107%
13	郑 路	20.00	0.267%	37	王春华	8.00	0.107%
14	陈 林	17.20	0.229%	38	孙绍元	8.00	0.107%
15	马振宇	17.00	0.227%	39	牛玉华	8.00	0.107%
16	梁志恒	15.50	0.207%	40	李学志	8.00	0.107%
17	娄红光	15.00	0.200%	41	陈大华	8.00	0.107%
18	姜凤敏	13.50	0.180%	42	潘长江	6.20	0.083%
19	张 娟	13.50	0.180%	43	李柏仁	6.00	0.080%
20	杨振太	13.50	0.180%	44	张复震	6.00	0.080%
21	戚爱英	13.50	0.180%	45	胡 钧	5.50	0.073%
22	沈玉春	13.50	0.180%	46	遇纯利	3.00	0.040%
23	齐 馨	13.00	0.173%	合计		7,500.00	100.000%
24	陈 敏	11.00	0.147%				

发行人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后股东及持股情况未发生变化。

四、股东出资、股本变化的验资情况及发起人投入资产的计量属性

(一) 益康有限公司设立时验资情况

本公司由原益康有限整体改制而来,益康有限设立时的出资情况请参见“三、发行人股本的形成及变化情况”。2005年4月29日,辽宁天亿会计师事务所对拟改制变更设立的益康有限的注册资本进行了审验,出具了辽宁天亿会计验字

[2005]第139号《验资报告》。

据验资报告，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500万元，截至2005年4月29日，公司共收到投资集团、开发公司、马成国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5,500万元，其中：实物4,895万元，货币150万元，债权455万元。

(二) 益康有限 2010 年 5 月增资时的验资情况

2010年5月31日，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辽宁分所为公司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出具浩华辽验字[2010]第3号《验资报告》，验证此次新增的注册资本人民币600万元已全部到位，均为货币出资。此次增资共收到新增股东缴纳的货币资金出资1,800万元，其中600万元作为注册资本，1,200万元作为资本公积。

(三) 益康有限 2010 年 8 月增资时的验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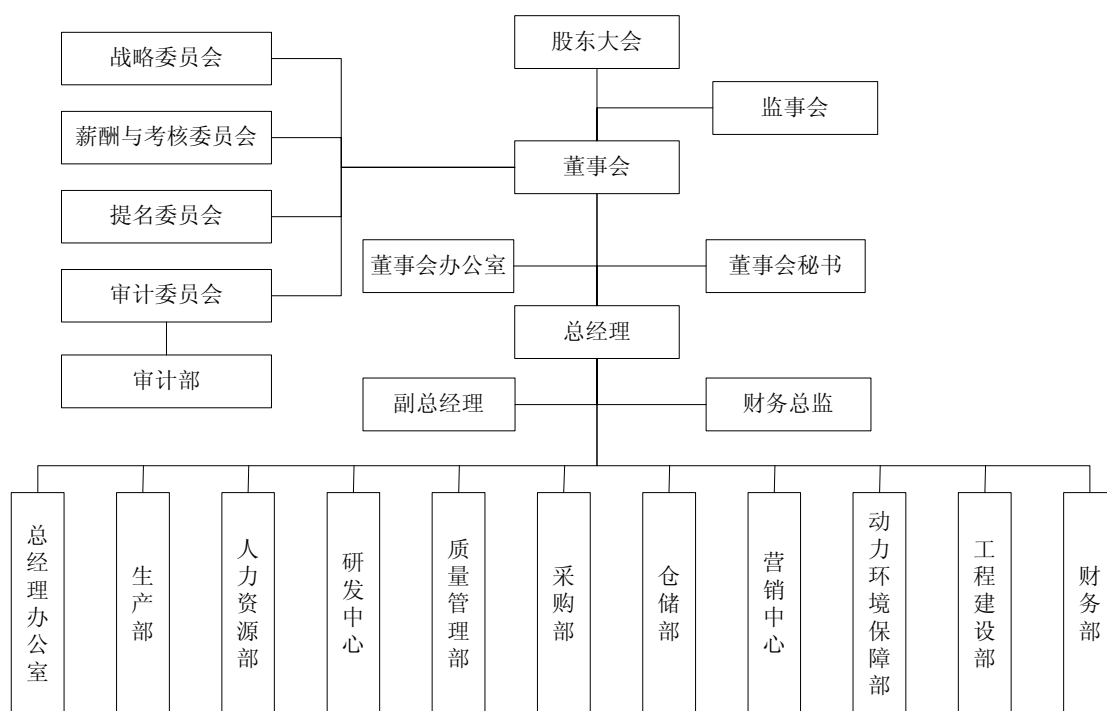
2010年8月30日，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辽宁分所为公司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出具浩华辽验字[2010]第4号《验资报告》，验证此次新增的注册资本人民币1,400万元已全部到位，均为货币出资。此次增资共收到新增股东缴纳的货币资金出资7,000万元，其中1,400万元作为注册资本，5,600万元作为资本公积。

(四) 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时的验资情况

2010年9月30日，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出具浩华验字[2010]第87号《验资报告》，验证有限公司已将经审计的净资产折合为股份公司股本，公司注册资本7,500万元已由股东缴足，各股东以2010年8月31日经审计的益康有限净资产242,185,912.45元，按1:0.3097的比例折合7,500万元股本，其余净资产值167,185,912.45元列入资本公积，整体改制后股东及出资比例不变。

五、发行人的组织结构

（一）发行人组织结构



（二）公司法人治理结构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是公司的决策机构，对公司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下设董事会秘书负责董事会的日常事务；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对公司股东大会负责；经理层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执行公司董事会的决议。

（三）公司内部职能管理部门

1、审计部

负责公司审计监察工作，对公司财务收支、经营绩效和其有关的经济活动进行审计；对预算内外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情况进行审计；对内部控制制度的健全性和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进行评审；对经营规范性进行审查；处理公司各类法律事务，对公司重大经营决策进行法律论证。

2、董事会办公室

负责董事会、股东大会、监事会有关决策的执行；负责公司董事会日常工作；推进和组织实施公司上市及后续工作，监督促使公司按法律法规执行各项决议。

3、总经理办公室

负责公司公共关系处理、行政文秘、档案资料管理、信息系统维护、消防安全、后勤服务及对外联络等工作。

4、生产部

组织编制、实施生产计划，控制生产进度；负责生产成本的管理和控制；管理控制生产过程与安全监督，组织实施在制品的质量检验负责组织产能负荷的分析与调整；负责产品工艺改善，并对生产现场提供技术支持；协调各生产单位的工作，并进行绩效考核。

5、研发中心

负责制定并实施公司新产品研发规划；负责公司新技术、新产品发展方向和研发项目的市场分析；负责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的研究与开发；负责新产品在大生产转化过程中相关技术问题的指导与处理；对产品质量改进进行技术攻关；负责对专利进行管理；负责新产品报批、研发项目的申报和专利申请等工作。

6、营销中心

制定并实施公司营销战略及销售计划；进行市场调研，整合营销资源，开拓并完善营销网络；负责与客户建立融洽、稳定的合作关系，树立良好的企业形象与品牌形象；处理销售内务，统计管理销售数据；监督、考核销售过程与销售进度；协调、管理产品发运事务及投标工作；整理、保管各类销售档案；为客户提供技术咨询、服务与培训，受理客户投诉。

7、采购部

负责制定并实施采购计划，为公司生产运营提供物质保障；建立健全物质采购管理制度，完善供应商管理与评价体系，比价采购，降低采购成本。

8、质量管理部

制定并实施公司质量政策；负责公司GMP和ISO质量管理规范体系的建立和完善；负责对生产过程进行监督检查；负责产品检验及购入原材料检测工作；负责质量事故的调查、分析和处理；负责存档各项质检记录及相关资料。

9、仓储部

负责公司产成品、半成品和生产运营原、辅材料的仓储管理工作；制定并实施仓储管理制度，确保仓储工作的精准。

10、人力资源部

建立健全公司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制定并实施各项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参与公司组织结构设计和调整，并对岗位设置和人员编制进行工作分析和岗位评估；制定并实施人力资源发展规划与招聘计划；制定并实施员工培训计划；完善并实施公司薪酬和绩效管理体系；为公司发展提供人力资源保障，为公司重要人事决策提供建议和信息支持。

11、财务部

负责公司财务管理工作，制订、实施财务管理制度及会计核算制度；负责公司筹资、融资活动和资金收支管理工作；负责财务风险预警、防范管理工作；负责公司成本管理和费用控制；负责债权债务的管理，监督回款制度的制订与实施；负责编制会计报表，进行财务分析；负责固定资产、存货等资产的管理；负责款项的收付；负责与工商、税务等单位相关业务。

12、动力环境保障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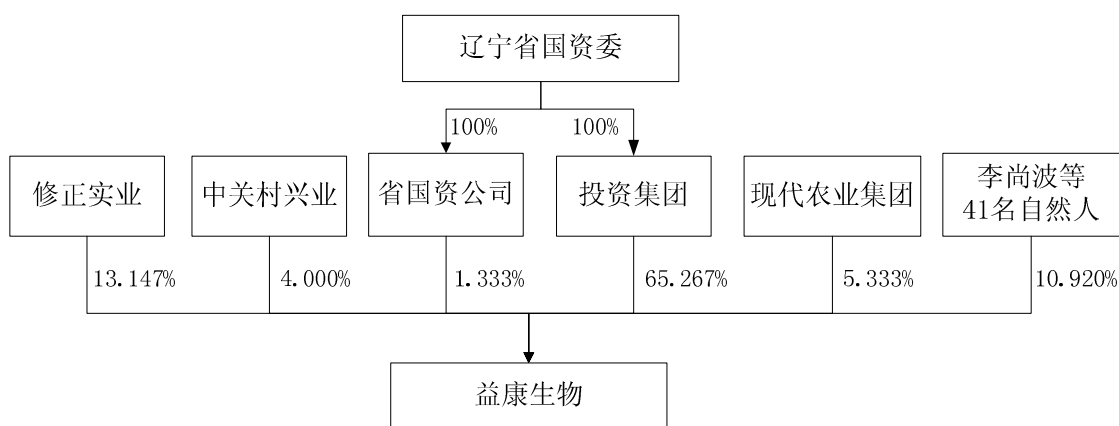
负责为公司生产提供动力保障；负责生产设备及动力系统的日常维护与保养工作；负责公司环评审核与清洁生产体系的建立和完善；负责为全公司提供设备使用培训及职业健康、安全、环境保护、能源管理工作。

13、工程建设部

负责公司新建、改扩建工程项目建设的组织与管理工作；严格执行招投标程序组织招标，对施工过程进行监督检查，并组织竣工验收；负责公司基础设施、动力及外围辅助运行系统的维护、修缮工作。

六、发行人股东及控股参股情况

（一）发行人股权结构



（二）发行人主要发起人及股东情况

1、控股股东

本公司控股股东为辽宁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目前持有公司股份 4,895 万股，持股比例为 65.267%。

投资集团成立于 1993 年 1 月 12 日，目前持有辽宁省工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210000004932816，住所为沈阳市皇姑区昆山东路 26 号，法定代表人为董连胜，注册资本为 8 亿元，经营范围为基础产业、基础设施、基本建设、技术改造、高新技术项目投资开发、企业和项目托管、企业所占用的国有资产经营，房地产开发及开发的商品房销售，房屋租赁，建材、机械（汽车除外）、金属材料、电子、农副产品（不含粮油）、销售、咨询服务。

该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数额(万元)	持股比例(%)
辽宁省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	80,000.00	100.00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投资集团总资产为 284,705 万元，净资产为 150,795 万元，2011 年实现净利润 1,979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通化修正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修正实业目前持有公司 986 万股，持股比例为 13.147%。

修正实业成立于 1997 年 3 月 20 日，目前持有通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220500000021583，住所为通化市修正路 36 号，法定代表人为修涑贵，注册资本为 8,000 万元，经营范围为项目投资、中草药种植及药品研究、建筑材料、五金电料、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销售，汽车（不含小轿车）销售，广告制作、本公司业务信息咨询。

该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数额(万元)	持股比例(%)
修涑贵	7,840	98
李艳华	160	2
合 计	8,000	100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100,368 万元，净资产为 30,575 万元，2011 年实现净利润 12,070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修正实业除进行对外投资活动外未开展其他实际生产经营活动，其控股、参股公司除益康生物外，主要从事医药（人用）、保健品、房地产、旅游开发、矿

产开发、食品生产等行业的生产经营活动，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1	修正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	70%	中成药制造、化学药制剂、销售
2	通药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700	75%	医药生产、销售
3	吉林长白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99.5%	医药生产、销售
4	吉林森工修正堂健康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95%	保健品、食品生产销售
5	修正药业集团北京修正药膳研究有限公司	1,000	100%	药膳食品生产、销售
6	辽宁修正保健食品有限公司	10,000	40%	保健食品
7	吉林修正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1,000	98%	保健品生产、销售
8	长春修正修元食品有限公司	1,000	100%	食品
9	抚松长白山啤酒有限公司	2,999	100%	啤酒
10	通化祥海印刷厂	100	100%	药用包装材料
11	焦作修正联盟卫生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333	70%	卫生材料生产、销售
12	修正环球施普乐医药（潍坊）有限公司	1,438.8 万美元	70%	生产销售搽剂、卫生用品、消毒剂类等
13	上海修正神天药业有限公司	400	75%	贴膏剂
14	长白朝鲜族自治县长白旅游有限公司	1,000	100%	旅游业务
15	长白朝鲜族自治县长白旅行社有限公司	150	100%	旅游业务
16	吉林省天宝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200	100%	旅游业务
17	通化市建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00	100%	房地产开发
18	海口昌鸿置业有限公司	3,500	27.14%	房地产开发
19	琼海修正置业有限公司	2,200	25%	房地产开发
20	吉林修正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100	70%	教育图书出版
21	通化修正矿业有限公司	100	71%	矿产开发

修正实业作为一家多年从事医药行业并对医药行业的市场、管理运营具有丰富经验和深刻理解的企业，非常看好我国兽用生物制品行业以及益康生物的发展前景，认同益康生物发展战略、发展目标和规划以及强有力的管理团队。2010年8月益康生物进行增资扩股时，该公司作为投资者对益康生物进行投资并受让了部分个人投资者持有的股权。此外，益康生物也希望发挥该公司对医药企业运营管理方面的经验，在公司治理、科研发展战略规划、市场运营等方面发挥有益的影响，推动益康生物的快速健康发展。

经核查，除2010年8月通化修正实业有限责任公司与发行人之前身辽宁益康生物制品有限公司签订增资协议外，通化修正实业有限责任公司与发行人无技术、业务等方面的重要协议或约定。

3、广东现代农业集团研究院有限公司

广东现代农业集团研究院有限公司目前持有公司 400 万股，持股比例为 5.333%。

广东现代农业集团研究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1 月 18 日，目前持有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440101000054369，住所为广州市萝岗区永和经济区田园西路 35 号，法定代表人为吴惟瑞，注册资本为 3,000 万元，经营范围为农业技术的研究、开发、推广、生产及转让，批发和零售贸易（国家专营专控商品除外）。

该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数额(万元)	持股比例(%)
广东省现代农业集团有限公司	2,394.90	79.83
王贵平	450.00	15.00
李 勇	30.00	1.00
李中圣	21.00	0.70
范井泉	21.00	0.70
吴程英	21.00	0.70
陈孝明	21.00	0.70
黄静琳	21.00	0.70
贾爱卿	15.00	0.50
何永龙	3.00	0.10
陈善真	2.10	0.07
合 计	3,000	100.00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3,088 万元，净资产为 2,507 万元，2011 年实现净利润-299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该公司控股股东广东省现代农业集团有限公司于 2003 年 12 月 16 日改制设立为自然人持股的有限责任公司，目前持有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440000000065449，住所为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华晖街 2 号二楼，法定代表人为吴惟瑞，注册资本为 3,000 万元，经营范围为资产管理、经营；农、牧、渔业投资管理。

广东省现代农业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全资、控股、参股企业共 14 家，主要产业包括：生物药业、养殖业、饲料、种植业及研究院。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广东省现代农业集团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数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吴惟瑞	360.000	12.0000
2	乔英华	330.000	11.0000
3	谭德明	180.000	6.0000
4	刘国坚	180.000	6.0000
5	欧敬	180.000	6.0000
6	郭长虹	180.000	6.0000
7	龚森才	180.000	6.0000
8	陈宗海	180.000	6.0000
9	尹学毛	108.750	3.6250
10	王创标	90.000	3.0000
11	罗锡辉	90.000	3.0000
12	曾邦藩	90.000	3.0000
13	花凯	90.000	3.0000
14	黄明真	90.000	3.0000
15	王显国	90.000	3.0000
16	刘仰盛	90.000	3.0000
17	陈汉伟	45.000	1.5000
18	徐社胜	45.000	1.5000
19	朱德卿	45.000	1.5000
20	朱美太	45.000	1.5000
21	周金彪	45.000	1.5000
22	梁家寿	45.000	1.5000
23	揭扬	45.000	1.5000
24	陈振壁	45.000	1.5000
25	钟晖华	9.375	0.3125
26	李乃杰	9.375	0.3125
27	冯冠接	9.375	0.3125
28	杨朝晖	9.375	0.3125
29	潘日宏	9.375	0.3125
30	陈丽文	9.375	0.3125
31	戴拥军	9.375	0.3125
32	俞敏	9.375	0.3125
33	肖文东	9.375	0.3125
34	欧阳欢	9.375	0.3125
35	唐晖	9.375	0.3125
36	林益光	9.375	0.3125
37	范映玉	9.375	0.3125
38	邱多默	9.375	0.3125
合计		3,000.000	100.0000

除陈丽文、戴拥军为夫妻关系外,上述 48 名自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签署过一致行动人等协议,广东现代农业集团有限公司股权分散,无实际控制人。

根据发行人、投资集团、广东现代农业集团研究院有限公司、广东省现代农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广东永顺出具的《声明》并经核查,①广东省现代农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广东现代农业集团研究院有限公司 79.83%的股权、持有广东永顺 50%股权,广东现代农业集团研究院有限公司持有益康生物 5.333%的股权;②益康生物董事王贵平之配偶持有广东永顺 0.771%股权;③益康生物董事王贵平在广东现代农业集团研究院有限公司持有 15%的股权;④益康生物董事王贵平在广东现代农业集团研究院有限公司任总经理。除前述①、②、③、④项外,发行人、投资集团与广东现代农业集团研究院有限公司、广东省现代农业集团有限公司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根据益康生物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主要技术人员出具的《声明》并经核查,益康生物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主要技术人员与广东现代农业集团研究院有限公司及其 10 名自然人股东、广东省现代农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 38 名自然人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4、中关村兴业(北京)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中关村兴业目前持有公司 300 万股,持股比例为 4%。

中关村兴业成立于 2010 年 7 月 26 日,目前持有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1100000013080494,住所为北京市海淀区法华寺 27 号紫竹院街道办事处综合楼私摩大厦项目地上 1 层东半部 108 房,法定代表人董建邦,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2,300 万元,经营范围为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

该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数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中关村兴业(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	0.81
2	北京派顿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300	34.96
3	河南中汇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000	8.13
4	北京凯东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1000	8.13
5	唐山市冰达伦商贸有限公司	1800	14.63
6	深圳市深晟岳投资有限公司	1000	8.13
7	张子牛	900	7.32

8	董建邦	580	4.72
9	范福珍	150	1.22
10	张晓晴	200	1.63
11	何浩	200	1.63
12	白松	500	4.07
13	杨文全	50	0.41
14	李俨	100	0.81
15	赵鹏程	100	0.81
16	薛彦东	120	0.98
17	李石磊	100	0.81
18	叶梁	100	0.81
合计		12300	100.00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12,424.95 万元，净资产为 12,022.15 万元，2011 年实现净利润—204.86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5、李尚波

李尚波先生，1962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居民身份证号：21101119620902****，住所：辽宁省辽阳市太子河区南驻路 9 组 14 号，目前持有公司 151.50 万股股权，持股比例为 2.020%，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简历详见“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简历”之“（一）董事会成员”。

6、辽宁省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省国资公司目前持有公司股份 100 万股，持股比例为 1.333%。

省国资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3 月 23 日，目前持有辽宁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2100000004922606，住所为沈阳市皇姑区黄河南大街 96-6 号，法定代表人为刘开勇，注册资本为 10 亿元，经营范围为国有资产经营、管理、咨询。

该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数额(万元)	持股比例(%)
辽宁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100,000	100.00
合 计	100,000	100.00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224,416 万元，净资产为 178,391 万元，2011 年实现净利润 316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发行人控股、参股情况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无参控股公司，且报告期内发行人未投资参控股公司。

（四）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

除发行人外，公司控股股东投资集团控制的其他公司共计 9 家，情况如下：

名 称	辽宁凤凰饭店	辽宁科技创业投资 有限责任公司	辽宁省中国国际旅行社
成立时间	1984 年 9 月 1 日	2000 年 2 月 28 日	1984 年 12 月 15 日
经营性质	全民所有制	有限责任	全民所有制
注册资本	2,629 万元	10,000 万元	374 万元
注册地址	沈阳市皇姑区黄河南大街 109 号	沈阳市和平区三好街 79 号 B905 室	沈阳市皇姑区黄河南大街 113 号
法定代表人	王清华	董连胜	王滨
持股比例	100%	100%	100%
主营业务	主营住宿、中西餐（营业期限至 2012 年 4 月 24 日）；兼营工艺品、百货、家用电器零售，美容美发、洗衣服务，台球，酒店管理，人员培训，信息咨询服务（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卷烟、雪茄烟零售（有效期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定型包装食品销售（有效期至 2012 年 4 月 24 日）	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	入境旅游业务，国内旅游业务，出境旅游业务，代理人身意外伤害保险，旅游平安险，委托代办旅游业务，因私赴韩签证，会议服务，票务代理，旅游纪念工艺品销售
2011 年末总资产	12,843 万元	28,566 万元	2,184 万元
2011 年末净资产	654 万元	16,636 万元	213 万元
2011 年净利润	-1,461 万元	202 万元	-100 万元
是否经审计	否	否	否

控股股东所控制企业基本情况一览表（续一）

名 称	辽宁科技企业创业服务 有限责任公司	辽宁省建设投资公司	辽宁省投资集团物产公司
成立时间	1999 年 8 月 3 日	1992 年 12 月 30 日	2010 年 9 月 28 日
经营性质	有限责任	全民所有制	有限责任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10,520 万元	50 万元
注册地址	沈阳市和平区和平南大街 39 号	沈阳市皇姑区昆山东路 26 号	沈阳市东陵区白塔镇大羊安村
法定代表人	董连胜	刘巍	宋玉强
持股比例	100%	100%	100%

主营业务	为科技企业提供贷款担保、投资,科技项目评估、咨询、招标服务	主营基本建设、技术改造项目投资;兼营经销投资项目分成产品;经销投资项目所需建筑材料设备	仓储服务;房屋、汽车、设备租赁;物业管理,国内劳务服务;项目投资及管理;建材、机械设备(汽车除外)、金属材料、电子产品、化工产品(化学危险品除外)、农副产品销售;自营和代理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国家禁止的品种除外,限制的品种办理许可证后方可经营)。
2011 年末总资产	10,368 万元	6,273 万元	763 万元
2011 年末净资产	10,352 万元	-9,861 万元	54 万元
2011 年净利润	50 万元	-59 万元	4 万元
是否经审计	否	否	否

控股股东所控制企业基本情况一览表（续二）

名 称	辽宁省投资集团热力供暖有限公司	辽宁北方国土资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辽宁省新建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0 年 8 月 12 日	2000 年 7 月 31 日	2010 年 6 月 4 日
经营性质	有限责任	有限责任	有限责任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500 万元	1,000 万元
注册地址	新民市工业园区东营北三路	沈阳市皇姑区香炉山路 5 号	沈阳市皇姑区昆山东路 28 号
法定代表人	肖伯男	杨雅莉	刘巍
持股比例	100%	100%	100%
主营业务	热力供暖服务,锅炉及管道维修,仪器仪表、五金电料、建筑及金属材料销售,房屋租赁及物业管理	矿产地质调查、勘察,水文地质勘查,工程地质勘查,环境地质勘查,地质测绘,工程测量及地籍与房产测绘;一般项目:土地矿产技术咨询、技术开发,计算机软件开发(法律法规禁止的及应经审批而未获批准的项目除外)	项目投资及投资项目的管理,建筑材料、钢铁等金属材料、化工原料及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销售,房地产开发及开发的商品房销售,房屋、机电设备租赁,物业管理
2011 年末总资产	7,564 万元	552 万元	1,837 万元
2011 年末净资产	3,083 万元	435 万元	997 万元
2011 年净利润	-154 万元	-109 万元	-3 万元
是否经审计	否	否	否

注: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投资集团控股子公司辽宁修正保健食品有限公司(其中投资集团持股 50%,修正实业持股 40%,吉林修正生物工程有限公司持股 10%)尚未开始经营,未纳入投资集团 2011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七、发行人股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后发行人股本变化情况

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为7,500万股，法人股东5名，自然人股东41名。本次拟首次公开发行2,500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25%。本次发行前后股本结构具体如下：

股东名称	发行前股本结构		发行后股本结构	
	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投资集团（SS）	4,895.00	65.267%	4,650.00	46.50%
修正实业	986.00	13.147%	986.00	9.860%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	-	250.00	2.500%
现代农业研究院	400.00	5.333%	400.00	4.000%
中关村兴业	300.00	4.000%	300.00	3.000%
李尚波	151.50	2.020%	151.50	1.515%
省国资公司（SS）	100.00	1.333%	95.00	0.950%
徐绍奇	68.00	0.907%	68.00	0.680%
汪伟	63.00	0.840%	63.00	0.630%
马成国	56.00	0.747%	56.00	0.560%
苗玉和	50.50	0.673%	50.50	0.505%
黄廷贺	50.50	0.673%	50.50	0.505%
王文成	30.00	0.400%	30.00	0.300%
郑路	20.00	0.267%	20.00	0.200%
陈林	17.20	0.229%	17.20	0.172%
马振宇	17.00	0.227%	17.00	0.170%
梁志恒	15.50	0.207%	15.50	0.155%
姜红光	15.00	0.200%	15.00	0.150%
姜凤敏	13.50	0.180%	13.50	0.135%
张娟	13.50	0.180%	13.50	0.135%
杨振太	13.50	0.180%	13.50	0.135%
戚爱英	13.50	0.180%	13.50	0.135%
沈玉春	13.50	0.180%	13.50	0.135%
齐馨	13.00	0.173%	13.00	0.130%
陈敏	11.00	0.147%	11.00	0.110%
赵冰开	10.20	0.136%	10.20	0.102%
吴龙全	10.20	0.136%	10.20	0.102%
杨俊彤	10.20	0.136%	10.20	0.102%
张大朋	10.00	0.133%	10.00	0.100%
王金平	10.00	0.133%	10.00	0.100%
郑波	8.00	0.107%	8.00	0.080%
舒秀伟	8.00	0.107%	8.00	0.080%

刘德春	8.00	0.107%	8.00	0.080%
王永茂	8.00	0.107%	8.00	0.080%
尹广东	8.00	0.107%	8.00	0.080%
王革新	8.00	0.107%	8.00	0.080%
王永义	8.00	0.107%	8.00	0.080%
王春华	8.00	0.107%	8.00	0.080%
孙绍元	8.00	0.107%	8.00	0.080%
牛玉华	8.00	0.107%	8.00	0.080%
李学志	8.00	0.107%	8.00	0.080%
陈大华	8.00	0.107%	8.00	0.080%
潘长江	6.20	0.083%	6.20	0.062%
李柏仁	6.00	0.080%	6.00	0.060%
张复震	6.00	0.080%	6.00	0.060%
胡 钧	5.50	0.073%	5.50	0.055%
遇纯利	3.00	0.040%	3.00	0.030%
社会公众股	-	-	2,500	25.000%
合 计	7,500	100%	10,000	100%

(二) 前十名自然人股东及其在发行人处担任的职务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在发行人处担任的职务情况
李尚波	151.50	董事长兼总经理
徐绍奇	68.00	监事会主席
汪 伟	63.00	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马成国	56.00	董事兼副总经理
苗玉和	50.50	副总经理
黄廷贺	50.50	副总经理
王文成	30.00	副总经理
郑 路	20.00	无
陈 林	17.20	监事
马振宇	17.00	总经理助理

(三) 发行人国有股份设置情况

2011年3月21日,辽宁省国资委下发《关于确认辽宁益康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管理方案有关问题的批复》(辽国资产权[2011]25号),确认了发行人的股份设置,即:辽宁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4,895万股,为国有股东,标注“SS”,辽宁省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持有100万股,为国有股东,标注“SS”,通化修正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持有986万股,为社会法人股东;广东现代农业集团研究院有限公司持有400万股,为社会法人股东,中关村兴业(北京)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300万股,为其他主体股东,李尚波等41位自然人合计持有819

万股，为自然人股东。

（四）本次发行前各股东间的关联关系

本次发行前各股东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相关内容。

承诺期限届满后，上述股份可以上市流通和转让。

八、发行人未发行过内部职工股，也不存在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信托持股的情形

发行人未发行过内部职工股，也不存在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信托持股情形。

九、委托持股及其变化过程

（一）委托持股的形成情况

委托持股的形成情况，请参见本节之“三、发行人股本的形成及变化情况”之“（二）益康有限 2005 年股权转让”之“3、东北通信委托持股的形成及清理”及“（三）益康有限 2007 年股权转让”之“2、潘泉等人委托持股的形成”。

（二）委托持股形成至清理日的股权变动情况

委托持股形成至清理日的股权变动情况，请参见本节之“三、发行人股本的形成及变化情况”之“（四）益康有限 2008 年股权转让”、“（五）益康有限 2009 年股权转让”及“（六）益康有限 2010 年 5 月增资”之“2、本次增资形成的马成国受托持股情况及清理”。

（三）委托持股清理情况

委托持股清理情况，请参见本节之“三、发行人股本的形成及变化情况”之“（三）益康有限 2007 年股权转让”之“3、东北通信代持股权清理的相关核查情况”及“（七）益康有限 2010 年 8 月增资及股权转让情况”之“3、委托持股全面予以清理的具体情况及各方承诺与声明”。

十、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一）员工情况

截至 2011 年末，公司在册员工为 446 人，员工构成情况如下：

1、专业构成

专业	人数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生产人员	260	58.30%
销售人员	45	10.09%
研发人员	40	8.97%
财务人员	7	1.57%
管理人员	34	7.62%
行政辅助人员	60	13.45%
合计	446	100%

2、学历构成

学历	人数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硕士及以上	29	6.5%
本科学历	68	15.25%
大专学历	127	28.48%
大专以下学历	222	49.77%
合计	446	100%

3、年龄分布

年龄区间	人数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30 岁以下	176	39.46%
31-40 岁	137	30.72%
40 岁以上	133	29.82%
合计	446	100%

4、近三年人员变动情况

2009 年末、2010 年末、2011 年末，公司在册员工分别为 423 人、421 人、446 人。

5、离退休人员的养老金发放情况

公司已办理离退休手续的人员，其养老金由辽阳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按规定按月直接发放到离退休人员养老金账户上。

（二）公司执行社会保障制度、住房公积金制度及医疗制度情况

1、公司劳动合同签订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依照《劳动法》及国家有关规定，与全体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劳动合同内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根据辽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12 年 1 月出具的《证明》，发行人在劳动用工方面能够遵守国家 and 地方有关法律法规，与全部劳动用工签订和履行劳动合同，并办理了用工备案手续，不存在因违反劳动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形，亦没有涉及任何劳动纠纷或被政府有关部门处罚或被提请行政、民事诉讼的情形。

2、公司社会保障及住房公积金执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 1 名员工的社会保险调转手续正在办理过程中外，发行人已为其余员工依法、足额缴纳了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具体缴费比例如下：

序号	类别	缴费比例（%）	
		公司负担	个人负担
1	养老保险	20	8
2	失业保险	2	1
3	工伤保险	1.2	-
4	生育保险	0.7	-
5	医疗保险	7	2
6	住房公积金	14	14

自 2005 年 4 月 30 日益康有限设立以来，公司为员工缴纳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医疗保险；自 2008 年 3 月起公司为员工缴纳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公司 2011 年末、2010 年末、2009 年末社会保险的缴纳情况如下：

项 目	2011 年末或 2011 年	2010 年末或 2010 年	2009 年末或 2009 年
员工总人数（人）	446	421	423
社会保险缴纳人数（人）	441	404	408
住房公积金缴纳人数（人）	419	405	409
社保公司缴费金额（元）	6,754,414.41	4,058,651.62	3,276,334.65
社保个人缴费金额（元）	1,503,028.55	1,296,267.29	1,054,068.42

住房公积金公司缴费金额（元）	1, 535, 045. 2	1, 232, 588. 00	1, 108, 772. 00
住房公积金个人缴费金额（元）	1, 535, 045. 2	1, 232, 588. 00	1, 108, 772. 00

截至 2011 年末，公司未为 5 名员工代扣代缴其社会保险费，其中有 2 人为新入职员工，正在办理社会保险转入手续，有 2 人在其他单位缴纳社会保险，另有 1 人为退休返聘，由于上述 5 人社保账户未转入公司，无法为其履行代扣代缴社会保险费义务；另有 1 名员工原在个体账户缴纳社会保险，其中医疗保险费已缴至 2012 年 7 月，因此目前仅为其办理了除医疗保险外的其他社会保险费的代扣代缴。

截至 2011 年末，发行人未为 27 人缴纳住房公积金，其中 24 人为新入职员工，已从 2012 年 1 月开始为其缴纳住房公积金；1 人为退休返聘人员；另有 2 名员工现在其他单位缴纳住房公积金，其中 1 名员工已于 2012 年 1 月办理完成转入手续，另 1 名员工正在办理转入手续。

截至 2010 年 12 月末，发行人员工总人数为 421 人，公司未为 16 名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其中 1 名员工正在办理社会保险调转手续，1 名员工处于试用期，剩余 14 名为临时工，个人不愿缴纳；此外，公司有 1 名员工在公司以外单位参保，公司仅为其缴纳住房公积金。

截至 2009 年 12 月末，发行人员工总人数为 423 人，公司未为 14 名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其中 2 名员工在公司以外单位参保，1 名员工为病退人员，剩余 11 名为临时工，个人不愿缴纳；此外，公司有 1 名员工在公司以外单位缴纳社会保险，公司仅为其缴纳住房公积金。

根据辽阳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 2012 年 1 月出具的《证明》，发行人已为公司员工办理了社会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社会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的缴纳手续；自 2009 年以来不存在因违反劳动和社会保险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根据辽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12 年 1 月出具的《证明》，发行人已为公司员工办理了住房公积金缴存手续；自 2009 年以来不存在因违反住房公积金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公司控股股东投资集团承诺：“如果相关主管部门因益康生物员工社会保障金缴纳（包括基本养老、失业、工伤、医疗和生育保险及住房公积金）不足要求股份公司补缴员工社会保障金、支付滞纳金或者其他款项的，将由本公司承担

相应的责任。”

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报告期内除未为部分员工足额缴纳“五险一金”外，均能够遵守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依法按时申报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不存在因违反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管理方面的法律而受到处罚的情形；且发行人控股股东投资集团已做出书面承诺，并具有履行承诺的能力，发行人报告期内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执行情况对发行人本次发行及上市不构成重大实质的法律障碍。

十一、主要股东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重要承诺

（一）有关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相关内容。

（二）有关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投资集团为了避免与公司之间将来可能发生同业竞争，已向公司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一、同业竞争”之“（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设立以来的变化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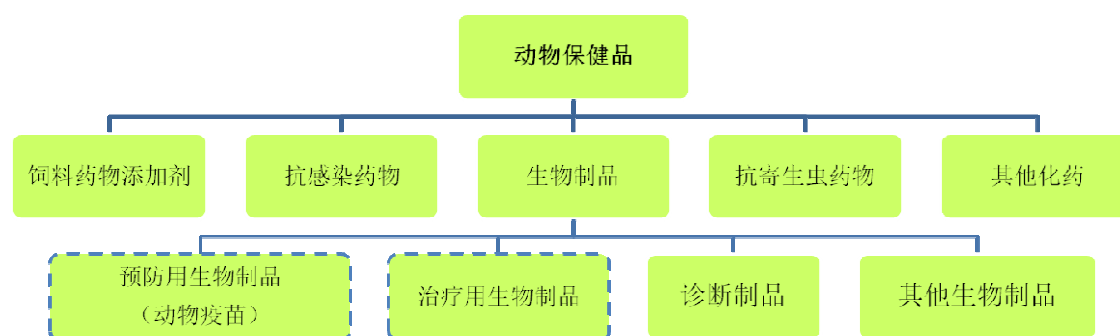
本公司是国内兽用生物制品行业的骨干企业，多年来专注于兽用生物制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技术服务，主要产品为动物疫苗、抗体制剂等兽用生物制品，产品覆盖禽用、猪用、犬用和其他动物用等四大类 30 余个品种。公司是经农业部批准的国家强制免疫用高致病性禽流感灭活疫苗、猪瘟活疫苗（细胞源、脾淋源）定点生产企业。公司拥有通过农业部兽药 GMP 认证的 9 条不同类型的兽用生物制品生产线，具有较强的生产及新产品产业化能力。公司在兽用生物制品的生产和研发方面经验丰富，生产规模、产品质量、工艺技术水平、科研能力位居行业前列。

本公司自设立以来专注于兽用生物制品业务的生产经营，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公司所处行业为兽用生物制品行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国家标准（GB/T4754-2002），该行业为医药制造业下兽用药品制造子行业（C2750）。根据国际惯例，动物疫苗一般被归于动物保健品行业下的生物制品子行业。

动物保健品行业分类



注：虚线内为本公司经营范围

兽用生物制品主要包括预防用生物制品、治疗用生物制品、诊断制品及其他生物制品，其中疫苗占绝大多数。动物疫苗是一种特殊的药物，与一般兽药相比具有显著区别，首先，疫苗主要用于健康动物，使健康动物产生免疫力，从而达

到预防疾病的目的；其次，一般药物包括天然药物、化学合成药物和生化药品等类型，而疫苗均为生物制品。

我国是动物养殖大国，动物疫病频发，不仅给畜牧养殖行业造成巨大经济损失，而且严重威胁人民群众的身体健康及生命安全。国家历年来高度重视疫病防控工作，不断出台政策大力支持兽用生物制品行业发展。另一方面，我国畜禽养殖模式不断走向标准化、规模化，也带动以动物疫苗为主的兽用生物制品需求快速增长。兽用生物制品发展潜力巨大，为公司提供了良好行业的发展机遇。

（一）行业监管体制与主要政策法规

1、行业主管部门

农业部及其下属各级兽医行政管理部门是兽用生物制品行业的主管部门。农业部负责全国兽用生物制品的监督管理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兽医行政管理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兽用生物制品的监督管理工作。

农业部下属相关部门及其职能主要包括：

事业部门	主要职能
农业部兽医局	负责组织拟定行业发展战略、规划和计划，起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拟定有关政策，并组织实施；提出行业投资计划建议、初选项目、组织本行业项目实施、监督检查及竣工验收等工作；负责兽药药政管理工作；拟定重大动物疫病防治政策，依法监督管理动物疫病防治工作；研究拟定重大动物疫病国家扑灭计划，组织实施、定期评估并监督执行；动物疫情管理；兽药监督管理和进出口管理工作；制定、发布兽药国家标准、兽药残留限量标准和残留检测标准，并组织实施。承办国际合作、交流与工作；分析评估国（境）外有关动物卫生信息，负责发布动物疫区名单等工作。
中国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	业务归口兽医局管理，承担全国动物疫情分析、处理，重大动物疫病防控，畜禽产品质量安全检测和全国动物卫生监督等工作。
中国兽医药品监察所 （农业部兽药评审中心）	国家级兽药评审检验监督机构，业务归口兽医局管理，承担兽药质量标准、实验技术规范、评审技术指导原则的制、修订；全国兽药质量监督、及违法案件督办、查处；兽药质量和残留检验最终技术仲裁；全国兽用生物制品批签发管理和兽药产品批准文号审查；新兽药和国外企业申请注册兽药技术评审；兽药生产质量管理规范（GMP）等检查验收等。
中国动物卫生与流行病学中心	前身是农业部动物检疫所，直属农业部管理，承担重大动物疫病流行病学调查、诊断、检测，动物和动物产品兽医卫生评估，动物卫生法规标准和疫病防控技术研究等工作。

中国兽药协会（CVDA），原名中国动物保健品协会，为国家一级协会，是由从事兽药及相关行业的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和个人自愿联合组成的全国性、行业性、非营利性的社会组织。行业协会的主要职责包括行业管理、行业信息搜集

和交流、业务培训、专业展览、国际合作、咨询服务等。

2、行业监管体制

(1) 生产的行政许可

我国对包括兽用生物制品在内的兽药生产实行行政许可制度。根据 2004 年发布并实施的《兽药管理条例》，满足相关生产条件的企业需向兽医行政主管部门（农业部）提出申请，经审查合格的颁发兽药生产许可证，方可实施生产。兽药生产许可证载明生产范围、生产地点、有效期和法定代表人姓名、住址等事项，使用有效期为 5 年，需在许可证有效期届满前 6 个月到原发证机关申请换发。

(2) 兽药生产批准文号制度

兽药产品批准文号是农业部根据兽药国家标准、生产工艺和生产条件批准特定兽药企业生产特定兽药产品时核发的兽药批准证明文件，企业生产兽药必须取得相关产品的生产批准文号。兽药产品批准文号的有效期为 5 年，有效期届满需继续生产的，兽药企业应当在有效期届满前 6 个月向原审批机关提出换发申请。强制免疫所需兽用生物制品，由国务院兽医行政管理部门指定的企业生产。

(3) 国家标准制度

《兽药管理条例》规定，兽药生产企业应当按照兽药国家标准和国务院兽医行政管理部门批准的生产工艺进行生产。兽药生产企业改变影响兽药质量的生产工艺的，应当报原批准部门审核批准。农业部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兽药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兽用生物制品规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兽用生物制品质量标准》是兽用生物制品制造及检验的强制性国家标准，企业在生产相关产品时必须严格执行。

(4) 新兽药注册证书制度

未曾在中国境内上市销售的兽用药品，属于新兽药，根据《兽药管理条例》，国家鼓励研制新兽药，依法保护研制者的合法权益。新兽药需取得《新兽药注册证书》后方可申请生产批准文号。2004 年颁布的《兽药注册办法》（农业部令第 44 号）对新兽药注册行为进行了规范，根据该办法，对兽用生物制品进行注册分类，其中对预防用兽用生物制品分类如下表：

类别	预防用生物制品
第一类	未在国内外上市销售的制品
第二类	已在国外上市销售但未在国内上市销售的制品
第三类	对已在国内外上市销售的制品使用的菌（毒、虫）株、抗原、主要原材料或生产工艺等有根本改变的制品

（5）质量管理

①兽药 GMP 规范

2002 年发布并施行的《兽药生产质量管理规范》（兽药 GMP 规范）是兽药生产和质量管理的基本准则，适用于兽药制剂生产的全过程、原料药生产中影响成品质量的关键工序；根据同年 6 月农业部公告 202 号文要求，兽药 GMP 规范自 2006 年 1 月 1 日起强制实施，新开办的兽药企业必须取得兽药 GMP 合格证后方可办理《兽药生产许可证》及产品批准文号；自 2006 年 7 月 1 日起，各地不得经营、使用未取得兽药 GMP 合格证的企业、车间所生产的兽药产品；2004 年发布并实施的《兽药管理条例》明确规定兽药生产企业必须满足“兽药生产质量管理规范”，在申请兽药批准文号时必须提交 GMP 证书；2006 年下发的《农业部办公厅关于加强兽用生物制品监督管理工作的通知》农办医[2006]8 号进一步明确提出“兽用生物制品生产企业应严格按照兽药 GMP 规定、相关技术标准组织生产和检验，认真执行批签发管理制度，产品标签和说明书必须符合规定。”

②兽用生物制品批签发制度

《兽药管理条例》第十九条规定“兽药生产企业生产的每批兽用生物制品，在出厂前应当由国务院兽医行政管理部门指定的检验机构审查核对，并在必要时进行抽查检验；未经审查核对或者抽查检验不合格的，不得销售。强制免疫所需兽用生物制品，由国务院兽医行政管理部门指定的企业生产。”

（6）行业科研管理体制

根据《新兽药研制管理办法》，国家相关部门依法对新兽药的临床前研究、临床试验的过程进行监督管理。农业部负责全国新兽药研制管理工作，对研制新兽药使用一类病原微生物（含国内尚未发现的新病原微生物）、属于生物制品的新兽药临床试验进行审批。省级人民政府兽医行政管理部门负责对其他新兽药临床试验审批。研制新兽药需要使用一类病原微生物的，应当按照《病原微生物实验室生物安全管理条例》和《高致病性动物病原微生物实验室生物安全管理审批办法》等有关规定，在实验室阶段前取得实验活动批准文件，并在取得《高致病

性动物病原微生物实验室资格证书》的实验室进行试验。国内经认定的生物安全实验室基本分布在高校、科研院所及政府相关检疫及卫生机构。兽用生物制品的研究主体,主要为大专院校及科研院所。疫苗生产企业大多通过引进相关科研机构的技术使用权进行产业化生产,技术水平主要体现在成果转化的工艺改进创新。

(7) 国家动物强制免疫计划及疫苗的分类管理

①国家动物强制免疫计划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2007年修订)是全国动物防疫工作的根本大法,国家对动物疫病实行预防为主的方针,由国务院兽医主管部门(即农业部)主管全国的动物防疫工作,各级地方政府兽医主管部门主管本行政区域内的动物防疫工作。其中规定:国家对严重危害养殖业生产和人体健康的动物疫病实施强制免疫。国务院兽医主管部门确定强制免疫的动物疫病病种和区域,并会同国务院有关部门制定国家动物疫病强制免疫计划。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兽医主管部门根据国家动物疫病强制免疫计划,制订本行政区域的强制免疫计划;并可以根据本行政区域内动物疫病流行情况增加实施强制免疫的动物疫病病种和区域。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兽医主管部门组织实施动物疫病强制免疫计划。

②疫苗的分类管理

为配合国家强制免疫,《兽用生物制品经营管理办法》将兽用生物制品分为国家强制免疫用生物制品和非国家强制免疫用生物制品两类。国家强制免疫用生物制品名单由农业部确定并公告;国家强制免疫用生物制品由农业部指定的企业生产,依法实行政府采购,省级人民政府兽医行政管理部门组织分发;发生重大动物疫情、灾情或者其他突发事件时,国家强制免疫用生物制品由农业部统一调用,生产企业不得自行销售;农业部对定点生产企业实行动态管理;农业部指定的生产企业只能将国家强制免疫用生物制品销售给省级人民政府兽医行政管理部门和符合规定的养殖场,不得向其他单位和个人销售。对于非强制免疫用生物制品,企业可以将本企业生产的产品直接销售给使用者,也可以委托经销商销售。国家强制免疫疫苗进入壁垒高,国家出于疫病防控需求以及行业的良性竞争考虑,控制获批生产的企业的质量和数量。

3、行业主要法律法规

为加强兽药管理,保证产品质量,有效地防治动物疾病,促进畜牧业的发展,

国家相关部门颁布了一系列规范兽药的法律法规。有关情况如下:

法规名称	发布单位	实施时间	主要内容
《兽药生产质量管理规范》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令第 11 号	2002. 6. 19	兽药生产和质量管理的基本准则,适用于兽药制剂生产的全过程、原料药生产中影响成品质量的关键工序
《兽药标签和说明书管理办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令第 22 号	2003. 3. 1	规范兽药标签和说明书的内容、印制、使用活动
《兽药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404 号	2004. 11. 1	兽药的研制、生产、经营、进出口、使用和监督管理
《兽药注册办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令第 44 号	2005. 1. 1	新兽药注册和进口兽药注册
《兽药产品批准文号管理办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令第 45 号	2005. 1. 1	兽药产品批准文号的申请、核发和监督管理
《新兽药研制管理办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令第 55 号	2005. 11. 1	新兽药临床前研究、临床试验监督管理
《重大动物疫情应急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450 号	2005. 11. 18	规定了重大动物疫情的应急方案,包括相关部门应根据应急预案要求,确保对疫苗等物资的储备
《兽用生物制品经营管理办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令 2007 年第 3 号	2007. 5. 1	对兽用生物制品的分发、经营和监督管理进行规范
《兽药进口管理办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令(第 2 号)	2008. 1. 1	对从事兽药进口、进口兽药的经营和监督管理进行规范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 (2007 修订)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七十一号	2008. 1. 1	动物疫病的预防、控制、扑灭和动物、动物产品的检疫及其监督管理活动
《兽药经营质量管理规范》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令 2010 年第 3 号	2010. 3. 1	加强兽药经营管理,保证兽药质量
《中华人民共和国兽药典》 (2010 年版)	中国兽药典委员会	2011. 7. 1	兽用生物制品制造及检验的强制性国家标准

4、行业主要产业政策

兽用生物制品行业属国家政策鼓励发展的重要产业:

(1) 2011 年 12 月农业部发布的《农业科技发展“十二五”规划(2011-2015 年)》将“高效生物疫苗”技术研究列为农业科技创新重大技术攻关项目之一,将“防疫制度化”作为“农业科技推广重点工程项目”的内容之一。

(2) 2011 年 3 月,国家发改委发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将“重大病虫害及动物疾病防治”、“动物疫病新型诊断试剂、疫苗及低毒低残留兽药(含兽用生物制品)新工艺、新技术开发与应用”列为农林业中“鼓励类”项目。

(3) 2010 年 10 月,国务院颁布《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

决定》，生物产业位列七大战略性新兴产业之一。《决定》指出，大力发展用于重大疾病防治的生物技术药物、新型疫苗和诊断试剂、化学药物、现代中药等创新药物大品种，提升生物医药产业水平。国家将对战略新兴产业加大财政支持力度、完善税收激励政策、鼓励金融机构加大信贷支持、积极发挥多层次资本市场的融资功能、进一步完善创业板市场制度、支持符合条件的企业上市融资、大力发展创业投资和股权投资基金。

(4) 2009年6月，国务院办公厅颁布《促进生物产业加快发展若干政策》，明确提出：“要大力发展动物疫苗、诊断试剂、现代兽用中药、生物兽药等绿色农用生物制品；要积极拓宽生物企业融资渠道，积极支持符合条件的中小生物企业在中小企业板和创业板上市。”

(5) 2009年5月，国务院发布《关于当前稳定农业发展促进农民增收的意见》，指出：“加强动物疫病防控工作，落实畜禽防疫经费，依法对畜禽实施强制免疫。”

(6) 2009年3月，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关于请组织申报绿色农用生物产品高技术产业化专项的通知》，将畜禽疫苗产业化列为国家重点支持的产业化专项。该通知强调：针对严重制约我国畜牧业发展、干扰市场供应、引发公共安全问题的突发性、流行性、高致病性和高经济损失性的重大动物疫病，支持快速、高效、安全、廉价的新型畜禽疫苗和疫病诊断试剂盒的产业化。

(7) 2008年10月，中共中央《关于推进农村改革发展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指出：推进农业结构战略性调整，加快发展畜牧业，支持规模化饲养，加强品种改良和疫病防控。

(8) 2007年，农业部发布《农业科技发展规划(2006-2020年)》，提出农业科研攻关的主要领域包括“研究开发新型疫苗、新型化学合成药、中兽药和诊断试剂，建立兽药安全评价体系。在禽流感、口蹄疫、猪瘟、新城疫、蝗虫、稻飞虱、稻瘟病、小麦条锈病、红火蚁及水产养殖病害等重大农业生物灾害防控方面取得重大突破。”

(9) 2007年国务院发布的《生物产业发展“十一五”规划》明确提出我国目前生物产业发展的主要任务为“根据我国生物产业发展基础和比较优势，坚持做大产业规模与增强自主创新能力并举，按照产业化、集聚化、国际化发展的要

求，加快发展生物医药、生物农业、生物能源、生物制造、生物环保等行业。”其中生物疫苗是国家重点组织实施 9 大专项之一，要求“集中力量进行重点突破，尽快形成我国生物产业的群体优势和局部优势”。

(10) 2006 年国务院发布的《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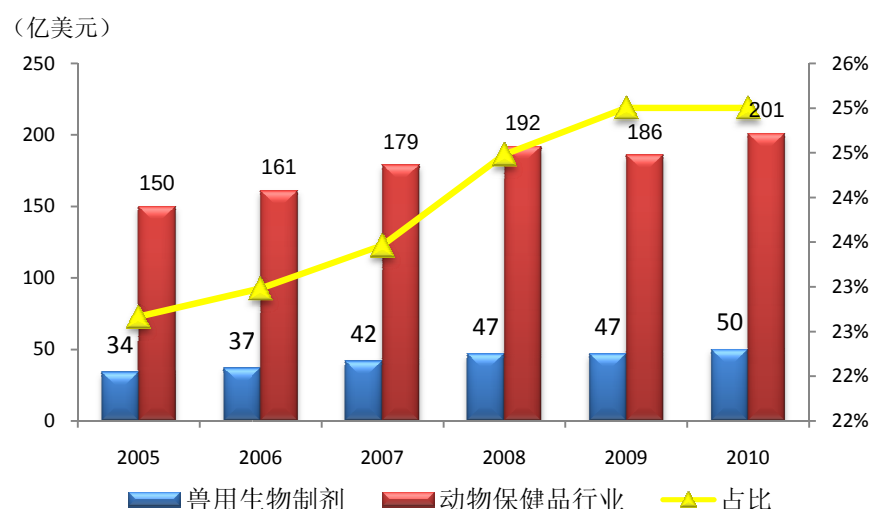
(2006-2020 年) 中“畜禽水产健康养殖与疫病防控”被列为我国中长期科学技术发展的重点领域，其中优先主题包括“创制高效特异性疫苗、高效安全型兽药及器械，开发动物疫病及动物源性人畜共患病的流行病学预警监测、检疫诊断、免疫防治、区域净化与根除技术”。

(二) 全球兽用生物制品行业市场现状

1、全球兽用生物制品行业持续快速增长，未来发展前景看好

近年来由于全球范围内禽流感、口蹄疫等动物疫病频繁爆发，带动了包括动物疫苗在内的动物保健品行业迅速发展。根据 IFAH 数据，全球兽用生物制品销售收入 2010 年约为 50 亿美元；2005 年至 2010 年复合增长率达 8.0%，行业处于快速发展时期；从结构来看，兽用生物制品在动物保健品行业中的份额从 2005 年的 23% 增长到 2010 年的 25%，表明兽用生物制品与其他兽药相比增长较快。

2005-2010 年全球动物保健品行业销售额、兽用生物制品销售额及占比情况



数据来源：IFAH

预计未来五年，全球人口增长带来的肉类需求将推动现有养殖规模进一步扩大、发展中国家畜禽养殖模式逐渐走向集约化、规模化，对动物疫苗需求将会进一步增加；另一方面随着全球对动物疫病、食品安全的日益关注，消费者、政治

和立法管理压力将继续增加，对动物疫病的控制更倾向于预防而非治疗，为以动物疫苗为主的预防用兽用生物制品行业持续发展创造了良好的外部环境。可以预期，随着全球经济逐渐转暖，兽用生物制品行业将继续保持快速增长。

2、市场结构及特点

全球兽用生物制品中绝大部分是动物疫苗，动物疫苗一般可分为经济动物疫苗、宠物及其他类疫苗，其中经济动物疫苗主要是为猪、禽、牛、羊等经济动物进行疾病防疫。随着畜禽规模化养殖程度的不断提高，疫病爆发对养殖业带来的危害也越来越大，因此疫病控制也成为养殖业关注的焦点问题。近年来，与呼吸道、消化道及生殖系统疾病相关的疫苗一直是经济动物疫苗的重点。而宠物疫苗主要是应用于犬、猫等伴侣动物相关疾病的防治，对人畜健康都具有重要意义。虽然宠物疫苗产销数量远不如经济类动物，但由于单位价格较高，从销售额来看占有相当的市场份额，以美国为例，其宠物用疫苗销量约占动物疫苗市场份额的30%。

从地区来看，动物保健品的使用跟国家发达程度直接相关，世界最大的动物保健品市场在北美和西欧。欧盟和美国的兽用生物制品合计约占全球产值的七成左右，而以中国为代表的亚洲市场，虽然养殖规模巨大，但占有市场份额较小，未来仍有较大的发展空间。

3、国际市场竞争格局

动物保健品行业呈全球化发展趋势，实力较强的企业不断通过收购兼并进行规模扩张，形成了集研发、销售、服务为一体的动物保健品行业国际巨头，其产品涵盖动物疫苗、其他兽药、饲料添加剂等所有动物保健相关产品，具有很强的综合竞争实力。国际动保行业巨头不断通过收购兼并提升自身实力，全球最大五家动物保健品公司的行业市场占有率1998年为34%，到2009年这一比重已达65%，市场集中度不断提高。

国际动保行业巨头基本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基本情况
1	英特威（Intervet/SP）	荷兰大型动物保健品公司，销售产品涵盖疫苗、药物、添加剂，市场销售主要以欧洲和北美为主，疫苗收入约占其销售收入的一半以上
2	辉瑞（Pfizer）	辉瑞公司创建于1849年，是世界领先的以研发为基础的生物医学和制药公司。多样化的全球保健产品包括人类、动物药品中的生物药品、化学药品和疫苗，营养制品等

3	梅里亚 (Merial)	梅里亚(Merial)是法国赛诺菲-安万特集团(sanofi-aventis)下属的动保公司,是一个专注于动物保健品行业的跨国性企业,专门为家畜动物、宠物及野生动物提供一系列化药产品和疫苗,全球约有5700名雇员,业务遍及150多个国家。在中国目前有三家合资生产企业和一家贸易公司
4	拜耳 (Bayer)	德国拜耳(Bayer)是世界500强企业之一。高分子、医药保健、化工以及农业是公司的四大支柱产业。公司的产品种类超过10,000种,是德国最大的产业集团。拜耳在中国投资设立了拜耳(四川)动物保健有限公司向中国市场提供针对不同目标动物所患各类疾病的预防及治疗产品,提供各类创新的解决方案
5	礼来动保 (Elanco)	世界500强企业美国礼来公司动物保健品处(Elanco),创建于1954年,是世界最大的动物保健品公司之一
6	美国富道 (Fort Dodge)	富道是北美第二大动物疫苗生产厂商,其生产的动物保健品中一半以上是动物疫苗。美国富道动物保健公司创立于1912年,1945年并入惠氏公司(Weyth),是目前世界上家禽、家畜与宠物健康保健产品的著名生产和销售企业。在兽用生物制品方面拥有数十项世界首创,其中包括禽用疫苗、猪用疫苗和犬用疫苗等

数据来源:根据公开信息整理

(三) 我国兽用生物制品行业发展情况

1、行业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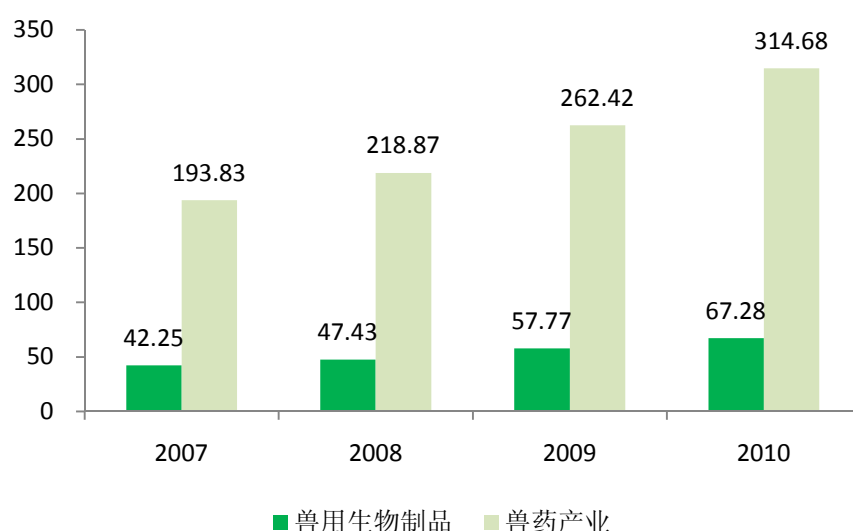
我国是养殖大国,动物疫病多发,动物疫苗作为我国动物疫病防控的主要手段,对人畜健康意义重大。我国的兽用生物制品行业起源于二十世纪50年代,在计划经济背景下国家为满足疫病防疫需求,兴建了28家兽用生物制品厂,而相关产品的研发集中于农业部下属的科研机构 and 高校之中。二十世纪90年代,随着原农业部所属四个生物制品企业重组进入中牧股份的生物制品产业,行业开始了重新整合,原兽用生物制品厂纷纷进行技术改造和资产重组,推动产业升级的同时也使原有竞争格局发生较大变化。二十一世纪初,农业部相继出台了一系列管理政策和技术标准,继而要求强制实施兽药GMP认证,继续推动行业向规范、有序竞争方向发展。截至2010年末,全国通过兽药GMP验收的兽用生物制品企业73家,约占兽药生产企业整体数量的5%,而实现销售收入约占兽药行业的20%。

2、市场容量

根据中国兽药协会统计,我国2010年兽用生物制品累计实现销售收入67.28亿元,其中,国内企业市场份额92.36%,进口产品7.65%;近年来,受畜牧行业发展,动物疫病不断爆发,国家强制免疫的实施范围不断扩大等因素影响,我国兽用生物制品市场需求大幅增加。2010年销售额较2009年增长16.46%,近四年

复合增长率为 16.78%，行业整体规模处于快速增长时期。

2007-2010 年我国兽药行业销售收入增长情况（单位：亿元）



数据来源：中国兽药协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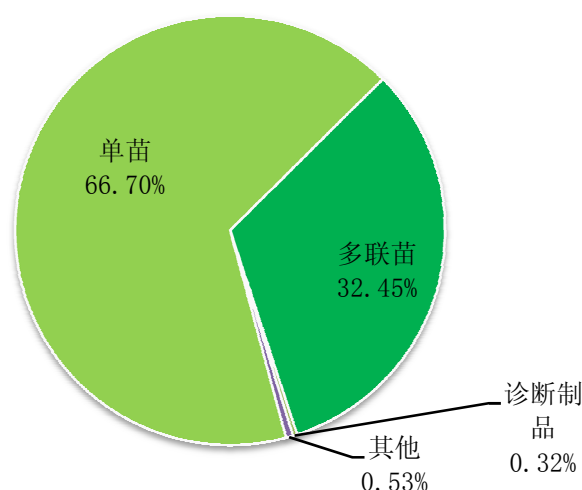
近几年全球动物疫病不断爆发，不仅给畜牧养殖业造成巨大损失，禽流感、疯牛病、猪流感等人畜共患疫病还严重威胁人类健康，扰乱正常的社会生活秩序，国家为此不断加强动物疫病防疫体系建设，对危害严重的四大疫病（高致病性禽流感、口蹄疫、猪蓝耳病、猪瘟）逐步实施了强制免疫；过去我国畜禽养殖较为分散，随着畜牧业迅速发展，畜禽养殖逐渐向标准化、规模化的现代模式转变。规模化养殖模式下，畜群密度增大、流动频繁、为动物传染病的流行创造了条件，造成动物发病率、死亡率提高，生产能力下降，疫病一旦发生极易传染，将造成巨大损失，因此对防疫要求较高，养殖模式的变化要求防疫水平不断提高，是推动动物疫苗需求增长和产品升级的重要因素；另外，随着我国居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社会对食品健康和安全的关注度不断提高，动物产品中兽药残留问题日益突出，养殖方式开始向以预防为主的绿色养殖转化，动物疫苗作为绿色无残留的绿色兽药优势逐步体现，发展潜力巨大；此外，城乡伴侣动物数量不断增长，增加了对狂犬病等宠物疫病防疫的需求。综上，兽用生物制品行业具有良好的发展环境，将继续保持较高的增长速度，可以合理估计国内兽用生物制品行业的年增长率为 15%—17%，预计到 2013 年行业的总产值可达 95-100 亿元左右。

3、产品结构

(1) 按产品类别分

我国的兽用生物制品产业中，动物疫苗产品占销售额的绝大多数。根据协会统计数据，2010 年动物疫苗销售额占我国兽用生物制品行业总销售额的 99.15%，诊断制品及其他产品仅占 0.85%。动物疫苗又可大致分为单苗和多联苗，我国动物疫苗目前仍以单苗为主，占销售额的 66.70%，多联苗相对较少，占 32.45%，但发展相对较快。

我国兽用生物制品行业产品结构（按产品类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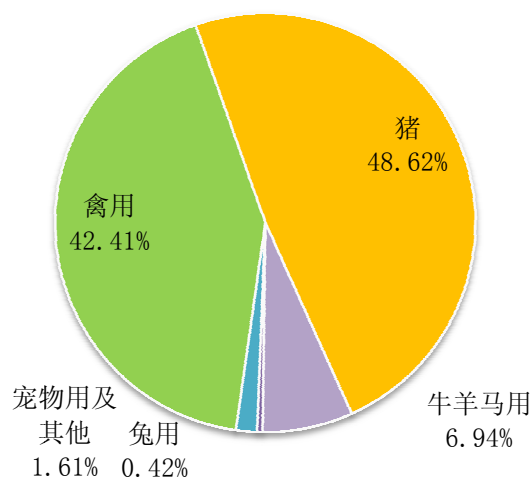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中国兽药协会

(2) 按动物类型分

我国的兽用生物制品主要以禽、猪、牛、羊、马、兔等经济动物用为主，占 2010 年国内企业销售收入的 98.4%。由于我国居民的肉类饮食习惯以猪肉、鸡肉为主，我国猪、禽养殖量居世界首位，猪、禽类疫苗需求量巨大，占经济动物用疫苗的绝大多数，分别占销售收入的 48.62%和 42.41%。我国经济动物用生物制品占绝大多数的市场结构与全球宠物用生物制品占有较高市场份额的格局有较大差异，意味着随着我国居民、生活水平的逐渐提高，宠物及其他兽用生物制品也有较大的发展空间。

我国兽用生物制品行业产品结构（按动物类型）



数据来源：中国兽药协会

（3）按强免产品和其他兽用生物制品区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我国对严重危害养殖业生产和人体健康的动物疫病实行强制免疫。目前用于强免疫病的疫苗占我国兽用生物制品的比例较高，2010年占行业销售收入的68.47%，以常规疫苗为主的其他兽用生物制品占有31.53%。强免疫苗市场份额较2009年略有上升。

我国兽用生物制品行业产品结构（按强制免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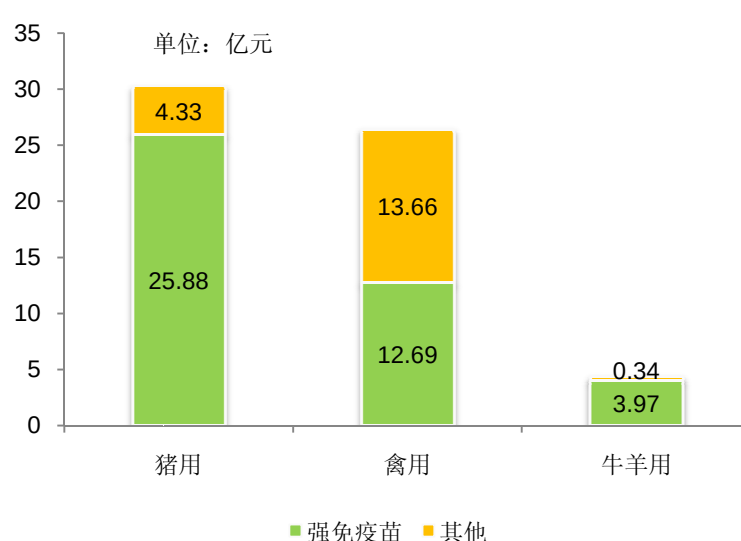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中国兽药协会

截至目前，国家要求强制免疫的猪类疫病包括：猪瘟、口蹄疫、高致病性猪蓝耳病；禽类疫病包括：高致病性禽流感；牛羊类疫病包括：口蹄疫，小反刍兽

疫（仅在新疆、西藏两省）。

非强制免疫兽用生物制品种类繁多，其中常用的禽类常规疫苗包括用于预防鸡新城疫、禽流感（H9 亚型）、鸡传染性法氏囊病、鸡痘、鸡马立克氏病、鸡传染性支气管炎的各种单苗及联苗；猪用常规疫苗主要包括用于预防猪丹毒、猪肺炎、圆环病毒等疫病的疫苗；牛羊用常规疫苗主要包括用于预防山羊痘等疫病的疫苗，占比很少。按动物分类来看，禽用常规疫苗市场份额较大，其次为猪用，牛羊主要是强免疫苗。

2010 年我国猪用、禽用、牛羊用生物制品销售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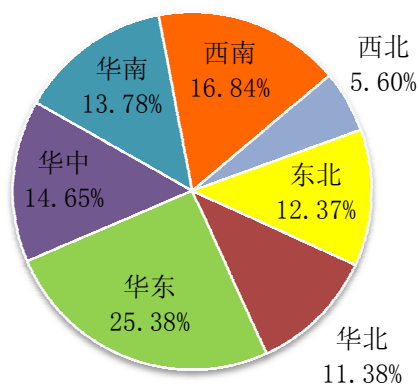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中国兽药协会

4、区域分布

动物疫苗行业的区域结构与各地区的养殖习惯、规模及养殖业发达程度关系密切。从总量上看，我国疫苗消费量最大的为华东地区，其次是华中和华北地区，这与东部地区经济较发达，规模化养殖程度较高有一定关系。随着西部经济的发展，规模化养殖程度不断提高，对于疫苗的需求将会有所提高。从品种上看，四川、湖南、河南、山东、湖北、广东等是养猪大省，占猪用疫苗需求量的相当比重；山东、广东、河南、江苏、辽宁、广西、安徽等禽类养殖量较大，占禽类疫苗需求比重较大；牛羊等大牲畜养殖量以内蒙、山东、新疆、河南、河北等省为主，对牛羊疫苗需求较多。

2010 年我国兽用生物制品销售区域分布情况



数据来源:中国兽药协会

5、销售模式

我国防疫主管部门对兽用生物制品经营实行分类管理，主要分为国家强制免疫用兽用生物制品和非国家强制免疫用兽用生物制品。两类产品的销售模式各有不同，主要分为政府采购、经销商销售、终端养殖户直销等三种销售模式。

国家强制免疫兽用生物制品由农业部指定的企业生产，依法实行政府采购，由省级人民政府兽医行政主管部门组织分发。具备相应兽医技术人员、运输储藏条件等直接采购条件的规模化养殖场也可直接向定点生产企业采购强免产品。养殖场直接采购的强免产品以猪类疫苗为主，且在销售总量中占比较小，但随着我国规模化养殖的发展及养殖水平的提高，自主采购有逐渐上升的趋势。此外，发生重大动物疫情、灾情或者其他突发事件时，国家强制免疫用生物制品由农业部统一调用，生产企业不得自行销售。

非强制免疫所需兽用生物制品主要采取市场化销售，企业可将相关产品直接销售给使用者，也可以委托经销商销售。此外，地方防疫机构通过招标采购部分非强免产品，但此类采购占比较小。

我国动物疫苗市场概况

产品类别	销售模式	主要产品
国家强制免疫疫苗 ^{注1}	由定点生产企业生产，以政府采购为主，但企业也可向符合采购资格的养殖场销售	高致病性禽流感疫苗灭活疫苗、猪瘟活疫苗（含脾淋源、细胞源和传代细胞源）、高致病性猪蓝耳病疫苗、口蹄疫疫苗、小反当兽疫
非强制免疫疫苗	主要为经销商、终端客户，少量通过地方防疫机构采购	新兽药产品、常规产品（《中华人民共和国兽药典》收录了用于禽、猪、牛、羊疫病防疫的 100 多种疫苗产品）

注 1：根据农业部发布的《2012 年国家强制免疫计划》规定的国家强制免疫疫苗产品。

根据兽药协会统计,我国兽用生物制品行业销售收入中向政府防疫机构销售占比最高,2009年、2010年基本情况如下:

2009年-2010年国内兽药企业销售模式分类(按销售额)

销售模式	2010年	2009年
政府采购	61%	68%
代理商/经销商	28%	21%
终端养殖户	11%	11%

数据来源:中国兽药协会

6、动物疫情对疫苗产品销售的影响

动物疫苗产品主要用于动物疾病的日常预防,并非用于疫病治疗,需求量主要取决于动物养殖量及对相关疫病的防疫水平(免疫率、免疫密度等),动物疫病发生对疫苗产品销售一般来讲没有直接影响,但会产生一些间接影响。疫情变化对疫苗产品销售的影响主要表现在如下几个方面:首先,重大疫病爆发可能会推动国家强制免疫的实行,使强免疫病种类增加、免疫率、免疫密度也不断提升,拉动动物疫苗市场容量上升;第二、重大疫病爆发时期,政府会加大对疫病的防控力度,加强健康畜禽的疫苗接种工作,防止该疫病进一步传染和向其他地区扩散,同时,养殖户为防止健康畜禽染病带来的巨大经济损失,主动预防意识也会大大提高,加强对健康畜禽疫苗接种;第三、重大动物疫病爆发可能导致畜禽动物大规模死亡,一方面给养殖业带来较大经济损失,另一方面消费者亦会考虑食品安全而减少相关畜禽产品消费,养殖户为规避风险在短期内可能控制养殖数量,从而使动物疫苗的需求产生波动。因此,从短期来看,爆发疫情可能对疫苗产品需求产生正负两面的效应,但从长期来看,由于各种疫病爆发的风险持续存在,推动防疫水平不断提高,畜牧业对于动物疫苗需求的增长具有较强的可持续性。

(四) 行业竞争格局及发展趋势

1、行业集中度较高,规模化趋势明显

截至2010年末,国内通过兽药GMP验收的兽用生物制品生产企业已达73家,但由于行业发展历史形成的技术壁垒、管理体制等因素,导致兽用生物制品行业市场份额相对集中。根据中国兽药协会数据,2010年我国兽用生物制品企业前五名销售额占行业总销售额的32.72%,前十名销售额占53.39%。

此外,国家对于部分重大疫病实施强制免疫,同时为保证疫苗产品质量、供

给,便于重大疫情发生后统一调配,对该类疫苗实行定点生产,少数技术实力和生产规模领先的企业在国家强制免疫产品的生产上具有一定的垄断性,当产品革新时领先企业由于具有较好的产业化条件,亦可优先获得产品的生产权,从而继续保持领先优势。规模较小的企业较难进入该领域,因此该领域具有更高的行业集中度。

2、动物疫苗研发难度高,具备技术优势的企业更具市场竞争力,未来市场将逐渐向技术优势企业集中

动物疫苗研发技术难度较大,投入高、周期长,新产品开发的技术壁垒较高,同时由于动物疫苗的研发和使用是国家动物防疫体系的一个重要环节,国家为保证生物安全,对动物疫病病毒(菌)基础性研究限制也较为严格。由于行业发展历史和行业管制等原因,我国动物疫苗的基础研究主要集中于农业部下属的分支机构、部分农业高等院校和部分省部级研究所(如农业部下属哈兽研、兰州兽医研究所、中国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分别在高致病性禽流感、口蹄疫、猪蓝耳病等动物疫病产品基础研究技术领域具有较强的研究实力,是几种强免疫苗的主要技术来源)。与国家级研究机构、高等院校相比,我国兽用生物制品生产企业的的技术实力主要体现在将基础研究成果进行产业化生产并实际应用的能力上。基于以上背景,我国兽用生物制品行业目前普遍采取的是企业与研究所、大学进行实验室基础研究,由企业将研究成果进行产业化的研发模式。一些拥有规模和技术优势的企业,可以在毒株变异、产品升级换代时获得突破和优先机会,在一定程度上获得更多的发展机会,部分缺乏技术优势的生物制品企业,由于产品创新能力有限,生存空间受到制约。

随着我国养殖业的发展,业内企业自身实力的提升,加之市场和政策环境变化将越来越有利于新兽药研发、创新和市场推广。国家对企业科研的扶持力度加强,国内的兽用生物制品企业越来越重视研发投入,预计生产企业将逐步成为新兽药研发主体,未来市场将会进一步向具有研发实力的行业领先企业集中。

3、细分市场及主要产品竞争格局

(1) 按动物分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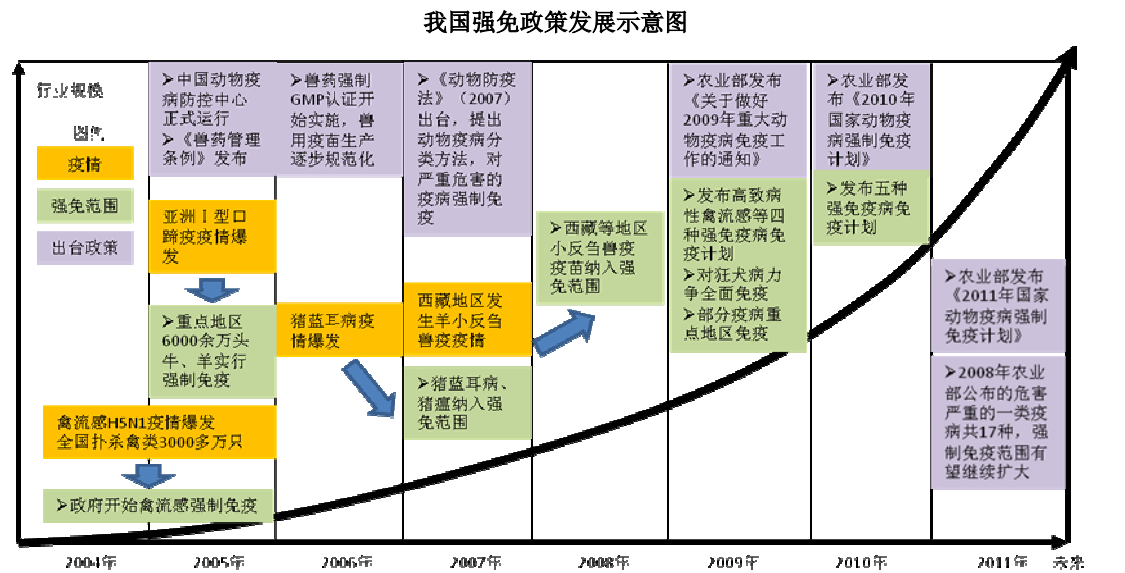
按动物分类来看,2010年我国消费量最大的禽用、猪用疫苗的销售前十名企业占比分别在80.68%和62.66%,禽用疫苗的市场集中度高于猪用疫苗,且均

较 2009 年进一步提高。牛羊疫苗由于生产企业较少，市场集中度极高；宠物及其他经济动物疫苗研发起步较晚，与国际动保巨头有较大差距，尤其在高端宠物疫苗市场中进口产品占有相当比重。随着国内动物保健品行业的不断发展，以市场为导向的研发及销售模式逐渐成熟，推动相关技术突破和销售市场的增长，将使国内企业在宠物疫苗市场上快速增长。

(2) 按产品分类

①强免疫苗竞争格局及发展趋势

由于近年来动物疫病疫情频繁爆发，推动国家对重大动物疫病实施了强制免疫，强制免疫疫苗品种的不断增多、防疫要求不断提高，成为推动我国兽用生物制品行业快速发展的主要动力。



根据农业部发布的《2012 年国家强制免疫计划》，截至目前，列入国家动物疫病免疫计划的动物疫病主要包括高致病性禽流感、高致病性猪蓝耳病、口蹄疫、猪瘟等四种（小反刍兽疫仅在新疆、西藏两地强免）。对强免疫病免疫设定的总体要求是“群体免疫密度常年维持在 90%以上，其中应免畜禽免疫密度要达到 100%，免疫抗体合格率全年保持在 70%以上。”强制免疫计划的实施显著提高了相关疫苗的免疫率，是促进行业规模迅速扩张的重要因素。从行业发展趋势来看，农业部确定的 17 种危害较大的一类动物疫病中国家强制免疫疫病目前仅有四种，未来可能增加新的强制免疫种类，推动行业规模进一步扩大。此外，针对现有强免疫病的开发的新产品及其推广效果对原有的竞争格局也会产生较大的影响。

我国强制免疫疫苗市场竞争格局概况

销售模式	主要产品	主要生产厂商	竞争情况	本公司市场份额
由定点生产企业生产,以政府采购为主,但企业也可向符合采购资格的养殖场销售	高致病性禽流感疫苗灭活疫苗	中牧股份、青岛易邦、本公司等8家定点生产企业	市场集中度较高,市场份额相对稳定	本公司2010年市场占有率为11.2%
	猪瘟活疫苗(含脾淋源、细胞源和传代细胞源)	脾淋源和细胞源:中牧股份、金宇集团、本公司等40余家企业;传代细胞源:广东永顺 ^{注1}	脾淋源和细胞源生产企业众多,竞争较为激烈;传代细胞源目前处于推广试验期	本公司2010年市场占有率为1.8%
	高致病性猪蓝耳病疫苗(含灭活、弱毒活疫苗)	中牧股份、大北农、金宇集团等20余家企业	灭活疫苗生产企业20家左右,竞争较为激烈,弱毒活疫苗生产企业10家左右	无该产品
	口蹄疫疫苗	天康生物、中牧股份、金宇集团、上海申联生物医药有限公司等7家企业	市场集中度较高,市场份额相对稳定	无该产品
	小反刍兽疫	天康生物、西藏生物制品厂	仅在西藏、新疆强制免疫,生产企业较少,竞争较小	无该产品

注1:本公司已与中监所、广东永顺签订了技术转让协议,在猪瘟细胞(传代细胞源)产品正式获得国家新药注册证书时,即可获得该产品生产权。参见“招股说明书“第十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之“二、重要合同”之“(六)技术合同”之“1、技术转让合同”。

注2:数据来源:中国兽药协会、中国兽药信息网

②非强免疫疫苗竞争格局及发展趋势

非强免疫疫苗(通常又称常规疫苗)种类繁多,可分为传统产品和创新产品(新兽药产品)。《中华人民共和国兽药典》中收录了用于禽、猪、牛、羊疫病防疫的100多种疫苗产品的质量标准,其中大部分为传统产品,具有兽用GMP生产资质的企业,一般均可申请生产批文进行生产。如禽类疫苗中的新城疫疫苗、鸡传染性支气管炎疫苗、鸡传染性法氏囊病活疫苗、猪类疫苗中的猪丹毒活疫苗、猪多杀性巴氏杆菌活疫苗。由于传统产品的进入壁垒相对较低,生产企业较多,竞争较为激烈,例如持有鸡新城疫活疫苗(La Sota株)生产批准文号的企业多达30余家,产品价格、毛利水平相对较低。在此类产品市场竞争中,质量稳定、售后服务好、具有良好口碑的企业具有一定的比较优势。传统产品升级换代和创新的空間较大,拥有技术优势的企业有机会通过对传统产品的改进成为创新产品提升市场份额。处于行业领先的部分多联多价疫苗、针对新发和变异疫病的疫苗及其他具有较高的技术壁垒的创新产品,由于生产企业较少,利润水平和市场集中度较高,例如狂犬病灭活疫苗、鸡法氏囊抗体冻干制剂、猪喘气病疫苗、猪圆

环病毒疫苗等。

我国常规疫苗市场竞争格局概况

销售模式	主要产品	竞争格局
主要为经销商、终端客户，少量通过地方防疫机构采购	创新产品 (新兽药产品)	针对新发或变异疫病研发或对现有常规疫苗进行毒株、工艺技术、质量标准改进获得。进入壁垒较高，由具有自主知识产权或授权企业生产。产品价格和毛利水平相对较高，较传统产品有竞争力，但多为替代型产品，市场推广较为重要。
	传统产品	进入壁垒较低，生产企业众多，有生产条件无自主知识产权。企业竞争较为激烈，产品质量、销售网络和市场推广能力是主要竞争焦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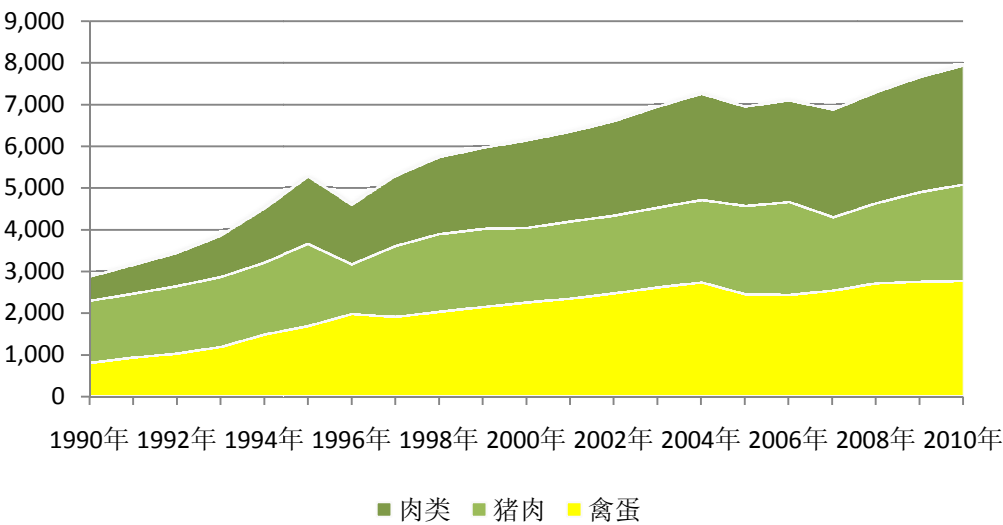
(五) 行业发展前景分析

1、我国畜牧养殖业稳定发展是兽用生物制品行业持续发展的内在动力

首先、畜牧养殖业是关系国计民生的基础性产业,从产业发展的整体水平来看,我国的畜牧养殖行业仍有较大成长空间。1980 年我国畜牧业产值在农业产值中所占比重仅为 18%,随着我国居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对畜牧产品的需求不断增长,这一比重逐渐提高,到 2010 年已达 30%以上,根据农业部发布的畜牧业“十二五”规划,到 2015 年将进一步提高到 36%,但与发达国家 50%以上的平均水平相比,仍有较大差距。

其次,随着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和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水平提高,我国城乡居民对肉、蛋、奶消费需求量持续平稳增长,与其相关的畜禽养殖规模也总体呈逐年稳定增长的趋势。

我国主要畜牧产品产量变动情况(单位:万吨)



数据来源: 国家统计局

第三,由于我国人口基数大,年均新增人口多,随着人均畜禽产品的消费水平的提升,也促使畜禽养殖规模不断扩大。根据中国肉类协会提出的中国肉类工业“十二五”发展战略,到2015年,我国肉类总产量将达到8,600万吨,人均占有量61公斤;禽蛋总产量达到3,000万吨,人均占有量21.4公斤。在稳步发展猪肉产品的同时,重点发展牛羊肉、禽肉生产。畜禽养殖规模的不断扩大,将直接增加对动物疫苗的需求,为兽用生物制品行业发展提供持续动力。

项目	2010年	预计2015	增幅
肉类总产量(万吨)	7,925	8,600	8.5%
禽蛋总产量(万吨)	2,765	3,000	8.5%
人均肉类占有量(公斤/人)	59.1	61.00	3.2%
人均禽蛋占有量(公斤/人)	20.6	21.40	3.9%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中国肉类协会

最后,从畜牧产品需求结构来看,随着我国居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对肉、蛋、奶等畜牧产品的消费需求逐渐从数量要求向质量要求转变。传统养殖方式中广泛采用抗生素、化药等进行疫病防治,药物残留引发的食品安全问题日渐突出,目前无论从国家政策、社会舆论、市场需求均引导畜牧行业向绿色化、品质化方向发展。以兽用生物制品为代表的“绿色”兽药在动物疫病防控中的作用日渐突出,具有广阔的发展前景。

2、疫病防疫是我国畜牧业养殖业健康发展的必要保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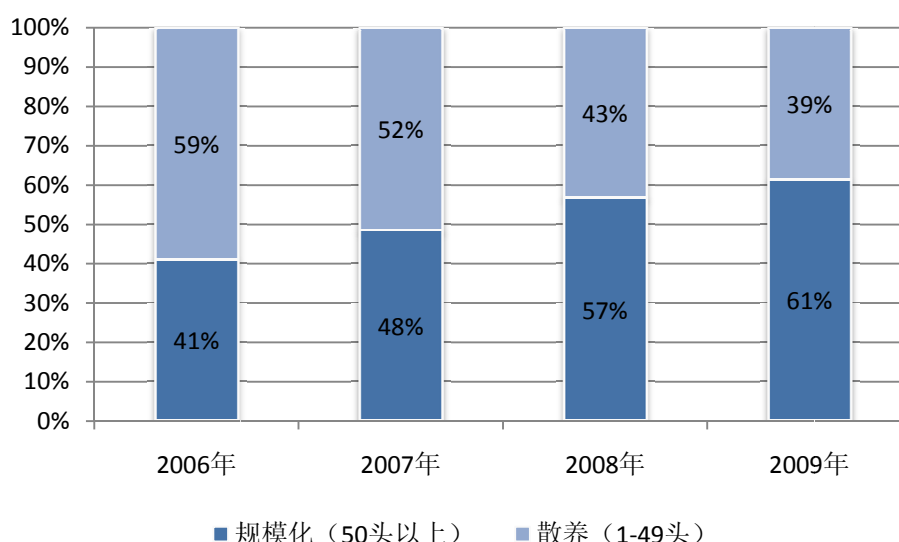
我国是养殖大国,经济动物养殖规模居世界前列,其中禽、猪养殖均居世界首位。高密度养殖使禽流感、口蹄疫等重大动物疫情频繁发生,疫病暴发对畜牧业发展造成较大冲击,经济损失巨大。根据农业部发布的《全国动物防疫体系建设规划(2004—2008年)》,“全国36种重点动物疫病每年导致生猪发病1,160万头、牛发病45.3万头、禽发病5.3亿只,水生动物发病率约18%。据测算,我国每年仅动物发病死亡造成的直接损失近400亿元,相当于养殖业总产值增量的60%左右”。动物疫病对我国养殖业造成巨大损失,防疫形势较为严峻。西方发达国家(如美国),一般采取扑杀为主的方式进行动物疫病防治,即一旦发生动物疫病一定范围内的动物全部进行扑杀。而我国养殖环境和养殖技术水平与发达国家还有一定差距,若不对动物进行免疫,疫病爆发的概率将显著增加,完全采取扑杀进行疫病控制的经济和社会成本过高,因此我国对动物疫病采取预防为主的基本方针。

目前,我国动物疫病发生具有如下特点:首先,旧的疫病尚未有效控制,新的疫病却不断发现;第二,病原变异、病症非典型化;第三,疫病种类多、危害性大;最后,并发症、继发感染和混合感染特征明显。动物疫病发生的以上特点,推动兽用生物制品行业向如下几个方向发展:首先,针对现有常见的疫病,如禽流感、猪瘟、口蹄疫、鸡新城疫、鸡法氏囊病等,进一步提高免疫率和疫苗产品质量;其次,对用于预防新疫病、变异疫病疫苗新产品需求不断增加;第三、针对并发、继发和混合感染的特点,对疫苗品种需求结构也将逐渐由单价、单联疫苗为主向多价、多联苗发展,产品种类将进一步丰富。

3、畜牧养殖规模化程度不断提高, 进一步提高动物疫病免疫率

高效率的畜牧生产必须依赖于高密度、大规模的工厂化养殖, 畜禽标准化规模养殖是现代畜牧业发展的必由之路。目前, 在国家相关政策的鼓励下, 我国的畜牧养殖方式正由农户散养为主逐渐向规模化、现代化养殖的模式转变。以生猪养殖为例, 2006 年-2009 年, 生猪 50 头以上规模化养殖占生猪养殖总量的比例逐年递增, 根据农业部发布的《全国生猪优势区域布局规划(2008~2015 年)》提出的发展目标到 2015 年生猪规模化养殖比例将达到 65%。

我国生猪规模化养殖比例增长情况



数据来源: 中国畜牧业年鉴

在高密度的规模化养殖模式下, 一只动物感染疾病, 其他动物极易感染, 疫病群体爆发风险明显增加。根据国家相关规定, 对于危害严重的重大动物疫病, 一旦爆发就必须全部扑杀, 将给养殖户造成巨大损失, 因此规模养殖必须进行有

计划的预防免疫,规模化养殖比例不断提高也使我国动物疫苗的免疫率随之增长。同时,规模化养殖也推动养殖户的养殖技术不断提高,对疫病防疫意识逐渐增强。与散养户相比,规模养殖户对疫病的防控更为主动,动物疫苗选择更具针对性,这一方面增加了疫苗的需求量,另一方面对疫苗品质和服务水平提出了更高要求。

4、疫苗使用方式向专业化、多样化、品质化方向发展,强免疫苗将持续改良,多种常规疫苗市场容量巨大

目前我国兽用生物制品中强免疫苗品种较少但所占比重较大,而畜牧养殖现代化、规模化将推动整个行业需求结构调整,向更加多样化、品质化方向发展。可以预计,必须免疫的强免疫苗的市场需求将会稳中有升,相关产品的毒株改良、佐剂改良、生产工艺改进(如悬浮技术的普遍使用)可能对现有市场格局造成较大影响。而常规疫苗中某些品种针对危害严重的多发疫病(如禽用新城疫疫苗、传染性法氏囊病疫苗等),潜在市场空间应与强免疫苗相似,还具有较大的增长潜力。同时常规疫苗也存在质量提升、佐剂改良、工艺改进、向多价多联发展的等创新空间;某些国际先进的疫苗生产技术(如狂犬病灭活疫苗等)也不断得以突破,不断为行业创造新的增长点,常规疫苗的巨大市场潜力将随着行业发展进一步显现。

5、人畜共患病严重威胁人类健康,伴侣动物疫苗将成为行业新的增长点

近年来全球范围内爆发的禽流感、口蹄疫等疫病严重威胁人类健康,我国政府也非常重视相关疫病的防控,对相关疫病的防控、疫苗产品的研发进行持续投入,相关产品在未来仍然是行业发展的重点之一。另外,随着我国居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对宠物及特种经济动物的养殖的需求迅速扩大。近几年我国城市宠物数量呈现高速增长发展态势,据卫生部、农业部等联合发布的《中国狂犬病防治现状》统计,犬、猫等养殖密度已达到约 5 只/100 人;农村地区养犬数量也不容小觑,调查表明,我国南方农村地区犬密度可高达 15-20 只/100 人,猫密度可高达 5-10 只/100 人,平均每户约养有 1 只以上犬或猫。在过去的伴侣动物饲养中人们对疫病免疫的认识普遍不足,且相关制度规范也尚不到位,以狂犬病为代表的宠物疫病严重威胁人类健康和生命安全,2006 年-2010 年,全国报告人感染狂犬病病例分别为 3,279 例、3,300 例、2,466 例、2,213 例、2048 例,被

公认为危害最为严重的传染性疾病之一。随着社会对伴侣动物疫病危害认识的加深,《动物防疫法》及配套措施陆续出台,伴侣动物疫苗将成为行业新的增长点。

6、行业利润水平变动趋势及原因

一方面,由于存在较高的行业和技术壁垒,兽用生物制品行业平均利润水平高于其他兽药;另一方面,由于技术、品牌差异,行业内企业的利润水平及变化趋势也存在差异,主要表现在以下三个方面:

①行业领先企业利润水平高于行业平均水平

随着农业部兽药 GMP 的强制实施,兽药行业开始向着规范化、标准化方向发展。生产标准的提高使得一些小企业生产经营的成本显著提高,利润水平下滑;而拥有产品、设备、技术、研发、品牌优势的行业领先企业,获得了更好的发展机遇,销售规模进一步扩大带来的规模效应使得利润水平进一步提升。

②新产品、市场紧缺产品的利润水平高于传统产品

由于部分传统常规疫苗品种的进入壁垒较低,整体产能过剩,导致该类产品利润水平不断下滑;而创新产品在一定时期内受新兽药注册证书保护,其核心技术较难复制,生产企业相对较少,使得利润水平较高;另外,某些疫苗产品的研发具有较高的技术难度,核心技术掌握在少数企业手里,导致该类疫病的疫苗产品奇缺,利润水平维持在相对较高的水平,如猪圆环病毒疫苗等。

③采用先进生产工艺将提高企业的盈利能力

针对细胞培养病毒疫苗生产,国内企业过去一般采用转瓶培养,该工艺产品质量、生产效率均不高。目前国内企业逐步引进国外的悬浮培养技术,该技术的应用将显著降低生产成本,提高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采用新技术的企业将获得更高的利润水平,更具竞争优势。

可见,兽用生物制品企业的核心技术和研发实力是获得高于行业平均利润水平的关键因素。

(六) 进入本行业的主要障碍

兽用生物制品行业进入壁垒较高,主要有以下进入障碍:

1、市场准入壁垒

由于涉及生物安全,国家对兽药生产企业的设立实行行政许可制度,生产企业必须配备相应的技术人员、厂房、设施后,向行业主管部门进行申请,经批准

后取得《兽药生产许可证》方可进行生产。农业部自 2006 年起强制实施《兽药 GMP 规范》后，通过农业部相关部门组织的兽药 GMP 验收，并取得《兽药 GMP 证书》，成为申请《兽药生产许可证》的必要条件。另外《兽药管理条例》还规定，“强制免疫所需兽用生物制品，由国务院兽医行政管理部门指定的企业生产”，因此对于国家强制免疫类疫苗产品，国家实行更加严格的准入措施，进入门槛更高。

2、技术壁垒

兽用生物制品的技术含量较高，且国家出于生物安全的考虑，对生物制品类兽药的研制监管较为严格。根据《兽药管理条例》和《新兽药研制管理办法》，研制新兽药使用一类病原微生物，属于生物制品的新兽药临床试验，须经农业部进行审批。新兽药产品研发完成后，需向农业部相关部门申请并取得新兽药注册证书，方可申请该产品的生产批准文号进行生产和销售，国家对依法注册的新兽药在一定时期内给予排他性保护。企业要形成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新兽药产品需要投入大量的时间和人力、物力，难度较大，一般从开始研发到获得生产批文至少要经历 3-5 年的周期。由于取得新兽药注册证书的相关疫苗产品在一定时期内具有技术壁垒，故新产品研发能力是企业获取先发优势，保持行业领先地位的关键因素。新进入者必须在相关疫病疫苗的研发上取得实质性改变方可申请新的新兽药注册证书，从而提升竞争能力。

3、资金壁垒

兽用生物制品企业要生产出质量较高、附加值较高的产品，对生产车间与设备的投入较大。首先，目前国家对兽用生物制品行业的监管日趋严格，生产车间必须符合兽药 GMP 要求并通过农业部验收，方可取得兽药生产许可证。其次，兽用生物制品与化药相比保质期相对较短，对仓储和运输要求也较高，一般都需要低温或恒温保藏、冷链运输，所需相关的投入也较大。第三，动物疫苗主要销往农牧区，终端分散，对产品的售后服务要求较高。所以，进入疫苗行业需要进行大量的前期资金投入，存在较高的资金壁垒。

4、品牌壁垒

动物疫苗在养殖成本中所占比重较小，但如果因防疫失败或疫苗出现质量问题，导致畜禽爆发疫病死亡或丧失生产能力，将对养殖者造成巨大经济损失。因

此,养殖户在选择疫苗品牌时一般较为谨慎,尤其是规模较大的集团客户,会对产品质量进行专门检测并进行小规模试验,随后才会决定是否采购,产品一经采用将对其他竞争者产生一定的进入壁垒;中小养殖户也会选择行业中口碑、信誉较好的疫苗厂家进行采购。一个成熟品牌的建立需要经历较长时间信誉积累过程,因此对于新的进入者来说是一个重要的壁垒。

(七) 行业发展有利及不利因素

1、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

(1) 我国畜牧养殖业的健康发展为兽用生物制品提供了广阔的市场空间

我国是养殖大国且畜禽养殖数量稳健增长,畜牧养殖业的健康发展为兽用生物制品提供了广阔的市场空间,使兽用生物制品行业的发展具有较强的持续性和稳定性。参见本节之“(五) 行业发展前景分析”之“2、畜牧养殖业稳定发展是兽用生物制品行业持续发展的内在动力”。

(2) 社会大众对动物疫病的关注提高及国家动物防疫体系建设为行业发展创造了良好的外部环境

近年来禽流感、口蹄疫等疫病的爆发在全球范围造成了巨大影响,人畜共患病影响人类身体健康的事件也偶有报道,大大提高了社会大众对动物疫病防治的关注度。我国政府也一直对动物疫病防控高度重视,已经逐步建立了以农业部兽医局、中国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中监所、中国动物卫生与流行病学中心及4个分中心为主体的国家级动物疫病防控管理和技术支持体系。国家动物防疫体系建设,使得我国疫病防疫的整体水平逐步完善和提高。社会大众对动物疫病的关注提高及国家动物防疫体系建设为行业发展创造了良好的外部环境。

(3) 国家产业政策大力支持兽用生物制品行业发展

近年来国家连续出台政策大力支持兽用生物制品行业发展。首先,国家对重大疫病实行强制免疫政策,促进了行业快速发展。其次,在最新发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中,兽用生物制品行业继续被列为国家鼓励类产业。第三,动物疫苗相关技术是国家重点支持发展领域:国家发改委发布的《生物产业发展“十一五”规划》中生物疫苗被列为国家重点组织实施9大专项发展领域之一;农业部发布的《农业科技发展规划(2006-2020年)》也将新型疫苗作为农业科研攻关的主要领域;国务院办公厅2009年颁布的《促进生物产业加快发展

展若干政策》中也明确提出：“要大力发展动物疫苗、诊断试剂、现代兽用中药、生物兽药等绿色农用生物制品”。国家对兽用生物制品行业的大力支持为其发展提供了良好的政策环境。

(4) 行业监管体制和产品标准不断完善，有利于行业健康发展

经全面修订的《兽药管理条例》于 2004 年末正式颁布实施，其中加强了对兽用生物制品研发、生产、经营的管理，为引导企业有序竞争，促进行业健康发展奠定了制度基础；2006 年起兽用生物制品企业必须通过兽药 GMP 验收，方可核发兽药生产许可证，提高了行业准入标准，淘汰落后产能，提升了行业竞争层次，促进行业优势资源整合；2007 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出台，强制免疫写入法条，进一步的促进了兽用生物制品的发展；2008 年公布疫病分类方法，为逐渐扩大强制免疫疫病范围提供依据；2011 年正式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兽药典》(2010 年版)，进一步完善了我国兽药质量标准和使用规范。行业监管体制和标准不断完善，对于保障产品质量安全，提升行业监管能力，实现行业健康发展起到了重要作用。

2、影响行业发展的不利因素

(1) 行业规范和产品质量有待提高

兽用生物制品生产工艺复杂，每个环节都直接或间接影响产品质量，近来监督抽检结果仍有不合格现象。另外，由于假劣疫苗的存在，将影响行业整体信誉和新产品的推广，给行业发展带来一定的不确定性风险。

(2) 行业面临畜牧养殖行业波动的风险

从长期来看，我国的畜牧养殖规模增长明显，但存在周期性波动。畜禽存栏量受价格、养殖成本、疫病爆发等因素影响，导致动物疫苗需求也随之波动。例如：2006-2007 年期间我国肉猪养殖业受养殖成本大幅上涨、猪肉价格疲软等多种因素影响，存栏、出栏量出现了大幅下滑，至 2008-2009 年逐渐恢复增长。未来仍有可能发生类似情况，将对动物疫苗产销造成一定不利影响。

(八) 行业技术水平及主要发展趋势

1、企业研发水平及投入有待提高

研究与开发是兽用生物制品行业的核心环节，与国外发达国家相比，我国兽用生物制品企业总体研究水平较低，创新能力有待提高。目前，我国虽然在猪瘟

活疫苗、高致病性禽流感等少数几种疫苗的研发上处于国际先进水平，但研究开发的新产品多为仿制品或工艺改进产品为主，据统计，2008年至2010年末农业部批准的61种新兽用生物制品中，我国自主创新研制的一类新兽药产品仅有5种，而剩余56种均为已有同类产品的二、三类新兽药。

从研发投入来看，国内企业与国外兽药企业巨头有很大差距，国外兽药企业巨头每年的研发投入普遍占销售收入的10%以上。以辉瑞公司为例，早在2006年的研发投入就高达2.91亿美元，无论从相对数还是绝对数来看，我国兽药企业与国际兽药巨头的研发投入均有差距。随着我国兽药行业发展，企业越来越重视提高自身的研发实力，预计未来行业的研发投入将会持续增长。

2、对重大动物疫病和疫苗的基础研究以政府研究机构、高校为主

国家为保证生物安全，实现对重大疫病防疫的集中管理和全面控制，对相关兽用生物制品的研发监管严格，逐渐形成了以政府研究机构 and 高校进行基础研究、种毒鉴定，由定点生产企业进行成果转化的技术格局。从事重大动物疫病，如高致病性禽流感、猪瘟、高致病性猪蓝耳病、口蹄疫等，其研究机构需具备较高的软硬件条件，拥有经国家认证的生物安全实验室(P3级以上实验室)，该类实验室大部分集中在高校、科研院所及相关卫生检疫机构，生产企业一般与研发主体进行合作，主要负责中试、生产工艺研究、产品成果转化，其技术水平体现在生产工艺研究和产品质量。目前，我国高致病性禽流感、口蹄疫等两种人畜共患高致病性疫病的研究分别由国家指定的哈兽研及兰州兽医科学研究所负责，具体负责种毒鉴定、制定疫苗的生产工艺要求及质量标准，相关技术成果由农业部指定企业进行产业化转化，定点生产企业需具备行业领先的软硬件条件及较强科研实力。

基于目前我国强免疫苗的研发格局，高致病性禽流感疫苗生产技术和种毒由哈兽研转让给农业部批准的八家定点生产企业。各企业可通过对生产工艺的优化提高产品效价和稳定性，但对于生产该产品的毒株、质量标准均无排他性知识产权，亦不能申请专利。该类产品的竞争要素主要是产品质量和技术服务。

我国政府强制免疫疫苗技术来源

主要产品	技术来源及先进性	生产厂商
高致病性禽流感疫苗	由中国农科院下属哈兽研研制开发种毒和质量标准，并按农业部要求转让给各指定的定点生产企业进行产业化转化，行业内各企业产品具有技术同源性，各生产企业对该产品的生产工艺进行创新。该类产品达国际先进水平。	中牧股份、青岛易邦、本公司、大华农等 8 家定点生产企业
口蹄疫疫苗	该类产品主要由中国农业科学院兰州兽医研究所研制，按农业部要求转让给定点生产企业进行产业化转化，各生产企业对该产品的生产工艺进行创新。	天康生物、中牧股份、上海申连、金宇集团等 7 家
猪瘟活疫苗（含脾淋源及细胞源、传代细胞源）	脾淋源及细胞源产品工艺技术、质量标准来源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公告第 913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兽药典》，种毒来源于农业部指定的菌（毒）种保藏机构，为共享产品；传代细胞源属新兽药产品，处于试验推广阶段，即将取得新兽药证书，为广东永顺与中监所联合研制。该类产品达国际领先水平。	猪瘟（脾淋源及细胞源产品）有包括本公司在内的四十余家生产企业。 猪瘟（传代细胞源）产品技术将转让于本公司等不超过 20 家企业
高致病性猪蓝耳病疫苗	该类产品由中国动物疫病预防与控制中心、中国兽药药品监察所等单位研制，转让给各生产厂商，行业内各企业产品具有技术同源性，各生产企业对该产品的生产工艺进行创新。	中牧股份、天津瑞普、大华农等十余家厂商

3、非强免新产品的研发采用企业自主研发、与研发机构进行技术合作的模式，企业的研发水平逐步提高。

对于非高致病性的常规疫苗产品，具有相应软硬件条件（P2 级以上实验室、动物房）的研发主体均可进行研究，目前企业一般采取与传统优势研究机构合作研发或自主研发相结合的方式，自主研发产品具有独立知识产权，技术水平体现在独立研发能力及技术成果转化能力。目前，具有研发实力的企业通过自主创新、合作研发等方式不断推出市场需求的新兽药产品。随着国内企业规模的不断扩大，行业进一步整合，企业的研发实力将进一步提升。本公司通过自主研发及合作研发取得了狂犬病灭活疫苗、“新支减流”四联灭活疫苗、“新支流”三联灭活疫苗、鸡法氏囊卵黄抗体制剂、仔猪水肿病灭活疫苗、鸡传染性支气管炎活疫苗（W93 株）等多项新兽药产品，研发能力处于行业先进水平。

非政府强制免疫疫苗技术来源

主要产品	技术来源及先进性	生产厂商	竞争要素
新兽药产品	技术来源于各高校、科研院所、政府检疫及卫生机构或企业自主研发等，各类主体均可进行技术创新，但最终由企业产品转化，在相同新兽药注册证书共同署名的企业则在技术来源上具有同源性。针对新发/变异疫病研发或对现有常规普通疫苗进行毒株、工艺技术、质量标准改进获得，为国际或国内先进水平。	进入壁垒较高，由具有自主知识产权或授权的企业生产。	新产品能够在较长时间内获得较高利润。推广能力很重要。

常规产品	《中华人民共和国兽药典》收录了用于禽、猪、牛、羊疫病防疫的 100 多种疫苗产品的生产工艺、质量标准,相关毒种保存于农业部指定的菌(毒)种保藏机构,符合生产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相关产品生产批准文号进行生产,行业内各企业产品具有技术同源性。该类产品属通用技术,生产企业的技术水平,多体现在对生产工艺的技术改进中。通过培育新毒株、改进生产工艺可成为新兽药产品。	进入壁垒不高,生产企业众多。	竞争焦点是产品质量、销售网络和市场推广能力。
------	---	----------------	------------------------

4、生产企业的主要生产工艺技术

企业掌握的生产工艺技术在疫苗的产业化生产中具有重要作用,目前灭活疫苗生产主要技术包括:毒株选育技术、乳化技术、抗原浓缩纯化技术、抗原灭活技术;活疫苗生产主要工艺技术包括:细胞增殖培养技术、细菌大规模发酵培养技术、耐热保护剂、细胞培养技术、冻干技术等。企业采用国际、国内先进的生产工艺技术,可有效提高生产效率,提高产品的效价和稳定性。经过多年生产实践,本公司掌握了所生产兽用生物制品的核心工艺和技术诀窍,并通过自主创新、引进消化、通用工艺优化等多种方式使多项技术达到国际、国内先进水平。具体情况参见本招股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七、技术开发和研究情况”之“(三)主要产品技术成果及水平”。

5、传统疫苗研发方向不断创新,基因工程疫苗具有广阔的发展空间

传统疫苗品种是指按传统的常规方法,用细菌、病毒培养液、含毒组织制成的弱毒疫苗或灭活疫苗,目前兽用疫病防疫主要使用的仍然是传统疫苗,虽然该类产品销售多年,但截至目前仍然有广阔的创新和发展空间。目前基因工程疫苗尚处于起步阶段,仅有少量商品化产品问世,但随着技术的不断成熟,其具有巨大的发展潜力。本公司目前正在研发的产品以传统疫苗创新为主,亦开始涉足基因工程疫苗领域。

传统疫苗主要技术发展趋势

主要研究方向	现状及发展的必要性	发展趋势
常规疫苗选育	在可以预见的相当一段时间内,常规疫苗仍然是疫病防治的重要武器	用常规方法继续不断筛选或培育安全性和/或免疫效力比现有疫苗好的疫苗株
多联或多价活苗、灭活苗	我国畜禽疾病种类增多,一些疾病的血清亚型或毒力型增多,但多联或多价苗少,不利于防疫和提高生产效率	未来联苗和多价苗将成为发展的重要方向
动物新发传染病的疫苗	一些严重危害养殖业的新发传染病如鸡传染性贫血、猪繁殖与呼吸综合征及猪圆环病毒病的安全、高效疫苗紧缺	新发疫病是疫苗研发的重要方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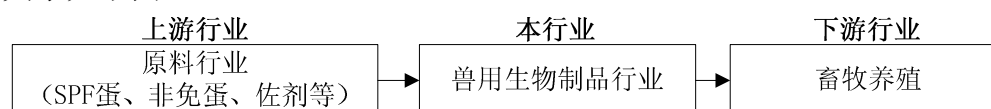
细菌病和寄生虫病的疫苗	耐药性或药物防治效果不佳的细菌病、寄生虫病疫苗缺乏	研发针对细菌病和寄生虫病的新型疫苗
不同动物品种的疫苗	宠物、特种经济动物和水生动物疫苗缺乏等。尤其是宠物疫苗主要以进口为主，国内企业急待突破	发达国家宠物等动物疫苗市场发达，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我国宠物及其他动物疫苗的具有广阔的发展空间
研发新型佐剂、免疫增强剂、活疫苗耐热保护剂	优良的免疫佐剂和增强剂是提高常规疫苗免疫效力必不可少的	开发新型佐剂和增强剂，提高疫苗的免疫效果和效率。活苗耐热保护剂可使疫苗在常温下保存更加稳定，便于基层保存、运输和使用
改进生产工艺	生产工艺的提高对于提高疫苗质量、生产效率，降低成本，从而提高我国整体防疫水平具有重要意义	如研究乳化工艺，增加灭活苗的稳定性、降低其黏稠性和副反应。我国普遍采用转瓶培养抗原，而先进国家采用大批量的悬浮培养工艺，减少培养空间、提高效率、节省成本

(九) 行业经营的季节性特征

疫苗产业具有比较明显的季节性特征。一般来讲，动物疫苗的地方政府招标一年举行两次，分别为春防和秋防，每年 12 至次年 3 月份为春防招标期，3 至 5 月是销售的高峰期（南北略有差别）；6 至 7 月为秋防招标期，8 至 10 月是秋防的销售高峰期。其次，部分动物疫病发病时间存在一定的季节性，致使部分疫苗在特定季节需求旺盛，而在其他季节很少销售（如鸡痘活疫苗，在秋季用量很大，其他季节使用很少）。行业的季节性特点给企业在组织生产、产品储存、市场销售、资金使用安排等方面带来较大的考验。总体而言，秋防用苗量一般会高于春防，行业内企业下半年的销售量会大于上半年。

(十) 兽用生物制品行业与上下游行业之间的关联性

兽用生物制品行业的上游主要为原材料供应行业，下游为畜牧养殖业，其上下游关系如下图：



1、兽用生物制品行业与上游行业之间的关联性

动物疫苗的主要原材料包括：非免蛋、SPF 蛋、佐剂、细胞培养基等，原材料来源较为广泛，且原材料成本占营业收入比例相对较低，价格波动对企业利润影响有限。

2、兽用生物制品行业与下游行业之间的关联性

畜牧业是兽用生物制品行业的直接下游，国家关于畜牧业防疫政策的变化对

兽用生物制品行业影响较大。

三、发行人的竞争地位

(一) 发行人的市场地位

公司被中国兽药协会授予“2009 年度中国兽用生物制品十强”企业称号，在兽用生物制品行业具有较为领先的行业地位。2010 年全国兽用生物制品企业实现销售收入 62.13 亿元，公司 2010 年销售收入为 1.94 亿元，占有市场份额为 3.13%。在国家目前强制免疫的四种主要疫病用疫苗中，公司取得了高致病性禽流感疫苗和猪瘟疫苗（含细胞源和脾淋源）两类产品的定点生产资格，2010 年分别占同类产品全国市场份额 11.2%和 1.8%；2010 年国内销售额较大的几种常规疫苗中，公司鸡新城疫活疫苗、传染性法氏囊病疫苗、鸡新城疫灭活疫苗、鸡新城疫、鸡传染性支气管炎二联活疫苗等产品的市场份额分别约为 4.6%、3.5%、4.0%和 2.3%。（数据来源：中国兽药协会）

2010 年国内禽流感疫苗生产企业销售排名情况

排名	企业名称
1	中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乾元浩生物股份有限公司郑州生物药厂）
2	青岛易邦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3	广东大华农动物保健品股份有限公司
4	哈尔滨维科生物技术开发公司
5	辽宁益康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6	广东永顺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7	哈药集团生物疫苗有限公司
8	南京梅里亚动物保健有限公司

数据来源：中国兽药协会

公司依托现有丰富的禽类疫苗产品系列，陆续推出鸡法氏囊抗体冻干制剂、“新支流”三联灭活疫苗、“新支减流”四联灭活疫苗等禽类新兽药产品；通过销售渠道建设，加大针对经销商和终端客户的常规产品的推广力度，2011 年公司禽用常规疫苗销售增长较快；其他产品方面，公司将加快猪瘟疫苗（传代细胞源）、狂犬病灭活疫苗等新产品的产业化，同时，大力开发市场前景看好的其他新兽药产品，进一步提升公司的行业地位。

(二) 发行人的主要竞争对手

公司主要竞争对手包括:

1、中牧股份

中牧股份是以动物保健品、动物营养品为主导产业的大型股份制上市公司,是国内最大的动物保健品产业集群。该公司主业包括生物制品、饲料及饲料添加剂和兽药三大板块。在生物制品领域,公司产品包括禽用疫苗、兽用疫苗、特种疫苗(口蹄疫疫苗)三大类,是我国高致病性禽流感、口蹄疫、高致病性猪蓝耳病、猪瘟等重大动物疫病防控疫苗的定点生产企业,年畜禽疫苗生产能力达350亿羽份,销量多年保持国内行业第一。中牧股份2010年兽用生物制品实现销售收入87,165.55万元。(数据来源:公司网站、年度报告)

2、青岛易邦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青岛易邦生物工程有限公司是专业从事预防、诊断、治疗用兽用生物制品研发、生产、销售生物制品高新技术企业。该公司拥有两座兽药GMP生产车间,生产规模为年产各类兽用生物制品80亿羽份。该公司目前有兽用生物制品30余种,以禽流感灭活疫苗为主,其中禽流感H9亚型灭活疫苗、禽流感H5、H9二价灭活疫苗为主。(数据来源:该公司网站)

3、大华农

广东大华农动物保健品股份有限公司是一家专注于兽药的研制、生产和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该公司主要产品包括兽用生物制品、兽用药物制剂以及饲料添加剂及添加剂预混合饲料三大系列。该公司拥有7个GMP生产车间,25个兽用生物制品国家产品批准文号,并拥有3个国家农业部定点生产的疫苗产品,是我国首家拥有自主出口权的动物保健品高新技术企业。大华农2010年兽用生物制品实现销售20,356.85万元(资料来源:该公司招股书、年度报告)

(三) 发行人的竞争优势和竞争劣势

1、竞争优势

(1) 研发和技术优势

公司是经科技部认定的“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是经辽宁省科学技术厅、辽宁省财政厅、辽宁省国家税务局、辽宁省地方税务局联合认定的高

新技术企业和辽宁省企业博士后科研基地,多年来致力于兽用生物制品的新产品、新技术和新工艺的研究开发。经过多年的科技攻关,公司已在疫苗毒株选育、生物制品生产新工艺、新剂型等多个领域达到行业领先水平。公司研发中心成立多年,截至2011年末,共有专职研发人员40名,其中博士2人、硕士研究生27人,中高级技术职称的30人。公司目前已经形成了较为成熟的自主研发与合作研发相结合的创新体系,建立了中长期的人才储备机制。公司研发战略明确,以商业化目标为核心,注重将科研资源集中在具有优势的大产品的开发上,取得了丰富的创新成果。

基于在禽类疫苗领域领先的科研开发能力,本公司在成功实现“高致病性禽流感疫苗”产业化生产的同时,在该产品的生产工艺技术方面进行了多项技术创新。近几年来,公司又通过自主及合作研发取得了“狂犬病灭活疫苗”、“鸡法氏囊抗体冻干制剂”、“新支流三联灭活疫苗”、“新支减流四联灭活疫苗”等市场前景较为广阔的国家新兽药产品。公司已取得4项禽用疫苗相关的发明专利、3项生产工艺领域的实用新型,进一步增强了公司在禽用疫苗、疫苗生产方面的竞争实力。针对市场份额较大的传统产品,公司也不断进行创新和改进,提高产品质量、使用效果和稳定性,在猪瘟疫苗、鸡新城疫系列等领域相继开发了“温康”、“疫尅灵”等改进型新产品。

公司研发中心于2001年成为辽宁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2002年7月成为辽宁省首批专业技术服务中心—辽宁省生物工程技术服务中心;2005年11月被省科技厅批准组建辽宁省省级企业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辽宁省益康动物疫苗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公司在河南农业大学禽病研究所设立了合作研发基地,进行疫情研究和新产品开发;公司与中监所、哈兽研、中国农业大学、吉林大学、四川农业大学、辽宁医学院等科研机构 and 高校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公司于2006年被中国畜牧兽医学会授予“感动中国畜牧兽医科技领军企业”、2010年被辽宁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授予“辽宁省新兴高技术领军企业”。

公司目前正在进行的研发项目十余项,其中“猪蓝耳病、圆环病毒病、细小病毒病三联灭活疫苗”、“猪细小病毒病灭活疫苗”、“猪支原体肺炎灭活疫苗”、“布鲁氏菌高效双向分子标记疫苗”、“仔猪腹泻卵黄抗体新型生物制剂”、“鸭疫里氏杆菌(1、2型)2价灭活疫苗”等均达到行业领先水平;另外公司还在微

生态制剂领域方面取得突破,用于疾病防治、促生长的微生态制剂具有绿色无残留的优良特性,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截至目前,公司有1个研发项目产品新兽药注册申报已获农业部受理,6个项目已完成中试正在申报或进行临床试验,另有多项目处于中试或实验室研究阶段(参见“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七、技术开发和研究情况”之“(四)发行人正在从事的研发项目”)。公司已经形成储备一批、研发一批、上市一批的研发格局,新产品研发和产业化具备较强的可持续性。

公司在研发领域取得的主要资质及荣誉

企业资质及荣誉			
序号	荣誉及资质名称	授予人	授予时间
1	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	国家科技部	2011 年
2	高新技术企业	辽宁省科学技术厅、辽宁省财政厅、辽宁省国家税务局、辽宁省地方税务局	2008 年 2010 年
3	辽宁省省级企业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辽宁省科技厅、辽宁省财政厅	2007 年
4	辽宁省生物工程技术服务中心	辽宁省经济贸易委员会	2002 年
5	辽宁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	辽宁省经济贸易委员会 辽宁省财政厅 辽宁省地方税务局	2001 年
6	中国畜牧兽医学会理事单位	中国畜牧兽医学会	2011 年
7	中国畜牧兽医学会家畜传染病学分会 常务理事单位	中国畜牧兽医学会家畜传染病学分会	2009 年
8	辽宁省畜牧兽医学会人畜共患病分会 副理事长单位	辽宁省畜牧兽医学会	2008 年
9	企业博士后科研基地	辽宁省人事厅、辽宁省科学技术厅、辽宁省财政厅、辽宁省中小企业厅	2007 年
10	感动中国畜牧兽医科技创新领军企业	中国畜牧兽医学会	2006 年
产品荣誉			
11	“鸡新城疫、传染性支气管炎、减蛋综合征、禽流感(H9 亚型)四联灭活疫苗的研究”获辽宁省畜牧科技贡献一等奖	辽宁省畜牧兽医学会	2011 年
12	“鸡新城疫、传染性支气管炎、禽流感(H9 亚型)三联灭活疫苗的研究”获辽宁省畜牧科技贡献二等奖	辽宁省畜牧兽医学会	2011 年
13	“仔猪水肿病灭活疫苗的研究”获辽宁省科学技术贡献三等奖	辽宁省科学技术奖励委员会	2010 年
14	“新生仔猪大肠杆菌性腹泻三价基因工程疫苗的研究”获辽宁省科学技术贡献三等奖	辽宁省科学技术奖励委员会	2006 年
15	“马立克氏病疫苗保护与免疫增强复合剂”获辽宁省畜牧科技贡献一等奖	辽宁省畜牧兽医学会	2002 年

16	“鸡传染性支气管炎活疫苗(W93株)”分获辽宁省优秀新产品三等奖、辽宁省政府科技进步三等奖、辽宁省畜牧科技贡献一等奖	辽宁省政府、辽宁省科学技术奖励委员会、辽宁省畜牧兽医学会	2001年-2003年
17	“SPF鸡规模化饲养设施的建造的研究”获辽宁省政府科技进步三等奖	辽宁省科学进步评审委员会	2000年

(2) 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在动物疫苗行业从事多年的生产、经营，依托高质量的产品和良好的企业声誉，已建立起较为完善的政府采购营销网络，拥有一批优质的客户资源，高致病性禽流感产品覆盖了国内主要禽类养殖区域。公司报告期内每年政府采购采购中标省（市/地区）均在17个以上，已与多个省、市、地区的政府采购客户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在辽宁、山东、河北、河南、吉林、四川等省份已具有比较优势，报告期内在以上省份的政府采购中占有份额较高。目前正在重点开发江苏、广东、广西、湖南等养殖大省。公司竞标的主要优势主要体现在：产品效价指标高、质量好，禽流感灭活疫苗产品在历年中监所产品会检、抽检中表现稳定，公司售后服务质量较好，能够及时解决疫苗产品使用过程中产生的问题。

此外，在经销商销售和大客户直销方面，公司初步已建立了完善的渠道管理制度，目前在全国各地合作的经销商250余家。从2010年下半年开始，公司在全国设立了9个销售大区，在公司营销部主管下，各销售大区具体负责本地区的销售渠道建设，2011年公司销售网络拓展的成果已经凸显，非政府采购（市场渠道）销售收入较2010年增长53.41%，占整体销售收入的比重提高7个百分点。公司积极进行的销售网络建设为新产品的推广和市场化销售产品持续增长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3) 品牌及质量优势

公司具有五十多年兽用生物制品生产历史，是国内生产、经营兽用生物制品的骨干企业，是农业部批准的高致病性禽流感灭活疫苗、政府采购猪瘟活疫苗定点生产企业，是国内“兽用生物制品生产企业十强”企业。公司“辽益”品牌被辽宁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授予“辽宁省著名商标”。公司已在行业内建立起了良好的声誉和品牌认知度，因此在市场推广上具有一定的品牌优势。在产品质量控制方面，公司各产品均有质量控制国家标准，国家标准是产品质量的最低要求，而公司为保证产品质量，针对主要产品制定了更为严格的内部控制质量标准，全面提高合格产品的效价指标。得益于良好的质量控制体系及严格的产品质量标准，

公司产品在历年中监所产品会检、抽检中表现稳定,主要产品质量位居行业前列。

(4) 人力资源优势

公司管理层大部分都具有深厚的兽医专业背景,并在兽用生物制品行业从业多年,对行业具有深刻的理解,在技术发展趋势、新产品研发、市场开发等方面具有敏锐的洞察力。稳定、高水平的管理团队是公司业务持续、快速、稳定发展和持续创新的重要保证。公司中层干部、基层职工绝大多数在动物疫苗行业和本企业工作多年,在产品研发、生产、质量控制、安全环保、原料采购、产品销售和售后服务等方面具有丰富的工作经验。经过多年经营,公司已经建立了一套完善的人力资源管理和员工保障体系,多年来人才流失率较低。

2、竞争劣势

(1) 经销商和终端大客户销售网络有待加强

根据中国兽药协会统计,2009年、2010年政府采购占兽用生物制品行业销售额的比重分别为68%和61%,报告期内,公司政府采购的强免产品占销售收入的比重分别为79.91%、78.66%和71.66%,通过经销商和终端大客户直销销售收入占比不到30%,公司政府采购占比高于行业平均水平。主要原因是公司过去受产品结构、生产规模的制约,采取以政府采购为主的销售策略。

公司禽类、猪类非强免疫苗拥有较为丰富的产品储备,在经销商渠道和大客户直销模式业务拓展方面潜力较大。但目前公司的经销商网络覆盖面和直销大客户仍明显不足,销售网络建设是制约公司持续快速成长的主要环节。

规模化养殖是畜牧行业发展的重要趋势,大型规模养殖户越来越倾向于直接采购疫苗产品进行防疫,其对疫苗供应商的要求具有产品定制化、服务专业化、合作深入化等特点。公司目前已制定了完善销售渠道网络、加强终端客户销售的业务拓展计划,增加专人负责大客户销售,由公司生产、研发等各部门配合销售部进行技术服务,同时将大客户开发作为大区经理的考核指标,建立健全激励机制。公司目前已与广东温氏家禽有限公司、山东天禧牧业有限公司等大客户建立了合作关系,凭借公司的行业地位和市场品牌大力推动终端大客户销售,最终形成以政府采购为支柱,经销商、终端客户模式共同发展的格局,将有力地改善公司收入结构,拓宽销售渠道,提高公司的盈利水平。

(2) 产品销售收入相对集中于禽类产品

公司在禽用疫苗方面具有比较优势,禽用疫苗占公司产品种类的 70%左右,占销售收入的比重超过 90%。公司在猪类疫苗、犬用疫苗方面也拥有较好的产品储备,但市场开发力度尚需加强。此外,国家强制免疫现有四种产品中,公司目前只有高致病性禽流感 and 猪瘟两类产品的定点生产资格。目前公司已制定了产品线扩展计划,计划三年内新增猪类疫苗 3-4 个,禽类疫苗产品 2-3 个,新增微生物制剂、抗体制剂等其他类型产品 3-4 个。产品线扩展计划和销售网络拓展计划的实施将逐渐改变目前的产品结构,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创造新的利润增长点。

四、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具体情况

(一) 发行人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主要产品为兽用生物制品,覆盖禽用、猪用、犬及其他动物用等四大类,用于各种动物疫病防控。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公司持有 38 项动物疫苗生产批准文号,根据疫情和市场需求,目前主要生产其中二十多个品种。公司主要产品基本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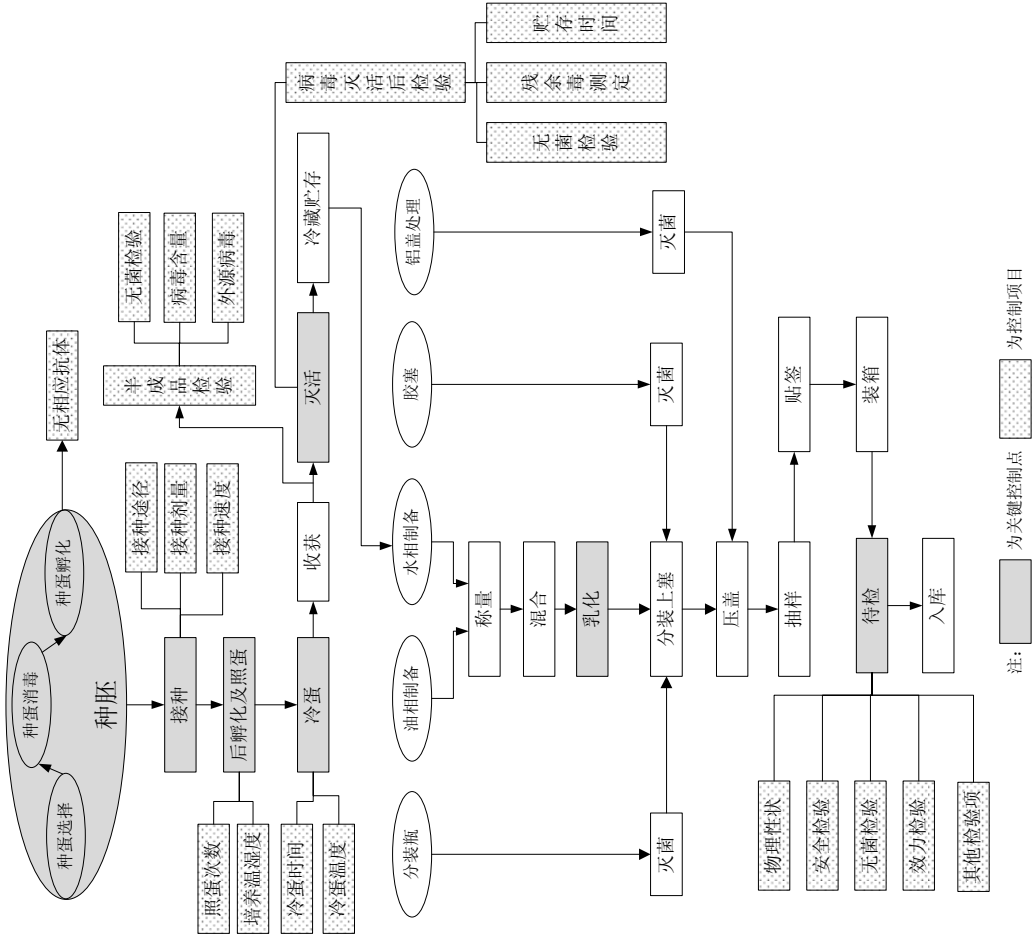
产品类别	产品系列	产品名称	主要用途	生产工艺
禽用灭活疫苗	禽流感灭活系列	禽流感灭活疫苗（H5N1，Re-5 株+Re-4 株）	预防 H5 亚型禽流感病毒引起的高致病性禽流感	胚毒灭活
		禽流感灭活疫苗（H5N1，Re-5 株）		
	新城疫灭活系列	“新支减流”四联灭活疫苗	预防鸡新城疫、传染性支气管炎、减蛋综合征和 H9 亚型禽流感等禽类疫病	
		“新支减”三联灭活疫苗		
		“新支流”三联灭活疫苗		
		鸡新城疫、减蛋综合征二联灭活疫苗（La Sota 株+京 911 株）		
鸡新城疫灭活疫苗（La Sota 株）				
禽用活疫苗	新城疫、支气管炎活疫苗系列	鸡传染性支气管炎活疫苗（W93 株）	预防鸡新城疫和鸡传染性支气管炎	胚毒活
		鸡新城疫、传染性支气管炎二联活疫苗（LaSota 株+H120 株）		
		鸡新城疫、传染性支气管炎二联活疫苗（LaSota 株+H52 株）		
		鸡新城疫低毒力活疫苗（Clone30 株）		
		鸡新城疫活疫苗（HB1 株）（疫尅灵）		
		鸡新城疫活疫苗（LaSota 株）		
		鸡新城疫中等毒力活疫苗		
	其他禽活疫苗	鸡传染性法氏囊病中等毒力活疫苗(B87 株)	预防雏鸡的传染性法氏囊病	胚毒活
		鸡传染性喉气管炎活疫苗	预防鸡传染性喉气管炎	

		鸡痘活疫苗（鹌鹑化弱毒株）	预防鸡痘	细胞培养毒活
		鸡马立克氏病火鸡疱疹病毒活疫苗	预防鸡马立克氏病	
		鸭瘟活疫苗	预防鸭瘟	
		禽多杀性巴氏杆菌病活疫苗(G190E40 株)	预防 3 月龄以上的鸡、鸭、鹅多杀性巴氏杆菌病	细菌培养活
猪用活疫苗	猪瘟系列	猪瘟活疫苗（细胞源）	预防猪瘟	细胞培养毒活
		猪瘟活疫苗（脾淋源）		猪瘟活疫苗（兔源）
	其他猪用活疫苗	猪多杀性巴氏杆菌病活疫苗(679-230 株)	预防猪多杀性巴氏杆菌病	细菌培养活
		仔猪副伤寒活疫苗	预防仔猪副伤寒。	
		猪丹毒活疫苗（GC42 株）	预防猪丹毒	
猪用灭活疫苗	猪用灭活疫苗	仔猪水肿病灭活疫苗	预防仔猪水肿病	细菌培养灭活
其他疫苗	犬用疫苗	狂犬病活疫苗（Flury 株）	预防犬的狂犬病	细胞培养毒活
		狂犬病灭活疫苗（Flury 株）		细胞培养灭活
	羊用疫苗	山羊痘活疫苗	预防山羊痘	细胞培养毒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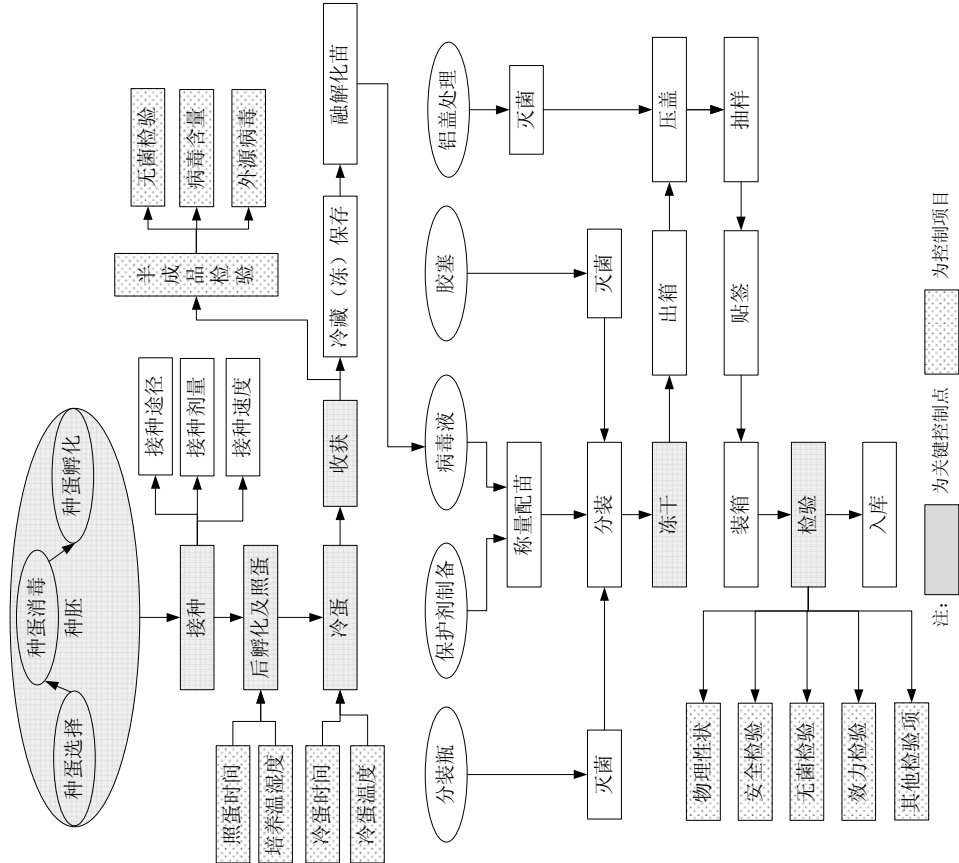
（二）主要产品工艺流程

公司拥有多条不同类型的兽用生物制品生产线，其中目前主要产品采用的工艺包括：胚毒灭活疫苗生产工艺、胚毒活疫苗生产工艺、细胞活疫苗生产工艺、猪瘟活疫苗(兔源)生产工艺等，基本情况如下：

1、胚毒灭活疫苗生产工艺流程图（禽流感灭活疫苗等）



2、胚毒活疫苗生产工艺流程图（鸡新城疫活疫苗等）



(三) 发行人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为保证产品质量，选择必须符合 GMP 标准、《兽用生物制品规程》、《中华人民共和国兽药典》及其他国家或行业标准的供货商。公司在确定供应商前，对供货单位的生产能力、产品质量及其他相关因素进行调查了解，按照公司 GMP 管理文件《供货商质量体系评估办法》进行评估确认，建立了详细的供货商档案。在具体选取供货商的时候，采取货比三家的原则，综合考虑质量和价格因素，择优选用。

2、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部严格按照兽药 GMP 规范进行生产，生产涉及的各个环节均制定了严格的标准操作程序，在生产过程中严格贯彻和执行，以保证生产的效率和产品质量。生产部根据销售保障部提出的需求计划制定生产计划，计划分年度、月度计划，依据行业的季节性特点和销售预测情况综合制定。公司质量管理检验部门在生产过程中与生产部紧密配合，根据标准操作程序对生产过程各个环节进行抽检和质量控制，每批产品生产、检验周期一般为 2 个月。产成品经质量管理检验部门检验合格后报请省药检所进行批签发样品封样，然后进行批签发，由中监所对报请的批签发报告审核合格后，将批签发报告返回公司，经批签发审核合格的成品进入销售程序，批签发流程一般需 7-10 个工作日。

疫苗产品的销售、发货高峰期是每年的 3-5 月的春防、8-10 月的秋防，其他月份的销量相对较小。企业的生产备货特点是每年的 8-12 月为春防备货，1-5 月为秋防备货，6-7 月安排设备检修。产品生产、检验后按标准要求储存，并定期检验。

在合格的库存条件下，动物疫苗保质期一般在 12-24 个月之间，活疫苗一般需-15℃的冷库保存，灭活疫苗需 2-8℃恒温库保存。公司于 2010 年初已建成了 4,000m² 高标准仓储中心，具备有良好的产品保存条件。公司建立了完备的仓储管理制度，期末存货中不存在过期疫苗。

3、销售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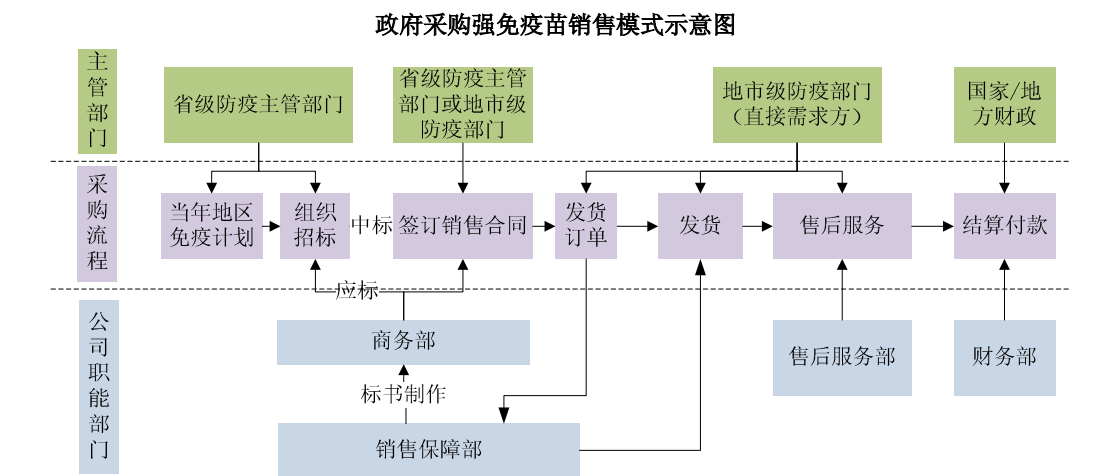
公司销售主管部门是营销中心，下设商务部、营销部、销售保障部、售后服务部等二级职能部门，其中商务部负责政府采购产品的销售工作；营销部负责非

政府采购产品的销售工作；销售保障部为公司销售活动提供后台支持；售后服务部是为客户提供技术咨询与服务，公司产品、技术宣讲与培训的部门。我国动物疫苗市场具有强免疫苗政府采购、常规疫苗产品市场化销售相结合的特点，且目前政府防疫机构采购的强免疫苗占行业销售总额的比重较大，公司为集中资源提高市场份额，实现快速发展，报告期内采取以政府采购为主，经销商、终端客户销售为辅的销售模式。

(1) 政府采购的销售模式

根据国家对动物防疫要求，农业部每年制定国家动物疫病强制免疫计划，对危害较大的高致病性禽流感、口蹄疫、高致病性猪蓝耳病、猪瘟等疫病实行强制免疫。此外，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兽医主管部门还可根据本行政区内动物疫病流行情况增加强制免疫的动物疫病品种和免疫区域。对于强制免疫疫苗，由各地方政府兽医行政主管部门通过招标方式进行采购，免费提供给养殖户进行强制免疫，由国家和地方财政负担免疫费用。强制免疫主要集中在动物疫病高发的春秋两季，每年进行 1-2 次招标，招标采取资格标或数量标两种形式，资格标只决定供货企业、产品规格、采购价格，数量标还包括供货数量或供货比例。政府采购定价方式均以国家指导价为基准上下浮动(目前普遍略低于国家指导价)。中标企业与招标组织者或直接采购方签订销售合同，销售合同签订后，需求方一般以订单形式要求供货，公司根据中标情况调整生产和库存，根据订单要求的产品、时间、发货地组织发货。受财政资金支付模式的影响，政府采购主要采取赊销方式，货款一般根据政府当年的财政资金安排于当年年末或次年年初结算完毕。

公司政府采购的销售工作主要由公司商务部专门负责管理，并由销售保障部和售后服务部提供相应的支持。



公司报告期内政府采购中标情况良好,其中高致病性禽流感疫苗(H5N1)中标省(市/地区)分别为18个、17个和20个,政府采购猪瘟活疫苗(细胞源、脾淋源)中标省份分别为3个、6个和5个,并在传统的禽养殖大省山东、河南、辽宁等地占有较高市场份额。具体情况见下表:

报告期间	产品	中标省(市/地区)		流标省(市/地区)	中标率(中标次数/参与超标次数)
		中标1次	中标2次	流标1次	
2011年	禽流感疫苗	辽宁、吉林、内蒙、天津、北京、河南、山西、陕西、山东、江苏、安徽、大连、宁波、海南、重庆、云南、贵州、广西	河北、四川	广西、福建、广东、湖北、湖南、黑龙江	79%(22/28)
	猪瘟活疫苗	河北、辽宁、安徽、黑龙江、内蒙	-	四川、吉林、江苏	63%(5/8)
2010年	禽流感疫苗	辽宁、吉林、内蒙、天津、河南、陕西、山东、大连、宁波、重庆、云南、四川、黑龙江、广西	河北、山西、安徽	江苏、浙江、广东、北京、青岛	80%(20/25)
	猪瘟活疫苗	内蒙、辽宁、河北、黑龙江、四川、安徽	-	江苏	86%(6/7)
2009年	禽流感疫苗	内蒙、辽宁、吉林、黑龙江、山西、陕西、山东、河南、江苏、宁波、安徽、河北、天津、广西、云南、贵州、重庆	四川	浙江、海南、甘肃、青岛、北京	79%(19/24)
	猪瘟活疫苗	黑龙江、安徽、河北	-	江苏、天津、四川	50%(3/6)

公司在部分省市地区与当地兽医主管部门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将继续凭借稳定的质量和良好的售后服务积极开拓强制免疫产品市场,在保持禽流感产品传统优势的同时,计划在强免新产品猪瘟活疫苗(传代细胞源)上实现较大突破,为公司创造新的增长点。

(2) 经销商销售模式

对于非强免疫苗产品,行业普遍采取市场化运作方式,公司也主要采取经销商销售模式。2010年下半年,公司在全国设立了9个销售大区,在公司营销部主管下,各销售大区具体负责本地区的销售渠道建设。公司制定了经销商选择标准,选择具有销售资质和销售能力的经销商进行合作。公司在成熟的传统市场、新兴市场等不同区域制定了不同的渠道管理政策,充分挖掘市场潜力。

在定价方面,公司根据市场情况、行业竞争情况、产品生命周期、生产成本、法律法规等多种因素确定产品价格,公司通过统一终端零售价格,保证经销商利益及销售渠道的稳定性,从而保证公司销售目标的顺利实现。

在信用政策方面,对经销商的信用政策主要采取现款现货的方式,对于合作时间长、信用状况好的经销商给予一定的信用额度。各销售部门进行赊销必须在

自己的审批权限范围内进行,并履行严格的审核程序。赊销一旦发生,各级销售组织履行严格的应收账款跟踪管理制度,每笔应收账款责任到销售人员个人,对每月回款率进行动态管理,并在年底将应收账款回款率作为销售部门年终考核的重要指标。公司报告期内经销商账款回款情况良好。

目前,公司目前已与全国各地 250 余家经销商建立起较为稳定的合作关系,经销商已成为公司重要销售渠道,报告期内通过经销商取得的销售收入增长较快。

(3) 终端大客户直接销售模式

公司报告期内终端大客户(大型养殖场)销售占销售收入的比重较小,目前已成为公司市场开拓的重点之一。公司已针对大客户销售建立起了完善的销售管理制度,增加专人负责大客户销售,由公司生产、研发等各部门配合销售部进行技术服务,为大客户提供定制化产品、单独制定价格。对大客户采用信用销售模式的,将其纳入各销售大区的应收账款考核体系。

公司已将终端大客户开发作为大区经理的考核指标,建立健全激励机制。目前已与约 70 家终端客户建立了合作关系,其中包括广东温氏家禽有限公司、山东天禧牧业有限公司等大型养殖集团。

报告期内公司三种销售模式分别实现销售收入情况

销售模式	2011 年		2010 年		2009 年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政府采购	16,024.21	71.66	15,226.34	78.66	15,198.05	79.91
经销商	5,515.31	24.66	3,685.32	19.04	3,556.07	18.70
终端客户	821.86	3.68	445.68	2.30	265.53	1.39
合计	22,361.38	100.00	19,357.34	100.00	19,019.65	100.00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市场占有率,保持行业领先地位,实现公司发展战略整体目标,公司制定了市场拓展计划,将销售模式由政府采购为主、经销商销售为辅逐渐向以政府采购为支柱,经销商、大客户模式共同发展的方向转变。从公司销售网络拓展的结果看,2011 年已取得了明显成效,非政府采购渠道获得销售收入较 2010 年有较快增长,占销售收入的比重大幅提高。

(四) 发行人主要产品产销情况

1、公司产品产销率情况及产能利用率情况

产品类型	生产线	项目	单位	2011 年	2010 年	2009 年
灭活疫苗	禽流感灭活疫苗生产线 1 条、胚毒灭活疫苗生产线 1 条, 细菌灭活疫苗生产线 1 条, 细胞毒灭活疫苗生产线 1 条	产能	万毫升	106,650	106,650	106,650
		产量	万毫升	97,926	105,408	94,763
		销量	万毫升	116,693	95,419	97,369
		产能利用率	%	91.82	98.84	88.85
		产销率	%	119.16	90.52	102.75
活疫苗	细胞毒活疫苗生产线 1 条、胚毒活疫苗生产线 1 条、猪瘟活疫苗(兔源)生产线 1 条、细菌活疫苗生产线 1 条	产能	万头份/万羽份	1,082,900	1,082,900	1,082,900
		产量	万头份/万羽份	831,153	768,863	737,179
		销量	万头份/万羽份	858,946	657,965	615,943
		产能利用率	%	76.75	71.00	68.07
		产销率	%	103.34	85.58	83.55

2、公司产品销售情况

(1) 销售收入

单位: 万元, %

产品类别/名称	2011 年		2010 年		2009 年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禽用灭活疫苗	17,193.97	76.89	15,146.93	78.25	15,452.67	81.25
禽流感灭活疫苗系列	15,340.20	68.60	14,243.58	73.58	14,746.28	77.53
新城疫灭活疫苗系列	1,853.76	8.29	903.35	4.67	706.39	3.71
禽用活疫苗	3,455.93	15.45	2,496.38	12.9	2,333.93	12.27
新城疫、支气管炎活疫苗系列	2,275.38	10.18	1,776.39	9.18	1,653.39	8.69
其他禽用活疫苗	1,180.55	5.28	719.99	3.72	680.54	3.58
猪用活疫苗	1,338.31	5.98	1,424.61	7.36	836.71	4.4
猪瘟活疫苗系列	1,090.56	4.88	1,179.20	6.09	603.13	3.17
其他猪用活疫苗	247.75	1.11	245.41	1.27	233.58	1.23
猪用灭活疫苗	-	-	69.39	0.36	81.04	0.43
犬用疫苗	285.60	1.28	198.2	1.02	311.28	1.64
其他	87.59	0.39	21.82	0.11	4.03	0.02
合计	22,361.38	100.00	19,357.34	100.00	19,019.65	100.00

(2) 主要产品的平均销售价格

单位: 元/百毫升、元/百羽份、元/百头份

产品名称	2011 年		2010 年		2009 年
	价格	变动	价格	变动	价格
禽流感灭活疫苗系列	15.09	-8.49%	16.49	-0.30%	16.54
鸡新城疫灭活疫苗系列	12.34	15.98%	10.64	14.78%	9.27
新城疫、支气管炎活疫苗系列	0.36	0.00%	0.36	0.00%	0.36

猪瘟疫苗系列	11.05	-15.13%	13.02	35.48%	9.61
犬疫苗	27.38	4.03%	26.32	-13.82%	30.54

3、报告期内向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

单位：万元、%

年份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采购产品的种类
2011 年	山东省畜牧兽医局	4,195.79	18.71	禽流感灭活疫苗
	河北省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	2,979.35	13.29	禽流感灭活疫苗、猪瘟活疫苗
	辽宁省重大动物疫病应急中心	1,880.57	8.39	禽流感灭活疫苗、猪瘟活疫苗
	河南省畜牧局	1,632.99	7.28	禽流感灭活疫苗
	江苏省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	1,352.65	6.03	禽流感灭活疫苗
	合计	12,041.34	53.70	-
2010 年	辽宁省重大动物疫病应急中心	2,632.62	13.6	禽流感灭活疫苗、猪瘟活疫苗
	山东省畜牧兽医局	2,595.74	13.41	禽流感灭活疫苗
	河北省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	2,440.32	12.61	禽流感灭活疫苗、猪瘟活疫苗
	河南省畜牧局	1,337.08	6.91	禽流感灭活疫苗
	安徽省农委畜牧局	883.17	4.56	禽流感灭活疫苗、猪瘟活疫苗
	合计	9,888.92	51.09	-
2009 年	河北省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	2,875.84	15.12	禽流感灭活疫苗、猪瘟活疫苗
	山东省畜牧兽医局	2,488.09	13.08	禽流感灭活疫苗
	辽宁省重大动物疫病应急中心	1,677.22	8.82	禽流感灭活疫苗
	河南省畜牧局	1,665.00	8.75	禽流感灭活疫苗
	安徽省农委畜牧局	1,486.80	7.82	禽流感灭活疫苗、猪瘟活疫苗
	合计	10,192.95	53.59	-

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产品销售执行情况良好，实现了真实的销售，且前五名客户均与发行人无关联关系。

(五) 发行人主要产品的原材料和能源情况

公司主要原材料为种蛋、白油，其他原材料还包括：司本-80、吐温-80 及其他辅助试剂、生产及检验用动物等，其他原材料和动物在生产成本中所占比重较小。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能源为电、煤。除公司 SPF 蛋为自主供应外，普通种蛋均向定点养殖户协议采购；白油为通过贸易公司采购进口产品；其他原料用量较少且供应充足。

1、主要原材料和能源供应情况

(1) 报告期主要产品原材料和能源消耗金额、占生产成本比重及变动情况

项目		2011 年		2010 年		2009 年	
		占生产成本比重	消耗金额(万元)	占生产成本比重	消耗金额(万元)	占生产成本比重	消耗金额(万元)
原辅材料	种蛋	32.58%	3,224.70	31.03%	3,064.30	37.20%	2,938.31
	白油	10.65%	1,054.55	10.11%	998.19	8.37%	661.22
	其他	23.25%	2,301.89	26.41%	2,608.44	29.73%	2,348.41
能源	电力	5.98%	592.27	4.60%	454.69	5.34%	422.13
	煤炭	3.00%	296.53	2.36%	233.41	3.07%	242.46

(2) 报告期内主要原材料和能源的平均采购价格及变动情况

材料名称	单位	2011 年		2010 年		2009 年
		单价(元/单位)	变动	单价(元/单位)	变动	单价(元/单位)
种蛋	枚	0.74	7.25%	0.69	4.55%	0.66
白油	吨	20,920.51	7.69%	19,425.80	49.06%	13,032.62
电力	度	0.82	20.59%	0.68	1.49%	0.67
煤炭	吨	765.00	7.75%	710.00	7.58%	660.00

公司主要原材料中,种蛋在报告期内平均采购价格上涨,主要原因是由于饲料价格上涨导致种蛋供应商养殖成本增加,根据种蛋采购协议,本公司结算价格在基准价格基础上根据饲料价格上涨而上浮。白油 2010 年度采购单价大幅增长的原因是公司为提高产品质量,自 2010 年度起全部采用进口白油,而进口白油价格较高所致。主要能源电力 2011 年度价格上调幅度较大,煤炭价格在报告期内也不断上涨,但由于能源消耗在生产成本中占比较小,对生产成本影响较为有限。

2、报告期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

年份	排名	前五名供应商	采购商品	金额(万元)	占采购总额比例
2011 年	1	大庆市立涛伟业经贸有限公司	注射用白油	1,025.35	15.85%
	2	大连方园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塑料瓶	509.57	7.88%
	3	沈阳市福雨林鸡场	种蛋	362.86	5.61%
	4	辽阳市太子河区福刚鸡场	种蛋	337.73	5.22%
	5	应城市恒天药业包装有限公司	丁基胶塞	278.03	4.30%
	合计	-	-	2,513.54	38.86%
2010 年	1	大庆市立涛伟业经贸有限公司	注射用白油	981.00	15.62%
	2	长春市明锐养殖场	种蛋	754.00	12.00%
	3	沈阳市福雨林鸡场	种蛋	504.00	8.02%
	4	大连方园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塑料瓶	446.54	7.11%
	5	辽阳四联燃料有限公司	煤	373.64	5.95%
	合计	-	-	3,059.18	48.70%

2009 年	1	长春市明锐养殖场	种蛋	694.76	13.17%
	2	大连方园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塑料瓶	357.96	6.79%
	3	吉林市吉化江城油脂化工有限公司	注射用白油	610.15	11.57%
	4	沈阳市福雨林鸡场	种蛋	350.64	6.65%
	5	应城市恒天药业包装有限公司	丁基胶塞	277.30	5.26%
	合计	-	-	2,290.81	43.44%

保荐机构认为：报告期内，发行人前五名供应商生产经营真实，具备相应的经营资质和合同履行能力，发行人存货的采购真实，发行人与前五名供应商不存在关联关系。

（六）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上述供应商或客户中所占的权益情况

公司不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上述供应商或客户中占有的权益的情况。

（七）发行人安全生产及环境保护情况

1、安全生产情况

在安全生产方面，公司一贯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加强领导，明确责任，以法制化、规范化的方式推动安全生产工作的落实，为企业发展提供了保障。公司按照兽药 GMP 进行生产，在生产各个环节均制定了标准操作流程，公司还建立了完善的安全生产制度。公司在生产过程中切实履行生产安全责任制，将各类安全责任事故作为各级领导、部门的考核指标，各级领导需分别就该指标的实现签署责任书，将安全生产与奖金和绩效工资挂钩，使员工自觉树立安全生产意识。此外，公司还通过组织员工参加安全培训等方式，提高员工的安全技能，避免事故发生。

公司报告期各项安全生产相关制度、规范实施良好，未出现重大安全事故。根据 2012 年 1 月辽阳市安全生产和煤炭监督管理局出具的《证明》，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至今，发行人在其经营活动中，能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方面的法律、法规，依法生产，没有发生任何安全事故，也不存在因违反有关安全生产方面的法律、法规而被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处罚的情况。

2、环境保护情况

（1）污染排放物、环保设施的配备情况

公司生产所产生的主要污染为废水、废气、噪声和固体废物污染。本公司坚持经营生产与环保工作同步发展的原则,在生产管理中,严格执行各项环保法律法规,建立健全了一系列环境保护措施和应急执行程序,保证生产经营的各个环节符合环保要求。公司生产过程中污染排放物、环保设施及过程控制基本情况如下:

①废水

公司废水主要包括洗瓶废水、清洗设备废水、乳化废水、活毒废水、生活污水、洗刷车间地面和 SPF 鸡舍的清洗废水。废水中主要含有有机物和氨氮,还可能含有病毒、细菌。洗瓶废水为生产区清洗分装瓶场所排出的废水,水质较为清洁,直接排入厂区排水管网进入市政管网。生产区洗涤废水是清洗容器、设备等产生的洗涤废水,排至厂区污水处理中心,经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乳化废水为各车间清洗白油制备罐、乳化罐排出的废水,排至车间外隔油池处理后,再排至厂区污水处理中心统一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活毒废水为疫苗生产单元中清洗发酵罐、灭活罐等设备时排出的废水,排至车间外的活毒废水灭活池,通入蒸汽煮沸,并保持 30 分钟灭活毒处理,冷却至 40℃ 以下后,排至厂区污水处理中心统一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后排至污水处理站统一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SPF 鸡舍所产生的废水,经过化粪池沉淀处理后排入企业自建的一座 37m³ 的防渗漏沉降池,定期(2-3 天)清运到总厂区的污水处理中心处理。公司废水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二级标准、辽宁省《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21/1627-2008) 中的排入污水处理厂的水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标准执行。

②废气

公司废气污染主要来源于提供生产用蒸汽的锅炉产生的锅炉废气,主要污染物包括烟尘、二氧化硫等。公司锅炉废气主要采用硫除尘器处理后进行排放。动物房、SPF 鸡舍净化饲养设施以及质检实验在生产过程中产生带有恶臭、病毒等废气,经过活性炭过滤后排放。《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二级标准;《锅炉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3271-2001 中二类区 II 时段标准;《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二级标准。

③噪声

公司生产主要噪音源来自锅炉房鼓风机、引风机，生产车间内空压机、离心机，库房制冷设备，以及各类泵类等。通过加装隔声罩、减震垫等措施减少生产车间噪声，噪声控制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类标准。

④固体废物

公司生产中固体废物主要包括一般固废和危险固废。一般固废包括：废弃包装材料，燃煤灰渣和生活办公垃圾等。一般固废中部分回收利用，部分交由环卫部门处理。危险固废包括：实验(检验)动物尸体、废弃鸡胚，实验动物粪便及过滤废气的活性炭等；危险固废按照农业部 GMP 要求，采取蒸汽高温消毒处理，达到农业部 GMP 标准后送辽阳垃圾场。过滤废气的活性炭为含病毒废弃物，经灭菌柜高温灭菌处理后，焚烧处理。此外，污水处理中心的污泥以及隔油池中的油污也为危险固废，公司委托有资质单位定期清运并处理。《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辽宁省工业固体废物污染控制标准》(DB21-777-94)。

(2) 环境达标情况

2011年3月11日，辽宁省环境保护厅出具辽环函[2011]77号《关于辽宁益康生物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环境保护核查的意见》：“辽宁益康生物股份有限公司符合上市环保核查要求，我厅同意该公司通过环境保护核查。”

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经核查后认为：报告期内，发行人针对其生产过程对环境的影响采取了相应的环保措施，未因环境污染受到环保行政处罚，未发生环境重特大污染事故，也不存在因环保引起的争议与纠纷情形。

3、近三年公司在环保方面相关费用成本支出情况

公司主要生产设施运行多年，具有较为完备的环保设施。报告期内，公司建设了锅炉脱硫除尘器、防渗沉降池、煤灰渣储存仓等环保设施。

报告期内，公司环保设施、设备折旧费用及运行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年	2010年	2009年
设备及设施折旧	42.38	42.10	43.07
物料消耗	6.4	5.86	5.83
人员费用	24.56	19.84	18.40
排污费	9.40	6.50	5.04
合计	82.74	74.30	72.34

4、发行人未来环保支出情况

发行人现有环保设施、设备能满足目前生产经营需要。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和环境影响报告书,发行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期间将新增环保投资总额约 1,092.5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环保投资额(万元)
1	高标准禽流感疫苗 GMP 生产车间及新产品产业化建设项目	386.00
2	细胞悬浮培养 GMP 车间建设项目	390.00
3	质量检测中心改扩建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35.00
4	SPF 鸡舍改扩建项目	81.50
合计		1,092.50

五、与发行人业务相关的主要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情况

(一) 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固定资产原值	折旧年限(年)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成新率
房屋建筑物	6,569.35	20-40	1,004.99	5,564.36	84.70%
机器设备	11,707.69	8-20	3,847.87	7,859.82	67.13%
运输工具	349.65	10	126.22	223.43	63.90%
电子设备	165.12	8-14	79.02	86.10	52.14%
合计	18,791.80	-	5,058.10	13,733.70	73.08%

1、主要生产设备情况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账面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主要生产设备情况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取得方式	数量	使用情况	成新率	尚可使用年限	先进程度
1	冻干机	购建	1	在用	43%	4.25	先进
2	空调净化系统	购建	1	在用	52%	6.50	先进
3	变电所电缆	购建	1	在用	65%	10.50	先进
4	冻干机	购建	1	在用	55%	7.08	先进
5	隧道烘干机	购建	2	在用	55%	7.08	先进
6	灌装机	购建	2	在用	56%	7.08	先进
7	全自动湿法超声波胶塞清洗机	购建	2	在用	55%	7.08	先进
8	新型孵化设备	购建	6	在用	55%	7.08	先进
9	冷冻真空干燥机	购建	1	在用	76%	10.00	先进
10	白油罐	购建	2	在用	83%	11.25	先进
11	冷冻真空干燥机	购建	1	在用	78%	10.33	先进

12	双级反渗透	购建	1	在用	78%	10.33	先进
13	福尔流体设备管道	购建	1	在用	78%	10.33	先进
14	全自动接种/收获机	购建	1	在用	78%	10.33	先进
15	空调净化系统	购建	1	在用	78%	10.33	先进
16	巷道式孵化机	购建	6	在用	78%	10.33	先进
17	乙二醇装置	购建	2	在用	78%	10.33	先进
18	风冷螺杆冷水机组	购建	2	在用	78%	10.33	先进
19	组装蒸汽锅炉	购建	1	在用	62%	4.33	先进
20	浓缩机组	购建	1	在用	78%	10.33	先进
21	电子监控系统	购建	1	在用	62%	4.33	先进
22	小量产型潮汐式生物反应器	购建	1	在用	90%	12.00	先进
23	液相色谱系统	购建	1	在用	96%	12.92	先进
24	超滤浓缩系统	购建	2	在用	94%	13.00	先进

2、房屋及建筑物情况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公司房屋建筑物情况如下：

序号	权证编号	建筑物名称	所有权人	建筑面积 m ²	对应土地权证号	他项权利
1	辽市字第 00358858 号	GMP 车间	益康生物	7,059.62	辽市国用(2011) 第 103700254 号	抵押
2	辽市字第 00362960 号	生产楼	益康生物	2,960.79		抵押
3	辽市字第 00358856 号	污水处理房	益康生物	65.52		抵押
4	辽市字第 00358852 号	变电所	益康生物	244.92		抵押
5	辽市字第 00358869 号	监察楼	益康生物	906.00		抵押
6	辽市字第 00358867 号	草炭库	益康生物	206.80		抵押
7	辽市字第 00358866 号	车间	益康生物	44.44		抵押
8	辽市字第 00358855 号	车库	益康生物	326.64		抵押
9	辽市字第 00358863 号	GMP 车间	益康生物	3,327.50		抵押
10	辽市字第 00358864 号	GMP 车间	益康生物	1,459.58		抵押
11	辽市字第 00358854 号	锅炉房	益康生物	845.70		抵押
12	辽市字第 00358862 号	SPF 鸡舍	益康生物	1,741.21	辽市国用(2011) 第 103700255 号	抵押
13	辽市字第 00358865 号	锅炉房	益康生物	280.60		抵押
14	辽市字第 00359504 号	变电所	益康生物	70.84		抵押
15	辽市字第 00358861 号	SPF 宿舍	益康生物	399.10	辽市国用(2011) 第 103700256 号	抵押
16	辽市字第 00358857 号	动物检验舍	益康生物	1,149.13		抵押
17	辽市字第 00358851 号	SPF 鸡舍	益康生物	499.56	辽市国用(2011) 第 103700254 号	抵押
18	正在办理中	仓储中心	益康生物	4,000.00		

(二) 主要无形资产

本公司主要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商标、专利等。

1、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公司共计取得 4 宗土地的使用权证，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证编号	土地位置	土地性质	面积(m ²)	准用年限	他项权利
1	太子河国用(2011)第 103700256 号	辽阳市太子河区南驻路 12 号	工业用地	34,468.40	2056.9.7	抵押
2	太子河国用(2011)第 103700254 号	辽阳市太子河区南驻路 12 号	工业用地	57,609.30	2056.9.7	
3	太子河国用(2011)第 103700255 号	辽阳市太子河区南驻路 12 号	工业用地	13,576.00	2056.9.7	
4	太子河国用(2011)第 103600074 号	辽阳市太子河区南驻路 12 号	工业用地	28,897.30	2060.11.24	无
合计		-	-	134,551.00	-	-

2、商标权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公司拥有四项注册商标，其中“辽益”商标被辽宁省工商行政管理局认定为“辽宁省著名商标”，具体情况如下：

商标名称	权证编号	核定使用商品类别	有效期	注册人
	第1154677号	第5类（疫苗，兽医用药，医用饲料添加剂）	续展至2018年2月27日	益康生物
法克星	第8769899号	第5类（兽医用洗液；兽医用制剂；兽医用药；兽医用生物制剂；兽医用化学制剂（截止））	2011年11月7日至2021年11月6日	
新支克星	第8769910号			
温康	第8935141号	第5类（兽医用药；兽医用生物制剂；兽医用化学制剂；兽医用制剂（截止））	2012年12月21日至2021年12月20日	

3、专利及专利申请权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公司拥有 7 项专利，其中 4 项发明专利、3 项实用新型专利，具体情况如下：

（1）现有专利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类别	名称	专利号	申请日
1	益康生物	发明专利	一种鸡传染性法氏囊病浓缩冻干卵黄抗体复合制剂及其制备工艺	ZL2009180910.1	2009.10.21
2	益康生物	发明专利	一种鸡新城疫浓缩冻干卵黄抗体复合制剂及其制备工艺	ZL20091180912.0	2009.10.21
3	益康生物	发明专利	一种鸡传染性法氏囊病毒活疫苗免疫保护剂及其制备方法	ZL20091180914.X	2009.10.21
4	益康生物	发明专利	一种鸡新城疫、传染性支气管炎、减蛋综合征、禽流感四联灭活疫苗佐剂及其制备方法	ZL20091180913.5	2009.10.21

5	益康生物	实用新型	一种卵黄卵清分离机	ZL200920278902.6	2009.11.11
6	益康生物	实用新型	抗体复合制剂合成装置	ZL200920278788.7	2009.11.10
7	益康生物	实用新型	一种卵黄酸化分层抗体提取罐	ZL200920278903.0	2009.11.11

4、新兽药注册证书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公司持有的新兽药注册证书共计 5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新兽药名称	发证日期	证号	类别	研制单位
1	鸡传染性法氏囊病冻干卵黄抗体	2011.8.26	(2011)新兽药证字 43 号	三类	益康生物
2	狂犬病灭活疫苗(Flury 株)	2011.1.19	(2011)新兽药证字 02 号	三类	益康生物
3	鸡新城疫、传染性支气管炎、禽流感(H9 亚型)三联灭活疫苗(La Sota 株+M41 株+HP 株)	2010.2.1	(2010)新兽药证字 5 号	三类	河南农业大学禽病研究所 益康有限 瑞普(保定)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广东永顺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扬州威克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4	鸡新城疫、传染性支气管炎、减蛋综合征、禽流感(H9 亚型)四联灭活疫苗(La Sota 株+M41 株+Z16 株+HP 株)	2009.4.2	(2009)新兽药证字 12 号	三类	河南农业大学禽病研究所 益康有限 上海海利生物药品有限公司
5	仔猪水肿病灭活疫苗	2006.8.17	(2006)新兽药证字 30 号	二类	益康有限

六、发行人拥有的特许经营权情况

(一) 生产及经营许可证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公司持有生产许可证情况如下：

序号	持有主体	证书名称	证书号码	颁发部门	有效期限	许可范围
1	益康生物	兽药生产许可证	(2010) 兽药生产证字 06013 号	农业部	2010.12.21-2015.12.20	细胞毒活疫苗、胚毒活疫苗、胚毒灭活疫苗、禽流感灭活疫苗、卵黄抗体、细胞毒灭活疫苗、细菌灭活疫苗、细菌活疫苗、猪瘟活疫苗（兔源）
2	益康生物	兽药经营许可证	(2009) 兽药经营许可证 09010006 号	辽宁省动物卫生监督局	2009.11.18-2014.11.17	本公司生产的细胞培养病毒活疫苗、细菌活疫苗、禽流感灭活疫苗、鸡胚培养病毒活疫苗、胚毒灭活疫苗、细胞毒灭活疫苗、细菌灭活疫苗、卵黄抗体、猪瘟活疫苗（兔源）
3	益康生物	实验动物生产许可证	SCXK（辽）2011-0001	辽宁省科学技术厅	2011.3.17-2016.3.16	适用范围为 SPF 级鸡
4	益康生物	实验动物使用许可证	SYXK（辽）2011-0002	辽宁省科学技术厅	2011.3.17-2016.3.16	适用范围为屏障系统鸡（隔离器配置）、小鼠（IVC 笼具配置）；开放系统豚鼠、兔、犬
5	益康生物	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	(辽太) 动防合字第 2011002 号	辽阳市太子河区动物卫生监督管理局	2011.12.20 (有效期 1 年)	实验动物饲养（猪、鸡、鸭、羊、犬、兔）

(二) 兽药 GMP 证书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公司生产线通过农业部兽药 GMP 认证情况如下：

序号	持有主体	证书号码	颁发部门	有效期限	验收范围
1	益康生物	(2010) 兽药 GMP 证字 339 号	国家农业部	2010.10.13-2015.10.12	细胞毒活疫苗生产线、胚毒活疫苗生产线、胚毒灭活疫苗生产线、禽流感灭活疫苗生产线、卵黄抗体生产线
2	益康生物	(2008) 兽药 GMP 证字 110 号	国家农业部	2008.4.25-2013.4.24	胚毒灭活疫苗、细胞毒灭活疫苗、细菌灭活疫苗、猪瘟活疫苗（兔源）

(三) 兽药生产批准文号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发行人合计持有兽药生产批准文号 38 项，且目前正在生产的产品均在已取得生产批准文号产品范围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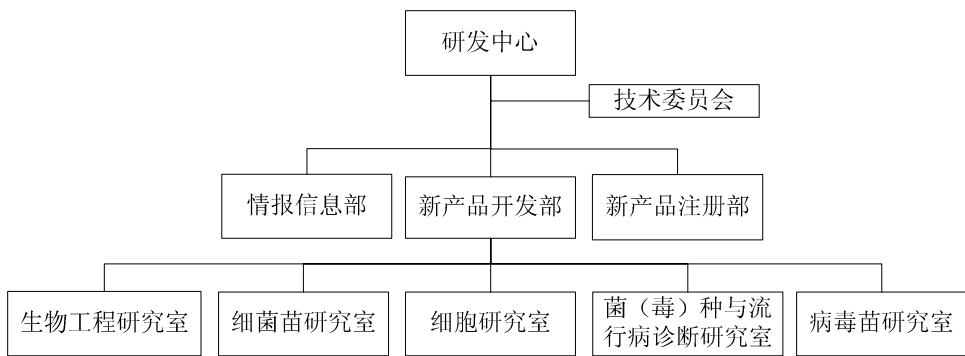
序号	产品名称	批准文号	有效期限
1	鸡传染性法氏囊病冻干卵黄抗体（新囊康）	兽药生字（2011）060132187	2011 年 9 月 19 日-2016 年 9 月 19 日
2	狂犬病灭活疫苗（Flury 株）（犬康）	兽药生字（2011）060137511	2011 年 3 月 1 日-2016 年 3 月 1 日
3	鸡新城疫、传染性支气管炎、禽流感（H9 亚型）三联灭活疫苗（LaSota 株+M41 株+HP 株）	兽药生字（2010）060132154	2010 年 8 月 16 日-2015 年 8 月 16 日
4	鸡新城疫、传染性支气管炎、减蛋综合征三联灭活疫苗（LaSota 株+M41 株+Z16 株）	兽药生字（2010）060132071	2010 年 4 月 9 日-2014 年 4 月 9 日
5	重组禽流感病毒 H5 亚型二价灭活疫苗（H5N1, Re-5 株+Re-4 株）	兽药生字（2009）060132145	2009 年 8 月 27 日-2014 年 8 月 27 日
6	鸡新城疫、传染性支气管炎、减蛋综合征、禽流感（H9 亚型）四联灭活疫苗（LaSota 株+M41 株+Z16 株+HP 株）	兽药生字（2009）060132142	2009 年 5 月 6 日-2014 年 5 月 6 日
7	羊快疫、猝狙（或羔羊痢疾）、肠毒血症三联灭活疫苗	兽药生字（2009）060134004	2009 年 3 月 20 日-2014 年 3 月 19 日
8	猪瘟活疫苗（兔源）	兽药生字（2008）060131001	2008 年 11 月 26 日-2013 年 11 月 25 日
9	牛多杀性巴氏杆菌灭活疫苗	兽药生字（2008）060133008	2008 年 10 月 13 日-2013 年 10 月 12 日
10	仔猪水肿病灭活疫苗	兽药生字（2008）060131066	2008 年 7 月 4 日-2013 年 7 月 3 日
11	重组禽流感病毒灭活疫苗（H5N1 亚型，Re-5 株）	兽药生字（2010）060132153	2010 年 6 月 28 日-2015 年 6 月 28 日
12	猪瘟活疫苗（细胞源）	兽药生字（2010）060131004	2010 年 6 月 28 日-2015 年 6 月 28 日
13	鸡新城疫中等毒力活疫苗(Mukteswar 株)	兽药生字（2010）060132003	2010 年 6 月 28 日-2015 年 6 月 28 日
14	鸡新城疫活疫苗（HB1 株）（疫克灵）	兽药生字（2010）060132005	2010 年 6 月 28 日-2015 年 6 月 28 日
15	鸡新城疫活疫苗（LaSota 株）	兽药生字（2010）060132007	2010 年 6 月 28 日-2015 年 6 月 28 日
16	鸡传染性支气管炎活疫苗（H120 株）	兽药生字（2010）060132016	2010 年 6 月 28 日-2015 年 6 月 28 日
17	鸡传染性支气管炎活疫苗（H52 株）	兽药生字（2010）060132017	2010 年 6 月 28 日-2015 年 6 月 28 日
18	鸡传染性法氏囊中等毒力活疫苗（B87 株）	兽药生字（2010）060132026	2010 年 6 月 28 日-2015 年 6 月 28 日
19	鸡传染性支气管炎活疫苗（W93 株）	兽药生字（2010）060132060	2010 年 6 月 28 日-2015 年 6 月 28 日
20	禽多杀性巴氏杆菌病活疫苗（G190E40 株）	兽药生字（2010）060132013	2010 年 6 月 28 日-2015 年 6 月 28 日

21	猪多杀性巴氏杆菌活疫苗 (679-230 株)	兽药生字 (2010) 060131012	2010 年 6 月 28 日-2015 年 6 月 28 日
22	仔猪副伤寒活疫苗	兽药生字 (2010) 060131019	2010 年 6 月 28 日-2015 年 6 月 28 日
23	鸡传染性喉气管炎活疫苗 ()	兽药生字 (2010) 060132029	2010 年 6 月 28 日-2015 年 6 月 28 日
24	狂犬病活疫苗 (Flury 株)	兽药生字 (2010) 060137043	2010 年 6 月 28 日-2015 年 6 月 28 日
25	鸡新城疫低毒力活疫苗 (Clone30 株)	兽药生字 (2010) 060132040	2010 年 6 月 28 日-2015 年 6 月 28 日
26	鸡痘活疫苗 (鹌鹑化弱毒株)	兽药生字 (2010) 060132010	2010 年 6 月 28 日-2015 年 6 月 28 日
27	鸡新城疫活疫苗 (F 株)	兽药生字 (2010) 060132006	2010 年 6 月 28 日-2015 年 6 月 28 日
28	鸡马立克氏火鸡疱疹病毒活疫苗 (FC-126)	兽药生字 (2010) 060132001	2010 年 6 月 28 日-2015 年 6 月 28 日
29	鸡新城疫、鸡传染性支气管炎二联活疫苗 (LaSota 株+H52 株)	兽药生字 (2010) 060132018	2010 年 6 月 28 日-2015 年 6 月 28 日
30	鸡新城疫、鸡传染性支气管炎二联活疫苗 (LaSota 株+HI20 株)	兽药生字 (2010) 060132038	2010 年 6 月 28 日-2015 年 6 月 28 日
31	猪丹毒活疫苗 (GC42 株)	兽药生字 (2010) 060131008	2010 年 6 月 28 日-2015 年 6 月 28 日
32	小鹅瘟活疫苗 (GD 株)	兽药生字 (2010) 060132025	2010 年 6 月 28 日-2015 年 6 月 28 日
33	鸡新城疫灭活疫苗 (La Sota 株)	兽药生字 (2010) 060132008	2010 年 6 月 28 日-2015 年 6 月 28 日
34	鸭瘟活疫苗	兽药生字 (2010) 060132024	2010 年 6 月 28 日-2015 年 6 月 28 日
35	猪瘟、猪丹毒、猪多杀性巴氏杆菌病三联活疫苗	兽药生字 (2010) 060131016	2010 年 6 月 28 日-2015 年 6 月 28 日
36	鸡减蛋综合征灭活疫苗 (京 911 株)	兽药生字 (2010) 060132033	2010 年 6 月 28 日-2015 年 6 月 28 日
37	鸡新城疫、减蛋综合征二联灭活疫苗 (LaSota 株+京 911 株)	兽药生字 (2010) 060132043	2010 年 6 月 28 日-2015 年 6 月 28 日
38	山羊痘活疫苗	兽药生字 (2010) 060134003	2010 年 6 月 28 日-2015 年 6 月 28 日

七、技术开发和研究情况

(一) 研究开发机构设置

公司研发中心成立于 1995 年，于 2001 年 11 月成为辽宁省第五批省级企业技术中心；2002 年 7 月成为辽宁省首批专业技术服务中心—辽宁省生物工程技术服务中心；2007 年 12 月经辽宁省科技厅批准组建的辽宁省益康动物疫苗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通过验收。目前可开展常规动物疫苗、基因工程疫苗、疫苗保护剂、卵黄抗体制剂、诊断试剂等项目的研究。研发中心主要机构设置如下：



公司经历十几年的发展，已经形成了一个以技术委员会为核心，企业内主要技术人员共同参与的有一定竞争力的研发团队。公司现有专职研发人员 40 名，其中博士 2 人、硕士研究生 27 人，中高级技术职称的 30 人，平均年龄 35 周岁。

公司研发层次及主要职责

研发层次	人员构成	主要职责
核心层 (技术委员会)	公司技术负责人 核心技术人员 外聘行业专家	定期对研发中心的工作进行检查，对研发中心科技发展、产品开发、技术引进与合作和重大项目研究进行研讨，提出建议；对研发中心的发展规划、科技进步计划及技术引进、技术合作、科技攻关等项目进行论证、评价、审查与验收；对研发中心的发展方向、项目研究等提出指导性意见，提供技术支持和技术管理。
执行层	研发中心新产品开发部、各研究室、研究员	负责新产品与新技术的开发。主要包括维护细胞库的建设，为公司提供生产用的各种细胞，保证研发中心细胞使用和供应；并承担细胞生产工艺的革新、细胞培养新技术的应用、细胞传代等研究工作。研发中心菌（毒）种库的建设和维护；保证研发用菌（毒）种的供应。利用研发中心菌（毒）种，进行制苗菌（毒）种的培育、选育、致弱，菌（毒）种的保存期研究等。细菌（包括支原体）疫苗的研制与开发。病毒（包括细胞病毒苗、胚毒苗）疫苗的研制与开发。基因工程疫苗、疫苗佐剂、诊断制剂、抗体制剂等的研究与开发等。
服务层	生产、质检部门 相关技术骨干	配合研发部门的进行新产品中试、质量检测、新产品生产工艺改进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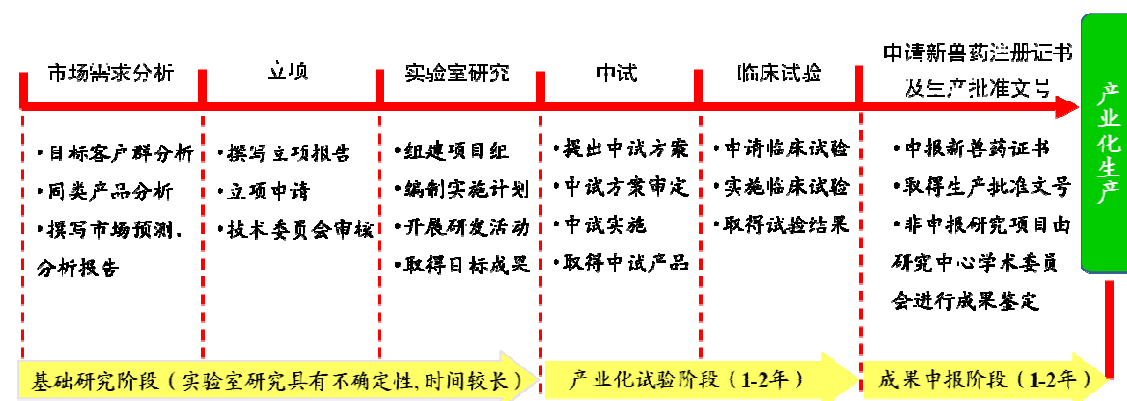
（二）研发模式

目前公司以“自主创新与产学研合作相结合”的创新战略，采取自主研发与合作开发相结合的研发模式，以市场为导向，不断加大科研开发力度，形成了开发一批、研制一批、储备一批的新产品层次，为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提供了强有力的保障。

（1）公司自主研发模式

公司采取以市场为导向的自主研发模式，建立了以研发中心为核心，营销中心、生产部等其他部门协同支持的研发平台，公司还聘请了行业内多位知名专家担任技术顾问，为公司的研发活动提供指导意见。公司产品的研发一般分为如下阶段，包括：前期调研、立项、实验室研究、中试、临床试验、新兽药申请、取得生产批文、产品上市等几个阶段。

公司自主研发流程示意图



①基础研究阶段

通过营销中心进行市场调研，长期关注疫苗行业的发展与市场供求相关信息，向研发中心及技术委员会提出市场需求预测、分析报告；研发中心根据市场预测报告、行业技术发展趋势及本公司发展规划确定研发项目并提出立项申请，立项申请提交技术委员会评审；立项评审通过后，研发中心编制项目实施计划，选定项目负责人及组建项目组，正式开展研发活动；实验室研究阶段根据《新兽药研制管理办法》等行业制度规范及公司内部相关制度实施，研究内容包括菌毒种、细胞株、生物组织等起始材料的系统鉴定、保存条件、遗传稳定性、实验室安全和效力试验及免疫学研究等。

②产业化试验阶段

实验室研究取得目标成果后，进入中试阶段，中试方案由研发中心项目负责

人、生产部负责人及技术委员会聘请的相关专家审定,审定通过后由生产部实施,研发中心进行技术指导;中试完成后进入临床试验阶段,根据《新兽药研制管理办法》向农业部主管部门提交相关申请材料,获得批准后由研发中心组织实施。

③成果申报阶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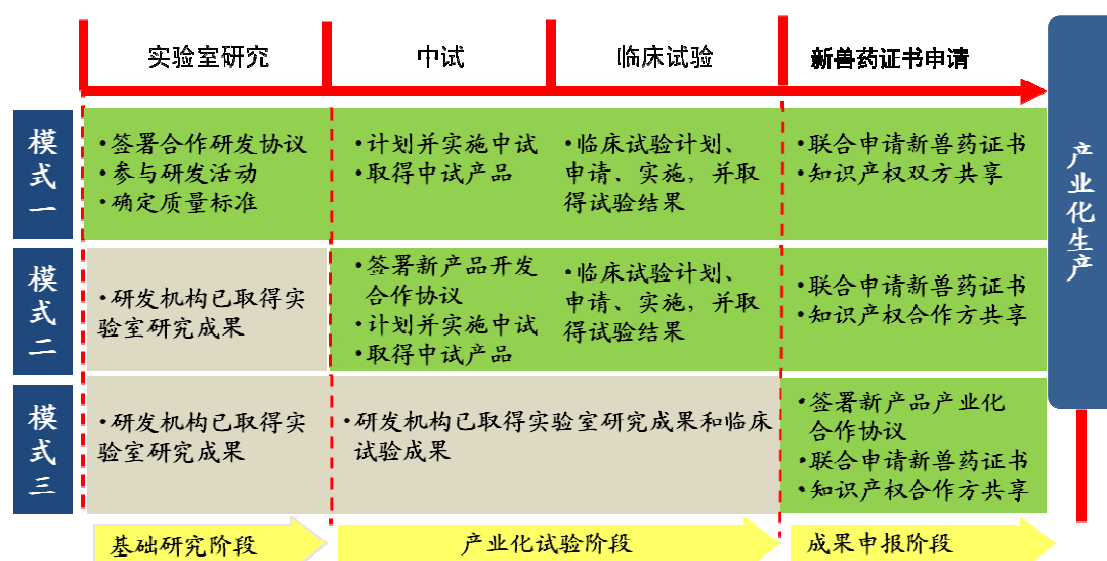
实验室技术研究和中试临床试验结束后,即可进入新兽药注册阶段;研发中心新兽药注册部负责新兽药注册证书申报相关工作,获得新兽药注册证书后可取得相关产品批准文号进行产业化生产。

(2) 公司合作研发模式

公司非常重视合作研发,在企业的发展中始终注重与社会各界及科研院所和大专院校的技术合作与交流,通过聘请国内知名学者和专家以及对技术人员进行再培养等方式来提高企业的科技创新能力。与中监所、哈兽研、中国农业大学、吉林大学、河南农业大学、四川农业大学、辽宁医学院等科研机构 and 高校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

公司合作研发采取多种模式:一是在实验室研究阶段就开始进行合作,公司通过资金支持、合作课题、人才培养等方式,参与高校、研发机构的实验室研究阶段工作,通过合作协议优先获得相关机构的实验室研究成果进行新兽药申报,新兽药注册证书的知识产权由双方共享;二是与已经获得实验室研究成果的相关机构签订新产品产业化协议,利用公司的设备优势、生产条件、核心工艺技术完成新产品产业化实验,与合作方共同申报新兽药注册证书,新兽药注册证书采取联合署名,合作方均具有知识产权,公司可凭新兽药注册证书直接申请相关产品的生产批准文号,产品即可上市销售。联合署名的新兽药注册证书,参与研发各方一般通过合约就知识产权排他性及利益分配进行约定,排他性一般约定不得向合作方以外的主体进行转让。由于研究所、高校等技术提供方不具备生产能力,因此协议一般还约定由生产方向以上技术合作方一次性支付技术费用或按照相关产品的销售收入一定比例支付(具体合作方式略有差异,参见本节之“(四)发行人正在从事的研发项目进展情况”之“2、公司正在进行的合作研发项目”)。

公司合作研发模式示意图



注：绿色为公司参与部分

公司拥有经农业部 GMP 验收的九条不同类型生产线，在兽用生物制品中试和临床试验具有丰富的实践经验，目前公司已通过该种合作方式获得了包括“新支流”三联灭活疫苗、“新支减流”四联灭活疫苗等多项核心技术成果，另有多项技术成果正在取得中。

（3）研发人员激励制度

目前公司已制定了较为完善的研发人员激励制度，包括《科技管理与奖励办法》、《新兽药注册试验管理与奖惩办法》等，形成了较为完善的激励机制。近几年来，公司加大了对技术创新的奖励力度，已有多名参与研发人员因突出贡献获得各类奖励。

（三）主要产品技术成果及水平

公司多年来致力于兽用生物制品的新产品、新技术和新工艺的研究开发，经过多年的科技攻关，已在疫苗毒株选育、生物制品生产新工艺、新剂型等多个领域达到行业领先水平。目前公司储备有如下核心技术，分别来源于自主创新、合作研发、购买转化等三种方式，其中多项达到国际先进以上水平：

1、本公司重大自主创新技术情况

本公司在禽类疫苗产品开发、生产技术方面拥有丰富经验和较多的技术成果。本公司通过不断创新，拥有目前生产主要产品的核心技术。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特点	所处阶段	领先程度
1	禽流感灭活疫苗生产核心技术	毒株优化选育	大规模生产	国际先进
		通过标准毒株对 SPF 胚进行连续传代、优化，使其具有较强的遗传与生物稳定性及良好的增殖性能，并使种毒效价由规定的 0.1ml ≥107.0EDI50，提高到 0.1ml ≥107.5EDI50		
		优化病毒培养工艺		
		浓缩工艺		
2	猪瘟活疫苗生产技术	鸡胚自动接种、收获、灭活技术	大规模生产	国内领先
		油水乳化技术		
		猪瘟病毒免化弱病毒细胞增殖技术		
		抗原提纯工艺		
3	鸡传染性支气管炎活疫苗（W93 株）生产技术	专用细胞培养猪瘟病毒	大规模生产	国内领先
		提高抗原含量，使免疫效果确实可靠；产生抗体水平高，免疫持续期长		
4	狂犬病灭活疫苗生产技术	去除了疫苗中的异源杂蛋白和细胞碎片，过敏反应低，免疫接种安全	大规模生产	国内领先
		采用专用细胞培养猪瘟病毒，避免细胞培养时存在的牛粘膜病毒污染的问题，病毒生长更好，收毒量更高，同时只采用的高效价病毒培养液作为疫苗生产用毒液，产品抗原性优良，有效提升免疫效果		
3	鸡传染性支气管炎活疫苗（W93 株）生产技术	采用自行分离鉴定的肾型传染性支气管炎毒株 W93 株，有效预防有鸡肾型传染性支气管炎，迅速产生免疫力；产品的内控质量标准高于国家质量标准	大规模生产	国内领先
		采用国际公认的疫苗毒株 Flury 株；毒株纯净，无污染，免疫原性良好；使用国际上先进的微载体细胞培养技术、超滤浓缩及柱层析纯化技术，使抗原含量达到国际标准的 2 倍。可完全替代进口产品，填补本疫苗无国产的空白；产品于 2011 年 1 月获得国家三类新药注册证书		

5	细菌培养合成培养基技术	通过优化培养条件，选用合成培养基，对仔猪副伤寒、猪肺疫等疫苗的传统培养基进行了改进，提高了培养滴度，降低了成本，简化了培养基制备工艺	大批量生产	国内先进
6	SPF 鸡规模化饲养设施及饲养技术	采用屏障系统饲养 SPF 鸡，连续安全运行 12 年，为禽胚活疫苗的生产和检验提供高质量的原材料	大批量生产	国际先进
7	冻干卵黄抗体生产技术	公司自主研发的发明专利和实用新型专利技术，采用“酸化—超滤”一体化技术高效大批量提取高免卵黄抗体、经超滤浓缩冻干，采用钴-60 辐射杀灭病原体，生产鸡传染性法氏囊病、仔猪大肠杆菌性腹泻、小鹅瘟等疫病的卵黄抗体。	应用于生产线，已通过 GMP 验收	国内领先
8	传代细胞的微载体悬浮培养技术	传代细胞采用微载体技术培养，可显著提高疫苗的质量，属于世界前沿技术，该技术的产业化将使得目前传统方式生产动物疫苗的生产效率大为提高，并可降低产品批间差异。可应用于狂犬灭活疫苗、猪瘟活疫苗及蓝耳病活疫苗的生产。	试生产	国内领先
9	猪肺炎支原体培养技术	通过改进传统猪肺炎支原体的培养基，建立一种高效的猪肺炎支原体培养基和培养方式，比传统方式简便、成本低，效果更好，较传统培养方式提高菌体浓度 10~100 倍。用于猪支原体肺炎灭活疫苗的研究与生产。	试生产	国内先进
10	抗原柱层析纯化技术	采用高效的柱层析技术，对灭活抗原进行纯化，有效除去疫苗抗原的杂质，提高抗原纯度，提高了疫苗的安全性。用于狂犬病灭活疫苗抗原纯化。	试生产	国内领先
11	猪肺炎支原体 ELISA 抗体检测技术	以酶联免疫吸附试验（ELISA）为基础建立一种可以快速准确、简单方便的测定猪肺炎支原体抗体水平的方法，并使之标准化，商品化，广泛应用于实验室猪肺炎支原体的相关研究及养殖场的猪群免疫水平的监测及疫苗研制和生产。	用于实验室研究	国内先进
12	猪细小病毒核酸探针技术	采用基因工程技术，制备了地高辛标记的细小病毒核酸探针，能与细小病毒 DNA 发生特异杂交，具有高度的特异性、敏感性和重复性，适用于猪细小病毒的诊断和分子流行病学调查。	用于实验室研究	国内先进

2、合作研发技术

序号	技术名称	主要用途	取得时间	合作方	简介	所处阶段	领先程度
1	鸡新城疫、传染性支气管炎、禽流感（H9 亚型）三联灭活疫苗（La Sota 株+M41 株+HP 株）生产技术	疫苗生产	2010	本公司、河南农业大学禽病研究所、瑞普（保定）生物制药有限公司、广东永顺生物制品有限公司、扬州威客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于 2010 年 2 月 1 日取得“（2010）新兽药证字 5 号”新兽药注册证书，并随后取得“兽药生字（2010）060132071”兽药生产批准文号，开始产业化生产	大批量生产	国内先进
2	鸡新城疫、传染性支气管炎、减蛋综合征、禽流感（H9 亚型）四联灭活疫苗（La Sota 株+M41 株+Z16 株+HP 株）生产技术	疫苗生产	2009	本公司、河南农业大学禽病研究所、上海海利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于 2009 年 4 月 2 日取得“（2009）新兽药证字 4 号”新兽药注册证书，并随后取得“兽药生字（2009）060132142 号”兽药生产批准文号，开始产业化生产。	大批量生产	国际先进
3	鸡传染性支气管炎活疫苗（w93 株）生产技术	疫苗生产	2001	本公司、中国兽医药品监察所、国营北京市西郊农场家禽研究所	该产品取得（2001）新兽药证字 07 号新兽药注册证书，并获辽宁省畜牧兽医学会颁发的一等奖。	大批量生产	国际领先

3、外购技术

序号	技术名称	主要用途	合同期间	技术转让方	所处阶段	生产批准文号	领先程度
1	鸡新城疫、传染性支气管炎、减蛋综合征三联灭活疫苗（La Sota 株+M41 株+Z16 株）生产技术	疫苗生产	2009.9.11 开始	河南农业大学	大批量生产	兽药生字（2010）060132071	国内先进
2	重组禽流感病毒 H5 亚型二价灭活疫苗（H5N1，Re-5 株+Re-4 株）生产技术	疫苗生产	2007.6.18-2012.6.8	哈兽研	大批量生产	兽药生字（2009）060132145	国际领先
3	重组禽流感病毒灭活疫苗（H5N1 亚型，Re-5 株）生产技术	疫苗生产	20011.12.7-无终止期	哈兽研	大批量生产	兽药生字（2010）060132153	国际领先

（四）发行人正在从事的研发项目进展情况

除现有技术外，公司通过与高校合作、自主开发等多种形式，以市场为导向市场积极进行新产品研发，形成了较为丰富的新产品储备，目前正在研发的项目如下：

1、公司正在进行的自主研发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拟达到目标	项目简介	项目进展情况
1	仔猪大肠杆菌病K88-ST1-LTB三价基因工程灭活疫苗	取得新兽药注册证书	利用基因工程技术构建基因工程菌株，研制仔猪大肠杆菌K88ac-ST1-LTB三价基因工程灭活苗，经实验室试制及检验和中试生产证明本疫苗安全有效。该成果经鉴定，具有国际领先水平。获得辽宁省科技进步三等奖、省畜牧兽医科技进步一等奖。	新兽药注册申报已获农业部受理
2	布鲁氏菌高效双向分子标记疫苗	取得新兽药注册证书	采用基因工程技术，构建布鲁氏菌新型基因工程菌株，用于研制预防猪、牛、羊布鲁氏菌病的基因工程疫苗，达到国际领先水平。	实验室研究阶段
3	仔猪腹泻卵黄抗体新型生物制剂	取得新兽药注册证书	系用猪大肠杆菌病疫苗免疫健康蛋鸡，提取、浓缩制得猪大肠杆菌抗体液，加适量保护剂，经冷冻真空干燥制成。用于猪大肠杆菌性腹泻病早期感染的紧急治疗和紧急预防。达到国内领先水平。	完成实验室的研究，正在准备中试生产
4	鸡新城疫（La Sota）-传染性支气管炎（HI20）二联耐热活疫苗	取得新兽药注册证书	以公司研制的耐热保护剂为佐剂，研制2-8℃保存的鸡新城疫（La Sota）-传染性支气管炎（HI20）二联活疫苗。达到国内先进水平。	完成中试生产，正在申报临床试验。
5	小鹅瘟冻干卵黄抗体	取得新兽药注册证书	系用小鹅瘟疫苗免疫健康蛋鸡，采集高免鸡蛋，分离、提取小鹅瘟卵黄抗体液，加适量保护剂，经冷冻真空干燥后制成。用于小鹅瘟早期感染的紧急治疗和紧急预防。达到国内领先水平。	已取得农业部临床试验批件
6	微生态制剂	取得新兽药注册证书	采用自行分离鉴定的菌株，经合理优化配方，用新型干燥技术，制备用于预防和治疗畜禽细菌性腹泻的新型微生态制剂，提高畜禽生产性能和免疫力，减少抗生素的使用。	实验室研究阶段

2、公司正在进行的合作研发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合作方	协议日	项目期间	知识产权归属	项目进展情况
1	“鸭疫里氏杆菌（1、2型）2价灭活疫苗”合作研发项目	甲方：益康生物等五家企业 乙方：中国农业大学(动物医学院)	2009年4月1日	3年	《新兽药注册证书》所有权及有关的知识产权、产品生产权归双方六家合作方共同所有；各家协定情况下可以转让成果，收益归双方各家共同所有。	正在进行临床试验
2	“鸡新城疫、传染性支气管炎二联灭活疫苗”合作研发项目	甲方：河南农业大学禽病研究所 乙方：益康生物等六家企业	2009年6月19日	未约定	《新兽药注册证书》和生产权归参与单位共同所有，科研成果归河南农大所有；获得生产文号后三年内，各方均不得私自向第三方转让生产权。如需转让必须共同协商，且利益均分。	补充免疫期实验，准备新兽药注册申报
3	“猪支原体肺炎灭活疫苗”合作研发项目	甲方：四川农业大学 乙方：益康生物	2008年8月26日	未约定	研究成果新兽药注册证书归益康生物所有，四川农大保留证书复印件，双方共同具有产品的同等知识产权；产品生产权、销售权归益康生物。	准备进行新兽药注册申报
4	“联合申报抗猪传染性肠胃炎-猪流行性腹泻二联卵黄抗体新兽药证书技术合作”项目	甲方：益康生物 乙方：河南农大禽病研究所	2010年1月25日	2年	技术秘密的使用权归双方共享；未经双方同意双方不得转让该技术秘密。	完成中试，正在准备临床试验申请
5	猪蓝耳病、圆环病毒病、细小病毒病三联灭活疫苗研发项目	甲方：益康生物 乙方：河南农业大学禽病研究所	2010年1月25日	3年	该技术的知识产权归双方共享，未经双方同意，双方不得将该技术转让给第三方。	中试阶段
6	“共同联合申报猪细小病毒病灭活疫苗新兽药证书”项目	甲方：益康生物 乙方：河南农业大学禽病研究所	2010年1月25日	2年	该技术的知识产权归双方共享，未经双方同意，双方不得将该技术转让给第三方。	完成中试，正在准备临床试验申请

注：相关合作研发协议参见本招股书之“第十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之“二、重要合同”之“（六）技术合同”

(五) 研发费用情况

公司报告期研发费用按具体构成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 年	2010 年	2009 年
研究费用	1,565.38	1,470.42	1,369.06
其中：研发人员工资	189.16	194.82	174.83
折旧费用	41.96	28.46	16.37
直接研发投入	399.47	283.30	261.90
技术服务费	767.01	763.35	726.14
无形资产摊销	117.60	116.46	116.27
其他费用	50.18	84.03	73.55
开发费用	0	25.00	50.00
研发费用合计	1,565.38	1,495.42	1,419.06

(六) 知识产权保护情况

兽用生物制品主要涉及的知识产权包括：受新兽药注册证书保护的新兽药生产技术；已获得或正在申请中的发明专利、注册商标等；生产过程中掌握的技术秘密等非专利技术；研发及合作研发中涉及的保密技术。公司研发中心负责新兽药的研发、新兽药注册证书的申请和相关知识产权保护工作；发明专利、注册商标等的保护工作由总经理办公室负责；公司合作研发均与相关单位签订合作协议，详细约定对研发过程中取得的技术资料、工艺资料、实验材料的保密责任，对最终取得的研发成果知识产权归属进行约定，通过注册新兽药证书、发明专利等方式保护公司的研发成果；在研发环节，每个研发项目均由专人负责，研发内容仅限项目组内部知晓，对项目组外严格保密，控制核心秘密涉及人员范围，从制度上减少秘密外泄的可能性；公司与员工签订的劳动合同中规定了员工应承担保护企业知识产权的义务。公司与研发中心等核心技术人员均签订了专门的保密协议，对研发相关的核心技术秘密进行保护。

八、质量控制情况

(一) 质量控制措施及标准

产品质量是兽用生物制品企业的生命线，公司多年以来一直高度重视产品生产质量管理，以“产品出厂合格率 100%”为质量控制目标，严格遵照兽药 GMP

规范、《中华人民共和国兽药典》、《兽用生物制品质量标准》和《兽用生物制品生产和检验规程》的标准进行质量控制。公司建立“质量手册”及一系列配套制度，对质量控制的管理职责和权限进行了明确规定，在产品设计与开发、采购、生产和服务提供、生产设备等多个生产相关环节制定了严格的质量控制标准和操作规程，保证了公司的质量控制体系完整、有效运行。公司于 2010 年通过了 GB/T19001-2008/ISO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各种兽用生物制品均有质量控制国家标准，而公司为保证产品质量，各种主要产品抗原含量内部控制标准均高于国家标准。

(二) 产品质量情况

公司主要产品质量情况较好，报告期内存在 1 次产品被抽查认定不合格的情况，具体情况如下：在农业部兽医局、中监所组织实施的 2010 年兽用生物制品监督抽检中，公司共有两个产品作为抽检产品接受检验，其中禽流感灭活疫苗(Re-5 株)所有检验项目均符合质量标准，狂犬病活疫苗(Flury 株)检验结果中支原体检验项不符合规定。2010 年 7 月 15 日，公司接到中监所“兽药监督抽检结果确认通知书”，认定 2010 年 4 月 10 日抽检公司的三批狂犬病活疫苗(Flury 株)质量不合格；2010 年 8 月 19 日，辽宁省畜牧兽医局出具《关于停止辽宁益康生物制品有限公司生产销售狂犬病活疫苗的通知》，要求公司：1、立即停止生产销售狂犬病活疫苗；2、对库存所有狂犬病活疫苗及相关原辅料一律封存，对出售相关批次商品进行召回，并对不合格产品进行无害化处理；3、分析查找造成产品不合格的原因，并认真进行整改；4、加强对员工的培训力度，严格按照兽药 GMP 标准组织生产；5、待整改完成后，应书面向农业部兽医局提出验收申请。验收合格后才能进行试生产，并提交三批试生产产品经中监所检验合格，农业部兽医局批准后方可正式销售该产品。

公司在接到中监所“兽药监督抽检结果确认通知书”后高度重视，立即停止对狂犬病活疫苗(Flury 株)的生产和销售，在辽宁省畜牧兽医局检查人员的监督下，现场对库存产品进行了封存（由于公司被抽查的产品尚未上市销售，故没有产品需要市场召回）。随后公司组织了相关部门进行分析、研究，查找问题原因，上述三批产品质量检验不符合规定的原因是由于生产用血清中污染支原体而引起。公司按照辽宁省畜牧兽医局的要求，采取了相应的整改措施，加强对产品

生产的质量控制,整改结束后分别向农业部、辽宁省兽医局提出恢复生产和销售该产品的验收申请。截至2011年8月2日,农业部兽医局及辽宁省畜牧兽医局已分别下发批复同意公司恢复生产和销售,公司该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已经恢复正常。经过本次整改,公司将在生产、检验各环节严格把关,加强管理与培训,严格按照《兽药管理条例》、《兽药生产质量管理规范》及产品规程组织生产和检验,以保证疫苗质量。

除上述1次产品抽查不合格外,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其他产品检验不合格情况。根据《兽药管理条例》,同一产品抽查检验连续2次不合格的,撤销兽药的产品批准文号吊销进口兽药注册证书,公司报告期内只有1次被抽查认定为不合格的情况。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报告期内,发行人发生1次产品被抽查认定不合格的情况,相关产品未曾销售,未造成因产品质量引发的事故。狂犬病活疫苗(Flury株)在公司销售收入中占比较小,且目前已经恢复正常生产销售。因此,暂停销售该产品对公司经营的影响较小。

本所律师经核查认为:发行人未曾销售201006、201007、201008批狂犬病活疫苗(Flury),且已将该等产品进行销毁,针对该等产品不存在潜在的纠纷或诉讼风险;农业部兽医局已经同意发行人恢复生产销售狂犬病活疫苗(Flury株),发行人曾被要求暂停销售该产品不会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一、同业竞争

(一) 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兽用生物制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相关技术服务。公司控股股东投资集团主要从事投资、开发、咨询服务等，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投资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经营范围见“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发行人股东及控股参股情况”之（四）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共计 9 家，不存在与公司经营相同或相似业务的情况，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同业竞争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控股股东投资集团已向公司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

1、本公司及所控制的下属子公司保证现时不存在与益康生物相同或同类的经营业务。

2、本公司及所控制的下属子公司将不在任何地方以任何方式自营与益康生物相同或相似的经营业务，不自营任何对益康生物经营及拟经营业务构成直接竞争的类同项目或功能上具有替代作用的项目，也不会以任何方式投资与益康生物经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从而确保避免对益康生物的生产经营构成任何直接或间接的业务竞争。

二、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及《企业会计准则》等的有关规定，公司的主要关联方包括：

1、控股股东

本次发行前，投资集团持有本公司 4,895 万股，占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 65.267%，是公司的控股股东。详情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发行人股东及控股参股情况”之“（二）发行人主要发起人及股东情况”之“1、控股股东”相关内容。

2、控股股东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投资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共计 9 家，详情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发行人股东及控股参股情况”之“(四)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相关内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投资集团具有重大影响的企业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持股情况
1	中天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集团持有其 24.17%的股权

3、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如下表所列：

序号	关联方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通化修正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9,860,000.00	13.147
2	广东现代农业集团研究院有限公司	4,000,000.00	5.333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详情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发行人股东及控股参股情况”之“(二) 发行人主要发起人及股东情况”之“2、通化修正实业有限责任公司”及“3、广东现代农业集团研究院有限公司”相关内容。

4、公司的控股和参股企业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参、控股公司，且报告期内公司未投资、参控股公司。

5、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李尚波、宋玉强、李兴良、马成国、修涑贵、王贵平为公司董事，崔治中、邸彦彪、刘永泽为公司独立董事。徐绍奇、曲冠华、陈林为公司监事。李尚波、马成国、汪伟、王文成、苗玉和、黄廷贺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上述人员及其关系密切家庭成员均为公司的关联自然人。

6、主要股东、关键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公司主要股东修正实业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发行人股东及控股参股情况”之“(二) 发行人主要发起人及股东情况”之“2、通化修正实业有限责任公司”相关内容。

7、持股 5%以上股东的关联方

广东现代农业集团研究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5.333%的股份，其控股股东广

东省现代农业集团有限公司为广东永顺生物制药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持股比例为50%);同时,公司董事王贵平现任现代农业研究院总经理,王贵平之配偶持有广东永顺生物制药有限公司0.7714%的股份,广东永顺生物制药有限公司为公司关联方。

(二) 关联交易

1、关联方资金占用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投资集团为支持本公司发展,给予本公司短期借贷资金(含应付股利转为借贷资金)的支持,公司按照同期银行一年期贷款利率计算上述资金的利息,并于2010年12月31日前向投资集团清偿完毕上述短期借贷资金和利息。

报告期内公司占用投资集团资金及计提利息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份	月份	借贷资金月末金额	借贷资金加权平均余额	1年期贷款月利率	利息
2009年	1月	2,729.00	2,854.00	0.4425	12.63
	2月	4,687.00	3,708.00	0.4425	16.41
	3月	4,687.00	4,687.00	0.4425	20.74
	4月	4,687.00	4,687.00	0.4425	20.74
	5月	4,687.00	4,687.00	0.4425	20.74
	6月	4,687.00	4,687.00	0.4425	20.74
	7月	4,687.00	4,687.00	0.4425	20.74
	8月	4,687.00	4,687.00	0.4425	20.74
	9月	4,987.00	4,837.00	0.4425	21.40
	10月	4,687.00	4,837.00	0.4425	21.40
	11月	4,687.00	4,687.00	0.4425	20.74
	12月	4,187.00	4,437.00	0.4425	19.63
	合计				236.65
2010年	1月	4,187.00	4,312.00	0.4425	19.08
	2月	4,187.00	4,187.00	0.4425	18.53
	3月	4,417.65	4,302.33	0.4425	19.04
	4月	5,737.00	5,077.33	0.4425	22.47
	5月	5,737.00	5,737.00	0.4425	25.39
	6月	5,737.00	5,737.00	0.4425	25.39
	7月	4,937.00	5,337.00	0.4425	23.62
	8月	4,441.80	4,689.40	0.4425	20.73
	合计				174.25

注:公司仅对借贷性质的款项和应付未付股利计提利息。

公司与投资集团于2010年9月1日签订《补充支付利息协议》,约定于2010年

12月31日前向投资集团偿还占用资金及尚未支付的利息；对2005年益康厂改制评估出资形成的负债、2006年三宗划拨土地使用权以国家作价出资（入股）方式投入到益康有限时评估增值挂账和零星资金往来不再收取资金占用费；公司在按照上述约定偿付完毕后，投资集团不再向公司另行计算收取2010年9月至偿付完毕日之间的资金占用费。

报告期内，公司共应支付投资集团利息410.90万元。截至2010年12月31日，公司已经支付完毕集团公司的所有借款及相关利息，此后公司未再向集团公司借款，公司已不存在占用投资集团资金的情形。

2、土地租赁

2006年9月13日至2011年3月15日，公司自有的经营性土地面积为105,653.70平方米。

土地使用权证号	土地用途	面积（平方米）
辽市国用（2006）字第1005610号	工业用地	13,576.00
辽市国用（2006）字第1005608号	工业用地	57,609.30
辽市国用（2006）字第1005615号	工业用地	34,468.40
合计		105,653.70

2011年3月15日，公司与投资集团签订《土地使用权转让合同》，购买公司原向投资集团租赁使用的权证编号为太子河用（2011）第103700251号的土地（即原权证编号为辽太国用（1999）字第103700058号、用途为动物饲养场的土地）。换发土地使用权证时，需对土地重新勘测。经辽阳市国土资源勘查规划设计院重新勘测，该宗土地面积为28,897.30平方米（增加了122.30平方米）。投资集团以经辽宁东联土地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评估的评估值1,202.13万元作为转让价格（评估基准日2011年2月13日该宗土地在投资集团的账面价值为383.21万元）。公司按照评估值支付相关款项并计入无形资产，未涉及到账务调整。换发土地使用权证后的权证编号为太子河国用（2011）第103600074号。

公司已于2011年3月24日完成土地所有权过户手续。2011年3月15日至今，公司自有的经营性土地面积为134,551.00平方米。

2006年9月13日至2011年3月15日止，公司租赁投资集团两宗土地，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 平方米

序号	面积	土地用途	地上建筑	土地所有权编号
1	28,775.00	动物饲养场	猪舍、鸡舍、饲料加工室等	辽太国用(1999)字第103700058号
2	22,827.00 ^注	住宅用地	职工食堂、宿舍等	辽太国用(1999)字第103700084号

注: 由于对该宗土地上的职工住房进行房改, 2010年辽阳市国土局对辽太国用(1999)字第103700084号土地使用权证进行了变更登记时, 减少了土地面积, 该宗土地面积变更为18,723.40平方米。

2011年3月15日至今, 公司租赁投资集团一宗土地, 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面积	土地用途	地上建筑	土地所有权编号
1	18,723.40	住宅用地	职工食堂、宿舍等	辽太国用(1999)字第103700084号

为结算便利, 公司代投资集团缴纳土地使用税, 作为报告期内租赁土地的租赁费, 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 平方米、元/平方米、万元

年度	租赁面积合计	免税面积 ^{注1}	计税面积	税率	租赁费(代为缴纳的土地使用税)(A)	按周边土地租赁价格 ^{注2} 计算的租赁费(B)	差异(A-B)
2009年	51,602.00	28,775.00	22,827.00	2.4	5.48	5.05	0.43
2010年	47,498.40	28,775.00	18,723.40	2.4	4.49	4.65	-0.16
2011年	18,723.40	-	18,723.40	2.4	4.49	1.83	2.66
合计	—	—	—	—	14.46	11.53	2.93

注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土地使用税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483号)第六条规定“直接用于农、林、牧、渔业的生产用地, 免征土地使用税”, 故动物饲养场用地免缴土地使用税。

注2: 周边土地租赁价格为投资集团将周边闲置土地出租给农民的价格, 报告期内均为652元/亩/年。

上述土地位于辽阳市郊, 周边为农田, 除本公司和辽宁省畜牧兽医科学研究所以外, 无其他经营单位。公司以代投资集团缴纳的土地使用税作为租赁费, 与报告期内按周边土地可比租赁价格计算的租赁费差异较小, 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为了减少与集团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2012年公司厂区内新办公楼及附属设施竣工后, 公司将职工食堂、宿舍等搬入新建房屋, 公司将不再租赁集团公司的土地。截止2011年末, 公司租赁地面建筑物的净值为2.14万元, 届时搬迁事项对公司的财务状况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租赁土地占公司所有经营性土地的比例

日期	租赁土地面积(平方米)	所有经营性土地面积(平方米)	租赁土地面积占所有经营性土地面积比例
2008年及2009年	51,602.00	157,255.70	32.81%
2010年至2011年3月	47,498.40	153,152.10	31.01%
2011年3月至今	18,723.40	153,274.40	12.22%

3、土地购买

2011年3月15日,公司与投资集团签订《土地使用权转让合同》,购买公司原向投资集团租赁使用的权证编号为太子河用(2011)第103700251号的土地(即原权证编号为辽太国用(1999)字第103700058号、用途为动物饲养场的土地),面积为28,897.30平方米,以经辽宁东联土地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评估的评估值1,202.13万元作为转让价格,评估基准日为2011年2月13日。公司已于2011年3月24日完成土地所有权过户手续。截至2011年12月31日,公司已经向投资集团全额支付了购买土地的相关款项。

4、购买技术

2011年10月14日,公司与广东永顺、中监所签订《技术转让(技术秘密)合同》,约定广东永顺、中监所向公司转让其拥有的猪瘟活疫苗(传代细胞源)项目的生产秘密的使用权,在签订合同之日起十日内公司应向广东永顺、中监所支付500万元,其中向广东永顺支付300万,向中监所支付200万;在广东永顺、中监所向公司交付《新兽药注册证书》复印材料后,公司应向广东永顺、中监所支付300万,其中向广东永顺支付180万,向中监所支付120万。并自产品销售起,公司应每年按销售收入(销售额扣除增值税6%以后的金额)的5%向广东永顺、中监所支付使用费。

广东永顺、中监所转让的猪瘟活疫苗(传代细胞源)为猪瘟疫苗新产品,由广东永顺与中监所合作研发。根据研发双方约定,技术产权归属、对外转让技术所得利益分配比例为广东永顺60%、中监所40%。为更好的推广该产品应用,做好全国猪瘟防控工作,并在取得社会效益的同时取得技术转让收益,广东永顺和中监所拟将该产品生产技术对外转让,经双方协商,预计将该技术转让给不超过20家具生产技术水平较高的兽用生物制品企业;转让对价为在取得猪瘟活疫苗(传代细胞源)《新兽药注册证书》之日起十日内,每家受让方向出让方支付技术使用费800万元,并自产品销售起,每年按税前销售额的5%支付技术使用费。截至目前,已与益康生物等19家企业签订了正式技术转让协议。公司从关联方广东永顺受让猪瘟活疫苗(传代细胞源)产品技术,符合行业惯例,根据广东永顺的承诺,交易价格和合同条款将与其他受让方一致,遵循了公允、平等互利的原则。

5、关联担保

报告期内关联方为本公司提供担保情况如下：

关联方名称	贷款银行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止日	担保方式	是否履行完毕
投资集团	辽阳市商业银行西小什支行	700.00	2007.10.22-2010.10.10	保证	是
投资集团	营口银行沈阳分行	2,000.00	2009.10.23-2010.10.22	保证	是
投资集团	华夏银行沈阳皇姑支行	2,000.00	2009.10.22-2012.10.22	质押	否
投资集团	华夏银行沈阳皇姑支行	1,400.00	2010.03.16-2013.03.15	质押	否
投资集团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辽阳支行	2,000.00	2010.06.28-2011.06.27	保证	是
投资集团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辽阳支行	2,000.00	2010.09.02-2011.09.01	保证	是
投资集团	中国建设银行辽阳支行	2,000.00	2010.11.30-2011.11.29	保证	是
合计	-	12,100.00	-	-	-

6、关联方往来余额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方往来余额如下：

所属账户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余额(万元)			款项性质
		2011年末	2010年末	2009年末	
其他应付款	投资集团	-	-	4,507.12	短期借贷及往来资金
应付股利	投资集团	-	-	2,937.00	股利款

7、关联交易对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金额相对较低，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

2011年9月26日，辽宁省国资委下发了《关于对辽宁益康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上市涉及有关问题进行确认的批复》（辽国资产权[2011]191号）文件，该文件确认“投资集团与辽宁益康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机构、资产、人员、运营相互独立，原向其提供的资金往来支持已全部结清，并按照银行借款利率由辽宁益康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向投资集团支付了相应的资金利息，不存在向辽宁益康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输送利益的情形。”

保荐机构认为：报告期内，发行人与投资集团及广东永顺发生的关联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股东与发行人之间互相输送利益的情形。

发行人会计师认为：申报期辽宁益康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与辽宁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已充分披露，不存在大股东辽宁省投资集团向公司辽宁益康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输送利润、包装上市的情况。

三、公司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一) 《公司章程》对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及程序的规定

《公司章程》对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及程序做出了如下规定:

“第三十七条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不得利用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的, 给公司造成损失的, 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公司股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 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关联交易、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 and 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 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 and 公司股东的利益。”

“第三十八条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不得占用公司资金。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不得要求公司为其垫支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期间费用, 也不得互相代为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

公司不得以下列方式将资金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使用:

- (一) 有偿或无偿地拆借公司的资金给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使用;
- (二) 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关联方提供委托贷款;
- (三) 委托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进行投资活动;
- (四) 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
- (五) 代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偿还债务;
- (六) 股东会认定的其他方式。”

“第四十条 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 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一) 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 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二) 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 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 (三) 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
- (四) 单笔担保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的担保;
- (五) 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六) 法律、行政法规或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担保情形。

审议前款第(二)项担保事项时,必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股东大会在审议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议案时,该股东或受该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不得参与该项表决,该项表决由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股东所持表决权的半数以上通过。”

“第八十条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应主动提出回避,或知情的其它股东口头或书面提出关联股东回避的申请,股东大会会议主持人根据情况与现场董事、监事及相关股东等会商讨论并作出回避与否的决定。”

“第一百一十六条 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3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一百四十六条 监事可以列席董事会会议,并对董事会决议事项提出质询或者建议。监事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若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二)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及程序的规定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及程序做出了如下规定:

“第三十六条 股东与股东大会拟审议事项有关联关系时,应当回避表决,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上市公司持有自己的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三) 《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及程序的规定

《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及程序做出了如下规定:

“第十三条 委托和受托出席董事会会议应当遵循以下原则：

（一）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非关联董事不得委托关联董事代为出席；关联董事也不得接受非关联董事的委托。”

“第二十条 出现下述情形的，董事应当对有关提案回避表决：

（一）法律、法规及相关规范性文件规定董事应当回避的情形；

（二）董事本人认为应当回避的情形；

（三）本公司《公司章程》规定的因董事与会议提案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而须回避的其他情形。

在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有关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形成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会议的无关联关系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不得对有关提案进行表决，而应当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联交易公允决策制度》对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及程序的规定

《关联交易公允决策制度》对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及程序做出了如下规定：

“第十一条 公司关联交易应当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一）符合诚实信用的原则；

（二）不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合法权益原则；

（三）关联方如享有公司股东大会表决权，应当回避表决；

（四）有任何利害关系的董事，在董事会对该事项进行表决时，应当回避；

（五）公司董事会应当根据客观标准判断该关联交易是否对公司有利。必要时应当聘请专业评估师或财务顾问；

（六）独立董事对重大关联交易需明确发表独立意见。”

“第十二条 公司应采取有效措施防止关联人以垄断采购和销售业务渠道等方式干预公司的经营，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关联交易的价格或收费原则应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公司应对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予以充分披露。”

“第十三条 公司与关联人之间的关联交易应签订书面合同或协议，并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合同或协议内容应明确、具体。”

“第十四条 公司应采取有效措施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以各种形式占用或转

移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它资源。”

“第十六条 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做决议须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公司应当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十七条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表决权股份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关联股东明确表示回避的，由出席股东大会的其它股东对有关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议表决，表决结果与股东大会通过的其它决议具有同样法律效力。”

“第十八条 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金额在 30 万元（含 3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或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金额在 300 万元（含 3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以上（含 0.5%）的关联交易由董事会批准，但根据第十九条规定应由股东大会审批的除外。”

“第十九条 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0 万元（含 3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含 5%）以上的关联交易由股东大会批准。”

“第二十一条 独立董事对公司拟与关联自然人达成的金额在 30 万以上的关联交易以及与关联法人达成的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含 300 万元）且占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0.5%以上（含 0.5%）的关联交易发表单独意见。”

“第三十条 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为持有本公司 5%以下股份的股东提供担保的，参照前款的规定执行，有关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四、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及独立董事意见

股份公司成立之前，公司与投资集团发生的关联资金往来、土地租赁未履行相关决策程序，但该关联交易符合对本公司有利的原则，且交易价格公允，未对公司股东利益构成不利影响。针对上述不规范行为，股份公司成立后已经进行了规范治理的整改工作，制定了相关的规章制度并严格执行，同时就与投资集团的

关联资金往来、土地租赁的关联交易，公司履行了追加审议决策程序。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再发生上述不规范行为。

根据公司《关联交易公允决策制度》，公司与投资集团发生的购买土地的关联交易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与广东永顺、中监所发生的猪瘟活疫苗（传代细胞源）生产技术转让的关联交易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与投资集团签署《土地租赁合同补充协议》的关联交易由董事会审议通过；上述关联交易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

公司独立董事核查后认为：“公司制定的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符合相关规定。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原则，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业绩没有产生重大影响。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执行情况良好，未发生关联交易审议程序不规范的情形。”

五、发行人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

公司通过《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公允决策制度》等制度性建设，严格关联交易的决策权力和程序，规范并减少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

考虑公司长远发展需要，公司于 2011 年 3 月 15 日与投资集团签订《土地使用权转让合同》，以评估值 1,202.13 万元为转让价格购买原向投资集团租赁使用的权证编号为太子河用（2011）第 10370025 号的土地（即原权证编号为辽太国用（1999）字第 103700058 号、用途为动物饲养场的土地），公司已于 2011 年 3 月 24 日完成上述土地过户手续。本项交易完成后，将可减少公司与投资集团之间的关联交易。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简历

本公司所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均为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一）董事会成员

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由 9 名成员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具体如下：

姓名	在本公司任职	提名人	任职期间
李尚波	董事长兼总经理	投资集团	2010 年 9 月 28 日至 2013 年 9 月 27 日
宋玉强	董事	投资集团	2010 年 9 月 28 日至 2013 年 9 月 27 日
李兴良	董事	投资集团	2010 年 9 月 28 日至 2013 年 9 月 27 日
马成国	董事兼副总经理	自然人股东	2010 年 9 月 28 日至 2013 年 9 月 27 日
修涿贵	董事	修正实业	2010 年 9 月 28 日至 2013 年 9 月 27 日
王贵平	董事	现代农业研究院	2010 年 9 月 28 日至 2013 年 9 月 27 日
崔治中	独立董事	董事会	2010 年 9 月 28 日至 2013 年 9 月 27 日
邸彦彪	独立董事	董事会	2010 年 9 月 28 日至 2013 年 9 月 27 日
刘永泽	独立董事	董事会	2010 年 9 月 28 日至 2013 年 9 月 27 日

董事长李尚波先生：196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教授研究员级高级兽医师，中共党员。曾任本公司销售科副科长、科长，副厂长，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吉林大学客座教授、硕士生导师、中国畜牧兽医学会家畜传染病学分会常务理事。先后获得辽宁省科技成果 5 项、辽宁省畜牧兽医科技一等奖 2 项，辽宁省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 1 项、三等奖 3 项，同时为 5 项发明专利、1 项实用新型专利的发明人。被中国畜牧兽医学会评为辽宁省首届杰出中青年畜牧兽医专家，并颁发新中国 60 年畜牧兽医科技贡献奖。

董事马成国先生：195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教授研究员级高级兽医师，中共党员。曾任本公司生产车间副主任、主任，厂长办公室主任，副厂长，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先后获得辽宁省级科技成果 3 项、辽宁省畜牧兽医科技一等奖 1 项，辽宁省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 1 项、三等奖 1 项，同时为 2 项实用新型专利的发明人。

董事宋玉强先生：196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

历，高级政工师，中共党员。曾任本溪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团委副书记、书记、本溪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燃气厂党委书记，现任辽宁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本公司董事。

董事李兴良先生：195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经济师，中共党员。曾任辽宁省建设投资公司副处长、党总支书记、辽宁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法律部部长，现任辽宁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本公司董事。

董事王贵平先生：196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博士研究生，中共党员。曾任广东省农业科学院前沿动物保健技术中心主任、广东省农业科学院兽医研究所所长、广东省畜禽疫病防治研究重点实验室主任、广东省兽医公共卫生实验室副主任、广东省农科集团前沿动物保健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广东现代农业集团研究院有限公司总经理、中国畜牧兽医学会口蹄疫分会常务理事、中国畜牧兽医学会兽医药理与毒理学分会常务理事、中国微生物学会兽医微生物专业委员会委员、中国畜牧兽医学会兽医公共卫生学分会常务理事、中国畜牧兽医学会畜牧兽医生物技术学分会理事、广东省微生物学会常务理事，为南京农业大学、华南农业大学和吉林大学硕士研究生指导老师，广东省农业科技成果转化资金评审专家，国家科技奖励评审专家和国家“863”项目评审专家，本公司董事。

董事修涑贵先生：195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中共党员。现任修正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通化修正实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本公司董事。

独立董事崔治中先生：194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博士研究生。曾任江苏农学院牧医系兽医微生物教研组讲师，美国北达科他州立大学畜牧系访问学者，美国农业部禽病和肿瘤学研究所访问学者，美国 Case Western Reserve 大学医学院微生物和分子生物学系及美国农业部禽病和肿瘤学研究所博士后研究员。现任山东农业大学动物科技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山东省农业专家顾问团畜牧分团副团长，中国畜牧兽医学会禽病分会副理事长和《病毒学报》副总编辑，中国畜牧兽医学会禽病分会副理事长，中国畜牧兽医学会兽医生物技术学会副理事长，中国畜牧兽医学会畜禽传染病分会副理事长，本公司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邸彦彪先生：195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曾任辽宁工学院经济管理学院副教授、副院长、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辽宁工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副院长、教授、硕士生导师、辽宁工业大学企业发展研究中心主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刘永泽先生：195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博士研究生，注册会计师，中共党员。曾任东北财经大学国际会计教研室副主任、会计系副主任、主任、会计学院院长，辽宁华锦通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为财政部跨世纪学科带头人，2002 年获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现任东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博士生导师，中国会计学会常务理事、中国金融会计学会副会长、全国工商管理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理事、全国工商管理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联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辽宁聚龙金融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独立董事。

（二）监事会成员

本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具体如下：

姓名	在本公司任职	提名人	任职期间
徐绍奇	监事会主席	投资集团	2010 年 9 月 28 日至 2013 年 9 月 27 日
曲冠华	监事	投资集团	2010 年 9 月 28 日至 2013 年 9 月 27 日
陈林	职工监事	职工代表大会选举	2010 年 9 月 28 日至 2013 年 9 月 27 日

监事会主席徐绍奇先生：男，195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注册会计师，中共党员。曾任辽宁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企业管理部部长、企业发展部部长、总法律顾问，辽宁红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董事，现任本公司党委书记、监事会主席。

监事曲冠华先生：男，195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中共党员。曾任辽宁省建设投资公司处长、副总经理。现任辽宁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投资部部长，本公司监事。

职工监事陈林先生：男，196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高级政工师，中共党员。曾任本公司党委办公室秘书、办公室劳资员、综合办副主任、总经理办公室主任、团委书记、工会副主席，现任本公司工会副主席、党群部部长，本公司职工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姓名	在本公司任职	任职期间
李尚波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10年9月28日至2013年9月27日
马成国	董事兼副总经理	2010年9月28日至2013年9月27日
汪 伟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2010年9月28日至2013年9月27日
王文成	副总经理	2010年9月28日至2013年9月27日
苗玉和	副总经理	2010年9月28日至2013年9月27日
黄廷贺	副总经理	2010年9月28日至2013年9月27日

李尚波先生，任公司董事长，兼任总经理，详见本节“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简历”之“（一）董事会成员”。

马成国先生，任公司董事，兼任副总经理，详见本节“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简历”之“（一）董事会成员”。

汪伟先生：195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注册会计师。历任中辽国际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处处长、辽宁省国际经济技术合作（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会计师、辽宁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审计部部长，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兼任董事会秘书。

王文成先生：1967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博士研究生，教授研究员级高级兽医师，中共党员。曾任本公司研究室副主任、主任，厂长办公室主任，厂长助理，副厂长，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吉林大学客座教授、硕士生导师。曾主持并参与公司兽用生物制品类4项新兽药注册证书研制工作，获辽宁省级科技成果6项、辽宁省畜牧兽医科技一等奖6项，辽宁省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3项、三等奖4项、辽宁省省政府新产品奖1项，同时为1项发明专利的发明人。

苗玉和先生：1966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博士研究生，教授研究员级高级兽医师，中共党员。曾任生产车间副主任、主任，厂长办公室主任，企业管理办公室主任，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吉林大学客座教授、硕士生导师。负责本公司技术和研发工作，曾主持和参与公司4项兽用生物制品类、9项化药类新兽药注册证书的研制和取得工作，获辽宁省级科技成果6项、农业部二等奖1项、辽宁省畜牧兽医科技一等奖5项、二等奖1项，辽宁省科学技术进步三等奖3项、辽宁省省政府新产品奖1项，为4项发明专利和1项实用新型专利的发明人。

黄廷贺先生：1970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高级兽医师，中共党员。曾任党办副主任、主任，销售科科长，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主要从事动物疫苗销售工作。先后获得辽宁省级科技成果2项、辽宁省畜牧兽医科技一等奖1项，辽宁省科学技术进步三等奖1项。

（四）核心技术人员

李尚波先生、马成国先生之简历详见本节“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简历”之“（一）董事会成员”。

王文成先生、苗玉和先生、黄廷贺先生之简历详见本节“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简历”之“（三）高级管理人员”。

马振宇先生：总经理助理兼生产部部长，1975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高级兽医师，中共党员。曾任生产车间副主任、企管办副主任、生产车间主任、生产部部长，现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兼生产部部长。先后获得辽宁省级科技成果2项、农业部二等奖1项，辽宁省畜牧兽医科技一等奖1项，辽宁省科学技术进步三等奖1项，辽阳市政府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1项。

舒秀伟先生：研发中心主任，1976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农学硕士，高级兽医师。2005年至今任本公司研究中心主任，主要从事动物疫苗研究工作。曾参与兽用生物制品类4项新兽药注册证书的研制和取得工作，获辽宁省级科技成果2项、辽宁省畜牧兽医科技一等奖1项，辽宁省科学技术进步三等奖1项。

沈玉春先生：生产部副部长，1965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高级兽医师，中共党员。曾任监察室副主任、厂办主任、监察室主任、质检部部长、质管部部长，主要从事动物疫苗检验工作。现任本公司生产部副部长。先后获得辽宁省级科技成果3项，辽宁省畜牧兽医科技一等奖1项、三等奖1项。

王春华先生，生产部第一车间主任，1974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兽医师，中共党员。曾任第三生产车间副主任、主任，第一车间主任。现任本公司第一车间主任。先后获得辽宁省级科技成果1项，辽

宁省畜牧兽医科技一等奖 1 项，辽宁省科学技术进步三等奖 1 项。

王革新先生，质量管理部部长，1975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兽医师，中共党员。曾任第一生产车间主任、科技办主任、质管部部长、第二车间主任。现任本公司质量管理部部长。先后获得辽宁省级科技成果 1 项，辽宁省畜牧兽医科技一等奖 1 项。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持股与变动情况

单位：万股

姓名	在本公司任职	2011 年末持股数	2010 年末持股数	2009 年末持股数
李尚波	董事长兼总经理	151.50	151.50	16.50
马成国	董事兼副总经理	56.00	56.00	11.00
徐绍奇	监事会主席	68.00	68.00	23.00
曲冠华	监事	—	—	10 ^注
陈 林	职工监事	17.20	17.20	2.20
汪 伟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63.00	63.00	18.00
苗玉和	副总经理	50.50	50.50	5.50
黄廷贺	副总经理	50.50	50.50	5.50
王文成	副总经理	30.00	30.00	—
马振宇	核心技术人员	17.00	17.00	2.00
舒秀伟	核心技术人员	8.00	8.00	—
沈玉春	核心技术人员	13.50	13.50	5.50
王春华	核心技术人员	8.00	8.00	—
王革新	核心技术人员	8.00	8.00	—

注：截至 2009 年末曲冠华委托杨西利代为持有其享有的公司 10 万元股权，2010 年 8 月 31 日该委托持股情形得到了清理。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以上人员所持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冻结的情况。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的近亲属持股及变动情况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人员的近亲属没有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的股权。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姓名	在本公司任职	被投资单位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修涑贵	董事	修正实业	8,000	本人持股 98%、配偶持股 2%
		修正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	本人间接持股 70%
王贵平	董事	现代农业研究院	450	本人持股 15%
		广东永顺	7,000	配偶持股 0.7714%
徐绍奇	监事会主席	投资开发	1,000	本人持股 2.6%
曲冠华	监事	投资开发	1,000	本人持股 3.3%
汪 伟	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投资开发	1,000	本人持股 3.3%

除上述已披露的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没有在公司以外的其它对外投资，并已对此做出声明。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最近一年的薪酬情况

2011年度，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薪酬情况如下：

姓名	在本公司任职	2011 年度公司领取的薪酬（万元）	在关联企业领取收入情况
李尚波	董事长兼总经理	61.00	无
宋玉强	董事	3.00	在股东单位领薪
李兴良	董事	3.00	在股东单位领薪
马成国	董事兼副总经理	41.81	无
修涑贵	董事	3.00	在股东单位领薪
王贵平	董事	3.00	在股东单位领薪
崔治中	独立董事	5.00	—
邸彦彪	独立董事	5.00	—
刘永泽	独立董事	5.00	—
徐绍奇	监事会主席	35.85	无
曲冠华	监事	2.00	在股东单位领薪
陈 林	职工监事	10.26	无
汪 伟	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40.76	无
苗玉和	副总经理	38.81	无
黄廷贺	副总经理	38.81	无
王文成	副总经理	38.81	无

马振宇	核心技术人员	8.25	无
舒秀伟	核心技术人员	7.46	无
沈玉春	核心技术人员	7.89	无
王春华	核心技术人员	7.46	无
王革新	核心技术人员	7.46	无

注：独立董事于2010年9月28日受聘，独立董事的年度津贴为5万元（含税），独立董事因履行职权发生的食宿交通等必要的费用由公司据实报销。除此以外，本公司独立董事不享受其它报酬或福利政策。

宋玉强董事、李兴良董事、修涑贵董事、王贵平董事于2010年9月28日受聘，董事津贴为3万元（含税）；曲冠华监事于2010年9月28日受聘，监事津贴为2万元（含税）。

除薪酬外，上述人员还享受国家政策规定的养老金、住房公积金等社会保险和福利待遇；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人员未安排退休金计划及其它待遇。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兼职情况

姓名	在本公司任职	兼职单位	兼职单位职务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关系
李尚波	董事长兼总经理	吉林大学	客座教授、硕士生导师	无关联关系
宋玉强	董事	投资集团	副总经理	控股股东
李兴良	董事	投资集团	办公室主任	控股股东
修涑贵	董事	修正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无关联关系
		修正实业	董事长	社会法人股东
王贵平	董事	现代农业研究院	总经理	社会法人股东
崔治中	独立董事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关联关系
		山东农业大学	教授	
邸彦彪	独立董事	辽宁工业大学	教授	无关联关系
刘永泽	独立董事	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关联关系
		联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辽宁聚龙金融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关联关系
曲冠华	监事	投资集团	投资部部长	无关联关系
王文成	副总经理	吉林大学	客座教授、硕士生导师	无关联关系
苗玉和	副总经理	吉林大学	客座教授、硕士生导师	无关联关系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技术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配偶关系、三代以内直系和旁系亲属关系。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及与发行人签订的协议及履行情况

（一）重要承诺

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七、发行人股本情况”之“（五）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二）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签署协议情况

在本公司任职并专职领薪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与本公司均签有《劳动合同》和《保密协议》，对勤勉尽责、保守商业机密、重大知识产权等方面作了规定。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合规情况

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规定的任职资格，且不存在下列情形：

- 1、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尚在禁入期的；
- 2、最近 36 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最近 12 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
- 3、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九、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一）董事会成员的变动情况

2008年初益康有限董事会成员包括孙辉、李尚波、徐绍奇、马成国、张俊安，其中孙辉任董事长。

2009年12月1日，益康有限召开200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选举孙辉、李尚波、徐绍奇、马成国、汪伟为董事会成员，孙辉为董事长。

2010年6月3日，益康有限召开2010年第四次董事会，同意孙辉辞去董事及董事长职务，同时选举李尚波为董事长。

2010年9月28日，益康生物召开创立大会，选举产生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

成员：李尚波、宋玉强、李兴良、马成国、修涑贵、王贵平、崔治中、邸彦彪、刘永泽。

保荐机构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成员存在变动的主要原因是：（1）2010年公司增资，新股东2名推荐董事进入董事会；（2）增设3名独立董事；（3）原董事徐绍奇、汪伟于2010年9月被分别聘任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4）2010年度变更董事长，主要由于国有企业任期内组织安排导致，且新任董事长为原董事兼高级管理人员。公司由于引进新股东、股东单位组织工作安排等原因对部分董事会成员进行适当调整，不属于董事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形，对公司生产经营、经营战略不存在重大影响。

（二）监事会成员的变动情况

2008年初益康有限监事会成员包括汪伟、曲冠华、梁志恒，其中汪伟任监事会主席。

2009年12月1日，益康有限召开200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选举张俊安、曲冠华为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监事陈林共同组成监事会。

2010年9月28日，益康生物召开创立大会，选举徐绍奇、曲冠华为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监事陈林共同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其中徐绍奇任监事会主席。

（三）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2005年4月19日，益康有限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李尚波为公司总经理。

2009年12月1日，益康有限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李尚波为公司总经理，聘任马成国、王文成、苗玉和及黄廷贺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汪伟为公司财务总监。

2010年9月28日，发行人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李尚波为公司总经理，聘任马成国、王文成、苗玉和、黄廷贺、汪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汪伟为公司财务总监。

2010年11月14日，发行人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聘任汪伟为公司董

事会秘书。

保荐机构认为：报告期内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重大变动：（1）益康有限2005年4月设立以来，马成国、王文成、苗玉和及黄廷贺即被任命为副总经理并续聘至今；（2）2010年新增高级管理人员汪伟为公司原董事；（3）原董事长孙辉调任系投资集团组织人事调整安排，现董事长、总经理李尚波自公司成立起一直担任公司总经理。上述变动不属于高级管理人员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形，对公司生产经营、经营战略不存在重大影响。

第九节 公司治理结构

发行人自成立以来，高度重视各项规章制度的建立、完善和实施工作，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制定并实施了《公司章程》。同时根据《公司章程》并结合股份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并实施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关联交易公允决策制度》等各项制度，公司已逐步建立健全了符合上市要求的、能够保证中小股东充分行使权利的治理结构。

一、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10年9月28日，公司召开了创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选举产生了发行人董事会、监事会成员，并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召开了2次年度股东大会、5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对修订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制度、设置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聘任董事、独立董事及监事人员；就关联交易决策、对外担保、发行授权、募集资金投向、股利分配等议题作出决议。

公司历次股东大会的通知方式、召开方式、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记录完整规范，股东大会依法履行了《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赋予的权利和义务。

1、股东大会职责

《公司章程》规定，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以下职权：（1）决定公司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2）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3）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4）审议批准监事会的报告；（5）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6）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7）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

议；（8）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9）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10）修改本章程；（11）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12）审议批准第四十条规定的担保事项；（13）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的事项；（14）审议批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15）审议股权激励计划；（16）审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2、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公司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公司章程》对股东大会的召开条件、召集方式和程序、股东的出席，议案的提交、审议和表决以及信息披露等事项作出了详细规定。

股东大会分为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年度股东大会每年召开一次，应当于上一会计年度完结之后的六个月内举行。临时股东大会不定期召开，出现应当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形时，应当在事实发生之日起两个月内召开。独立董事有权向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监事会、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公司提出提案。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十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

股东大会决议分为普通决议和特别决议。股东大会做出普通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股东大会做出特别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通过事项：董事会和监事会的工作报告；董事会拟定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董事会和监事会成员的任免及其报酬和支付方法；公司年度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公司年度报告；除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或者公司章程规定应当以特别决议通过以外的其他事项。

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事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股票及公司债券；公司的分立、合并、解散和清算；公司章程的修改；公司在连续十二个月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或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的；股

权激励计划；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公司章程规定的，以及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认定会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的、需要以特别决议通过的其他事项。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公司关联方的认定按照公司上市后的证券交易所的《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标准执行。

3、股东大会制度的实际执行情况

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发行人先后召开临时、年度股东大会对修订公司章程，关联土地购买及发行方案等事项，进行审议并作出决议。

公司历次股东大会的通知方式、召开方式、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记录完整规范，股东大会依法履行了《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赋予的权利和义务，股东大会制度运行良好。

（二）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10年9月28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选举产生了第一届董事会，成员由九名董事组成，任期自2010年9月28日至2013年9月27日。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第一届董事会共召开10次会议，对公司生产经营方案、管理人员任命等事项进行审议并作出了决议，确保了董事会的工作效率和科学决策。

历次董事会的通知方式、召开方式、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记录完整规范，董事会成员依法履行了《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赋予的权利和义务。

1、董事会构成

公司设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为3名，设董事长1名。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任期三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公司根据自身业务发展的需要，可以增减董事会成员。

2、董事会职责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1）负责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2）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3）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4）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5）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

案；（6）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7）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和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8）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9）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10）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11）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12）制订公司章程的修改方案；（13）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14）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15）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16）法律、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规定，以及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3、董事会议事规则

董事会会议分为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董事会每年应当至少在上下两个半年度各召开一次定期会议，由董事长召集，于会议召开十日前书面通知全体董事。董事长不能履行职权时，应当指定其他董事代行其职权。

董事会会议应当有过半数的董事出席方可举行。监事可以列席董事会会议，总经理和董事会秘书未兼任董事的，应当列席董事会会议。董事原则上应当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应当事先审阅会议材料，形成明确的意见，书面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每项提案经过充分讨论后，主持人应当适时提请与会董事进行表决。会议表决实行一人一票，以计名和书面等方式进行。

董事会会议以现场召开为原则。必要时，在保障董事充分表达意见的前提下，经召集人（主持人）、提议人同意，也可以通过视频、电话、传真或者电子邮件表决等方式召开。董事会会议也可以采取现场与其他方式同时进行的方式召开。非以现场方式召开的，以视频显示在场的董事、在电话会议中发表意见的董事、规定期限内实际收到传真或者电子邮件等有效表决票，或者董事事后提交的曾参加会议的书面确认函等计算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与会董事表决完成后，证券事务代表和董事会办公室有关工作人员应当及时收集董事的表决票，交董事会秘书在一名监事的监督下进行统计。

董事会审议通过会议提案并形成相关决议，必须有超过公司全体董事人数之半数的董事对该提案投赞成票。

4、董事会运行情况

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董事会先后对需董事会审议事项进行审议并作出决议。历次会议通知方式、召开方式、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记录完整规范，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选聘、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公司主要管理制度的制定、重大项目的投向等重大事宜作出了有效决议，确保了董事会的工作效率和科学决策。

（三）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10年9月28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选举产生了第一届监事会，成员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监事一名，任期自2010年9月28日至2013年9月27日。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第一届监事会共召开6次会议，对监事会主席的选聘、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议案进行了审议。

历次监事会的通知方式、召开方式、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记录完整规范。

1、监事会构成

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监事会设主席1人。监事会主席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监事会主席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监事会包括股东代表和适当比例的公司职工代表，其中职工代表的比例不低于1/3。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

2、监事会职责

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1）应当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2）检查公司的财务；（3）对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本公司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4）当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其予以纠正；（5）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6）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7）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二条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8）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

费用由公司承担。（9）公司章程规定或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3、监事会议事规则

监事会会议分为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监事会定期会议应当每六个月至少召开一次。监事会自行召集的股东大会，由监事会主席主持。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的一名监事主持。监事会会议应当有过半数的监事出席方可举行。

监事会会议的表决实行一人一票。监事会形成决议应当全体监事过半数同意。与会监事应当对会议记录进行签字确认。监事会会议资料的保存期限为十年以上。

4、监事会运行情况

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监事会对需监事会审议事项进行审议，并作出决议。历次会议通知方式、召开方式、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记录完整规范，对公司董事会工作的监督、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关联交易的执行、主要管理制度的制定、重大项目的投向等重大事宜实施了有效监督。

（四）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和独立董事的选聘情况

公司制定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并于2010年9月28日，经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暨创立大会审议通过。目前公司已聘请了符合条件的人员担任独立董事，建立起了较为完备的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包括公司章程中相关条款），为独立董事发挥其作用创造了良好的制度环境。

2、独立董事发挥作用的制度安排

根据《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规定，公司独立董事除具有相关法律、法规赋予董事的职权外，公司还赋予独立董事以下特别职权：（1）重大关联交易（指公司拟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30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300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0.5%以上的关联交易）应由独立董事认可后，方可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2）向董事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3）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4）提议召开董事会；（5）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或咨询机构对公司的具体事

项进行审计和咨询，相关费用由公司承担；（6）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独立董事行使上述职权应当取得全体独立董事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如上述提议未被采纳或上述职权不能正常行使，公司应将有关情况予以披露。

独立董事除履行上述职责外，还应当对以下事项向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发表独立意见：（1）提名、任免董事；（2）聘任或解聘高级管理人员；（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4）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金额在30万元（含30万元）以上，或与关联法人发生的金额在300万元（含300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0.5%以上（含0.5%）的借款或其他资金往来，以及公司是否采取有效措施回收欠款；（5）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执行有关规定情况；（6）独立董事认为可能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事项。

为了保证独立董事有效行使职权，公司通过《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安排，为独立董事提供必要的条件，保证独立董事享有与其他董事同等的知情权。

3、独立董事制度运行情况

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后，独立董事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谨慎、认真、勤勉地履行了权利和义务。公司董事会做出重大决策前，向独立董事提供足够的材料，充分听取独立董事意见，独立董事对于促进公司规范运作，谨慎把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经营管理、发展方向及发展战略的选择起到良好的作用。

（五）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设董事会秘书1名，对董事会负责。董事会秘书的主要职责为：（1）准备和递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报告和文件；（2）按照法定程序筹备董事会会议、股东大会以及由董事会组织的其他会议，负责起草董事会、股东大会的报告、决议、纪要、通知等文件，列席董事会会议并作记录，并应在会议记录上签字，保证其准确性；（3）负责会议文件、会议记录、公司股东名册、董事名册、大股东及董事持股资料 and 董事会印章的保管；（4）协助董事会依法行使职权，在董事会作出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有关规定的决议时，及时提醒董事会，如果董事会坚持做出上述决议的，应当把情况记录在会议

记录上，并将会议记录立即提交公司全体董事和监事，督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有关法规、规章、政策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5）协调和组织公司信息披露事务，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及时、准确、真实和完整；（6）为公司重大决策提供咨询和建议；（7）法律法规所要求其履行的其他职责。

2、董事会秘书制度的运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秘书就任以来，积极负责筹备各次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确保了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依法召开、依法行使职权，及时向公司股东、董事通报公司的有关信息，建立了与股东的良好关系，为公司治理结构的完善和董事会、股东大会正常行使职权发挥了重要的作用。

（六）专门委员会的设置情况

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全部由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在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中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其中，战略委员会负责对本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审计委员会负责提议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监督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负责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提名委员会负责研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并提出建议，广泛搜寻合格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对董事候选人和高级管理人员人选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负责制定、审查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及方案。

二、发行人近三年违法违规行为情况

发行人已依法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自成立至今，发行人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开展经营，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不存在被任何国家机关及相关主管部门等予以重大处罚的情形。

三、发行人近三年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的情况

（一）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存在以借款方式占用控股股东投资集团资金的情形，截至2010年12月31日，上述款项及利息已清偿完毕（详情请参见“第七节、二、（二）、1、关联方资金占用”）。

（二）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四、内部控制制度评估意见

（一）公司管理层对内部控制制度的自我评估意见

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已覆盖了公司运营的各层面和各环节，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能够预防并及时发现、纠正公司运营过程可能出现的重要错误和舞弊，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与完整，保证会计记录和会计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及时性，在完整性、合理性及有效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随着本公司的业务职能的调整、外部环境的变化和管理要求的不断提高，内部控制制度还需不断修订和完善。

（二）注册会计师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评估意见

2012年1月17日，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对发行人截至2011年12月31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认定发表鉴证意见，并出具了《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国浩核字[2012]604A145号），认为：“益康生物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2011年12月31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

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

一、注册会计师的审计意见

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公司委托，审计了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09 年 12 月 31 日、201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09 年度、2010 年度及 2011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及附注。

国富浩华出具了国浩审字【2012】第 604A146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审计意见为：“我们认为，益康生物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益康生物公司 2009 年 12 月 31 日、201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09 年度、2010 年度及 201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以下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经审计的会计报表或据其计算而得。本公司提醒投资者关注公司财务报告和审计报告全文，以获取全面的财务信息。

二、主要财务报表

1、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6,052,922.39	107,226,616.17	48,328,004.46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7,730,973.87	18,006,663.75	44,946,196.89
预付账款	21,067,102.32	30,219,165.27	3,945,051.23
其他应收款	10,689,333.28	7,477,085.05	6,016,917.62
存货	22,545,391.45	34,908,548.90	28,535,076.48
流动资产合计	188,085,723.31	197,838,079.14	131,771,246.68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137,337,030.30	141,442,007.30	135,847,629.50
在建工程	120,197,763.78	47,170,512.29	24,391,695.49
固定资产清理	-	-	-
无形资产	36,599,649.98	26,108,000.62	27,235,846.78
开发支出	500,000.00	750,000.00	500,000.00
长期待摊费用	-	-	4,971.63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82,072.77	291,273.77	261,434.25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7,016,516.83	215,761,793.98	188,241,577.65
资产总计	485,102,240.14	413,599,873.12	320,012,824.3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0,000,000.00	60,000,000.00	20,000,000.00
应付账款	2,331,052.80	2,072,775.38	1,929,029.37
预收款项	187,043.94	5,994,233.46	16,364,907.84
应付职工薪酬	808,677.01	1,814,825.43	-
应交税费	6,990,542.80	8,560,222.27	10,302,258.52
应付股利	-	-	29,370,000.00
其他应付款	14,273,650.69	17,656,356.21	53,264,926.4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000,000.00	-	30,5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14,590,967.24	96,098,412.75	161,731,122.1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4,000,000.00	64,000,000.00	2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13,230,000.00	1,000,000.00	-
非流动负债合计	77,230,000.00	65,000,000.00	20,000,000.00
负债合计	191,820,967.24	161,098,412.75	181,731,122.14
股东权益：			
股本	75,000,000.00	75,000,000.00	55,000,000.00
资本公积	167,185,912.45	167,185,912.45	15,000,000.00
盈余公积	5,859,536.04	1,031,554.79	10,829,580.19
未分配利润	45,235,824.41	9,283,993.13	57,452,122.00
股东权益合计	293,281,272.90	252,501,460.37	138,281,702.19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485,102,240.14	413,599,873.12	320,012,824.33

2、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24,227,471.68	194,209,979.12	190,652,549.25
减：营业成本	107,982,613.93	85,058,158.25	81,733,220.52
营业税金及附加	1,573,196.92	1,361,959.30	1,289,825.90
销售费用	23,939,163.30	22,110,686.96	26,077,218.56
管理费用	35,430,759.21	44,549,137.67	34,929,559.37
财务费用	4,036,125.28	4,731,873.19	5,304,302.56
资产减值损失	1,340,117.89	763,926.40	985,169.48
二、营业利润	49,925,495.15	35,634,237.35	40,333,252.86
加：营业外收入	1,355,211.60	570,300.00	512,256.21
减：营业外支出	305,735.38	3,765,414.30	420,998.7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3,950.38	3,717,916.09	385,025.01
三、利润总额	50,974,971.37	32,439,123.05	40,424,510.32
减：所得税费用	2,695,158.84	1,719,364.87	3,259,187.29

四、净利润	48,279,812.53	30,719,758.18	37,165,323.03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64	0.41	-
（二）稀释每股收益	0.64	0.41	-
六、其他综合收益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48,279,812.53	30,719,758.18	37,165,323.03

3、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0,836,400.74	222,428,900.46	162,350,832.40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682,527.10	7,185,012.49	4,309,054.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0,518,927.84	229,613,912.95	166,659,886.6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0,575,477.68	79,759,594.88	72,845,720.2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9,221,524.99	25,529,908.74	26,539,168.8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123,612.90	21,482,205.48	14,612,679.3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712,034.78	32,905,034.09	37,509,134.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7,632,650.35	159,676,743.19	151,506,703.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886,277.49	69,937,169.76	15,153,183.4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104,990.00	36,53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04,990.00	36,53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3,151,780.46	64,885,554.18	26,017,797.2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151,780.46	64,885,554.18	26,017,797.2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151,780.46	-64,780,564.18	-25,981,267.2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88,000,0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0,000,000.00	104,000,000.00	4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4,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000,000.00	192,000,000.00	44,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0,000,000.00	50,500,000.00	9,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127,631.81	57,289,385.05	4,970,392.1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80,559.00	30,468,608.82	10,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908,190.81	138,257,993.87	24,470,392.1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91,809.19	53,742,006.13	20,029,607.8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173,693.78	58,898,611.71	9,201,524.0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7,226,616.17	48,328,004.46	39,126,480.3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6,052,922.39	107,226,616.17	48,328,004.46

4、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1 年度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75,000,000.00	167,185,912.45	1,031,554.79	9,283,993.13	252,501,460.37
二、本年初余额	75,000,000.00	167,185,912.45	1,031,554.79	9,283,993.13	252,501,460.3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净利润	-	-	4,827,981.25	35,951,831.28	40,779,812.53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48,279,812.53	48,279,812.53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48,279,812.53	48,279,812.53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1、股东投入资本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3、其他	-	-	-	-	-
（四）利润分配	-	-	4,827,981.25	-12,327,981.25	-7,5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	-	4,827,981.25	-4,827,981.25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7,500,000.00	-7,500,000.00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4、其他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75,000,000.00	167,185,912.45	5,859,536.04	45,235,824.41	293,281,272.90

项目	2010 年度				单位：元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5,000,000.00	15,000,000.00	10,829,580.19	57,452,122.00	138,281,702.19
二、本年初余额	55,000,000.00	15,000,000.00	10,829,580.19	57,452,122.00	138,281,702.1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000,000.00	152,185,912.45	-9,798,025.40	-48,168,128.87	114,219,758.18
（一）净利润	-	-	-	30,719,758.18	30,719,758.18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30,719,758.18	30,719,758.18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000,000.00	80,000,000.00	-	-	100,000,000.00
1、股东投入资本	20,000,000.00	68,000,000.00	-	-	88,0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12,000,000.00	-	-	12,000,000.00
3、其他	-	-	-	-	-
（四）利润分配	-	-	3,071,975.82	-19,571,975.82	-16,5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	-	3,071,975.82	-3,071,975.82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16,500,000.00	-16,500,000.00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72,185,912.45	-12,870,001.22	-59,315,911.23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4、其他	-	72,185,912.45	-12,870,001.22	-59,315,911.23	-
四、本年年末余额	75,000,000.00	167,185,912.45	1,031,554.79	9,283,993.13	252,501,460.37

单位：元

项目	2009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55,000,000.00	15,000,000.00	7,113,047.89	46,003,331.27
二、本年初余额	55,000,000.00	15,000,000.00	7,113,047.89	46,003,331.2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3,716,532.30	11,448,790.73
（一）净利润	-	-	-	37,165,323.03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37,165,323.03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1、股东投入资本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3、其他	-	-	-	-
（四）利润分配	-	-	3,716,532.30	-25,716,532.30
1、提取盈余公积	-	-	3,716,532.30	-3,716,532.30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22,000,000.00
3、其他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55,000,000.00	15,000,000.00	10,829,580.19	57,452,122.00

三、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一) 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公司自 2007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33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 38 项具体准则(财会[2006]3 号)、2006 年 10 月 30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财会[2006]18 号)、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组成的新企业会计准则体系。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计量和编制财务报表。

(二)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能够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被投资单位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的权力。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应当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本公司编制。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划分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需要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公司且未发生变化。

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收入的确认和计量

1、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原则

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

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

2、公司收入具体确认方法

政府采购销售模式，公司在货物发出送达购货方（一般为各省地方政府兽医行政主管部门）并取得对方确认时确认收入；

经销商销售模式，公司在货物发出送达经销商并取得对方确认时确认收入；

终端客户销售模式，公司在货物发出送达购货方并取得对方确认时确认收入。

（二）应收款项和坏账准备

1、应收款项分类

公司将应收账款分为三类：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指单项金额20万元以上[含]且占应收款项账面余额1%以上的款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指没有将其划分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或其他不重大应收款项两类的应收款项）及其他不重大应收款项（指账龄在1年以内、单项金额占期末应收款项总额1%以下的应收款项）。

2、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坏账损失核算采用备抵法。

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及其他不重大应收款项，以及单项金额重大、但经单独测试后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以账龄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信用风险组合的历史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及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计提坏账准备。

具体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	1
1-2年	10	10
2-3年	30	30
3-4年	50	50
4-5年	80	80
5年以上	100	100

公司对其他应收款中职工备用金借款及正常期限内的投标保证金不计提坏账准备。

对应收票据和预付账款，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后，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账款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坏账准备应当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三) 存货的核算方法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企业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中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自制半成品、周转材料等。

2、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原材料、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等出库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进行计量。

3、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盘盈盘亏结果在期末结账前处理完毕，计入当期损益。经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后的差额作相应处理。

4、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在领用时采用一次性摊销法核算。

5、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按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

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计算基础,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算基础;没有销售合同约定的存货(不包括用于出售的材料),其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即市场销售价格)作为计算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通常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算基础。

资产负债表日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四) 固定资产的核算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年限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固定资产折旧率,在取得固定资产的次月按月计提折旧。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按照该项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预计残值重新计算确定折旧率。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不再计提折旧。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不计提折旧。无法为本公司产生收益或暂时未使用(季节性停用除外)的固定资产,作为闲置固定资产。闲置固定资产需重新估计预计使用寿命和折旧率,折旧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现行分类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40	3	2.43—4.85
机器设备	8-20	4	4.80—12.00
电子设备	8-14	4	6.86—12.00
运输设备	10	4	9.60

（五）在建工程的核算方法

1、在建工程的分类

在建工程包括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技术改造和大修理工程等。

2、在建工程的计量方法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入账，其中包括直接建筑及安装成本，以及于兴建、安装及测试期间的有关借款利息支出及外汇汇兑损益。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即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或者生产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者实质上已经完成；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与设计要求、合同规定或者生产要求基本相符，即使有极个别与设计、合同或者生产要求不相符的地方，也不影响其正常使用或销售；继续发生在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上支出的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已经过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者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时，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时，转入固定资产。若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或占用了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利息以及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

（六）无形资产的核算方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所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

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

2、开发支出满足资本化的条件

本公司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具体标准为：

研究阶段支出是指本公司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探索性的有计划调查所发生的支出，是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已进行的研究活动将来是否会转入开发、开发后是否会形成无形资产等均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因此，本公司对研究阶段的支出全部予以费用化，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支出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所发生的支出。相对于研究阶段而言，开发阶段是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在很大程度上具备了形成一项新产品或新技术的基本条件，故本公司将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开发阶段支出，确认为无形资产；即在满足资本化条件的时点至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发生的支出总额予以资本化，对于同一项无形资产在开发过程中达到资本化条件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支出不再进行调整。

开发阶段的支出，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

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的计量。

3、无形资产摊销

本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如为有限的，本公司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或者构成使用寿命的产量等类似计量单位数量，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在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时，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现行摊销年限如下：

类别	摊销年限
土地使用权	50
专有技术	3-10
专利权	5
软件	5-8

(七) 长期待摊费用的核算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在确定时将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长期待摊费用按形成时发生的实际成本入账。

(八) 资产减值准备确定方法和计提依据

本公司对除存货、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之外包括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工程物资、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资产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

1、资产减值判断

当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

或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用来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远远低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2、资产减值准备确定和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有证据表明资产被闲置、有终止使用计划或市价大幅下跌、外部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时，需对资产进行减值测试，按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回收金额进行估计，以该资产所属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商誉减值的处理：商誉应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将商誉的账面价值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先按照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确认相应的资产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确认相应的商誉减值损失。

(九) 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的依据及方法

借款费用是指本公司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及其他相关成本，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

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期间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发生的借款费用,在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发生的,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在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后发生的,停止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将其确认为当期费用。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的确定方法

资本化期间内,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认为资本化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应当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成本。

(十) 政府补助的核算方法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

本公司对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或直接进入当期损益。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十一) 递延所得税的核算方法

本公司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所得税税率计算。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依据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时，对于可抵扣的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以下交易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依据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时，对于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以下交易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商誉的初始确认；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的所得税费用。原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部分，其减记金额也应计入所有者权益。在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价值可以恢复。

(十二) 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1、股份支付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对于权益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成本费用和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不确认其后续公允价值变动；对于现金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按照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确定成本费用和应付职工薪酬。

3、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期权等权益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期权等权益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

4、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5、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根据上述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和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计算截至当期累计应确认的成本费用金额，再减去前期累计已确认金额，作为当期应确认的成本费用金额。

(十三)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前期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公司对以下会计差错进行了追溯重述法进行更正：

将 2010 年公司高管人员增资价格与引进战略投资者增资价格之差,按照股
付支付准则,计提股权激励费用,调增 2010 年管理费用 1,200 万元。

除上述会计差错外,公司报告期内无需要披露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
更及前期差错更正。

五、最近一期收购兼并情况

最近一期内公司无收购兼并其他企业资产或股权情况。

六、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
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对本公司非经常性损益
明细表进行了核验,并出具了非经常性损益国浩核字【2012】第 604A95 号专项
审核报告。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1 年	2010 年	2009 年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3,950.38	-3,717,916.09	-344,234.4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 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75,000.00	520,000.00	45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1,573.40	2,801.79	-14,508.1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12,000,000.00	-
小计	1,049,476.22	-15,195,114.30	91,257.46
减:所得税影响额	180,371.43	-472,142.41	19,084.68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869,104.79	-14,722,971.89	72,172.78

七、主要资产情况

(一) 固定资产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类别	原值(万元)	净值(万元)	账面价值(万元)	占比(%)	折旧年限(年)
房屋及建筑物	6,569.35	5,564.36	5,564.36	40.52	20-40
机器设备	11,707.69	7,859.82	7,859.82	57.23	8-20
运输设备	349.65	223.43	223.43	1.63	10
电子设备	165.12	86.10	86.10	0.63	8-14
合计	18,791.80	13,733.70	13,733.70	100	-

(二) 无形资产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无形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年

类别	取得方式	摊销年限	剩余摊销年限	初始投资成本	摊余价值
土地使用权	购买、作价出资	50	45-49	3,849.65	3,551.60
专有技术	购买、自主研发、合作研发	3-10	1-4	374.24	59.77
专利权	自主研发	5	3-5	7.39	4.32
软件	外购	5-8	2-4	79.68	44.28
合计		-	-	4,310.96	3,659.96

八、主要债项情况

(一) 短期借款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贷款银行	贷款金额	贷款期限	利率	抵押物	偿还情况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辽阳支行	2,000.00	2011.06.14-2012.06.13	6.31	无	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辽阳支行	2,000.00	2011.06.28-2012.06.27	6.31	无	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辽阳支行	2,000.00	2011.09.02-2012.09.01	6.56	无	否
合计	6,000.00	-	-	-	-

(二)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09 年末、2010 年末、2011 年末, 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余额分别为: 3,050.00 万元、0 万元、3,000.00 万元。

(三) 长期借款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长期借款情况如下:

贷款银行	贷款金额(万元)	贷款期限	利率(%)	抵押物/担保	偿还情况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辽阳支行	3,000.00	3 年	5.40	土地、房屋及在建工程抵押担保	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辽阳支行	2,000.00	2.5 年	6.10	土地、房屋及在建工程抵押担保	否
华夏银行沈阳皇姑支行	1,400.00	3 年	5.94	投资集团质押担保	否
合 计	6,400.00	-	-	-	-

(四) 应付账款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应付账款情况如下:

账龄	金额(万元)	比例(%)
1年以内	223.64	95.94
1-2年	0.09	0.04
2-3年	8.27	3.54
3年以上	1.11	0.48
合计	233.11	100.00

截至2011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无应付持公司5%(含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五) 预收账款

截至2011年12月31日,公司预收账款情况如下:

账龄	金额(万元)	比例(%)
1年以内	12.95	69.22
1-2年	5.38	28.78
2-3年	0.14	0.77
3年以上	0.23	1.23
合计	18.70	100.00

截至2011年12月31日,预收账款中无预收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六) 对内部人员和关联方的负债

1、应付职工薪酬

截至2011年12月31日,公司应付职工薪酬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万元)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职工福利费	-
社会保险费	80.87
住房公积金	-
工会经费	-
职工教育经费	-
合计	80.87

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中无拖欠性质工资。

2、应付关联方的款项

截至2011年12月31日,公司无应付关联方的款项。

(七) 其他应付款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其他应付款情况如下:

账龄	金额(万元)	比例(%)
1 年以内	789.09	55.28
1-2 年	577.01	40.42
2-3 年	34.97	2.45
3 年以上	26.30	1.84
合计	1,427.37	100.00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付款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九、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	7,500.00	7,500.00	5,500.00
资本公积	16,718.59	16,718.59	1,500.00
盈余公积	585.95	103.16	1,082.96
未分配利润	4,523.58	928.40	5,745.21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29,328.13	25,250.15	13,828.17
少数股东权益	-	-	-
股东权益合计	29,328.13	25,250.15	13,828.17

十、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88.63	6,993.72	1,515.3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15.18	-6,478.06	-2,598.1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9.18	5,374.20	2,002.9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17.37	5,889.86	920.15

报告期内未发生“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十一、主要税种税率、享受的主要税收优惠政策及政府补助

(一) 主要税种税率

税种	2011 年	2010 年	2009 年
增值税	6%	6%	6%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7%	7%
企业所得税	15%	15%	15%
教育费及附加	3%	3%	3%

(二) 享受的主要税收优惠政策及其对净利润的影响

1、报告期内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

根据辽宁省科学技术厅、辽宁省财政厅、辽宁省国家税务局、辽宁省地方税务局联合发布的辽科发[2009]1 号文《关于认定辽宁省 2008 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的通知》，本公司于 2008 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三年，自 2008 年 1 月至 2010 年 12 月。2011 年本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并于 2011 年 10 月 26 日取得由辽宁省科学技术厅、辽宁省财政厅、辽宁省国家税务局、辽宁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F201121000015，有效期为三年，自 2011 年 1 月至 2013 年 12 月。按照《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 号）、《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国科发火[2008]172 号）、《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三号）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512 号）的有关规定，本公司 2008 年至 2013 年减按 15%税率计征企业所得税。

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经核查后认为：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的相关规定，发行人报告期内符合高新技术企业认证条件。

根据财税字(1999)290 号《技术改造国产设备投资抵免企业所得税暂行办法》规定：凡在我国境内投资于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技术改造项目的企业，其项目所需国产设备投资的 40%可从企业技术改造项目设备购置当年比前一年新增的企业所得税中抵免。2008 年 5 月 18 日，国家税务总局发布“国税发[2008]52 号”文，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停止执行企业购买国产设备投资抵免企业所得税的政策。根据 2008 年 5 月 19 日国家税务总局所得税管理司《关于企业购买国产设备抵免企业所得税问题的电话通知》的规定，在 2007 年 12 月 31 日前购置国产设备的投资，在 2007 年度尚未抵免完的投资额，可按其剩余抵免期限继续抵免到期为止。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联合颁布的《关于调整农业产品增值税税率和若干项目征免增值税的通知》（财税字[1994]第 004 号）及《关于部分货物适用增

值税低税率和简易办法征收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9]9号),本公司所经营的动物用生物制品符合其中“二、下列按简易办法征收增值税的优惠政策继续执行,不得抵扣进项税额”之“(三)一般纳税人销售自产的下列货物,可选择按照简易办法依照6%征收率计算缴纳增值税”之“4.用微生物、微生物代谢产物、动物毒素、人或动物的血液或组织制成的生物制品”的规定,按照应税收入的6%计缴增值税。

2、享受税收优惠金额对净利润的影响情况

单位:万元、%

年份	企业所得税优惠金额			净利润	占净利润比例
	高新技术企业减免	国产设备抵免	合计		
2011年	631.03	467.95	1098.98	4827.98	22.76
2010年	444.81	492.29	937.10	3,071.98	30.50
2009年	461.03	350.90	811.93	3,716.53	21.85

报告期内,公司享受的企业所得税优惠金额所得税是高新技术企业减免和购买国产设备抵免企业所得税,其中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具有持续性,购买国产设备留待以后年度尚须抵免的企业所得税金额8.80万元,报告期内,所得税税收优惠占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21.85%、30.50%、20.02%,占比相对较小。

(三) 政府补助

根据中国共产党辽阳市太子河区委员会办公室、辽阳市太子河区人民政府办公室2009年2月16日印发的《关于表彰太子河区2008年经济工作竞赛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的通报》,益康有限公司于2009年2月26日收到5万元商标奖励款。

根据辽宁省财政厅2009年4月24日印发的《关于下达2009年省企业技术中心专项资金的通知》(辽财指企[2009]170号),益康有限公司于2009年5月收到30万元财政拨款,用于支持四联灭活疫苗产业化应用项目。

根据辽阳市人民政府2009年10月1日印发的《关于我市企业荣获2008年省著名商标省名牌产品情况的通报》(辽市政发[2009]26号),益康有限公司于2009年12月4日收到10万元著名商标的奖励资金。

根据中国共产党辽阳市太子河区委员会办公室、辽阳市太子河区人民政府办公室2011年3月1日出具的证明,益康有限公司于2010年4月12日收到2万元商标奖励款。

根据辽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2010年9月25日印发的《关于下达2010年

省本级基本建设第三批项目安排我市投资计划的通知》(辽发改发[2010]309号), 发行人于2010年11月19日收到100万元财政拨款, 用于GMP疫苗生产线及相关配套设施的建设。

根据辽宁省外国专家局下发的《关于拨付2010年第二批省政府支持的引进海外研发团队专项经费等有关事项的通知》(辽外专[2010]71号)文件, 发行人于2010年12月24日收到50万元财政拨款, 用于微载体技术生产动物疫苗的研发和引进海外研发团队专项经费。

根据辽宁省奖励办下发的《关于领取2010年度省科技奖励证书和拨付奖金的通知》(辽科奖办发[2011]2号), 发行人于2011年2月11日收到2万元奖励资金。

根据辽阳市发改委下发的《关于核拨金兴汽车内饰股份有限公司等4家上市专项扶持资金的函》(辽市发改函[2011]7号), 发行人于2011年3月9日收到25万元的扶持资金。

根据辽阳市发改委下发的《关于核拨辽宁益康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上市改制补助扶持资金的函》(辽市发改函[2011]9号), 发行人于2011年4月21日收到25万元的扶持资金。

根据辽阳市发改委下发的《关于核拨辽宁益康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上市申报补助资金的函》(辽市发改函[2011]24号), 发行人于2011年3月9日收到25万元的扶持资金。

根据辽宁省外国专家局下发的《关于拨付2010年第二批省政府支持的引进海外研发团队专项经费等有关事项的通知》(辽外专[2010]71号)文件, 发行人于2011年1月31日收到剩余50万元财政拨款, 用于微载体技术生产动物疫苗的研发和引进海外研发团队专项经费。

根据辽阳市人民政府下发的《关于表彰创建充分就业城市工作先进单位先进个人的决定》(辽市政发[2011]7号)文件, 发行人于2011年2月26日收到0.5万元奖励资金。

根据辽宁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下发的《关于下达2011年第三批产业技术与开发资金高技术产业发展项目投资计划的通知》(辽发改高技[2011]1173号)文件, 发行人于2011年8月18日收到800万元财政拨款, 用于“新支减流”四

联灭活疫苗和猪瘟活疫苗高技术产业化示范工程。

根据辽宁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辽宁省财政厅下发的《关于下达 2010 年企业技术改造项目财政贴息计划(第四批)的通知》(辽经信投资[2010]340 号)文件,发行人于 2011 年 9 月 8 日收到 423 万元财政贴息,用于动物疫苗技术产业化建设项目。

政府补助按照性质分类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 年	2010 年	2009 年
收到的政府补助	1,350.50	152.00	45.00
其中: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27.50	52.00	45.00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223.00	100.00	-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 16 号—政府补助》相关规定,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了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满足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营业外收入)的条件,发生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属于货币性政府补助,计入其他非流动负债,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招股书申报日,公司无其他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二) 或有事项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三) 承诺事项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承诺事项。

(四) 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三、主要财务指标

(一)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或 2011 年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或 2010 年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或 2009 年
流动比率	1.64	2.06	0.81
速动比率	1.44	1.70	0.6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9.54	38.95	56.79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6.82	6.17	6.65
存货周转率（次）	3.76	2.68	2.68
利润总额（万元）	5,097.50	3,243.91	4,042.45
净利润（万元）	4,827.98	3,071.98	3,716.53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7,575.84	4,905.19	5,710.2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4,741.07	4,544.27	3,709.32
利息保障倍数	5.47	5.36	8.25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元）	0.44	0.93	0.20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28	0.79	0.12
每股净资产（元/股）	3.91	3.37	1.84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水面养殖 权和采矿权等）占净资产的比例（%）	0.37	1.24	2.52

注：公司2010年9月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股本为7,500万股，报告期各年每股净资产、每股收益、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每股净现金流均以7,500万股为计算基数。

上述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流动比率=期末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期末速动资产÷期末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利润总额=营业利润+营业外收入-营业外支出；

净利润=利润总额-所得税费用；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利息收入+折旧+无形及长期资产摊销;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净利润-非经常性损益;

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利息收入)÷(利息支出+资本化利息支出);

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普通股份总数;

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普通股份总数;

每股净资产=期末净资产÷期末普通股份总数;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水面养殖权和采矿权等后)占净资产的比例=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水面养殖权和采矿权)÷期末净资产。

(二)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按照证监会公告[2010]2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要求,加权平均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如下:

报告期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11年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57	0.64	0.6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25	0.63	0.63
2010年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54	0.41	0.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5.95	0.61	0.61
2009年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0.13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0.07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公式如下: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P_0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 P_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E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M_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

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text{基本每股收益} = P_0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₀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₀为期初股份总数；S₁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M₀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_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稀释每股收益=P₁/（S₀+S₁+S_i×M_i÷M₀-S_j×M_j÷M₀-S_k+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₁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计算过程

单位：元

项目	2011 年	2010 年	2009 年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8,279,812.53	30,719,758.18	37,165,323.03
非经常性损益	869,104.79	-14,722,971.89	72,172.7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净利润	47,410,707.74	45,442,730.07	37,093,150.25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252,501,460.37	138,281,702.19	123,116,379.16
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	18,000,000.00	-
报告月份数	-	12	12
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	7	-
第二次增资	-	70,000,000.00	-
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第二次	-	4	-
报告期第一次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7,500,000.00	16,500,000.00	22,000,000.00
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3	9	10
加权平均净资产	274,766,366.64	175,099,914.61	123,365,707.3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57%	17.54%	30.1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17.25%	25.95%	30.07%

2、每股收益计算过程

单位：元

项目	2011 年	2010 年	2009 年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8,279,812.53	30,719,758.18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869,104.79	-14,722,971.89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净利润	47,410,707.74	45,442,730.07	-
期初股份总数	75,000,000.00	75,000,000.00	-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	-	-
报告期月份数	-	-	-
增加股份次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	-	-
第二次增资	-	-	-
增加股份次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第二次	-	-	-
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75,000,000.00	75,000,000.00	-
每股收益	0.64	0.41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每股收益	0.63	0.61	-

十四、盈利预测披露情况

公司未编制盈利预测报告。

十五、公司历次资产评估情况

(一) 设立有限公司的资产评估

1、资产评估

2004 年辽宁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拟对益康厂进行改制设立益康有限。辽宁中天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受益康厂委托,对益康厂拟改制所涉及的资产及负债进行评估,于 2004 年 11 月 30 日出具了中天评报字[2004]第 060 号《资产评估报告》,评估基准日为 2004 年 6 月 30 日,评估范围为益康厂所有资产和负债,评估有效期为一年,其中流动资产中产成品采用现行市价法、其余各项按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定评估值,固定资产采用重置成本法,无形资产采用收益现值法及现行市价法进行评估,负债按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定评估值。

评估结果为:资产账面价值为 10,633.48 万元,调整后账面价值为 10,622.42 万元,评估值为 14,755.60 万元,评估增值 4,133.18 万元,增值率 38.91%;全部负债账面价值为 5,277.96 万元,调整后账面价值为 5,266.90 万元,评估值为 5,266.90 万元,评估值与调整后账面值一致;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5,355.52 万元,调整后账面值 5,355.52 万元,评估值为 9,488.70 万元,评估增值 4,133.18 万

元,增值率 77.18%。评估明细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三、发行人股本结构的形成及变化情况”之“(一) 益康有限 2005 年 4 月设立”之“1、改制评估”相关内容。

《资产评估报告》特别事项说明提到:“本次评估报告中土地使用权系划拨土地,其价值是引用辽阳金华土地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的辽金土估字[2004]172 号、189 号土地资产价格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报告中提到的辽金土估字[2004]172 号、189 号土地资产价格评估报告具体情形参见下文“(二) 土地使用权评估”相关内容。

2、土地使用权评估

辽阳金华土地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益康厂企业改制时,采用剩余法对其 9 宗国有土地进行了评估,于 2004 年 6 月 30 日、2004 年 10 月 29 日出具了辽金土估字[2004]189 号、辽金土估字[2004]172 号《土地估价报告》。益康厂改制设立时,投资集团以其中 3 宗地(评估价格 1,538.61 万元,不包含国有土地出让金)作为出资。辽宁金华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 2006 年 8 月重新对上述土地进行了评估,并出具辽金土估测字[2006]140 号《土地估价报告》,评估基准日为 2004 年 6 月 30 日,评估结果为总地价为 2,598.84 万元。详情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三、发行人股本结构的形成及变化情况”之“(一) 益康有限 2005 年 4 月设立”之“8、公司前身设立时涉及的土地出资”相关内容。

(二) 2010 年 5 月增资扩股的资产评估

上海万隆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公司委托,为公司 2010 年 5 月增资扩股进行资产评估,于 2010 年 5 月 12 日出具了《辽宁益康生物制品有限公司增资扩股项目涉及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报告》(沪万隆评报字[2010]第 58 号),并在辽宁省国资委进行了评估备案。

本次评估采用成本法和收益法,在持续经营、公开市场假设前提下,截至评估基准日,成本法评估的净资产为 15,357.85 万元,收益法评估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16,400.00 万元,收益法高于成本法的原因主要是益康生物拥有多项专利和专有技术等无形资产,而成本法评估仅根据无形资产原始入账价值、按其尚可受益期确定评估值,成本法未考虑无形资产对企业收益所产生的影响。因此,采

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本次评估结论。

上述评估目的仅作为公司增资扩股时衡量企业价值的参考,没有依据评估结果进行调账。

2010年5月28日,辽宁省国资委下发了《关于辽宁益康生物制品有限公司定向增资扩股有关问题的批复》(辽国资产权[2010]68号)对上述评估结果予以确认。

(三) 购买投资集团土地的资产评估

辽宁东联土地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拟购买投资集团所有的太子河用(2011)第103700251号工业用地使用权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辽东联估字[2011]011号《土地估价报告》,评估基准日为2011年2月13日。

本次评估土地位置为辽阳市太子河区南驻路12号,面积为28,897.30平方米,经评估单位面积地价416元/平方米,总地价1,202.13万元。

十六、公司历次验资情况

公司历次验资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股东出资、股本变化的验资情况及发起人投入资产的计量属性”相关内容。

第十一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本节发行人管理层将围绕发展目标和盈利前景,结合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数据,对报告期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和现金流量情况及未来趋势作出具体分析。以下讨论分析应结合本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及报表附注和本招股说明书揭示的其他财务信息一并阅读。如无特别说明,本节中引用的财务数据均来自经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国浩审字【2012】第 604A146 号《审计报告》。

一、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的构成及其变化分析

单位: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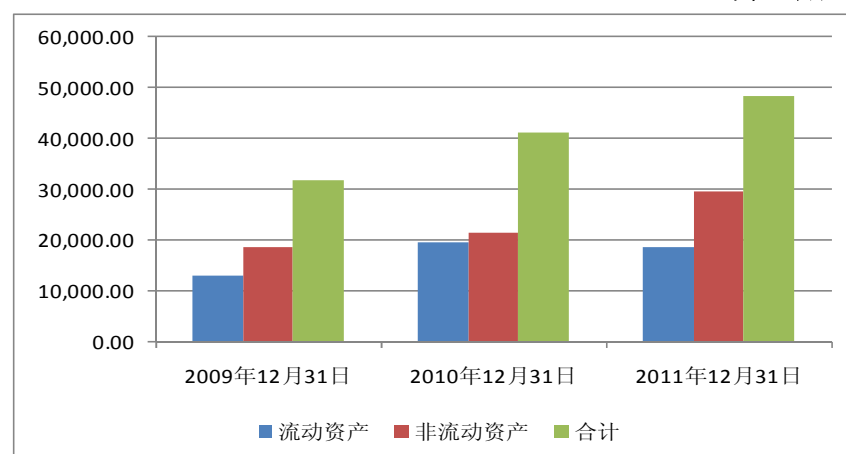
资产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	18,808.57	38.77	19,783.81	47.83	13,177.12	41.18
非流动资产	29,701.65	61.23	21,576.18	52.17	18,824.16	58.82
合计	48,510.22	100.00	41,359.99	100.00	32,001.28	100.00

1、资产总额及变化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总额规模呈现较快增长,与公司整体经营规模扩大相适应。2011年末公司资产总额为48,510.22万元,较2009年末资产总额32,001.28万元增加16,508.94万元,增长51.59%。资产总额增长主要原因是:(1)为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和持续经营能力,提升主要产品禽流感灭活疫苗以及新产品的生产能力,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借款加大固定资产的投入;(2)2010年公司增资扩股,使总资产增加。

发行人资产变化情况

单位: 万元



2、资产结构变化分析

报告期内，流动资产所占比重分别为41.18%、47.83%、38.77%，2011年末流动资产较2009年末增加42.74%，主要是货币资金和预付款项增加所致；非流动资产所占比重分别为58.82%、52.17%、61.23%，占比较高，符合兽用生物制品行业生产经营特点，主要原因是：（1）国家自2006年起对兽用生物制品生产企业实行GMP验收制度，生产企业必须配备相应的技术人员、厂房、设施，取得兽药GMP合格证后，方可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为满足兽药GMP规范的要求，公司加大了高标准厂房、设施、生产线的投入；（2）为快速扩张产能和实现新产品的产业化，公司自筹资金对禽流感原生产线进行搬迁升级改造、新建生产线拟用于生产新支减流四联灭活疫苗、新支流三联灭活疫苗等新产品。

公司目前的资产结构确保了公司能够快速形成新产品生产能力，迅速提升盈利能力，支撑公司快速成长。随着公司狂犬病灭活疫苗、“新支流”三联灭活疫苗、“新支减流”四联灭活疫苗、“新支减”三联灭活疫苗、鸡法氏囊抗体冻干制剂等新产品产业化生产，公司将继续扩大生产线投入。公司拟利用本次募集资金投资新建高标准禽流感疫苗GMP生产车间及新产品产业化建设项目、细胞悬浮培养GMP车间建设项目、质量检测中心改扩建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和SPF鸡舍改扩建项目等，非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将进一步提高。

3、流动资产的构成及其变化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的构成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货币资金	8,605.29	45.75	10,722.66	54.20	4,832.80	36.68
应收票据	-	-	-	-	-	-
应收账款	4,773.10	25.38	1,800.67	9.10	4,494.62	34.11
预付款项	2,106.71	11.20	3,021.92	15.27	394.51	2.99
其他应收款	1,068.93	5.68	747.71	3.78	601.69	4.57
存货	2,254.54	11.99	3,490.85	17.65	2,853.50	21.65
流动资产合计	18,808.57	100.00	19,783.81	100.00	13,177.12	100.00

公司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及存货构成，流动资产主要项目具体分析如下：

(1) 货币资金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现金	0.66	0.10	0.24
银行存款	8,604.63	10,722.56	4,832.56
货币资金合计	8,605.29	10,722.66	4,832.80
占流动资产比例	45.75	54.20	36.68

2011年末货币资金较2010年末下降了19.75%，主要原因是受财政资金安排影响，部分政府采购客户应收账款未在2011年末收回，期末应收账款余额较大所致。

2010年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同比增长121.87%，主要原因是：①公司为增强资本实力、规范管理，引进了战略投资者并增资扩股，收到了股东以现金投入的股款；②公司为实施新项目建设，增加了银行借款。

受本行业政府采购资金安排的影响，政府采购销售一般在当年年末或次年年初进行应收账款的结算完毕，同时为了应对春防的政府招标采购，公司在每年年末会根据下一年度的生产经营计划作出相应资金规划，并保持充足的资金储备。报告期各期末货币资金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36.68%及54.20%、45.75%，基本保持稳定，能够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

(2) 应收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龄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4,453.87	90.09	1,620.75	85.93	4,461.00	97.52
1-2年	302.27	6.11	172.38	9.14	67.37	1.47
2-3年	96.15	1.94	46.92	2.49	6.55	0.14
3-4年	46.77	0.95	6.55	0.35	24.29	0.53
4-5年	5.20	0.11	24.29	1.29	4.32	0.09
5年以上	39.36	0.80	15.31	0.81	10.99	0.25
合计	4,943.62	100.00	1,886.20	100.00	4,574.52	100.00

各地防疫部门每年会对动物疫苗进行一至两次招标采购，招标后签订供货合同，主要于每年春防、秋防前陆续发货，各地方防疫机构根据财政资金安排支付当年货款，并于当年年末或次年年初结算完毕，所以报告期各年年末应收账款基本均属于当年销售形成的账款。2009年、2010年和2011年，本公司政府采购应收

账款回款天数分别为58.35天、66.84天和93.67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基本在1年以内。主要原因是公司销售收入中政府采购所占比重较大，政府采购通常根据政府当年的财政资金安排进行支付，年内具体回款时间受当年政府财政资金安排影响较大，但一般会于当年年末或次年年初结算完毕。但同时，由于政府采购销售年内具体回款时间受当年各地政府财政资金安排的影响，公司各年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呈现出一定的波动性。2009年、2011年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大的主要原因即山东省畜牧兽医局受财政资金安排影响，未在当年年末支付公司货款。2009年年末应收账款中山东省畜牧兽医局余额为2,637.38万元，该账款已于2010年年初收回；2011年年末应收账款中山东省畜牧兽医局余额为2,270.20万元，截止2012年2月16日，已收回1,407万元。

总体来看，年末应收账款占总资产及主营业务收入比例较低，且账龄在1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比较高，公司应收账款质量较好，发生坏账的概率极小。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发生及回收情况：

单位：万元

应收账款	2011 年	2010 年	2009 年
期初余额	1,886.20	4,574.52	1,278.75
本年增加	23,046.09	20,337.17	19,948.38
本年减少	19,988.67	23,025.49	16,652.61
期末余额	4,943.62	1,886.20	4,574.52

由上表可以看出，2009年-2011年公司累计发生的应收账款63,331.64万元，累计回收应收账款59,666.77万元，回收率达94.21%。公司应收账款收回情况良好，体现了公司良好的应收账款管理能力及风险控制能力，报告期内不存在逾期大额应收账款未收回情况。

截至2011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债务人名称	金额(万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山东省畜牧兽医局	2,270.20	1 年以内	45.92
山西省畜牧兽医局	373.20	1 年以内	7.55
黑龙江省动物卫生监督所	351.83	2 年以内	7.12
辽宁省重大动物疫病应急中心	324.57	1 年以内	6.57
河南省畜牧局	261.09	1 年以内	5.28
合计	3,580.89	-	72.43

2011年末，公司前五大客户形成的应收账款余额为3,580.89万元，占应收账

款余额的比例为72.43%；前十大客户形成的应收账款余额为4,155.42万元，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为84.06%，基本是由政府采购而形成的，主要为各地畜牧兽医局或动物卫生监督所。整体来看，公司应收账款质量较好，货款回收有较强的保障，发生坏账的概率较低。

(3) 预付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账款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106.71	100.00	3,021.92	100.00	394.51	100.00
1至2年	-	-	-	-	-	-
2至3年	-	-	-	-	-	-
合计	2,106.71	100.00	3,021.92	100.00	394.51	100.00

公司预付账款主要为预付的设备款、材料款等。2010年末预付账款金额同比增加2,627.41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为扩大产能，投建高标准禽流感疫苗GMP生产车间及新产品产业化建设等项目，设备预付款项增大。2011年，随着公司部分在建项目的采购设备转入在建工程，设备预付款大幅减少，使2011年末公司预付账款余额较2010年末减少915.21万元。上述预付账款未发生因质量或纠纷等原因而出现不能收回的情形，报告期内公司预付账款均是一年以内的预付款项，预付账款发生坏账的概率较低。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预付设备款	133.12	6.32	2670.15	88.36	1.69	0.43
预付原材料款	693.84	32.93	309.04	10.23	330.53	83.78
预付技术转让款	785.00	37.26	-	-	-	-
预付上市费用	383.75	18.22	15	0.50	-	-
其他预付款	110.99	5.27	27.73	0.92	62.29	15.79
合计	2,106.71	100.00	3,021.92	100.00	394.51	100.00

2011年，预付设备款同比减少2,537.03万元，主要为公司部分在建项目的采购设备转入在建工程所致；预付原材料款同比增加384.80万元，主要为预付种蛋款增加所致；预付上市费用增加368.75万元，主要为预付保荐费、审计费等；预付技术转让款增加主要为预付广东永顺、中监所及河南农业大学技术转让款。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债务人名称	金额	账龄	占预付账款 总额比例	性质或内容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承销保荐分公司	300.00	1 年以内	14.24	预付保荐费用
广东永顺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300.00	1 年以内	14.24	预付技术转让款
中国兽医药品监察所	200.00	1 年以内	9.49	预付技术转让款
河南农业大学	185.00	1 年以内	8.78	预付技术转让款
大庆市立涛伟业经贸有限公司	127.00	1 年以内	6.03	预付原材料款
合计	1,112.00	-	52.78	-

(4) 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账龄结构如下:

单位: 万元、%

账龄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金额	比例	账面金额	比例	账面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870.01	79.65	552.77	70.91	544.59	87.00
1-2 年	19.05	1.74	194.40	24.94	43.75	7.47
2-3 年	184.15	16.86	0.80	0.10	15.43	2.47
3-4 年	-	-	12.43	1.59	-	-
4-5 年	-	-	-	-	-	-
5 年以上	19.13	1.75	19.13	2.46	19.13	3.06
合计	1,092.34	100.00	779.53	100.00	625.90	100.00

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项目投标保证金、押金等。2011 年末其他应收款同比增长主要是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随着经营规模扩大而增长。报告期内, 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龄大部分都在 1 年以内, 发生坏账的概率较低。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债务人名称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账龄	性质或内容
辽阳市房屋综合办公室	151.00	13.82	1-3 年	项目押金
山东三木招标有限公司	100.00	9.15	1 年以内	投标保证金
河北泰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58.50	5.36	1 年以内	投标保证金
安徽省政府采购中心	27.00	2.47	1 年以内	投标保证金
赵波	24.13	2.21	1 年以内	备用金
合计	360.63	33.01	-	-

(5) 存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构成如下表: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原材料	288.43	12.79	404.76	11.59	221.08	7.75
在产品	653.09	28.97	457.56	13.11	682.78	23.93
自制半成品	567.16	25.16	843.26	24.16	1,267.10	44.40
产成品	521.00	23.11	1,588.19	45.50	418.71	14.67
周转材料	224.85	9.97	197.08	5.64	263.83	9.25
合计	2,254.54	100.00	3,490.85	100.00	2,853.50	100.00

①存货结构分析

期末存货主要为自制半成品及产成品，自制半成品为已经生产完成但尚需检验的成品疫苗（检验周期为 1 个月，需做动物实验），受检测周期较长的影响，自制半成品和产成品结构会受检测工作计划安排的影响。

公司存货结构与行业的生产经营特点有关，目前公司产品销售主要通过政府采购销售模式实现，政府采购主要分为春防和秋防两次，春防在 3-5 月份集中发货，秋防在 8-10 月份集中发货，公司的生产部门在两次集中防疫前的 4-5 个月要组织安排生产备货，因此，每年的 6 月末、12 月末的库存量较大（含产成品和自制半成品）。

②存货变动分析

公司与销售有关的存货主要是产成品和自制半成品，报告期各期末，2009 年、2011 年年末存货水平略低。

单位：万元

存货类别	产品类型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产成品	禽用灭活疫苗	207.01	1,167.18	42.57
	禽用活疫苗	232.65	292.26	323.59
	猪用活疫苗	39.41	113.97	32.88
	猪用灭活疫苗	-	-	6.30
	其他	41.92	14.78	13.37
	小计	521.00	1,588.19	418.71
自制半成品	禽用灭活疫苗	155.89	495.33	753.85
	禽用活疫苗	266.43	268.64	286.89
	猪用活疫苗	112.37	76.59	179.25
	猪用灭活疫苗	-	-	-
	其他	32.48	2.70	47.11
	小计	567.17	843.26	1,267.10
合计		1,088.17	2,431.45	1,685.81

2009年末公司禽流感灭活疫苗产能有限,而2009年禽流感灭活疫苗较2008年销售量增长较大,尤其是下半年国内部分地区禽流感防疫形势严峻,发货进度较快,出现供不应求的状况,2009年末禽流感产成品几乎全部销售完毕,致使当期末库存产成品数量较少。另外,由于自制半成品检测周期较长,库存的自制半成品未能及时转入产成品,致使2009年末产成品占存货比重较小。

2010年度,禽流感防疫形势和公司的发货进度安排比较平稳,且当年初新建库房投入使用,库存条件大为改善,公司完全可按照订单预计情况均匀组织生产、检验、入库,当期期末产成品存货同比上升较大。

2011年末公司存货净额2,254.54万元,较2010年末3,490.85万元减少1,236.31万元,下降35.42%,主要源于产成品同比减少1067.19万元。主要原因是:由于年中预期高致病性禽流感灭活疫苗可能更换种毒,为降低更换种毒可能带来的对存货销售的潜在不利影响,公司将设备检修季节性停产从正常年份的6月、7月延长至8月末,降低了高致病性禽流感灭活疫苗存货量,使2011年年末产成品存货大幅减少。

2011年末在产品存货为增加195.53万,同比增长42.73%,主要原因为2011年四季度确认高致病性禽流感灭活疫苗不更换种毒,公司加大力量生产高致病性禽流感灭活疫苗,以满足2011年订单和即将到来的2012年春防销售高峰期对产品的需求,使2011年末在成品存货同比大幅增加。

发行人会计师认为:发行人存货核算方法合理、合规,存货计量准确。

4、非流动资产构成及变化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的构成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固定资产	13,733.70	46.24	14,144.20	65.55	13,584.76	72.17
在建工程	12,019.78	40.47	4,717.05	21.86	2,439.17	12.96
固定资产清理	-	-	-	-	-	-
无形资产	3,659.96	12.32	2,610.80	12.10	2,723.58	14.47
开发支出	50.00	0.17	75.00	0.35	50.00	0.27
长期待摊费用	-	-	-	-	0.50	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8.21	0.80	29.13	0.14	26.15	0.13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701.65	100.00	21,576.18	100.00	18,824.16	100.00

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为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及无形资产。报告期各年末,公

司非流动资产余额呈逐年增长趋势,主要原因是公司为加快提升禽用灭活疫苗产能、实现新产品产业化生产,增加了固定资产的投入。

(1) 固定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的构成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比例	账面价值	比例	账面价值	比例
房屋建筑物	5,564.36	40.52	5,695.57	40.27	4,926.02	36.26
机器设备	7,859.82	57.23	8,119.58	57.41	8,328.55	61.31
运输工具	223.43	1.63	246.79	1.74	255.64	1.88
电子设备	86.10	0.62	82.26	0.58	74.55	0.55
固定资产合计	13,733.70	100.00	14,144.20	100.00	13,584.76	100.00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生产经营用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等。目前公司拥有三个GMP生产车间(含九条GMP生产线)、SPF鸡舍等主要固定资产。

公司固定资产账面原值、累计折旧、账面价值及成新率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原值	18,791.80	18,131.92	16,822.84
减:累计折旧	5,044.41	3,974.03	3,219.06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3.69	13.69	19.02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13,733.70	14,144.20	13,584.76
成新率	73.08	78.01	80.75

报告期内各年末,固定资产平均成新率分别为80.75%、78.01%、73.08%,成新率较高,公司主要生产设备先进、质量良好。

(2) 在建工程

2011年,公司在建工程增减变动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2011年12月31日
高标准禽流感疫苗 GMP 生产车间及新产品产业化建设项目	2,060.52	4,600.8	-	-	6,661.32
SPF 鸡舍改扩建项目	1,863.63	1,416.6	-	-	3,280.19
细胞悬浮培养 GMP 车间建设项目	770.67	456.8	-	-	1,227.46
质量检测中心改扩建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2.23	425.7	-	-	447.91
污水处理	-	215.7	-	-	215.68
厂区配套建设	-	187.2	-	-	187.21
合 计	4,717.05	7,302.7	-	-	12,019.77

报告期各期末，在建工程余额分别为2,439.17万元、4,717.05万元、12,019.78万元。2011年末在建工程主要为高标准禽流感疫苗GMP生产车间及新产品产业化建设项目、SPF鸡舍改扩建项目、细胞悬浮培养GMP车间建设项目。2011年末在建工程余额较上年末增加7,302.73万元，主要是公司2011年对项目持续投入所致。

(3) 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①无形资产

公司无形资产主要为用于生产经营的土地使用权及专有技术等。截至2011年末，公司拥有的无形资产净值为3,659.96万元，其中土地使用权净值3,551.60万元，专有技术净值59.7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无形资产类别	无形资产名称	取得方式	摊销年限	剩余摊销月份	初始投资成本	摊余价值		
						2011年末	2010年末	2009年末
土地使用权	土地1	作价出资	50	536	815.14	728.20	744.50	760.80
	土地2	作价出资	50	536	1,447.61	1,293.20	1,322.15	1,351.10
	土地3	作价出资	50	536	336.09	300.24	306.96	313.68
	土地4	作价出资	50	590	1,250.81	1,229.97		
专有技术	“新支减”三联灭活疫苗	购买	3	8	85.08	18.91	47.29	75.56
	“新支流”三联灭活疫苗	合作研发	3	4	140.08	15.57	62.29	108.89
	“新支减流”四联灭活疫苗	合作研发	3	4	108.08	11.96	48.07	84.00
	鸡传染性支气管炎活疫苗	自主研发	10	38	41.00	13.32	17.42	21.52
专利权		自主研发	5	4-53	6.97	4.32	5.36	6.00
软件		外购	5-8	13-45	79.68	44.28	56.76	2.03
合计		-	-	-	4,310.54	3,659.96	2,610.80	2,723.58

2011年3月15日，公司与投资集团签订《土地使用权转让合同》，以评估值1,202.13万元为转让价格购买权证编号为太子河用(2011)第10370025号的工业用地，面积为28,897.30平方米。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专有技术情况如下：

“新支减”三联灭活疫苗：为2009年9月公司向河南农业大学购入的新支减三联苗生产使用权，该疫苗已于2003年2月9日获得农业部《新兽药注册证书》，支付转让费85.00万元，符合资本化条件，作为无形资产入账。合同约定有效期为3年，合同终止后，公司享有继续生产和经营该产品的权利，不再向公司收取与知识产权相关的任何费用，公司按合同约定的有效期作为摊销年限。

“新支流”三联灭活疫苗：为公司与河南农业大学禽病研究所合作开发的新支流三联苗专有技术，该疫苗已取得《新兽药注册证书》。该项目投入的技术开发费为140.00万元，合同约定有效期为3年，符合资本化条件，作为无形资产入账。公司按合同约定的有效期作为摊销年限。合同终止后，公司享有继续生产和经营该产品的权利，不再收取与知识产权相关的任何费用。

“新支减流”四联灭活疫苗：为公司与河南农业大学禽病研究所合作开发的新支减流四联灭活苗专有技术，该疫苗已取得《新兽药注册证书》。该项目投入的技术开发费为108.00万元，符合资本化条件，作为无形资产入账。合同未约定有效期，公司根据谨慎及适度原则，参考同类合同标准，按照3年进行摊销。

鸡传染性支气管炎活疫苗：该生产技术为益康厂于2001年6月取得的专有技术（《国家新兽药注册证书》编号为（2001）新兽药证字第07号），2005年4月益康有限改制设立时，公司根据天评报字（2004）第060号《资产评估报告》将其账面价值调增至41万元，自调账日起重新进行摊销，摊销期十年，截至2010年末该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为17.42万元。

②开发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开发支出的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11 年末	2010 年末	2009 年末
鸭疫里氏杆菌（1、2 型）2 价灭活疫苗研发项目	50.00	50.00	50.00
猪流感 H1N1 亚型灭活疫苗研发项目	-	25.00	-
合 计	50.00	75.00	50.00

关于上述项目计入开发支出的情况说明：

A、鸭疫里氏杆菌（1、2型）2价灭活疫苗研发项目（正常进行研发费用资本化的项目）

2009年4月1日，本公司、大华农、浙江易邦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广东永顺、吉林正业生物制品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农业大学（动物医学院）签订了《鸭疫里氏杆菌（1、2型）2价灭活疫苗研发项目合同》，利用血清1型SG4株和2型ZZY7株共同研制鸭疫里氏杆菌2价灭活疫苗，联合申报和获取国家新兽药注册证书。公司需向中国农业大学支付200万元研究开发经费，已支付50万元。该项目目前处于临床试验阶段。

该研发项目具有以下特点：i. 公司具有农业部批准的GMP灭活疫苗生产线，

且有类似产品的生产经验，因此公司生产上述疫苗在技术上是可行的；ii. 公司合作开发该技术使用权是为了生产产品用于出售；iii. 鸭疫里氏杆菌2价灭活疫苗具有良好的安全性和免疫原性，使鸭免受血清1型和2型鸭疫里氏杆菌的攻击，处于国内领先水平；利用上述技术生产的疫苗具有市场需求；iv. 公司现金流充裕，有研发上述疫苗的技术，并已完成上述技术使用权的中间试制研究，获得成功，此外，公司拥有灭活疫苗生产线，有能力使用该技术使用权生产该疫苗；v. 合作开发合同对公司向合作方支付的费用有明确约定，该费用占研发项目支出的绝大部分，开发阶段支出能可靠计量。

由于该技术合作开发项目具有上述可以资本化的特点，故公司将其在开发支出核算。

B、猪流感H1N1亚型灭活疫苗研发项目（将已经资本化的支出进行费用化处理的项目）

2009年6月，本公司、北京信得威特科技有限公司、四川省华派生物制药有限公司、齐鲁动物保健品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大学签订了《猪流感H1N1亚型灭活疫苗的技术开发（合作）合同》，共同研发猪流感H1N1亚型灭活疫苗项目，联合申报和获取国家新兽药注册证书。公司需向中国农业大学支付150万元研究开发经费，已支付25万元。

截至2011年末，进一步实验研究表明，单纯的猪流感H1N1亚型病毒尚不能对猪流感起到完全的保护作用，技术有待完善，经发行人技术委员会研究，认为完成该项目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存在不确定性，因此本公司2011年将已计入开发支出的猪流感H1N1亚型灭活疫苗项目25万元转入当期管理费用。

③公司研发费用资本化的标准

A、公司研发项目的阶段划分标准

公司研发项目区分为：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a、研究阶段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活动的阶段。研究阶段是探索性的，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已进行的研究活动将来是否会转入开发，开发后是否会形成无形资产等均具有较大不确定性。b、开发阶段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相对

于研究阶段而言,开发阶段是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在很大程度上具备了形成一项新产品或新技术的基本条件。

公司已资本化的新疫苗科研项目均具有很强的针对性,项目的技术目标是形成特定新技术或取得产品的新兽药注册证书,项目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

B、公司研发项目的流程

新的研发项目按流程划分为:实验室研究、中试生产、临床试验、新产品注册、产品复核、核发新兽药注册证书及兽药产品批准文号。

实验室研究主要包括药理学、毒理学和药理学研究,菌毒种的提取,检验标准的制定等。中试生产指在具备生产线和检验能力的情况下,按实验室研究阶段的结论在实际生产线上试生产几批,以检验相应的结论并定型生产工艺。临床试验是指在通过向农业部申请后在局部范围内,将新产品进行实地动物实验,从而检验新产品的安全性和效力。新产品注册、产品复核、核发新兽药注册证书及兽药产品批准文号是指通过上述所有步骤之后,向农业部申请注册,经过复核,通过之后即可获得新兽药注册证书和兽药产品批准文号。

C、公司研发项目的分类及会计处理

公司研发项目处于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研发项目处于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进行资本化:(i)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ii)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iii)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iv)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v)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对于研究开发活动发生的支出应单独核算,如研究开发人员的工资、材料费等。在企业同时从事多项研究开发活动的情况下,所发生的支出同时用于支持多项研究开发活动的,应按照一定的标准在各项研究开发活动之间进行分配,无法明确分配的,应予费用化计入当期损益,不计入开发活动的成本。

公司研发项目分为:自主研发项目和合作研发项目,各自的会计处理原则是:

a) 公司自主研发项目

公司对于自主研发项目,由于无法满足上述资本化条件的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即公司对于研究开发活动发生的支出不能单独核算,如发生的研究开发人员的工资、材料费等,由于公司同时从事多项研究开发活动,所发生的支出同时用于支持多项研究开发活动的,公司出于谨慎性原则,将其予以费用化计入当期损益。

b) 公司合作研发项目

公司合作研发项目的主要合作方式为公司与具备较强科研实力的科研院所等进行合作进行新产品的研发,其中合作的科研院所主要负责产品技术的研发,科研经费由公司承担,并由公司负责产品的中试生产、临床试验等研究。在项目科研支出方面,向合作方支付的生产技术研发支出占支出的绝大部分且其支出能够可靠计量,而协助合作方进行中试生产及临床试验的支出由于公司的科研项目较多,所发生的研究开发人员的工资、材料费等支出同时用于支持多项研究开发活动,难以区分,故公司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的开发支出资本化的前提下,将能够可靠计量的向合作方支付的生产技术研发费予以资本化,将协助合作方进行试验的支出予以费用化。公司按照合同协议的约定向合作方支付科研经费,由于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且支出金额能够可靠计量,作为资本化的起点,计入开发支出进行归集;在公司取得新兽药注册证书后作为资本化的结束时点,将其转为无形资产。

每年年末,发行人对合作研发项目的进展情况进行评估,经评估后无法取得技术成果的开发项目,支付的相关合作开发费用在扣除合作协议规定可收回部分后的余额,经公司批准后全部费用化,计入当期损益。

④公司报告期内研发费用的构成及研发费用资本化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的构成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 年	2010 年	2009 年
费用化的研发费用	1,565.38	1,470.41	1,369.06
资本化的研发费用	-	25.00	50.00
研发费用合计	1,565.38	1,495.41	1,419.06
营业收入	22,422.75	19,421.00	19,065.25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6.98	7.70	7.44

目前公司以“自主创新与产学研合作相结合”的创新战略,采取自主研发与合作开发相结合的研发模式,以市场为导向,不断加大科研开发力度,研发费用

呈现较为稳定的增长趋势，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逐年提高，公司不断加大的研发费用投入，保障了公司未来的持续盈利能力。

(4)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主要是由于计提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存货跌价准备及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引起所得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所致。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因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形成	193.93	29.09	117.35	17.60	104.10	15.62
因存货跌价准备形成	57.43	8.61	63.15	9.47	51.17	7.68
因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形成	13.69	2.05	13.69	2.06	19.02	2.85
因递延收益形成	1,323.00	198.45	-	-	-	-
合计	1,588.05	238.21	194.19	29.13	174.29	26.15

5、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93.93	117.35	104.10
存货跌价准备	57.43	63.15	51.17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3.69	13.69	19.02
合计	265.05	194.19	174.29

报告期内，公司计提的减值准备主要为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及存货跌价准备，两项合计占比分别为89.09%、92.95%、94.84%。

报告期内，各项减值准备的计提及核销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09年末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0年末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1年末
			转回	转销			转回	转销	
一、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04.1	13.24	-	-	117.3	76.58	-	-	193.93
二、存货跌价准备	51.17	63.15	-	51.17	63.15	57.43	-	63.15	57.43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9.02	-	-	5.33	13.69	-	-	-	13.69
合计	174.2	76.39	-	56.50	194.1	134.0	-	63.15	265.05

(1)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70.52	85.53	79.90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3.41	31.82	24.20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合计	193.93	117.35	104.10

①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公司制定了稳健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政策，以确保应收账款质量。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与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中牧股份	金宇集团	瑞普生物	大华农	平均值	本公司
1 年以内	5	1	5	5	4	1
1-2 年	10	5	10	10	10	10
2-3 年	20	10	20	30	20	30
3-4 年	50	30	50	50	45	50
4-5 年	50	30	80	80	60	80
5 年以上	100	30	100	100	82.5	100

注：同行业上市公司数据来源于各上市公司定期报告或者根据报告数据计算所得。

公司确定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 1%，主要原因有两方面：一是考虑到公司销售模式的特殊性；二是公司报告期没有发生大额未收回账款情况，公司应收账款管理良好。公司的高致病性禽流感灭活疫苗、猪瘟（脾淋源）等疫苗产品的采购对象均为政府，报告期内，公司政府采购金额占公司整体销售金额的比例各为 79.91%、78.66%、71.66%，公司选取瑞普生物、大华农的销售模式进行了分析比较（2010 年，瑞普生物政府采购的比例为 28.08%、大华农公司政府采购的比例为 53.97%），公司的政府采购比例高于两家同行业上市公司，政府采购产生的应收账款发生坏账损失的可能性较小。政府采购的对象省级人民政府兽医行政主管部门一般根据当年的财政资金安排于当年年末或次年年初结算完毕，一般情况下，每年第四季度或次年一季度随着财政资金安排结算，当年销售但未支付的剩余货款集中回收，应收账款余额大幅降低。若采用较高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因各个季度末应收账款的变动较大，导致公司的季度、半年度及年度报表的波动较大。

综合以上两方面因素，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 年以内的计提比例确定为 1%。

公司一年以上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与可比上市公司比较相对较为谨慎，整体来看，公司执行严格的应收款管理制度，且公司主要客户为政府采购客户，政府采购有财政资金的保障，因此报告期内本公司应收账款的流动性较高，回款质量

较好。报告期内,账龄1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分别为97.52%、85.92%、90.09%,占比较高,流动性较好;3年以上账龄的应收账款所占比重分别为0.87%、2.45%、1.86%,占比较小。公司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会计政策较为稳健。

②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账款主要为投标保证金、押金等。报告期内其他收款1年以内账龄所占比重为87.00%、70.91%、79.65%,大部分其他应收账款账龄在1年以内;3年以上账龄的其他收款所占比重为3.05%、4.05%、1.75%,所占比重较小。报告期内公司计提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分别为24.21万元、31.82万元、23.41万元,根据公司其他收款账龄、历史回收情况,报告期内其他收款坏账准备计提合理充分。

保荐机构及会计师认为:公司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政策充分反映了发行人应收款项管理状况及行业特点,坏账准备计提合理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对坏账准备计提谨慎性的规定。

(2) 存货跌价准备

报告期内,公司的自制半成品及产成品的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禽活疫苗	25.19	43.86	8.12	12.86	30.85	60.27
禽灭活疫苗	27.96	48.69	50.22	79.52	18.46	36.08
猪活疫苗	4.28	7.45	4.81	7.62	1.87	3.65
其他疫苗	-	-	-	-	-	-
合计	57.43	100.00	63.15	100.00	51.17	100.00

公司根据期末存货成本超过可变现净值的部分计提存货跌价准备。2009年末、2010年末、2011年末公司对存货分别计提跌价准备51.17万元、63.15万元、57.43万元,主要是对部分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小品种、小批量产品,按其差额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除上述存货外,期末公司其他存货未发现跌价迹象,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充足,存货可变现净值较高,存货质量较好。

(3)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减值准备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机器设备	13.69	100.00	13.69	100.00	19.02	100.00
电子设备	-	-	-	-	-	-
合计	13.69	100.00	13.69	100.00	19.02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主要是以前年度计提形成,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实际使用状况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情形。2010年末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减少,主要是公司处置部分已减值的机器设备,相应转销了减值准备。目前公司主要固定资产质量良好、技术水平较高,具有同行业先进水平,已对固定资产足额计提了减值准备。

(4) 关于其他资产未计提减值准备的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账款基本为预付供应商的设备款,账龄绝大部分都在1年以内,未发生因质量原因或商业纠纷等减值因素引起的预付账款不能收回情形,因此未计提减值准备。

公司于报告期末对各项在建工程进行检查,未发现存在因长期停建等减值因素而需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形,因此未计提减值准备。

公司于报告期末对包括土地使用权、专有技术在内的各项无形资产进行检查,未发现土地闲置情况及专有技术因面临技术更新、产品换代等出现的账面价值低于可收回金额情形,因此未计提减值准备。

6、公司管理层对资产质量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资产质量良好,资产结构符合公司所处行业的实际情况,适应于公司现阶段发展状况。同时,公司制定了稳健的会计估计政策,制订并严格执行各项资产减值准备政策,减值准备计提谨慎、充分合理,与公司资产质量和实际状况相符。

(二) 负债的构成及其变化分析

1、负债总额及变化趋势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结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负债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负债	11,459.10	59.74	9,609.84	59.65	16,173.11	88.99

非流动负债	7,723.00	40.26	6,500.00	40.35	2,000.00	11.01
合计	19,182.10	100.00	16,109.84	100.00	18,173.11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总额为18,173.11万元、16,109.84万元、19,182.10万元。2010年末负债总额同比下降11.35%，主要原因是公司支付了应付投资集团股利及往来款项等，使短期负债下降；受客户单位财政预算资金安排的影响，2010年末公司预收款项减少。2011年末负债总额同比增长19.06%，主要原因为公司增加了银行借款3,000.00万元。

截至2011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为39.54%，资产负债结构较为合理，偿债能力较强。

2、流动负债构成及其变化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短期借款	6,000.00	52.36	6,000.00	61.79	2,000.00	12.37
应付账款	233.11	2.03	207.28	2.13	192.90	1.19
预收账款	18.70	0.16	599.42	6.17	1,636.49	10.12
应付职工薪酬	80.87	0.71	181.48	1.87	-	-
应交税费	699.05	6.10	856.02	8.82	1,030.23	6.37
应付股利	-	-	-	-	2,937.00	18.16
其他应付款	1,427.37	12.46	1,765.64	18.18	5,326.49	32.9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00.00	26.18	-	-	3,050.00	18.86
其他流动负债	-	-	100.00	1.03		
流动负债合计	11,459.10	100.00	9,709.84	100.00	16,173.11	100.00

(1) 短期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保证借款	-	6,000.00	2,000.00
信用借款	6,000.00	-	-
合 计	6,000.00	6,000.00	2,0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分别为2,000.00万元、6,000.00万元、6,000.00万元，2011年末短期借款均是信用借款。2010年末短期借款同比增加4,000.00万元，主要原因是随着生产经营规模的扩大，公司对营运资金的需求增大，需要保持一定的资金流动性。

2011年末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贷款银行	贷款金额	贷款期限	利率	抵押物	偿还情况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辽阳支行	2,000.00	2011.06.14-2012.06.13	6.31	无	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辽阳支行	2,000.00	2011.06.28-2012.06.27	6.31	无	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辽阳支行	2,000.00	2011.09.02-2012.09.01	6.56	无	否
合计	6,000.00	-	-	-	-

(2) 应付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构成如下:

单位: 万元、%

账龄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23.64	95.94	197.90	95.47	191.48	99.26
1-2年	0.09	0.04	7.96	3.84	-	-
2-3年	8.27	3.55	-	-	-	-
3年以上	1.11	0.48	1.42	0.69	1.42	0.74
合计	233.11	100.00	207.28	100.00	192.90	100.00

公司应付账款主要为因生产经营而产生的应付供应商的原材料款项及工程设备款项。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余额较低且保持较为稳定的状态,主要原因是由公司采购模式决定的,公司采购原材料、设备等主要以现付或预付账款等形式进行结算,只有少量的赊购,并且账期都在30天左右,因此公司各期末应付账款余额较小。

截至2011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债权人名称	金额(万元)	占应付账款总额比例(%)	性质或内容
应城市恒天药业包装有限公司	68.28	29.29	购原材料
青岛强星科技设备有限公司	29.82	12.79	购设备
大连方园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24.09	10.33	购原材料
上海丹众医药化工有限公司	22.55	9.67	购原材料
农安县龙升养殖场	14.89	6.39	购原材料
合计	159.64	68.48	-

(3) 预收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账款构成情况如下:

账龄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1年以内	12.95	69.22	595.33	99.32	1,632.30	99.74
1-2年	5.38	28.78	2.05	0.34	1.62	0.10

2-3 年	0.14	0.77	0.06	0.01	-	-
3 年以上	0.23	1.23	1.98	0.33	2.57	0.16
合计	18.70	100.00	599.42	100.00	1,636.49	100.00

公司预收账款性质为公司预收客户的疫苗款。公司疫苗销售对象主要为政府采购客户，通常地方政府根据当年的财政资金安排进行支付，一般会于当年年末或次年年初结算完毕，但也可能当有些地区财政资金较充裕时或预期来年防疫任务较重时，为保障货源，政府采购客户会预先支付部分货款，而在来年初要求公司发货。反之，当财政资金紧张时，政府采购客户预先支付货款将会减少，甚至短期拖欠部分货款。上述原因造成公司预收账款呈现较大的波动性。

报告期内，公司预收账款前五名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均在80%以上，预收账款变化情况与各地方政府财政资金计划安排、资金充裕程度和对疫情的预期有关。报告期内预收账款逐年减少的原因主要受辽宁省重大动物应急中心预付款变化的影响。2009年该中心为保证2010年辽宁省春防的动物疫苗供货，预付公司货款金额较大，该部分预付款所订购的疫苗已于2010年上半年完成发货。2011年以来各地方政府财政资金较为紧张，缩减了在动物防疫方面的预付款，使公司预收账款大幅下降。

报告期各期末预收账款前五名具体情况如下：

时间	债权人名称	金额(万元)	占总额比例(%)	性质
2011 年 12 月 31 日	秦皇岛市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	7.00	37.42	货款
	吉林蛟河市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	3.49	18.68	货款
	曲周县畜牧防疫站	3.21	17.16	货款
	大连开发区动物卫生监督管理总站	1.38	7.4	货款
	沈阳康大公司	0.44	2.36	货款
	合计	15.53	83.03	-
2010年12 月31日	安徽省农委畜牧局	314.96	52.54	货款
	广东省农业厅	69.81	11.65	货款
	山东省畜牧兽医局	37.58	6.27	货款
	江苏省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	102.98	17.18	货款
	辽宁省重大动物疫病应急中心	25.20	4.20	货款
	合计	550.53	91.84	-
2009年12 月31日	辽宁省重大动物疫病应急中心	1,004.81	61.40	货款
	吉林市畜牧兽医总站	267.00	16.32	货款
	江苏省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	206.73	12.63	货款
	云南省兽医防疫总站	85.37	5.22	货款
	吉林省畜牧业管理局	42.04	2.57	货款
	合计	1,605.95	98.13	-

(4) 应交税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的情况构成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增值税	-7.00	141.08	291.99
企业所得税	746.55	663.46	675.15
城市维护建设税	-0.49	9.88	20.44
房产税	-35.74	-27.38	3.54
土地使用税	-55.76	-61.16	6.98
教育费及附加	-0.35	5.64	11.68
个人所得税	13.54	78.57	4.49
其他税费	38.30	45.93	15.96
合计	699.05	856.02	1,030.23

报告期内,公司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土地使用税、教育费及附加出现负数,主要原因是公司预缴相关税金造成的。

(5) 应付股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股利余额为2,937.00万元、0万元、0万元,2009年末应付股利为应支付给投资集团的股利款,公司已于2010年将该应付股利全部支付完毕。

(6) 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5,326.49万元、1,765.64万元、1,427.36万元。

2009年末余额较大主要因为公司应付投资集团的资金额较大,2010年末余额下降主要原因是公司于年底前全部清偿了投资集团的资金往来款项,并且未再发生占用投资集团资金的情形。2011年年末余额下降主要原因是公司支付前期未付哈兽研技术使用费,年末应付哈兽研款项比年初减少310.28万元。

截至2011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债权人名称	金额(万元)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比例(%)	性质或内容
中国农业科学院哈尔滨兽医研究所	510.82	35.85	技术使用费
丹东日升制药机械有限公司	28.98	2.03	设备保证金
福州福尔特流体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22.96	1.61	设备保证金
青岛强星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22.36	1.57	设备保证金
辽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1.50	1.51	设备保证金
合计	606.62	42.57	-

(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11年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余额3,000.00万元,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贷款银行	贷款金额	贷款期限	利率	抵押物	偿还情况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辽阳支行	1,000	2010.9.30-2012.12.25	6.10	抵押借款	否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皇姑支行	2,000	2009.10.22-2012.10.22	5.94	质押借款	否
合计	3,000	-	-	-	-

3、非流动负债构成及其变化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负债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长期借款	6,400.00	82.87	6,400.00	98.46	2,000.00	1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1,323.00	17.13	100.00	1.54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7,723.00	100.00	6,500.00	100.00	2,000.00	100.00

(1) 长期借款

公司长期借款主要是为了扩大产能,新建高标准禽流感疫苗GMP生产车间及新产品产业化建设项目、SPF鸡舍改扩建项目等,进行固定资产投入而借入的专项贷款。

2011年末公司长期借款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贷款银行	贷款金额	贷款期限	利率	抵押物/担保	偿还情况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辽阳支行	3,000.00	3年	5.85	土地使用权、房地产、在建工程	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辽阳支行	2,000.00	2.5年	6.10	土地使用权、房地产、在建工程	否
华夏银行沈阳皇姑支行	1,400.00	3年	5.94	投资集团担保	否
合计	6,400.00	-	-	-	-

报告期内,发行人利用房产、土地、在建工程抵押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辽阳支行借款5,000.00万元。

主要抵押资产情况表

抵押物名称	权证编号	抵押物金额	担保金额	抵押期间
土地使用权	辽市国用(2011)第103700254号	2,344.70	1,406.60	2010.9.30-2013.9.29
土地使用权	辽市国用(2011)第103700256号	1,402.86	841.7	2010.9.30-2013.9.29
土地使用权	辽市国用(2011)第103700255号	536.25	321.7	2010.9.30-2013.9.29

房产	辽市字第 002242300 号	2,144.71	943.1	2010.9.30-2013.9.29
房产	辽市字第 00237111 号	900.92	396.14	2010.9.30-2013.9.29
房产	辽市字第 00226232 号	426.35	187.5	2010.9.30-2013.9.29
房产	辽市字第 00237110 号	388.25	170.76	2010.9.30-2013.9.29
房产	辽市字第 00237114 号	219.39	96.47	2010.9.30-2013.9.29
房产	辽市字第 00219287 号	185.58	81.6	2010.9.30-2013.9.29
房产	辽市字第 00237117 号	128.55	56.52	2010.9.30-2013.9.29
房产	辽市字第 00237108 号	123.22	54.18	2010.9.30-2013.9.29
房产	辽市字第 00237109 号	50.96	22.41	2010.9.30-2013.9.29
在建工程	建字第 211000200900090 号	1,840.00	809.1	2010.9.30-2013.9.29
在建工程	建字第 211000200900091 号	1,270.00	558.5	2010.9.30-2013.9.29
合 计		11,961.74	5,946.28	

注：因部分合同抵押金额较小，故选取抵押物金额50.00万元以上的合同予以披露。

公司借用长期借款主要是为了扩大产能，新建高标准禽流感疫苗GMP生产车间及新产品产业化建设项目、SPF鸡舍改扩建项目等，建设项目的具体明细如下：

年度	项目	当年投入金额（万元）
2011 年	SPF 鸡舍改扩建项目	887.36
	细胞悬浮培养 GMP 车间建设项目	290.47
	高标准禽流感疫苗 GMP 生产车间及新产品产业化建设项目	2,911.62
	质量检测中心改扩建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425.68
	污水处理	215.68
	厂区配套建设	278.37
	土地	1,202.13
	合计	6,211.32
2010	仓储中心	198.30
	厂区公共工程	251.15
	SPF 鸡舍改扩建项目	1,482.39
	细胞悬浮培养 GMP 车间建设项目	616.79
	高标准禽流感疫苗 GMP 生产车间及新产品产业化建设项目	3,779.75
	合计	6,328.38

（2）其他非流动负债

2011年末其他非流动负债余额分别为：

2010年11月19日收到的根据辽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辽高发改发[2010]309号文件，辽阳市财政局拨付的针对公司“新支减流”四联灭活苗和猪瘟活疫苗高技术产业化示范工程的100.00万元政府补助，该项补助与资产相关，计入其他非流动负债。

2011年8月18日收到的根据辽宁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辽发改高技[2011]1173号文件，辽阳市财政局拨付的用于公司“新支减流”四联灭活疫苗和猪瘟活疫苗

高技术产业化示范工程的800万元政府补助，该项补助与资产相关，计入其他流动负债。

2011年9月8日收到的根据辽宁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辽宁省财政厅辽经信投资[2010]340号文件，辽阳市财政局拨付的用于动物疫苗技术产业化建设项目的423万元政府补助，该项补助与资产相关，计入其他流动负债。

(三) 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公司偿债能力主要指标如下：

主要财务指标	2011年12月31日或 2011年	2010年12月31日或 2010年	2009年12月31日或 2009年
流动比率	1.64	2.06	0.81
速动比率	1.44	1.70	0.6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9.54	38.95	56.79
利息保障倍数	5.47	5.36	8.25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7,575.84	4,905.19	5,710.28

报告期各期末流动比率与速动比率整体呈现上升趋势，公司短期偿债能力逐渐增强。2009年流动比率与速动比率较低，主要原因是为了支持本公司业务发展，投资集团对公司提供了短期借贷等资金支持；应支付给投资集团的股利款2,937.00万元2009年末尚未支付，使得期末流动负债金额较大。2010年流动比率与速动比率同比大幅增长，主要原因是：（1）本年两次增资扩股，收到股东以现金支付的股款8,800万元，使流动资产增加；（2）为了规范关联交易，清偿了与投资集团的资金往来，使流动负债减少。2011年流动比率与速动比率同比有所下降，主要原因为公司长期借款3,000万元即将到期，由长期借款转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使流动负债增加。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资产负债率总体呈下降趋势，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呈上升趋势，利息保障倍数维持在较高水平，公司总体偿债压力不大，财务结构较为合理，财务风险较低，长期偿债能力较强。

2010年末，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偿债能力的主要财务指标对比如下：

财务指标	中牧股份	金宇集团	瑞普生物	大华农	平均值	本公司
流动比率	1.48	1.59	7.44	2.54	3.26	2.06
速动比率	1.07	0.57	7.08	2.11	2.71	1.70
资产负债率（合并、%）	40.33	46.87	12.06	24.72	31.00	38.95

注：同行业上市公司数据来源于各上市公司定期报告或者根据报告数据计算所得，由于2011年可比上市公司尚未公布年度财务报告，故采用2010年数据。

2010年末,公司的资产负债率38.95%,流动比率2.06,速动比率1.70。与中牧股份、金宇集团相比,公司的偿债能力处于较好水平,流动资产质量优良,具有充足的流动性,流动资金基本能够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短期偿债的需要。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所收到的现金分别为16,235.08万元和22,242.89万元、20,083.64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85.16%、114.53%、89.57%。公司稳定的经营性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充沛,具备持续偿债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逐年较快增长、利息保障倍数保持在较高水平,说明公司具有较强的现金流获取能力,保障了公司的偿债能力。公司银行资信评级良好,报告期内未发生到期不能偿付债务的情形。

(四) 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周转能力指标如下:

资产周转能力指标	2011 年	2010 年	2009 年
存货周转率(次)	3.76	2.68	2.68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6.82	6.17	6.65

1、存货周转率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与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对比如下:

存货周转率(次)	中牧股份	金宇集团	瑞普生物	大华农	平均值	本公司
2011 年	-	-	-	-	-	3.76
2010 年	3.52	0.44	1.96	4.16	2.52	2.68
2009 年	3.34	0.95	2.10	3.67	2.52	2.68

注:同行业上市公司数据来源于各上市公司定期报告或者根据报告数据计算所得,由于2011年可比上市公司尚未公布年度财务报告,故采用2009年、2010年数据。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保持在较高水平上。2011年公司存货周转率大幅增长的主要原因是2011年年末存货同比下降35.42%,使2011年平均存货水平下降所致。

与同行业上市公司金宇集团、瑞普生物相比,存货周转率相对较高,公司资产管理能力较强。与同行业上市公司中牧股份、大华农相比,存货周转率相对较低,主要原因是由于产品结构的差异造成的。公司主要生产兽用生物制品,其生产和检验周期较长,以灭活疫苗为例,每批产品的生产、检验、批签发周期一般为2个月左右,活疫苗生产周期与灭活疫苗相似,但成品检验期比灭活疫苗稍长。中牧股份、大华农产品中包括周转率较高的饲料、兽药产品。

总体来看,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保持在较高水平,今后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对存货的管理,有效提高存货周转能力,提高资产利用率。

2、应收账款周转率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与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对比如下: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中牧股份	金宇集团	瑞普生物	大华农	平均值	本公司
2011年	-	-	-	-	-	6.82
2010年	9.97	9.71	4.21	6.13	7.51	6.17
2009年	9.75	10.06	4.41	8.17	8.10	6.65

注:同行业上市公司数据来源于各上市公司定期报告或者根据报告数据计算所得,由于2011年可比上市公司尚未公布年度财务报告,故采用2009年、2010年数据。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水平略低于可比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主要原因是公司生产销售的兽用生物制品中强免疫苗占比较大,大部分应收账款由政府采购形成,政府采购一般根据政府当年的财政资金安排于当年年末或下年年初结算完毕,其年内具体回款时间受财政资金计划的影响较大,当出现当年年末政府财政资金未及时到位的情形,则当期应收账款回收也会相应推迟至次年年初,因此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呈现一定的波动性。由于上述原因的影响,2009年、2011年末应收山东省畜牧兽医局款项为2,637.38万元、2,270.20万元,由此造成2009年、2010年、2011年应收账款平均余额较大,使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周转率略低于可比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

虽然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水平相对于可比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略低,但占应收账款主要部分的政府采购应收账款账龄基本在1年以内,报告期也未发生大额未收回政府采购账款的情况,应收账款质量良好。2009年、2010年和2011年政府采购应收账款回款天数分别为58.35天、66.84天和93.67天。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总体处于较好水平,显示出公司对应收账款较强的风险管理能力,且公司应收账款回收状况良好。

(五) 公司管理层对偿债能力及资产周转能力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资产负债结构合理,符合兽用生物制品行业特点;主营业务产生盈利和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的能力较强,公司资产流动性良好,保障了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和及时偿还到期债务;公司执行严格的存货及应收账款管理制度,报告期内存货构成及周转率、应收账款账龄及周转率处于合理水平,资产流动性较好,良好的资产周转能力保障了公司盈利的稳定性和持续性。

二、所有者权益变动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	7,500.00	7,500.00	5,500.00
资本公积	16,718.59	16,718.59	1,500.00
盈余公积	585.95	103.16	1,082.96
未分配利润	4,523.58	928.40	5,745.21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29,328.12	25,250.15	13,828.17
少数股东权益	-	-	-
股东权益合计	29,328.12	25,250.15	13,828.17

(一) 股本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股本变动主要是 2010 年 5 月 31 日，益康有限增资扩股，李尚波、马成国、徐绍奇等 21 名自然人以货币资金出资 600.00 万元，变更后注册资本为 6,100.00 万元；2010 年 8 月 30 日，益康有限增资扩股，修正实业、现代农业、中关村兴业及省国资公司等股东以货币资金出资 1,400.00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7,500.00 万元；2010 年 9 月 29 日，益康有限整体变更设立益康股份，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仍为 7,500.00 万元。至本次发行前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股本变动的详情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三、发行人股本结构的形成及变化情况”与“四、股东出资、股本变化的验资情况及发起人投入资产的计量属性”相关内容。

(二) 资本公积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16,718.59	16,718.59	-
其他资本公积	-	-	1,500.00
合计	16,718.59	16,718.59	1,500.00

2010年5月股东以3元/股的价格认购600.00万元注册资本，增加资本公积1,200.00万元，2010年8月股东以每股5.00元的价格认购公司1,400.00万元注册资本，增加资本公积5,600.00万元。按照股份支付准则，因中层以上管理人员认购股份价格与外部投资者认购价格之差2元/股，共600万股、金额1,200万元计入2010年度资本公积。2010年9月，公司以净资产折股方式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

公司,各股东以2010年8月31日经审计的公司的净资产按1:0.31的比例折合股本,共计折合股本7,500.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净资产折股剩余部分人民币16,718.59万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其他资本公积 1,500.00 万元为国家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在 2010 年 9 月公司整体改制时,全额转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三) 盈余公积变动情况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585.95	103.16	1,082.96
合计	585.95	103.16	1,082.96

报告期内盈余公积是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按税后利润10%提取形成。2010年末余额是根据2010年9月公司整体改制为股份公司后形成的利润进行提取的。

(四) 未分配利润变动情况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或 2011 年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或 2010 年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或 2009 年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928.40	5,745.21	4,600.33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928.40	5,745.21	4,600.33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827.98	3,071.98	3,716.53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82.80	307.20	371.65
应付普通股股利	750.00	1,650.00	2,200.00
转入资本公积	-	5,931.59	-
年末未分配利润	4,523.58	928.40	5,745.21

报告期内未分配利润变动主要原因是: 公司每期通过生产经营实现的净利润导致未分配利润的增加; 公司进行利润分配导致未分配利润的减少。报告期内利润分配的具体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四节 股利分配政策”之“二、公司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情况”相关内容。

三、盈利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成果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 年		2010 年		2009 年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营业收入	22,422.75	15.46	19,421.00	1.87	19,065.25	35.81
净利润	4,827.98	57.16	3,071.98	-17.34	3,716.53	22.20

公司充分利用在兽用生物制品行业的技术优势，紧紧抓住 2004 年以来禽流感大规模爆发后政府要求强制免疫带来的市场机会，实现了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的持续增长。

(一) 营业收入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 年		2010 年		2009 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22,361.38	99.73	19,357.34	99.67	19,019.65	99.76
其他业务收入	61.37	0.27	63.66	0.33	45.60	0.24
合计	22,422.75	100.00	19,421.00	100.00	19,065.25	100.00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占比均超过 99%以上，公司主营业务突出。

1、主营业务收入结构分析

(1) 主营业务收入产品构成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2011 年		2010 年		2009 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禽用灭活疫苗（高致病性禽流感灭活疫苗等）	17,193.97	76.89	15,146.94	78.25	15,452.67	81.25
禽用活疫苗（鸡新城疫活疫苗等）	3,455.93	15.45	2,496.38	12.90	2,333.93	12.27
猪用灭活疫苗（仔猪水肿病疫苗）	-	-	69.39	0.35	81.04	0.43
猪用活疫苗（猪瘟活疫苗等）	1,338.31	5.98	1,424.61	7.36	836.71	4.40
其他疫苗（狂犬病活疫苗等）	373.18	1.68	220.02	1.14	315.30	1.65
合计	22,361.38	100.00	19,357.34	100.00	19,019.65	100.00

禽用灭活疫苗与禽用活疫苗为公司目前的主要产品，报告期内上述两类产品实现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均超过 90%以上，随着研发能力的提升、禽用灭活疫苗产能提高、新产品狂犬病灭活疫苗、“新支流”三联灭活疫苗、“新支减流”四联灭活疫苗、“新支减”三联灭活疫苗、鸡法氏囊抗体冻干制剂的生产推广，公司将抓住动物防疫市场良好的发展机会，提高市场占有率，使公司的经营规模和市场地位进一步提升。

(2) 主营业务收入区域构成

单位：万元、%

区域	2011 年		2010 年		2009 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华东地区	7,108.00	31.79	4,914.94	25.39	5,934.70	31.20
华北地区	5,274.31	23.58	4,462.90	23.06	4,486.09	23.59
东北地区	4,082.21	18.26	5,311.68	27.44	4,148.13	21.81
华中地区	2,541.19	11.36	1,654.34	8.55	1,815.43	9.55
西南地区	2,160.61	9.66	1,944.90	10.05	1,521.82	8.00
华南地区	806.80	3.61	731.86	3.78	712.68	3.75
西北地区	388.26	1.74	336.72	1.73	400.80	2.10
合计	22,361.38	100.00	19,357.34	100.00	19,019.65	100.00

本公司产品主要销售区域为东北地区、华东地区、华北地区、西南地区及华中地区，报告期内上述区域销售收入占比90%左右，占比较高。我国疫苗消费量最大的地区为华东、华中和华北，以上三个地区占我国疫苗市场的一半以上，公司销售收入区域发展与我国疫苗消费量的分布相适应。目前公司产品销售地区分布较为合理，在传统疫苗消费区域占比较高，同时公司制定了产品区域销售战略，在进一步稳固优势地区的疫苗销售的同时，积极开拓新区域。

2、主营业务收入变动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疫苗产品销售情况如下：

产品类别	项目	2011 年	2010 年	2009 年
禽用灭活疫苗	销售收入（万元）	17,193.97	15,146.93	15,452.67
	销售数量（万毫升）	116,687.73	94,881.93	96,817.95
	平均单价（元/百毫升）	14.74	15.96	15.96
禽用活疫苗	销售收入（万元）	3,455.93	2,496.38	2,333.93
	销售数量（万羽份）	836,569.66	640,228.47	602,318.13
	平均单价（元/百羽份）	0.41	0.39	0.39
猪用灭活疫苗	销售收入（万元）	-	69.39	81.04
	销售数量（万毫升）	-	536.84	588.04
	平均单价（元/百毫升）	-	12.93	13.78
猪用活疫苗	销售收入（万元）	1,338.31	1,424.61	836.71
	销售数量（万头份）	17,770.71	17,032.28	13,412.26
	平均单价（元/百头份）	7.49	8.36	6.24
其他疫苗	销售收入（万元）	373.18	220.02	315.3
	销售数量（万头份）	4,610.77	1,673.54	1,259.56
	平均单价（元/百头份）	8.09	13.15	25.03

注*：其他疫苗为狂犬疫苗和山羊痘疫苗。

报告期内，公司猪用灭活疫苗公司销售数量及金额较小，2011 年未生产该产品。在猪用活疫苗方面，公司 2009 年取得猪瘟疫苗（脾淋源）定点生产资格，该产品单价较高，2010 年在政府招标采购中中标数量同比大幅增长，导致猪用活疫苗平均单价同比大幅增长。2011 年，部分地区减少了猪瘟疫苗（脾淋源）的采购量，公司猪瘟疫苗（脾淋源）销售量同比略有下降，使猪用活疫苗平均单价同比略有下降。

2010 年公司销售收入增速放缓，主要原因是：（1）作为公司主要收入来源（占 80%左右）的禽流感灭活疫苗生产线产能利用率已经达到 98%，产能不足是制约公司经营业绩快速增长的主要因素；（2）公司的销售渠道拓展计划在 2010 年开始实施，但年内尚未显示成效，公司重要产品鸡新城疫灭活疫苗系列、鸡新城疫活疫苗系列、市场化销售的猪瘟系列的增长潜力尚未显现。

2011 年，公司销售渠道拓展的成果开始显现，市场化销售的禽用灭活疫苗、禽用活疫苗的销售收入实现了快速增长，公司进入了新一轮快速增长期。

公司已制定了完整的现有产品扩能改造计划和新产品发展计划，并已开始实施。为进一步提高公司生产经营规模，发挥产品线丰富的优势，扩大市场占有率，通过对疫苗市场未来发展趋势的分析，公司正在实扩产改造项目扩大灭活疫苗的产能，提高产品质量，进一步提升公司主打产品禽流感疫苗的市场份额；继续改扩建原有生产线，实现新产品“新支流”三联灭活疫苗、“新支减流”四联灭活疫苗规模化生产；新建细胞活疫苗生产线，采用新的悬浮培养技术，用于生产猪瘟活疫苗（传代细胞源）；新建灭活疫苗生产线，用于生产狂犬病灭活疫苗（已经取得新兽药注册证书和兽药生产批准文号）。随着上述扩能改造项目和新产品狂犬灭活苗、法氏囊抗体制剂、猪瘟疫苗的投产，不断形成新的增长点，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持续发展能力将不断增强。

保荐机构认为：公司经过 2007、2008、2009 年的快速增长阶段后，受产能制约影响，2010 年销售收入虽未能实现明显增长，但公司的管理水平进一步提高，科研开发和新产品储备实现了进一步突破，内控体系进一步完善，基本消除了导致产品损失的生产库存设施和工艺管理问题，引进投资启动了禽流感扩能改造、SPF 鸡舍改扩建、悬浮生产车间建设等重要项目，公司的销售渠道拓展计划也在 2010 年开始实施，为公司的长期快速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2011 年，随着

公司核心竞争力和创新能力的提高、销售渠道拓展成果的显现,公司禽用灭活疫苗、禽用活疫苗的销售收入实现了快速增长。依托巨大的行业发展空间,发行人具有良好的持续发展前景。

3、主营业务收入销售模式构成

单位:万元、%

模式	2011 年		2010 年		2009 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政府采购	16,024.21	71.66	15,226.34	78.66	15,198.05	79.91
经销商	5,515.31	24.66	3,685.32	19.04	3,556.07	18.70
终端客户	821.86	3.68	445.68	2.30	265.53	1.39
合计	22,361.38	100.00	19,357.34	100.00	19,019.65	100.00

公司目前主要采取以政府采购为主、经销商为辅的销售模式,政府采购模式主要针对的是国家强制免疫疫苗的销售,国家每年制定年度重大动物疫病强制免疫计划,对重大动物疫病疫苗(如:高致病性禽流感、口蹄疫、高致病性猪蓝耳病、猪瘟等)组织实施统一的政府采购,政策具有稳定性和连续性,今后政府采购所占比重仍然较高。对于非强制免疫疫苗,为实现提高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公司制定了加强经销商网络与终端客户销售的市场拓展计划,最终形成以政府采购为支柱,经销商、终端客户模式共同发展的格局,将有力地改善公司收入结构,拓宽销售渠道,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及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前5名经销商客户具体销售情况如下:

年度	客户名称	主要销售品种	销售区域	销售金额 (万元)
2011 年	成都顺源农牧咨询有限公司	鸡传染性喉气管炎活疫苗、疫尅灵、“新支减流”灭活疫苗流、	云贵川渝	230.00
	洛阳莱普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鸡法氏囊抗体冻干制剂	华南	188.68
	通辽牧业协会	鸡马立克氏病疫苗、鸡传染性法氏囊疫苗、“新支流”灭活疫苗	内蒙	181.35
	合肥理想兽药经营部	鸡新城疫活疫苗(LaSota 株)、鸡传染性法氏囊疫苗、鸡新城疫灭活苗、“新支减”灭活疫苗	安徽	147.44
	辽阳市白塔区永胜疫苗供应站	鸡新城疫活疫苗(LaSota 株)、鸡传染性法氏囊疫苗、鸡新城疫灭活苗、新减二联灭活疫苗	辽宁	142.44
	合计			889.91
2010 年	辽阳市白塔区永胜疫苗供应站	鸡新城疫活疫苗(LaSota 株)、鸡传染性法氏囊疫苗、鸡新城疫灭活苗、新减二联灭活疫苗	辽宁	90.19
	徐州市畜牧兽医站疫苗统供中心	鸡新城疫活疫苗(LaSota 株)、鸡传染性法氏囊疫苗、鸡新城疫灭活苗、新减二联灭活疫苗	江苏徐州	65.26

	唐山市兽医工作站动物诊疗服务中心	仔猪副伤寒活疫苗、仔猪水肿病灭活疫苗、猪多杀性巴氏杆菌病活疫苗、猪丹毒活疫苗	唐山	60.11
	东港市动物疫病防控中心	鸡新城疫活疫苗(LaSota 株)、鸡传染性法氏囊疫苗、鸡新城疫灭活苗、新减二联灭活疫苗	丹东	57.98
	长春市万达兽药经销部	仔猪副伤寒活疫苗、猪多杀性巴氏杆菌病活疫苗、猪丹毒活疫苗	吉林	56.64
	合计			330.19
2009 年	通辽牧业协会	鸡马立克氏病疫苗、鸡传染性法氏囊疫苗	内蒙	172.14
	徐州市畜牧兽医站疫苗统供中心	鸡新城疫活疫苗(LaSota 株)、鸡传染性法氏囊疫苗、鸡传染性支气管炎活疫苗、	江苏徐州	103.44
	辽阳市白塔区永胜疫苗供应站	鸡新城疫活疫苗(LaSota 株)、鸡传染性法氏囊疫苗、鸡新城疫灭活苗、新减二联灭活疫苗	辽宁辽阳	93.52
	普兰店峰华兽药器械有限公司	鸡新城疫活疫苗(LaSota 株)、鸡传染性法氏囊疫苗	辽宁大连	58.25
	东港市动物疫病防控中心	疫尅灵、鸡传染性法氏囊疫苗、“新支减流”灭活疫苗	辽宁丹东	55.35
	合计			482.70

2011 年经销商销售额比 2010 年增长 49.66%，主要是由于公司 2010 年开始的销售渠道拓展成果开始逐步显现，市场化销售的禽用灭活疫苗、禽用活疫苗的销售收入实现了快速增长，符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具体如下：①2011 年公司重点市场经销商拓展成效显著，新增加了成都顺源农牧咨询有限公司等规模较大的经销商客户；同时对老经销商客户的销售收入也快速增长；②销售结构得以优化，市场化销售的“新支流”灭活疫苗、“新支减流”灭活疫苗、鸡法氏囊抗体冻干制剂等新产品和鸡新城疫活疫苗(La Sota 株)、鸡传染性法氏囊疫苗等传统常规产品的销售收入实现了快速增长。

保荐机构选取了 2011 年前 5 名经销商（成都顺源农牧咨询有限公司、洛阳莱普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通辽牧业协会、合肥理想兽药经营部、辽阳市白塔区永胜疫苗供应站）进行核查。

通过核查发行人与上述经销商交易的有关记录（销售合同、发货凭证、付款凭证等资料），通过对发行人销售人员、经销商访谈，取得前 5 名经销商相关声明等方式，核查经销商客户与发行人交易情况及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 2011 年经销商销售快速增长符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经销商销售的发行人产品市场反响较好，销售情况良好，发行人产品实现了真实销售。前 5 名经销商客户与发行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4、季节性因素对销售收入的影响

公司主要生产销售预防动物疾病的禽畜疫苗。动物疾病的流行具有季节性特点,一般情况下,夏季气温较高,紫外线比较强,病毒、细菌的存活时间比较短,不易造成疾病大流行,由此对动物疾病防控的需求相对较少,因此禽畜疫苗在夏季一般会销量较小;相反在气温很低的冬季,病毒、细菌等容易存活,等到了春季比较温暖潮湿的季节就乘机大量繁殖,往往冬春季节是疾病的高发期,容易引起禽畜爆发季节性、流行性疾病。因此畜禽养殖对兽药、疫苗需求量也相应呈现出一定的季节性,通常每年春秋季节会出现供不应求的情况。另外国家每年制定年度重大动物疫病强制免疫计划,对重大动物疫病疫苗(如:高致病性禽流感疫苗、口蹄疫疫苗、高致病性猪蓝耳病疫苗、猪瘟疫苗等)组织实施统一的政府采购,地方政府采购招标一般每年举行两次,分别为春防和秋防,每年3-5月份为春防销售高峰期,8-10月份是秋防销售高峰期。由于秋防的销售规模一般大于春防,公司下半年的政府采购订单往往多于上半年。

5、其他业务收入情况

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采购的种蛋中少量无法接毒、孵化用于疫苗生产的无精蛋,公司将其作为普通鸡蛋对外销售,形成部分收入。报告期内其他业务收入金额较小。

(二) 毛利及毛利率变动分析

1、主营业务毛利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2011年		2010年		2009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禽用灭活疫苗	8,970.71	77.29	8,659.46	79.49	9,134.67	83.86
禽用活疫苗	1,857.93	16.01	1,294.42	11.88	1,267.60	11.64
猪用灭活疫苗	0.00	0.00	33.75	0.31	3.72	0.03
猪用活疫苗	619.70	5.34	818.53	7.51	265.50	2.44
其他疫苗	158.12	1.36	87.60	0.80	220.77	2.03
合计	11,606.46	100.00	10,893.75	100.00	10,892.26	100.00

注:“其他疫苗”类包括狂犬病冻干、山羊痘等疫苗

从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的构成来看,报告期内禽用灭活疫苗是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的主要来源。

2011年,公司销售渠道拓展成果开始显现,禽用灭活疫苗毛利稳步增长的

同时，禽用活疫苗的销售收入、毛利快速增长，公司盈利能力继续提升，公司收入结构、毛利结构更趋合理。随着公司新建项目的投产，“新支流”三联灭活疫苗、“新支减流”四联灭活疫苗、猪瘟活疫苗（传代细胞源）、狂犬病灭活疫苗等将成为公司未来主营业务毛利的重要来源。

2、主营业务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按品种类别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

产品类别	2011 年		2010 年		2009 年
	毛利率	增长率	毛利率	增长率	毛利率
禽用灭活疫苗	52.17	-5.00	57.17	-1.94	59.11
禽用活疫苗	53.76	1.91	51.85	-2.46	54.31
猪用灭活疫苗	-	-	48.64	44.05	4.59
猪用活疫苗	46.30	-11.16	57.46	25.72	31.73
其他疫苗	42.37	2.56	39.81	-30.21	70.02
综合毛利率	51.90	-4.38	56.28	-0.99	57.27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有所下降。公司高致病性禽流感、猪瘟等强免疫产品政府采购占比均超过 70%，政府采购定价方式以国家指导价为标准实行上下浮动，总体价格相对稳定，但由于定点疫苗生产企业之间竞争的不断加剧，强免疫疫苗招标采购平均价格有所下滑。

报告期内，生产成本提高、价格下降等因素使得公司禽流感灭活疫苗毛利率略有下降：（1）公司疫苗生产主要原材料种蛋需向外部采购，受饲料价格上涨等因素的影响，外购种蛋平均采购价格从 2009 年的 0.66 元/枚上涨至 2011 年的 0.74 元/枚；（2）为进一步提高产品质量和效价，公司加大了进口原材料的采购力度，自 2010 年度起公司全部采用进口白油。由于进口白油价格较高，导致公司的白油平均采购价格由 2009 年的 13.03 元/公斤上涨至 2011 年的 20.92 元/公斤；（3）随着竞争加剧，禽流感灭活疫苗中的政府采购高致病性禽流感疫苗中标平均价格有所下降，虽然市场化销售的“鸡新城疫灭活疫苗系列”等禽流感灭活疫苗价格上升，但 2011 年禽流感灭活疫苗的整体平均价格仍较上年降低了 7.68%。

高致病性禽流感灭活疫苗政府采购价格是在国家指导价基础上由各地政府招标确定的，自从 2005 年制订以来指导价格未发生变化。虽然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下，目前国内高致病性禽流感灭活疫苗平均销售价格普遍略低于国家指导价，

但在国家指导价格不变的情况下,未来价格继续下浮空间有限,不会出现高致病性禽流感灭活疫苗销售价格持续大幅下降的情况。

报告期内,禽用活疫苗处于成长期,销售收入、毛利额快速增长,毛利率相对稳定,略有波动。2010年,猪用活疫苗毛利率同比大幅增长25.72%,主要原因是因为毛利率较高的猪瘟活疫苗(脾淋源)销售额由2009年的161.14万元增长至2010年的817.52万元,同比增长407.32%。2011年,猪用活疫苗毛利率同比下降11.16%,主要原因为毛利率较高的猪瘟活疫苗(脾淋源)销售额同比降低12.45%。其他疫苗毛利率逐年下降,主要原因是普通常规疫苗市场竞争激烈,产品销售价格下滑所致。

在主要产品生产成本不断上升、价格有所下降的影响下,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略有下降。但总体上看,出于行业健康发展的需要,价格体系会呈现趋稳的态势。

未来,随着公司产品结构调整,毛利率相对较高的新产品“新支流”三联灭活疫苗、“新支减流”四联灭活疫苗、猪瘟活疫苗(传代细胞源)、狂犬病灭活疫苗实现规模化生产,会有有效的保持和提升公司综合毛利率。此外,公司经销商及终端客户拓展计划已显现成果,对部分拳头产品已开始分阶段调高价格,且产品销售渠道下沉将逐步减少销售中间环节,公司市场化销售产品的价格将会上调,非强免疫苗销售毛利占主营业务毛利的比重将快速提高,销售毛利率也会逐步提升。上述举措将有效的保持和提升公司综合毛利率。

3、同行业上市公司毛利率比较

单位: %

公司名称	2011年	2010年	2009年
中牧股份	62.54	65.96	62.30
金宇集团	66.55	64.40	57.27
瑞普生物	72.41	73.65	81.20
大华农	65.38	63.02	61.43
平均值	66.72	66.76	65.07
本公司	51.90	56.28	57.27

注:同行业上市公司兽用生物制品毛利率来源于各公司定期报告或根据报告数据计算所得,由于可比上市公司2011年尚未公布年度财务报告故采用中期报告数字。

由上表显示,公司综合毛利率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兽用生物制品毛利率平均水平,主要原因是产品结构和销售模式的不同导致。一般来说,不同产品的市场

竞争格局不同，产品毛利率会有所不同；新疫苗产品的毛利率高于传统产品；市场化销售产品销售渠道越短，销售价格则越高，产品的毛利率则越高；此外，不同企业对市场化销售产品的定价策略也会有所不同。因此，产品结构和销售模式等因素对不同企业整体毛利率数据的影响较大，使得各企业毛利率数据可比性较差。具体分析如下：

(1) 公司目前主要生产销售禽用疫苗，且以高致病性禽流感为主，该类产品毛利率水平在50%-60%之间，而同行业的瑞普生物、大华农、中牧股份等同时生产销售毛利率较高的猪蓝耳病疫苗等，且占比较大，其中中牧股份还生产口蹄疫疫苗。由于猪蓝耳病疫苗系2007年研发成功的新兽药产品，并逐步代替了进口，过去几年猪蓝耳病疫苗的销售价格较高，毛利率水平保持在70%-90%之间，与本公司的猪用产品（主要是猪瘟产品）不具可比性。产品结构的差异较大使同行业各企业综合毛利率相差较大，可比性较差。

(2) 在同类产品方面，公司报告期高致病性禽流感灭活疫苗毛利率高于大华农，主要原因是公司高致病性禽流感灭活疫苗主要为毛利率较高的双价产品（Re-5株+Re-4株），而大华农主要为毛利率较低的单价产品（Re-5株）和（Re-1株）。

公司主要产品高致病性禽流感灭活疫苗毛利率与大华农比较如下：

公司名称	2011年	2010年	2009年
本公司	56.44%	61.49%	62.64%
大华农	-	53.92%	56.46%

注：大华农2011年度定期报告未披露细分产品毛利率。

(3) 报告期内瑞普生物与本公司禽用活疫苗的毛利率比较如下：

公司名称	2011年	2010年	2009年	主要产品
瑞普生物	-	80.89%	84.99%	鸡新城疫耐热保护剂活疫苗（La Sota 株） 鸡新城疫、传染性支气管炎二联活疫苗（La Sota+H120 株） 鸡传染性法氏囊病活疫苗（B87 株）等
本公司	53.76	51.85%	54.31%	鸡新城疫活疫苗（La Sota 株） 鸡新城疫低毒力活疫苗（Clone30 株） 鸡新城疫、传染性支气管炎二联活疫苗（La Sota 株+H120 株）等

注：数据来源瑞普生物招股书。

本公司禽用活疫苗的毛利率低于瑞普生物，主要原因是：公司该类产品的产销规模小于瑞普生物，生产成本相对较高；另外，两公司的市场化销售产品的销售模式差异较大，本公司的销售渠道目前主要是省级和地区级经销商，而瑞普生

物销售网络密度较高,以县、乡级经销商为主,减少了中间商差价,因而同类产品销售价格更高,销售毛利率高于本公司。但相比来讲,销售费用率也高于本公司。

报告期内瑞普生物与本公司销售费用率比较情况如下表:

公司名称	2011 年	2010 年	2009 年
本公司	10.67%	11.38%	13.68%
瑞普生物	23.49%	29.02%	32.72%

注:由于2011年瑞普生物尚未公布年度财务报告,故数据采用2011年1-9月数据,本公司采用2011年末数据。

综上,结合产品销售模式来看,本公司的销售毛利率虽低于瑞普生物,但产品销售净利率差异较小。随着未来本公司该类产品产销规模的增长,毛利率会继续提升。

(4) 非强免产品公司主要依靠市场渠道进行产品销售和推广,本公司目前一方面着重新产品推出,一方面着重销售网络的快速拓展,因此对经销商采取让利政策,多数产品暂时未调高产品定价,但对经销商服务能力提出较高的要求。此外,公司市场化销售的部分疫苗正处成长期,产能利用尚不足,生产成本较高,毛利率较低,拉低了公司整体毛利率。但由于本公司销售渠道拓展有力,非强免产品销售收入增长较快,随着募集资金项目的投产,产品生产工艺、布局、规模得以进一步优化,生产成本将进一步降低,今后毛利率将会进一步提高。

(三) 期间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金额及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 年		2010 年		2009 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销售费用	2,393.92	37.76%	2,211.07	30.97%	2,607.72	39.33%
销售费用率	10.68%	-	11.38%	-	13.68%	-
管理费用	3,543.07	55.88%	4,454.91	62.40%	3,492.96	52.67%
管理费用率	15.80%	-	22.94%	-	18.32%	-
财务费用	403.61	6.37%	473.19	6.63%	530.43	8.00%
财务费用率	1.80%	-	2.44%	-	2.78%	-
期间费用合计	6,340.60	100%	7,139.17	100.00%	6,631.11	100.00%
营业收入	22,422.75	-	19,421.00	-	19,065.25	-
期间费用率	28.28%	-	36.76%	-	34.78%	-

报告期内,公司执行严格的费用管理制度,公司期间费用变动与实际经营情况吻合,期间费用保持在合理的范围内。

1、销售费用及销售费用率

公司销售费用主要由工资福利费、仓储物流费、销售推广和技术服务费、差旅费、促销赠苗款等构成。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 年		2010 年		2009 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工资福利费	599.15	25.03	610.65	27.62	535.34	20.53
仓储物流费	571.95	23.89	571.74	25.86	629.59	24.14
销售推广和技术服务费	422.82	17.66	476.46	21.55	698.47	26.78
招标服务费	329.49	13.76	220.23	9.96	141.93	5.44
差旅费	183.02	7.65	120.71	5.46	212.53	8.15
促销赠苗费	129.99	5.43	91.06	4.12	254.32	9.75
办公及折旧费	114.59	4.79	68.3	3.09	62.69	2.40
广告宣传费	42.91	1.79	51.92	2.35	72.85	2.79
合计	2,393.92	100.00	2,211.07	100.00	2,607.72	100.00

2010 年销售费用同比减少 396.65 万元,下降 15.21%,主要原因是:由于公司上期较大力度的市场推广,为公司产品销售打下了坚实的基础,公司产品逐渐进入了稳定发展阶段,因此减少了销售推广的费用支出,从而使得销售推广和技术服务费减少 221.01 万元,促销赠苗费减少 163.26 万元;公司 2010 年 4 月自建库房投入使用,导致仓储物流费下降 57.89 万元。

2011 年销售费用同比增加 182.85 万元,上升 8.27%,主要原因是:①2011 年政府采购疫苗的招标服务费同比增长 109.26 万元;②公司实施销售网络扩张战略,加大了产品的销售推广力度,差旅费同比增长 62.31 万元;③为适应市场竞争形势的需要,扩大销售规模,公司加大了对经销商和直销大客户的促销奖励力度,促销赠苗费同比增加 38.93 万元。

报告期内各年促销赠苗费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	2011 年	2010 年	2009 年
禽用活疫苗	101.45	48.61	146.34
禽用灭活疫苗	9.02	29.54	53.45
猪用活疫苗	19.06	9.82	41.98
猪用灭活疫苗	-	2.69	-
其他活疫苗	0.46	-	12.55
合计	129.99	90.66	254.32

从 2009 年起公司为有效地开发经销商销售渠道,对部分经销商及终端客户根据其销售业绩情况实施赠苗促销措施,该措施对公司拓展经销商网络和大客户群体起到了积极作用,使 2009 年赠苗促销费用较大。

2010 年公司对销售体系和销售渠道进行了一定的调整,减少了原有老客户的赠苗数量,着重对新客户进行促销赠苗,使赠苗费用有所下降。

2011 年公司上半年保持对经销商和直销大客户的促销奖励力度,致使当年赠苗费用同比有所上升。

在赠苗促销活动的推动下,公司的非政府采购渠道销售逐年增长,近三年市场渠道的具体销售金额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销售模式	2011 年	2010 年	2009 年
经销商	5,515.31	3,685.32	3,556.07
终端客户	821.86	445.68	265.53
合计	6,337.17	4,131.00	3,821.60

2、管理费用及管理费用率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由研究开发费、工资福利费、财产损失、办公费等构成。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 年		2010 年		2009 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股权激励费用	-	-	1,200.00	26.94%	-	-
研究开发费	1,565.38	44.18	1,470.41	33.01%	1,369.07	39.20%
工资福利费	557.32	15.73	594.18	13.34%	657.92	18.84%
办公费	94.88	2.68	121.39	2.72%	81.24	2.33%
车辆费	101.09	2.85	123.42	2.77%	112.71	3.23%
差旅招待费	216.94	6.12	213.96	4.80%	247.85	7.10%
税金	257.54	7.27	188.56	4.23%	180.14	5.16%
折旧摊销	211.74	5.98	151.4	3.40%	105.3	3.01%
中介服务费用	100.00	2.82	86.71	1.95%	119.27	3.41%
财产损失	51.73	1.46	10.45	0.23%	403.28	11.55%
其他	386.45	10.91	294.43	6.61%	216.18	6.19%
合计	3,543.07	100.00	4,454.91	100.00%	3,492.96	100.00%

2010 年管理费用同比增长 27.54%,增长 961.95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10 年 5 月公司中层以上管理人员以 3 元/股的价格认购 600.00 万元注册资本,按照股份支付准则,因中层以上管理人员认购股份价格与外部投资者认购价格之差 2 元/股,共 600 万股、金额 1,200 万元,增加管理费用 1,200.00 万元。

2011 年管理费用同比减少 20.47%，减少 911.83 万。如果剔除 2010 年 1200 万股权激励费用的影响，则 2011 年管理费用同比增加 8.85%，增加 288.17 万。主要是：公司加大了对科研项目的投入，研究开发费增加 94.97 万元；2011 年 4 月公司生产用土地使用税率上调（由 7.50 元/平方米调增至 12.00 元/平方米）等因素使当期税金费用增加 68.98 万元；2010 年末厂区道路转入固定资产及 2011 年初新增土地等因素使当期折旧摊销费用增加 60.34 万元。

报告期内，按照公司产品类型划分的财产损失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产品	2011 年	2010 年	2009 年
禽用活疫苗	27.00	4.50	66.69
禽用灭活疫苗	17.30	3.75	238.51
猪用活疫苗	7.42	0.18	16.07
猪用灭活疫苗	-	1.91	79.04
其他活疫苗	-	0.11	2.18
其他	-	-	0.78
合计	51.73	10.45	403.28

2009 年，公司的财产损失金额较大，主要是因为：（1）2009 年以前，公司老库房的仓储条件较差，冷库、温库使用时间长，运行状况不稳定，自动化程度低。另外，公司自身库房面积不足，生产旺季需临时租赁外部库房，库存管理往往不能达到公司标准，造成 2009 年库存产品损失较大。2010 年初，公司投资近 1,400 万元新建的 4,000 平米高标准库房投入使用后，库存温度控制实现了全自动化，仓储条件大为改善，使库存损失大幅下降。（2）公司在 2005 年取得禽流感定点生产资质后，产能一直严重不足，公司于 2008 年 4 月建成投产新的疫苗生产厂房和生产线。由于 2008 年下半年及 2009 年公司处于不断调试生产线的过程中，新生产线的工艺管理经验和生产人员操作经验不足，生产出的部分批次产品质量不够稳定，库存过程中效价损失较快。同时，公司对产品的效价要求高于国标，公司对产成品进行定期检测的过程中，对不符合公司内部标准的产品进行了损失处理，造成 2009 年财产损失金额较大。针对各期的财产损失，当地税务部门批准了公司可以在所得税前扣除。

保荐机构认为：财产损失是仓储条件等原因造成的产品在存储过程中产生的变质、效价下降及过保质期等的损失，在管理费用中核算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发行人会计师认为：公司的费用核算真实、准确、完整。对财产损失和促销赠苗费的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税法的相关规定要求。

3、财务费用及财务费用率

公司财务费用主要为利息支出。报告期内财务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 年	2010 年	2009 年
利息支出	418.54	473.69	534.61
减：利息收入	17.24	9.32	5.13
金融机构手续费	2.31	8.82	0.95
合计	403.61	473.19	530.43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逐年下降，主要原因是银行对公司的贷款利率下降所致。

从期间费用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重来看，公司期间费用率均控制在一定范围内，期间费用管理较为规范，期间费用的变动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保荐机构及发行人会计师认为：报告期内，公司的费用核算真实、准确、完整。

（四）利润表其他项目分析

1、营业外收支情况

（1）营业外收入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 年		2010 年		2009 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	4.08	7.96
接受捐赠	5.00	3.69	4.50	7.89	0.50	0.98
政府补助	127.50	94.08	52.00	91.18	45.00	87.84
其他收入	3.02	2.23	0.53	0.93	1.65	3.22
合计	135.52	100.00	57.03	100.00	51.23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主要由政府补助构成。详情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之“十三、主要税种税率、享受的主要税收优惠政策及政府补助”之“（三）政府补助及其对净利润的影响”相关内容。

（2）营业外支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 年		2010 年		2009 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40	7.83	371.79	98.74	38.50	91.45
公益性捐赠支出	15.30	50.04	-	-	2.10	4.99
其他支出	12.87	42.13	4.75	1.26	1.50	3.56
合计	30.57	100.00	376.54	100.00	42.10	100.00

报告期内，营业外支出主要是由固定资产处置损失构成，2010年营业外支出同比增加334.44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为建设高标准禽流感疫苗GMP生产车间及新产品产业化建设项目，拆除了部分生产车间、冷库及报废了相应机器设备所致。

2、税项

(1) 报告期公司缴纳的主要税费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 年	2010 年	2009 年
增值税	1,451.50	1,383.03	900.22
企业所得税	443.26	182.86	100.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1.67	96.88	63.01
房产税	60.00	76.21	39.05
土地使用税	140.00	151.87	21.98
个人所得税	175.16	154.46	284.18
教育费及附加	43.57	41.52	27.01
其他税费	203.26	118.34	114.43
合计	2,618.43	2,205.17	1,549.88

(2) 报告期内所得税费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 年	2010 年	2009 年
利润总额	5,097.50	3,243.91	4,042.45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946.55	667.21	691.54
国产设备投资抵免	-467.95	-492.29	-350.90
所得税费用	269.52	171.94	325.92
其中：本期所得税费用	280.15	174.92	340.64
递延所得税费用	-10.63	-2.98	-14.72

2010 年在利润总额同比增加的情况下，所得税费用下降，主要原因是：

①2009 年企业所得税纳税申报时，应付哈兽研的技术转让费未足额提取，少计提 359.44 万元，使应纳税所得额增加；2009 年公司将销售赠苗款 231.12 万元作为存货盘亏处理，调增应纳税所得额。考虑上述因素后，2009 年应纳税所得额高于 2010 年；②国产设备抵免 2010 年同比增加 141.39 万元，使所得税费用

减少。2011 年, 所得税费用增加 97.58 万, 主要是因为利润总额同比增长及国产设备投资抵免所得税同比减少所致。

(五) 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净利润的影响分析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1 年	2010 年	2009 年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86.91	-1,472.30	7.22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净利润的比例	1.80	-47.93	0.19

2010年度非经常性损益-1,472.30万元, 主要为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入当期的股权激励费用1,200万元、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及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等, 具体构成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之“六、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由上表可见, 除2010年度外, 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净利润的比例较低, 未对公司净利润产生重大影响。

(六) 报告期内利润的主要来源及可能影响发行人盈利能力持续性和稳定性的主要因素分析

1、公司利润主要来源

报告期内, 公司利润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1 年	2010 年	2009 年
营业收入	22,422.75	19,421.00	19,065.25
营业利润	4,992.55	3,563.42	4,033.33
利润总额	5,097.50	3,243.91	4,042.45
净利润	4,827.98	3,071.98	3,716.53
营业利润占利润总额比例	97.94	109.85	99.77

报告期内, 公司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和净利润保持增长。报告期内公司无投资收益, 营业外收入金额较小, 营业利润占利润总额的比例均超过 90%以上, 公司利润主要来源于主营业务兽用生物制品的销售。2010 年公司营业利润下降的主要原因是股权支付导致管理费用增加 1,200 万元; 近几年, 公司抓住国家推行强制免疫的市场机遇, 使得公司的收入、利润水平快速增长。

2、影响发行人盈利能力持续性和稳定性的主要因素

(1) 市场需求的快速增长和需求结构的变化, 有利于提高公司的业务规模和盈利能力

随着国家和社会对动物疫病的不断重视,兽用生物制品行业处于蓬勃发展的阶段,强免和非强免产品都将同步实现较快增长,特别是随着我国居民生活水平的逐渐提高,宠物及其他类的疫苗需求将有较大的发展空间,此外,行业分化整合在加快,产品差异趋于明显,优质产品附加值不断提高,给优势企业提供了很好的成长机会。

对疫苗市场快速发展及市场格局的变化,公司已进行了长期的准备和运作,一方面,公司拟新建新产品产业化项目并扩大禽流感疫苗的产能,提升公司在猪、禽类疫苗方面的原有优势,继续扩大市场占有率,抓住我国疫苗市场蓬勃发展的机遇;另一方面,公司拟新建一条灭活疫苗生产线用于生产狂犬病灭活疫苗,改善公司产品结构,为将来在宠物及其他类疫苗市场竞争中奠定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主要来源于禽流感疫苗的销售,随着市场需求的快速增长、市场格局的变化,公司生产经营规模和技术优势的提升、产能扩大及产品结构的改善,进一步提高公司业务规模和盈利能力。

(2) 技术研发水平影响着公司盈利能力持续性和稳定性

领先的技术研发水平是公司扩大销售规模和提升盈利能力的关键。公司多年来致力于兽药新产品、新技术和新工艺的研究开发,经过多年的科技攻关,已在疫苗毒株选育、疫苗新工艺、药物新剂型等多个领域达到行业领先水平,目前公司储备有 20 余项非专利核心技术,除现有技术外,公司还通过与高校合作、自主开发等多种形式,形成了较为丰富的新产品储备,领先的技术研发水平保障了公司未来长期发展,提高盈利能力,有利于公司保持盈利能力的持续性和稳定性。

(3) 公司管理水平能否适应经营规模的快速扩张将影响着公司的持续发展

随着公司扩大产能和丰富产品结构,公司的经营规模、资产规模和经营区域将快速扩张,经营规划的制订、成本的控制、业务管理等问题将会日趋复杂化,如果管理层的管理能力和市场开拓能力不能满足快速增长的市场需求,将对公司盈利能力的持续性和稳定性产生较大影响。

(4)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能否顺利实施

如果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能够顺利实施,公司自主创新能力和生产能力将得到快速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和业务规模将迈上一个新的台阶,为公司未来利润的持续增长带来核心驱动力。

(七) 公司管理层对盈利能力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抓住国内兽用生物制品行业快速增长的机遇,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完善公司营销网络和技术服务体系,强化公司品牌优势,扩大生产规模,实施产品多元化战略,使得业务持续增长。公司将继续采取上述措施提升市场竞争力,提高市场占有率,增强盈利能力,保持公司盈利增长的持续性。

四、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简表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 年	2010 年	2009 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88.63	6,993.72	1,515.3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15.18	-6,478.06	-2,598.1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9.18	5,374.20	2,002.9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17.37	5,889.86	920.15

(一)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公司目前的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符合行业特点和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以政府采购为主的销售模式使应收账款呈现一定的波动性,直接影响了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010 年营业收入同比略有增长的情况下,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比大幅增加,主要原因是应收账款回收情况良好,上年因财政资金影响未支付的款项本期已收回,使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大幅增加。

2011 年,在营业收入同比增加、盈利能力增强的情况下,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比减少 3,705.09 万元,主要原因是山东等部分政府采购省份年末未及时支付货款,使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下降。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与净利润不匹配的主要原因是受政府采购财政资金安排的影响。2009 年向山东省畜牧兽医局销售货款 2,637.38 万元于 2010 年初收到,使 2009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低于当期净利润,2010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高于当期净利润。2011 年向山东省畜牧兽医局销售货款 2,270.20 万元当期未收回,使 2011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低于当期净利润。

2009 年度至 2011 年度,公司平均实现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3,932.55 万元,充沛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为公司经营业务的持续稳定快速发展

提供了较为坚实的基础。

(二)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数，主要原因是公司加大固定资产投资等导致现金流出。

2010年、2011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2009年大幅减少，主要原因是2010年、2011年新建高标准禽流感疫苗GMP生产车间及新产品产业化建设项目、SPF鸡舍改扩建项目、细胞悬浮培养GMP车间建设项目，投资较大，导致当期预付设备款较大，支付现金较多。

(三)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逐年增加，主要原因是为满足公司营运资金及资本开支的需要，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状况及资金回笼情况，合理安排银行借贷规模；同时为了进一步扩大经营规模，公司引进战略投资者并增资扩股。

2010年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较大，主要原因是公司两次增资扩股，使现金流入增加。

(四) 管理层对现金流的结论性意见

报告期内，现金流量状况与公司业务规模及经营情况吻合，公司业务发展和利润增长比较健康，经营性现金流基本能够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和及时偿还债务的需求，但若进行较大规模的新项目建设和对外投资，公司目前的现金流量规模则难以满足，公司希望通过本次募集资金，解决公司扩大产能及拓展产品线的资金瓶颈。

五、重大资本性支出分析

(一)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资本性支出情况

公司的重大资本性支出均围绕公司生产经营进行，报告期内，公司为扩大公司产能，克服资金紧张等困难，投入厂房建设、购买土地、生产技术、设备采购、生产线的扩能及其辅助设施的工程建设等。报告期内，重大资本性支出情况具体如下：

年度	项目	当年投入金额(万元)
2011 年	SPF 鸡舍改扩建项目	887.36
	细胞悬浮培养 GMP 车间建设项目	290.47
	高标准禽流感疫苗 GMP 生产车间及新产品产业化建设项目	2,911.62
	质量检测中心改扩建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425.68
	污水处理	215.68
	厂区配套建设	278.37
	土地	1,202.13
	合计	6,211.32
2010 年	仓储中心	198.30
	厂区公共工程	251.15
	SPF 鸡舍改扩建项目	1,482.39
	细胞悬浮培养 GMP 车间建设项目	616.79
	高标准禽流感疫苗 GMP 生产车间及新产品产业化建设项目	3,779.75
	合计	6,328.38
2009 年	仓储中心	1156.42
	厂区公共工程	9.03
	SPF 鸡舍改扩建项目	910.45
	细胞悬浮培养 GMP 车间建设项目	320.20
	合计	2,396.10

公司投资新建禽流感灭活疫苗生产线等项目,有利于扩大产能,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自主创新能力,对公司现有和未来主营业务、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将起到推动和促进的作用。

(二) 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及资金需求量

本次募集资金主要投向高标准禽流感疫苗 GMP 生产车间及新产品产业化建设项目、细胞悬浮培养 GMP 车间建设项目、质量检测中心改扩建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SPF 鸡舍改扩建等项目。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相关内容。

六、发行人在行业竞争和业务经营方面的主要优势和困难,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影响分析

(一) 发行人在行业竞争和业务经营方面存在主要优势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发展趋势的影响

1、较强的研发和创新能力是保证公司长期竞争力和盈利能力的关键

兽用生物制品行业是资金和技术密集型行业,拥有核心的研发能力,能持续的培育出新疫苗,将在竞争日益激烈的市场中脱颖而出。经历多年的发展,公司已经形成了一个以技术委员会为核心,企业内主要技术人员共同参与的有竞争力的研发团队,公司研发中心已成为辽宁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公司已制定了明确的科研发展规划,较强的研发能力保障了公司长期竞争力,保障了公司盈利能力的持续性和稳定性。

2、丰富的技术储备提升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公司多年来致力于兽药新产品、新技术和新工艺的研究开发,已储备有禽流感灭活疫苗生产技术等 20 余项非专利核心技术,正在研发猪圆环病毒病、细小病毒病三联灭活疫苗等项目,丰富的技术储备增强了公司技术实力,提升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保障公司未来盈利水平的持续增长。

3、公司管理层丰富的管理经验将引领公司持续快速健康发展

公司从事疫苗生产销售已有多,积累了丰富的行业与市场竞争等方面的经验。公司在持续经营过程中不断对内部管理制度进行创新,不断地提升公司管理水平和风险控制能力,管理层均有多年从事疫苗生产销售的经验,公司丰富的行业经验和丰富的管理经验将引领公司持续快速健康发展。

(二) 发行人在行业竞争和业务经营方面存在主要困难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发展趋势的影响

1、业务规模扩张带来的资金约束

公司抓住疫苗行业的快速增长机会,保持了公司经营规模的持续扩大,针对疫苗市场的发展趋势,公司准备在保持禽用疫苗快速增长的同时,大力发展猪用、犬用疫苗。随着未来公司业务的快速发展,投资规模将快速增长,公司的资金需求必然提高,资金瓶颈会限制公司对新品种疫苗研发及产业化的投入能力,资金短缺问题将成为制约公司快速发展和规模化经营的瓶颈。

2、主要产品产能不足制约着公司的快速发展

随着国内疫苗市场的快速发展以及公司疫苗产品销售规模的扩大,公司目前的产能难以满足市场的需要,主要产品产能利用率基本满负荷,新产品生产缺乏高标准生产设施,扩大和新建产能显得尤为迫切,产能不足制约着公司未来规模的扩张,成为影响公司未来盈利能力的重要因素。

3、营销和服务网络需要进一步拓展

公司目前制定的销售模式发展战略将由以政府采购为主的销售模式转变成成为以政府采购为支柱，经销商、终端客户模式共同发展的模式。营销和服务网络的建设和强化致力于提升公司的营销能力和市场占有率，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未来公司的营销和服务网络若不能得到有效拓展，将对公司的持续盈利产生影响。

公司希望以本次发行为契机，积极涉足资本市场，以期利用多种融资渠道来增强筹措资金的能力，解决资金瓶颈问题，扩大公司产能，拓展营销和服务网络，消除上述因素对未来持续发展能力的不利影响，使公司拥有更健康的财务状况和持续稳定的盈利能力。

七、股东未来分红回报分析

(一) 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为了明确本次发行后对新老股东权益分红的回报，公司进一步细化《公司章程(草案)》中关于股利分配政策的条款，增加股利分配决策透明度和可操作性，便于股东对公司经营和分配进行监督。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11 年第 4 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2012-2014)》，具体要点如下：

1、股东回报规划制定考虑因素

公司将着眼于长远和可持续发展，综合考虑了企业实际情况、发展目标，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从而对股利分配作出制度性安排，以保证股利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2、公司股东回报规划制定原则

根据公司总体发展战略、未来经营发展规划及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情况，结合融资环境及成本的分析，综合考虑公司现金流状况、目前及未来盈利情况、日常经营所需资金及公司所处的发展阶段带来的投资需求等因素制订股东回报规划。同时，公司股东回报规划应充分考虑和听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要求和意愿，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坚持现金分红为主这一基本原则，每年现金分红不低于当期实现可供分配利润的 20%。若公司经营规模增长快速，基于公司扩发股本的需要，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股利分配之余，提出并实施股票

股利分配预案。

3、股东回报规划制定周期

公司至少每三年重新审阅一次《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确定该时段的股东回报计划，并由公司董事会结合具体经营数据，充分考虑公司目前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所处阶段及当期资金需求，制定年度或中期分红方案。

4、股东回报规划的调整

公司董事会在经营环境或公司经营状况发生重大变化等情况下，可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对具体股利分配计划提出必要的调整方案。未来具体股利分配计划的制订或调整仍需注重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意见，由董事会提出，独立董事对此发表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此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并交股东大会通过网络投票的形式进行表决通过。

5、2012-2014 年股东分红回报计划

2012-2014 年是公司谋求上市，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重要时期，公司该时期的发展与股东的鼎力相助密不可分。为此，公司计划将为股东提供足额投资回报。

2012-2014 年，公司每年向股东现金分配股利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20%。

在确保足额现金股利分配的前提下，公司可以另行增加股票股利分配和公积金转增。

公司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由公司董事会提出分红议案，并交付股东大会通过网络投票的形式进行表决。公司接受所有股东对公司分红的建议和监督。

(二) 股东回报规划的合理性分析

公司根据总体发展战略、未来经营发展规划及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情况，结合本次发行融资及银行贷款等债权融资环境及成本的分析，在综合考虑了公司现金流状况、目前及未来盈利情况、日常经营所需资金及公司所处的发展阶段带来的投资需求等因素后，制订出上述股东回报规划，是具备可行性的。

1、公司历史分红水平

报告期内，本公司根据盈利情况保持了较高的现金分红比例，2009、2010 和 2011 年度现金分红金额分别为 1,650 万元、750 万元、1,125 万元，平均每年

的现金分红金额占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比例 30.34%。2012 至 2014 年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向股东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的比例，低于 2009 至 2011 年度平均现金分红比例，主要考虑到上市初期公司正处于高速发展期，生产经营规模快速扩张，流动资金需求较大，且不排除在出现较好行业或市场机遇时进行新项目建设或行业内并购，因此需预留部分资金。

2、公司现金流状况

公司现金流状况良好，具备实施每年现金分红占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比例 20%的能力。2009 年、2010 年、2011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515.32 万元、6,993.72 万元和 3,288.63 万元，累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 11,797.66 万元，累计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额 4,692.64 万元。截至 2011 年末，账面货币资金 8,605.29 万元。

3、公司盈利状况

公司具有较强的盈利能力，2009 年、2010 年和 2011 年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分别为 3,716.53 万元、3,071.98 万元和 4,827.98 万元，预计未来可保持持续盈利能力，净利润水平呈稳定增长态势。

4、所处的融资环境及状况

公司本身资产负债率合理，银行授信额度较高，生产经营较为稳健，通过日常积累、信贷支持以及本次募集资金可以获得足量发展资金。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即为公司今后一段时间内的主要重大投资项目。在可预见的将来，公司不会出现需要其它超额资金的情形。

同时，本公司主要高管人员多为公司股东，股利分红是其工作和投资合理回报的重要部分，基于此，经营管理层与股东目标一致，在增强公司经营业绩的同时，严格执行公司股利分配政策。本公司上市后，将通过募集资金进一步提升产能、增强研发能力，从而进一步增强公司利润水平，为股东创造更多的利益，与股东共享公司成长收益。

第十二节 业务发展目标

一、发行人发展计划

（一）发行人发展战略和整体目标

公司将继续专注于兽用生物制品行业，秉承“以科技为先导、以质量求生存、以管理求发展，力促最新科技成果转化为生产力”的发展理念，通过不断增加研发投入、培养和吸纳行业优秀技术人才，保持公司研发和创新活力；通过对市场的深入调查和理解，建立有针对性的市场营销策略及高效、畅通的市场销售网络系统，并不断提高售前售后服务水平；努力保持并提升公司的行业领先地位，将公司打造成为国内动物疫病防疫领域的名牌领军企业。

（二）发行人当年及未来两年具体目标

未来三年，公司将继续做大做强核心业务兽用生物制品。公司将以研发为核心，在已有优势产品产能适度扩张的基础上完善现有产品线，在继续保持和扩大禽类疫苗产品领先优势的基础上，增加畜类、宠物类及其他新产品；加大销售网络建设力度，挖掘市场潜力，在继续提升强免产品市场份额的基础上，加大非强免品种尤其是新产品的市场推广力度，优化公司收入结构，由目前以强免品种为主向多品种均衡发展；通过提高法人治理和经营管理水平全面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实现持续、快速、稳步发展。为实现公司具体发展目标，制定如下发展规划：

1、科研计划

公司计划在未来三年内持续加大研发投入，进一步提高研发费用在销售收入中的比重；加强优秀创新人才的引进和内部人才的培养，继续完善研发人员激励机制，充分调动研发人员积极性，增强科研实力；积极借助“外脑”，提高与现有合作科研单位、重点高校的技术合作的水平与层次，建立更为紧密的产、学、研分工协作的新产品开发机制，同时在合作中不断提高自身技术实力。

（1）研发主要方向及目标

公司将围绕动物疫病防控的需求，瞄准国际国内动物疫病和生物技术的发展前沿，进一步加大动物疫苗新品种的开发，并逐步将研究领域扩展到微生态制剂、

抗体制剂、悬浮培养技术、基因工程疫苗等新兴研究领域，形成国内领先、国际先进的研究水平。公司研发将紧跟国际动物疫苗及相关产品的前沿技术，形成储备一批、研究一批、开发一批、上市一批的研发层次，增强公司研发项目产业化的持续性，保持公司产品的技术领先地位。

公司未来三年主要科研方向及拟达到目标

序号	科研方向	拟达到目标
1	动物疫苗	围绕动物常发病所需要的疫苗开展研究；传统疫苗方面：1、继续对现有产品进行革新，加强工艺改进，提高产品效价、稳定性、保护率；2、加强多联高效疫苗等新产品的研究和开发，持续取得新兽药产品投放市场； 新兴疫苗方面：采用基因工程技术对菌毒种进行重新构建，开发出更加安全有效遗传性能稳定的疫苗，争取获得自主知识产权和更具有竞争力的产品
2	多克隆抗体制剂	包括抗鸡、猪、鹅的病毒感染抗体制剂，以解决因疫苗免疫失败造成的损失
3	疫苗耐热保护剂	研发活疫苗耐热保护剂，以解决疫苗长途运输因温度高，造成疫苗效价的降低
4	动物微生态制剂	包括防治猪、禽大肠杆菌感染的微生态制剂
5	微载体悬浮细胞培养技术	包括猪瘟、狂犬，应用微载体悬浮细胞培养技术进行规模化生产的研究。

（2）研究中心人才引进计划

优秀的研发团队是公司持续发展的基础，公司现有研发人员已难以满足未来研发规划的需要，因此公司根据研究中心的机构设置制定了人才引进计划。拟根据各研究室研究的方向，有针对性、有层次的引进专门人才，进一步提高公司各研究室的专业能力，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为公司整体战略目标的实现奠定基础。

2、产品线扩充计划

公司将通过自主研发、合作研发和外购等多种方式对目前的产品线进行扩充，加强非强免疫疫苗品种创新和新产品研发。未来 2-3 年，公司拟新增产品情况如下：猪用疫苗方面，除新增强免新兽药产品猪瘟活疫苗（传代细胞源）外，还计划增加“仔猪大肠杆菌病 K88-ST1-LTB 三价基因工程灭活疫苗”、“猪细小病毒灭活苗”、“猪支原体肺炎灭活疫苗”等市场化销售的新兽药产品；禽用疫苗方面，拟增加“鸡新支二联灭活苗”、“鸭疫里氏杆菌（1、2 型）2 价灭活疫苗”等市场化销售的新兽药产品；犬用方面，加快新兽药产品“狂犬病灭活苗”的大规模产业化生产及市场推广；抗体制剂方面，加快新兽药产品“鸡法氏囊卵黄抗体制剂”的大规模产业化生产及市场推广，并继续推出“小鹅瘟浓缩卵黄抗体制剂”。微生态制剂方面，尽快完成实验室研究并进行中试及后续试验，及早进行产业化，构建

下一个重点发展的动物保健品新领域。通过完善动物保健品领域的主要产品线，在三年内形成以禽、猪用疫苗为主、开发犬、牛、羊用疫苗及微生态制剂的产品结构，大幅提升公司的经营规模。

3、人才培养计划

加强人力资源管理。通过对内实行竞聘上岗、职位升降等聘用管理制度，建立有效的内部人才流动机制；通过考核，发现人才，培养人才，造就尊重知识，尊重人才的氛围，达到人尽其才、才尽其用，要实现由传统的“人事”管理，向人力资源的“开发与利用”为核心的现代企业人力资源管理理念、管理模式和方法的转变，要坚持以管理理念更新为先导，以科技创新为动力，以制度保障为基础，使人力资源管理与企业战略目标统一。

4、市场和业务开拓规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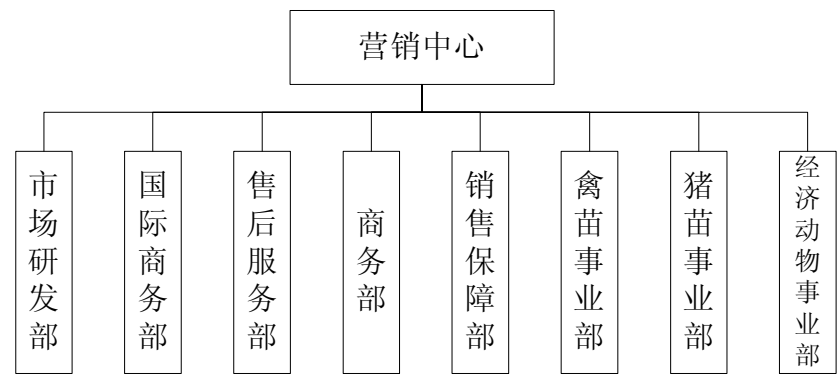
公司市场和业务开拓整体思路为：继续坚持“科技营销，知识服务。质量第一，服务至上”的营销理念，实行大区经理负责制，逐级实行绩效考核，奖罚分明，完善营销信息收集、处理、交流等功能。在销售网络建设方面，着力于提升现有网络的营销服务能力，完善网络覆盖面，提升网络质量；提高售后服务意识，提高“辽益”品牌知名度；加快推动诸多新产品的上市销售，加强新产品的宣传力度，创造益康品牌的新卖点；加大常规疫苗的销售力度，拓宽销售渠道，注重销售过程的管理。在销售网络建设和完善销售激励机制方面，在公司管理费用等刚性费用的费用率随着经营规模有所下降的同时，保持相应销售费用率的水平，围绕“加强管理、扩大队伍、拓展网络、提升服务、优化激励”等核心工作，加快实现销售模式的转型。具体措施如下：

（1）完善销售组织机构建设

2010年下半年开始，根据公司产品线拓展计划，公司对销售部门设置进行了调整，在营销部主管下，在全国设立了9个销售大区，各销售大区具体负责本地区的销售渠道建设。2011年公司销售组织机构调整和销售网络建设的成果已经凸显，非政府采购的常规销售收入和所占比例快速提高，同时也为公司新产品的推广和常规疫苗产品销售增长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未来三年，随着公司产品线进一步丰富和市场的扩张，公司拟逐步对销售部门设置进行进一步调整，将现有的二级部门营销部分拆成按动物种类区分的禽苗

事业部、猪苗事业部、经济动物事业部，专门负责该类动物常规疫苗产品的市场营销工作，提高营销的专业性和服务水平；公司还拟定了海外市场的拓展计划，设立国际商务部，全面负责出口业务。另外，公司还将设立市场研发部，专门研究市场需求变化，引导公司总体研发方向。



(2) 培养高素质营销团队和销售网络

公司目前的销售团队规模和销售网络覆盖率尚不能满足公司发展需要，随着各种新产品陆续上市，公司的市场营销能力已成为制约公司发展的重要因素。公司最近 2-3 年内拟通过招聘和吸引公司内外部高素质的片区或大区营销人员加入，组成由销售副总负责的高素质专业销售团队。

在销售网络建设方面，全面实现渠道拓展战略，强化对经销商的管理，规范销售工作和反馈流程，着力提升经销商的新产品销售推广和技术服务能力，提高经销商网络产出效率，提升经销商盈利能力。

(3) 针对不同销售模式的营销策略

①政府采购

政府采购产品销售方面，产品的销售按照各省市招标的要求进行投标，争取提高中标率。加强服务，配置专门技术人员进行服务、技术咨询、售前、售中、售后服务，进行产品质量跟踪监测。加强与相关部门的多方面交流、沟通，强化公司与地方防疫机构的往来。公司领导和业务人员不定期拜访或邀请客户人员来公司技术交流、指导，建设合作项目等。积极参与或组织地方防疫机构的人员进行技术培训和学习交流，把企业的技术资源和地方技术资源互补、结合并提高。

②经销商销售

针对经销商及销售网络建设，采取大区经理负责制，在营销部的业务范围内，将全国市场划分为 9 个大区，每个大区设置 1 名大区经理，根据市场容量的发展

空间配置若干名业务经理。每个业务经理负责指定的市场区域、任务指标、费用等。

同时，根据业务及市场开发的必要性，实现销售业务人员和区域技术服务人员本土化，做到市场细分，业务下沉至县、乡级，扩大市场覆盖，增加本土业务员的数量。实现产品销售、技术服务、售后服务一体化。达到市场细化、技术服务优化的目的，争取更多的终端用户资源。

③终端养殖户开发

面对当前复杂的疫病情况，养殖场所需要的是为其提供完善的保健方案以及疫苗防控程序。通过优质的疫苗免疫结合缜密的保健方案，可以达到为养殖业保驾护航的目的。

（4）加强售后服务

本着高科技、高起点、高标准的原则，提供优质、高效、安全的产品，在疫病防治、合理用药和生物安全体系等方面，为用户提供综合技术服务方案，注重取得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公司拟在现有技术服务人员的基础上，进一步加强现场服务人员的力量，通过自己培养，外部招聘等方式，吸纳一批有专业素质，有知名度的技术服务人员，也可以聘请当地或在国内有知名度的专家为特聘专家。在3年内，计划将技术服务队伍扩大到40人，形成一个高效、快速的服务体系。

加强售前、售中、售后服务体系。售前服务包括产品介绍、产品广告宣传、技术资料支持、组织培训、解答来电咨询等内容；售中要对规模化饲养场进行指导，跟踪进行抗体监测；售后服务包含客户回访、技术咨询与解答、产品使用过程技术指导、实验室技术服务、技术培训与交流、宣传材料派送、客户意见及建议征询、与客户联谊及信息交流、建立益康品牌的用户协会等内容。是维护客户关系，掌控产品情况的必要途径。

5、资金筹集与使用计划

公司将根据业务发展及优化资本结构需要，选择适当的股权和债权融资组合，满足公司可持续发展所需资金的同时，实现企业价值最大化。本公司一方面将以规范的运作、科学的管理、持续的增长、丰厚的回报给投资者以信心，保持公司在资本市场持续融资的功能；另一方面，将视具体情况，综合利用银行贷款、公

司债券等债权融资方式融资，以保持公司合理的资本结构。

6、收购兼并及对外扩充计划

根据兽药行业发展的基本规律和国外同行业的发展经验，通过规模效应提高自身的竞争实力是行业发展的整体趋势。我国的兽药行业已逐渐进入整合时期，公司将立足传统优势产品，围绕核心业务，采取积极稳健的扩张战略。积极寻求通过收购兼并实现在重点区域的战略布局，提高市场占有率，扩充产品线，实现传统优势产品的强化和欠缺产品的补充，提高公司的整体竞争实力；通过收购和兼并获得优势技术和行业人才，实现公司的快速发展。

二、拟定计划依据的假设条件

1、公司所遵循的现行法律、法规和政策未发生重大变化，宏观经济形势、社会、政治、经济环境无重大变化，没有出现对本公司发展有重大影响的不可抗力因素的发生。

2、畜牧行业稳定发展，未发生严重危害畜牧业发展的重大疫情、自然灾害或食品安全等事件。

3、公司能够及时通过各种融资方式获得足够的资金满足持续发展的需要。

4、保持现有高级管理人员、核心人员的稳定性和连续性。

三、实施计划所面临的主要困难

1、资金瓶颈

公司未来发展计划的实施，需要大量资金投入作为保障。如果公司的发展计划受资金投入的限制，某个环节中断或延迟，将会影响整个计划的实施。因此，本公司需要通过上市融资解决日益扩大的资金需求，解决目前存在的资金瓶颈。

2、规模扩张带来的管理瓶颈

根据发展规划，公司未来几年的生产规模、产品种类、销售网络将全面扩张，公司的管理水平面临挑战。如果本次股票发行成功，随着募集资金大规模运用和企业经营规模的大幅扩展，公司的资产规模将发生较大变化，公司在战略规划、组织机制、管理模式、运营机制等方面将面临更大的挑战。公司必须尽快提高各方面应对能力以实现各项业务发展的计划和目标。

四、发展计划与现有业务关系

本公司现有业务是发展计划实施的基础，发展计划是现有业务的延伸和拓展，是在现有疫苗业务上扩大规模，增加产品种类、市场营销范围和深度的扩展。实施上述发展计划，将推动公司现有业务的发展，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市场占有率，巩固公司在行业内的地位，全面实现公司的经营目标。

五、本次发行对于业务发展的作用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对于实现前述发展规划与目标至关重要，主要体现在如下几点：

1、为企业发展提供了资金保障

为实现发展规划与目标提供了充足的资金保障，保证了公司生产、研发的基础设施建设，为公司市场扩张、新产品开发及产业化、营销渠道建设提供了物质基础。

2、提高产品质量，增强产品市场竞争力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的生产类项目均严格按照兽药 GMP 规范建设，生产设备和工艺的更新显著提高公司产品质量控制水平，为公司执行高于国家标准的企业质量控制标准创造扎实的物质条件。产品质量的提高将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有助于提高公司现有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和新产品转化能力，对公司实现既定发展目标意义重大。

3、搭建研发平台，实现可持续发展

本次募集资金将部分运用于公司研发、质检相关项目。研发硬件水平的提高，有助于吸引和培养研发人才，软件和硬件水平共同提升将为公司搭建起新的研发平台，保持公司行业领先的研发实力，促进新产品的开发和迅速产业化。保持行业技术优势，是巩固和提升公司行业地位、实现可持续发展的根本动力。

4、提升产业化能力

公司制定了未来几年的产品线发展规划，根据规划，公司每年均会有不同类型的新产品投入产业化生产，公司目前已建成了多条不同类型生产线，具有较为丰富的新产品产业化经验。随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公司继续新增多条高标准生产线，不仅扩大了产能，也使产品质量和生产效率获得有效提高，从

而满足未来新产品产业化需求。

5、为公司销售网络建设提供产品和服务基础

公司制定了加大销售网络建设力度、挖掘市场潜力、在继续保持强免产品市场份额的基础上，加大其他产品尤其是新产品的市场推广力度的业务规划。本次募集资金项目中包括狂犬病灭活疫苗、猪瘟活疫苗（传代细胞源）、“新支流”三联灭活疫苗、“新支减流”四联灭活疫苗、鸡法氏囊抗体冻干制剂等多个市场前景看好、市场容量大的新产品，增强了市场开拓能力。同时，根据公司营销计划，公司将大力发展集团客户，提供差异化、个性化产品和服务，现有研发和质检部门已无法满足需要，本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将使公司的技术服务水平得到较大提升，为公司市场开拓市场提供了有力保障。

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总量及其依据

根据公司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本次拟向社会公开发行 2,5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 A 股，扣除发行费用后，主要用于以下项目建设：（1）高标准禽流感疫苗 GMP 生产车间及新产品产业化建设项目，预计投资总额 9,615 万元；（2）细胞悬浮培养 GMP 车间建设项目，预计投资总额 5,800 万元；（3）质量检测中心改扩建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预计投资总额 6,579.83 万元；（4）SPF 鸡舍改扩建项目，预计投资总额 3,730 万元。上述四个项目预计投资总额为 25,724.83 万元。

（二）投资项目资金安排和备案情况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由持有工程咨询甲级资质的设计研究机构出具了可行性研究报告，并经辽阳市发展与改革委员会备案，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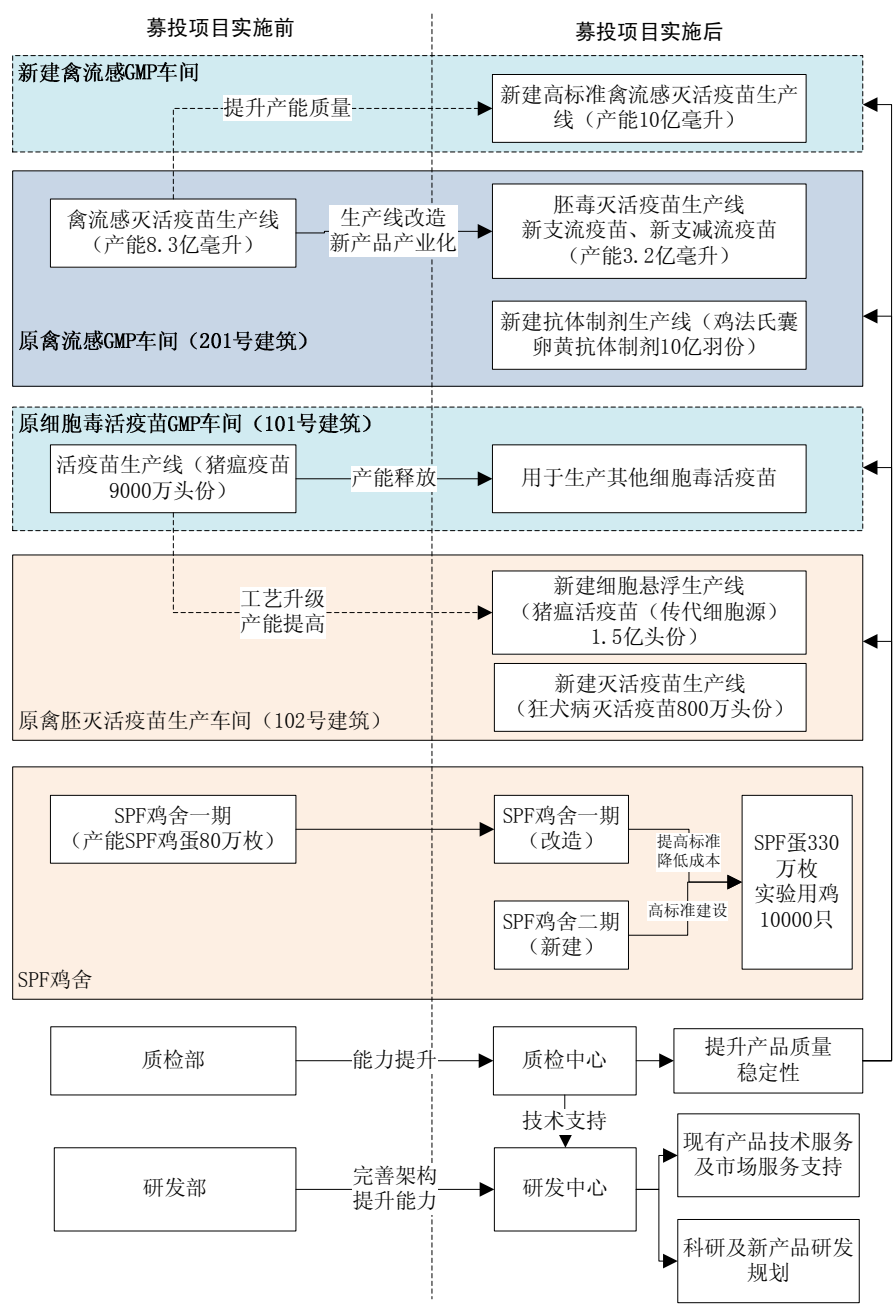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拟投入募集资金	建设期	备案文号
1	高标准禽流感疫苗 GMP 生产车间及新产品产业化建设项目	9,615.00	9,615.00	21 个月	辽市发改（备）[2010]0018 号
2	细胞悬浮培养 GMP 车间建设项目	5,800.00	5,800.00	12 个月	辽市发改（备）[2010]0019 号
3	质量检测中心改扩建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6,579.83	6,579.83	14 个月	辽市发改（备）[2010]16 号
4	SPF 鸡舍改扩建项目	3,730.00	3,730.00	36 个月	辽市发改（备）[2010]0017 号
合计		25,724.83	25,724.83	-	-

（三）实际募集资金量与投资项目需求出现差异时的安排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管理制度使用募集资金。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额，差额部分公司将通过自筹资金解决。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超过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额，差额部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四）本次募集资金项目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本次募集资金项目实施前后，发行人生产体系变化情况如下图：



二、本次募集资金项目投资的整体背景

随着我国畜牧业的快速发展，养殖模式由传统的散养向集团化、规模化迈进，由此带来的动物疫病防疫问题日渐突出。近年来重大动物疫情频繁发生，给养殖业造成巨大损失。人畜共患病不断爆发，对居民健康和社会稳定造成严重影响。动物疫病发生的以上特点，对疫苗行业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针对严峻的动物疫病形势，我国政府高度重视，制定了“预防为主”的基本

方针和依法治疫防控战略，陆续出台了《动物防疫法》、《重大动物疫情应急条例》、《国家突发重大动物疫情应急预案》等法律法规和应急机制，又制定了《全国动物防疫体系建设规划》加强我国动物防疫体系建设。目前，我国兽用生物制品行业发展具有良好的政策环境。公司本次募集资金项目可满足不断增长的疫病防控的需求，符合行业发展趋势及国家产业政策，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情况

（一）高标准禽流感疫苗GMP生产车间及新产品产业化建设项目

1、项目概况

本项目拟新建一座 GMP 生产车间，新建高标准禽流感疫苗生产线一条，设计产能 10 亿毫升；在原 GMP 生产车间，将高致病性禽流感疫苗旧生产线进行改建，用以对新产品“新支流”三联灭活疫苗、“新支减流”四联灭活疫苗实现产业化生产，设计产能 3.2 亿毫升；同时在该车间新建一条卵黄抗体冻干制剂生产线，用以生产鸡法氏囊抗体冻干制剂，设计产能 10 亿羽份。新建高致病性禽流感疫苗生产线产能在原生产线基础上有所扩大，以弥补原有产能的不足，并且对原生产线进行工艺改进，提高生产标准，进一步稳定和提高产品质量。

（1）项目产品方案

本项目将生产重组禽流感灭活疫苗等五个产品，其产品规格及生产能力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	设计能力
1	禽流感灭活疫苗（Re-5）	250 毫升/瓶	3 亿毫升（其中新增 0.7 亿毫升）
2	禽流感灭活疫苗（Re-5+Re-4）	250 毫升/瓶	7 亿毫升（其中新增 1 亿毫升）
3	“新支减流”四联灭活疫苗	250 毫升/瓶	1 亿毫升
4	“新支流”三联灭活疫苗	250 毫升/瓶	2.2 亿毫升
5	鸡法氏囊抗体冻干制剂	200、400 羽份/瓶	10 亿羽份

2、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及可行性分析

（1）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①缓解产能瓶颈，满足疫病防控的需要

由于动物疫病频繁爆发，国家对动物疫病防控高度重视，市场需求快速增长。公司目前禽流感疫苗生产线设计产能为 8.3 亿毫升，设计产能无法满足快速增长的产品需求已成为公司进一步发展的瓶颈。由于疫苗需求存在季节性，产品又存在保质期较短的特点，公司为了保证产品质量，一般将生产安排在集中供货期前

几个月内完成，导致公司在需求高峰时期，生产更加紧张。若不扩大产能一方面可能导致无法满足疫病防控需要，另一方面还可能由于生产周期过度集中，质量控制存在一定风险。

②提高产品质量，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动物疫苗质量是影响疾病防疫成败的关键因素，公司目前年产 8.3 亿毫升禽流感疫苗生产车间生产设施使用多年，部分设施已经老化，急需进行更新改造；公司对两种新产品——“新支流”三联灭活疫苗、“新支减流”四联灭活疫苗进行产业化生产也需要高标准生产线，方能满足市场不断提高的质量要求。

（2）项目实施可行性分析

①技术来源可行

本项目产品中禽流感灭活疫苗生产技术由哈兽研转让而来（按农业部要求）。公司于 2004 年开始就与哈兽研在禽流感疫苗产业化领域建立了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产品技术成熟稳定；“新支流”三联灭活疫苗、“新支减流”四联灭活疫苗为公司与高校合作研发产品，鸡法氏囊抗体冻干制剂为公司自主研发产品，上述产品均已获得农业部颁发的新兽药注册证书及生产批准文号，除新兽药注册证书署名企业外其他公司在短期内将不能生产该产品，技术具有一定的排他性。

序号	品种名称	种毒技术来源	新兽药证书	生产批准文号
1	禽流感灭活疫苗（Re-5）	转让（哈兽研）	-	兽药生字（2010）060132153
2	禽流感灭活疫苗（Re-5+Re-4）	转让（哈兽研）	-	兽药生字（2009）060132145
3	“新支减流”四联灭活疫苗	合作研发	（2009）新兽药证字 12 号	兽药生字（2009）060132142
4	“新支流”三联灭活疫苗	合作研发	（2010）新兽药证字 5 号	兽药生字（2010）060132154
5	鸡法氏囊抗体制剂	自主研发	（2011）新兽药证字 43 号	兽药生字（2011）060132187

②公司已建立了良好的销售渠道和品牌声誉

公司已通过政府采购、经销商、终端客户直销建立了覆盖全国的销售网络。公司禽流感产品报告期内政府采购中标省份每年均在 17 个以上，销售渠道稳定；非强免类疫苗通过全国 26 个省的 250 余家经销商、终端客户进行销售，经多年合作“辽益”品牌已在行业内建立起了良好的声誉和认知度，该品牌已被辽宁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授予“辽宁省著名商标”。公司扎实的销售渠道为本项目产品市场销售提供了有利保障。

③公司产品具有较高的市场竞争力

本项目中高致病性禽流感的市场竞争力主要体现在稳定高效的产品质量及优质的技术服务。公司制定的产品质量企业标准高于国家标准，为达到该标准公司采取了以下措施：首先，主要原材料中白油采用美国进口产品，经试验与国产原料相比产品效价有显著提高；其次，本次建设高标准禽流感生产线对原生产线进行了工艺优化，如收获后增加了离心工艺，可有效除去细菌及杂蛋白，提高病毒液的纯净性，有效降低疫苗的副反应。通过一系列工艺改进，试验证明新生产线较原生产线产品效价和稳定性均有较大提高。

本项目中“新支流”三联灭活疫苗、“新支减流”四联灭活疫苗的市场竞争力首先体现在产品的实用性强，通过一次免疫可防治三到四种疾病，减少注射次数，节约养殖成本和风险，该产品可有效替代部分单疫苗、双联疫苗的使用；其次，公司制定了严格的企业标准，保证各项效价指标高于国家标准，使产品更具竞争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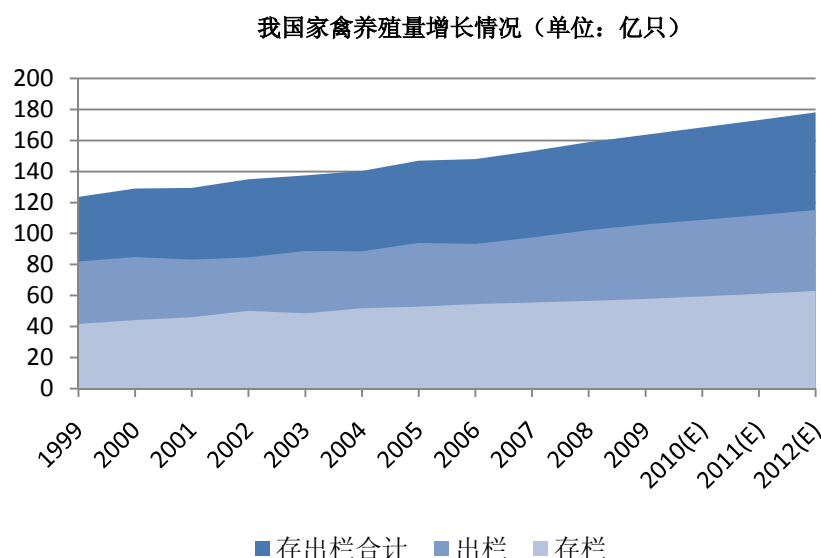
本项目中鸡法氏囊抗体冻干制剂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首先，该产品为公司自主研发的国家三类新兽药产品，公司具有完整的知识产权，在生产工艺和产品效价方面比现有同类产品具有显著改进（产品质量稳定，效价比目前市场上的同类产品高4倍；保质期长，2-8℃可达36个月，目前市场上的同类产品均为液体制剂，保存期18个月）；其次，产品生产工艺为公司专利技术；第三，与市场上同类液态制剂相比，冻干制剂单位羽份体积小、重量轻，便于储存和运输，销售半径长；第四，经临床试验结果表明该产品对鸡法氏囊病的临床治愈率高。

3、市场分析

（1）高致病性禽流感灭活疫苗市场前景分析

高致病性禽流感（H5）为危害严重的一类疫病，国家从2004年开始实行强制免疫。禽流感灭活疫苗产量从2004年的20.90亿毫升增长到2010年的68.13亿毫升，年复合增长率为21.77%，市场容量为12-13亿元。目前公司生产的禽流感灭活疫苗（Re-5株）、禽流感灭活疫苗（Re-5株+Re-4株）是农业部针对国内禽流感毒株种类推广和使用的主要产品。政府采购时，各地根据当地疫情制定免疫计划，决定采购单价或双价产品，目前由于双价疫苗可一次同时预防两种毒株病毒，有逐步替代单价疫苗的趋势，增长较快。

我国是养禽大国，根据联合国粮农组织（FAO）统计数据，我国 2009 年家禽存出栏量约为 163.80 亿只，近 10 年来保持稳定的增长趋势，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2.85%。由于我国家禽养殖基数大，稳定的增长趋势将进一步提升禽用疫苗的需求。



数据来源：联合国粮农组织（FAO）

根据 2012 年国家动物疫病强制免疫计划，高致病性禽流感群体免疫密度常年维持在 90%以上，其中应免禽免疫密度要达到 100%。按农业部强制免疫计划要求的免疫程序推算，目前我国 H5 亚型禽流感疫苗（含单双价）全年需求量应在 80 亿毫升以上，而据中国兽药协会统计，H5 亚型禽流感疫苗 2010 年全年总产量为 68.13 亿毫升，仍有较大的发展空间。随着规模养殖水平的进一步提高，预计未来 3—5 年禽流感的实际防疫密度会明显提高，市场潜在需求将进一步释放。

（2）“新支流”三联灭活苗、“新支减流”四联灭活苗市场前景分析

鸡新城疫、传染性支气管炎、减蛋综合征、禽流感（H9）是危害养禽业的四个主要疫病，由于其发病率高，易传染，每年给我国养禽业造成巨大损失。目前对这四种病的预防是以新城疫灭活疫苗、减蛋综合征灭活疫苗、禽流感（H9）灭活疫苗，以及相关的弱毒活疫苗为主。但以单价疫苗配合弱毒活疫苗免疫会增加免疫次数，提高免疫成本，而单使用弱毒疫苗免疫效果不佳。“新支流”三联灭活疫苗、“新支减流”四联灭活疫苗属于以上几种疫苗的三联、四联苗，通过一次接种即可免疫多种疾病，可有效节省人力物力，降低防疫成本，提高生产效率。多联疫苗的开发和使用是传统疫苗发展的主要方向之一。

（3）鸡法氏囊抗体冻干制剂市场分析

鸡传染性法氏囊病是由传染性法氏囊病病毒引起的以侵害鸡法氏囊为主的一种急性免疫抑制性传染病。自 1953 年发病以来，一直是危害养鸡业最为严重的传染病之一，近年来呈现局部高发的态势，而且出现一些新的发病特点，对家禽养殖业造成严重危害。据统计，我国每年因疫苗质量、毒株变异等原因导致免疫失败造成鸡发生法氏囊病，病死率可达 20%-30%。该疫病没有特效药物治疗，只有通过法氏囊抗体制剂进行被动免疫，达到治疗效果。我国养鸡量超过 150 亿只，按照 4%的发病率保守估计，每年大约有 6 亿只鸡感染法氏囊病，按每只鸡注射 3 次，每次 1 羽份抗体制剂，则每年约需鸡法氏囊抗体制剂 18 亿羽份。

4、主要竞争对手

本项目产品中，高致病性禽流感疫苗属国家实行强制免疫品种，由农业部指定的企业定点生产，由各省市防疫机构向定点生产企业定点采购，其他两种产品实行市场化销售。主要竞争对手情况如下表：

产品名称	主要生产企业名称
高致病性禽流感疫苗	本公司、乾元浩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中牧股份）、青岛易邦生物工程有限公司、哈药集团生物疫苗有限公司、广东永顺生物制药有限公司、南京梅里亚动物保健有限公司、哈尔滨维科生物技术开发公司、肇庆大华农生物药品有限公司
“新支流”三联灭活苗	本公司、广东永顺生物制药有限公司、天津瑞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威克生物工程有限公司、洛阳普莱柯生物工程有限公司、上海海利生物药品有限公司、青岛澳兰石特生物工程有限公司、北京兽医制药厂
“新支减流”四联灭活苗	本公司、洛阳普莱柯生物工程有限公司、上海海利生物药品有限公司
鸡法氏囊抗体制剂	本公司、洛阳普莱柯生物工程有限公司、山东信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永健生物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5、投资概算

（1）总投资概算

本项目建设期 21 个月，总投资 9,615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8,240 万元，流动资金 1,375 万元。具体投资方案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估算投资(万元)	占总投资比例(%)
一	固定资产投资	8,240	85.70
1	建筑工程费	2,780	28.91
2	设备购置费	4,373	45.48
3	安装工程费	248	2.58
4	其他费用	839	8.73

二、	流动资金	1,375	14.30
	合计	9,615	100

（2）固定资产投资概算

序号	工程和费用名称	投资估算				合计
		建筑工程	设备购置费	安装工程费	其他费用	
1	工程费用	2,780	4,373	248	34	7,435
1.1	工艺设备		3,413	171		3,584
1.1.1	高标准禽流感疫苗设备		2,365			2,365
1.1.2	“新支流”三联灭活疫苗、“新支减流”四联灭活疫苗生产线新增设备		708			708
1.1.3	鸡传染性法氏囊病浓缩纯化冻干卵黄抗体生产线设备		340			340
1.1.4	工艺设备安装费			171		171
1.2	动力设施		960	77		1,037
1.3	建筑工程	2,780				2,780
1.3.1	生产厂房	2,200				2,200
1.3.2	厂房改造	480				480
1.3.3	室外工程	100				100
1.4	工具器具费				34	34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338	338
3	预备费				467	467
4	固定资产合计	2,780	4,373	248	839	8,240

6、项目工艺技术方案

（1）技术方案

①高致病性禽流感疫苗技术方案

本项目中高致病性禽流感疫苗生产采用国内成熟的鸡胚培养病毒技术，并通过设施改造，提高生产自动化程度，减少用工，提高劳动生产率；通过生产工艺优化有效除去杂菌及杂蛋白，提高病毒液的纯净性，有效降低疫苗的副反应。通过前期试验证明新建生产线所用新工艺能有效提高产品质量及稳定性，其中产品效价可比现有工艺提高一倍，产品稳定性也有所提高。

高致病性禽流感生产的工艺流程参见“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四、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具体情况”之“（二）主要产品工艺流程”之“1、胚毒灭活疫苗生产工艺流程图”。

②“新支流”三联灭活疫苗、“新支减流”四联灭活疫苗产业化技术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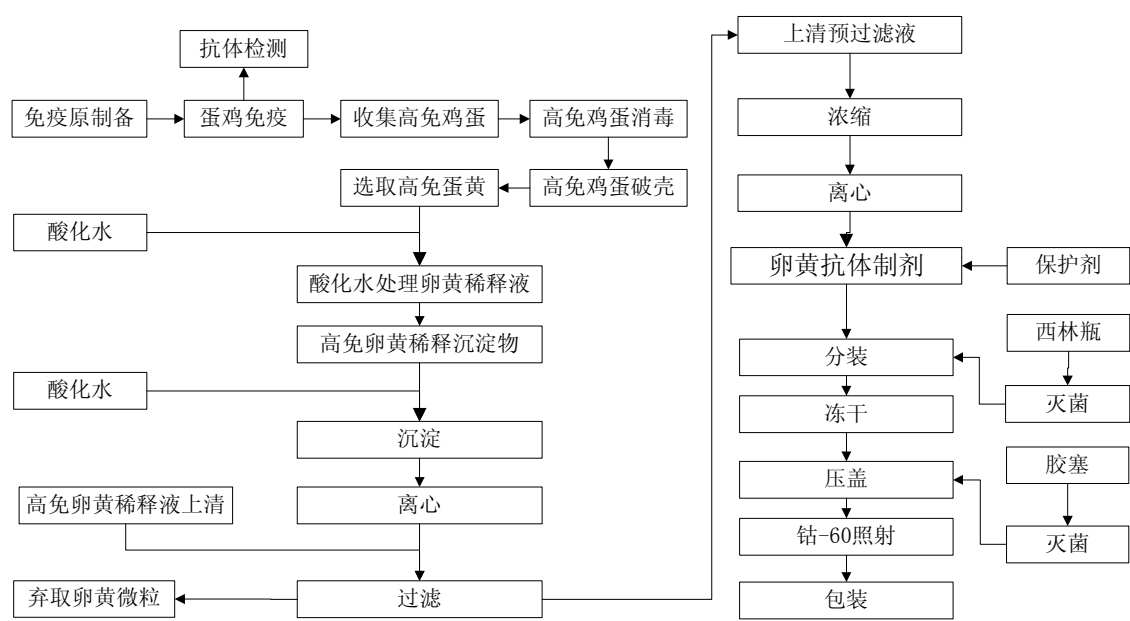
本项目中“新支流”三联灭活疫苗、“新支减流”四联灭活疫苗技术来源于公司与河南农业大学合作研发的新兽药注册证书及其配套生产工艺，采用具有国

际先进的鸡胚接种、收获、灭活、工艺，抗原浓缩提纯及乳化新工艺技术，其特点为：①工艺先进，抗原含量高；②可控的细菌内毒素含量，减少免疫应激；③独特的油水乳化技术，成品性状稳定，注射粘度低，使用方便；④病毒生产工艺稳定，收获率高，有效控制细菌污染；⑤灭活稳定，抗原回收率高；⑥设备精度高，自动化程度强。

“新支流”三联灭活疫苗、“新支减流”四联灭活疫苗的生产工艺流程参见“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四、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具体情况”之“（二）主要产品工艺流程”之“1、胚毒灭活疫苗生产工艺流程图”。

③鸡法氏囊抗体冻干制剂技术方案

本项目中鸡法氏囊抗体冻干制剂技术为本公司自主研发，主要采用高效价卵黄抗体制备技术、蛋黄、蛋清分离技术、抗体提纯技术、抗体浓缩技术、冻干剂型的制备技术等工艺技术的组合制造，其中蛋黄、蛋清分离技术、抗体提纯技术、抗体浓缩技术已获得国家专利。本项目的工艺技术具有国际先进水平，其优点为：A. 高效价抗体的制备工艺，通过制备优质的免疫原及合理的免疫程序，促使鸡只体内产生高效价的抗体。B. 独特的抗体分离、提取、浓缩工艺对抗体进一步提纯，使之能够生产出体积小、效价高的产品。C. 采用冷冻真空干燥工艺，使产品易于储存和运输。鸡法氏囊抗体冻干制剂的生产工艺流程如下：



（2）质量标准

序号	产品名称	国家标准
1	禽流感灭活疫苗（Re-5 株+Re-4 株）	农业部公告第 1016 号
2	禽流感灭活疫苗（Re-5 株）	农业部公告第 1005 号
3	“新支减流”四联灭活疫苗	农业部公告第 1184 号
4	“新支流”三联灭活疫苗	农业部公告第 1335 号
5	鸡法氏囊抗体冻干制剂	农业部公告第 1640 号

注：公司以上产品的抗原含量内控标准均高于国家标准

（3）设备方案

①本项目中高致病性禽流感疫苗生产线主要设备如下：

序号	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序号	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1	机动门双扉脉动真空灭菌器	4m ³	3 台	10	不锈钢管式分离机	GQLB150	4 台
2	机动门双扉卫生级真空灭菌器	3m ³	2 台	11	不锈钢灭活罐、化油罐、白油储罐、乳化罐、水相罐、分装罐	-	21 个
3	双扉净化热风循环烘箱	0.96m ³	2 台	12	管线式高剪切分散乳化机	FDC1/180	4 台
4	巷道式前孵化箱	EIFDM-90720	18 台	13	不锈钢分装缓冲罐	500L	3 台
5	巷道式后孵化箱	EIFDM-60480	11 台	14	流体管道系统	-	3 套
6	自动接种机	PGL-250	2 台	15	不锈钢储油罐（在地下）	60000L	2 台
7	自动收获机	KD-250	2 台	16	活毒废水灭菌成套设备	20000L	1 套
8	自动鸡胚消毒干燥传递机	42 孔盘	1 套	17	250ml 大剂量液体灌装机	DYG10	2 台
9	超滤浓缩机组	3 柱	1 套	-	-	-	-

②“新支流”三联灭活疫苗、“新支减流”四联灭活疫苗生产线设备方案

本项目中“新支流”三联灭活疫苗、“新支减流”四联灭活疫苗生产线系在原禽流感生产线的基础上进行改造升级，在充分利用原生产线可用设备的基础上，新增部分设备。新增主要设备如下：

序号	名称	型号	数量	序号	名称	型号	数量
1	自动接种机	QXJX-J	1 台	5	不锈钢移动罐	10 万 mL	40 个
2	自动收获机	QXJX-S	1 台	6	病毒凝胶层析纯化系统	-	1 套
3	高速离心机	F150	2 台	7	水相罐、储罐、乳化罐	100 万 mL	3 个
4	浓缩机（4 柱）	CDUFHUF800	1 台	-	-	-	-

③本项目中鸡法氏囊卵黄抗体制剂生产线主要设备明细如下：

序号	名称	型号	数量	序号	名称	型号	数量
1	卵黄储罐、酸化罐、灭活罐、半成品储罐、乳化分装罐	600L	6 个	5	超滤浓缩机组	HUF800	1 台
2	不锈钢打蛋器	1200*800*800	1 台	6	八头单刀轧盖机	KGL300	1 台
3	移动离心上清液储罐	200L	1 台	7	不干胶自动印字贴标机	KTN	1 台
4	不锈钢管式分离机	GQLY150-N	1 台	8	改造流体管道系统	含管、阀、控制等	1 套

7、原材料、燃料需求与供应

（1）主要原材料需求情况

禽流感灭活疫苗（Re-5 株）和（Re-5 株+Re-4 株）新增产能主要原辅料需求情况

序号	原料	规格	单位	年用量	序号	原料	规格	单位	年用量
1	种蛋	-	枚	6,520,000	4	吐温-80	20kg	桶	187
2	硫柳汞	25g	瓶	680	5	硬脂酸铝	50kg	桶	47
3	司本-80	25kg	桶	228	6	白油	-	吨	89.68

“新支减流”四联灭活疫苗、“新支流”三联灭活疫苗主要原辅料需求情况

序号	原料	规格	单位	年用量	序号	原料	规格	单位	年用量
1	种蛋		枚	25,800,000	5	吐温-80	20kg	桶	275
2	鸭蛋		枚	5,500,000	6	硬脂酸铝	50kg	桶	99
3	硫柳汞	25g	瓶	1280	7	白油		吨	95.71
4	司本-80	25kg	桶	490	-	-	-	-	-

鸡法氏囊卵黄抗体制剂主要原辅料需求情况

序号	原料	单位	年用量
1	种蛋	枚	13,000,000

公司主要原材料均可从国内市场采购，且市场供应比较充足。公司已与主要供应商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可利用公司现有供货渠道采购。

（2）能源动力供应情况

本项目主要耗用能源动力包括：水、电、蒸汽等，由于本项目实施地点位于在公司原厂区内，厂区已有供水、供电系统、蒸汽锅炉足以满足本项目耗用需求且管道、线网敷设较为方便。

8、环保情况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主要污染源包括废气、废水、固体废物、噪声等，以上污染源均通过相应的环保设施进行处理，达到相关环保法规所规定的合格标准后进行排放。

2010年6月19日，辽宁省辽阳市环保局做出“关于对《辽宁益康生物制品有限公司高标准禽流感疫苗 GMP 生产车间及新产品产业化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辽市环审[2010]069号），同意该募投项目的建设。

9、投资项目的选址，拟占用土地的面积、取得方式

本项目建筑占地面积 4,724m²，拟建设地点位于公司现有厂区内，位于辽阳市郊区辽安路南侧，距离沈大高速公路邻近的出口约 10 公里，距辽阳火车站约 5

公里。厂区内已有水、电、汽和供热等基础设施，方便本项目使用。该厂区所占土地为工业用地，面积 57,609.30 m²，持有辽市国用(2011)第 103700254 号国有土地使用权证。

10、项目组织方式与实施进度安排

本项目由公司组织实施，建设期为 21 个月，项目实施进度如下：

序号	实施阶段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1	前期准备																					
2	施工准备																					
3	施工阶段																					
4	工程验收																					

注：前期准备阶段主要包括完成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编制及审批工作、项目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含初步设计审批、施工图审查、确认）；施工准备阶段主要包括项目报建及安装工程招标投标工作；施工阶段主要包括土建、安装及净化工程施工；工程验收阶段主要工作包括完成工程竣工验收、试运转及 GMP 验收。

11、财务评价

序号	项目	单位	数据和指标	备注
1	项目总投资	万元	9,615	-
	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万元	8,240	-
	铺底流动资金	万元	1,375	-
2	新增营业收入	万元	12,648	达产年平均
3	新增增值税及附加	万元	842	达产年平均
4	新增利润总额	万元	3,819	达产年平均
5	新增净利润	万元	3,246	达产年平均
6	总投资收益率	%	31.17	达产年平均
7	销售利润率	%	30.20	达产年平均
8	投资利润率	%	29.79	达产年平均
9	毛利率	%	54.26	达产年平均
10	财务内部收益率	%	32.40	所得税后
11	财务净现值（Ic=12%）	万元	9,239	所得税后
12	投资回收期	年	4.28	含建设期
13	盈亏平衡率	%	30.88	达产年平均

（二）细胞悬浮培养GMP车间建设项目

1、项目概况

本项目通过对现有禽胚灭活生产车间进行改造，新建两条生产线，一条灭活疫苗生产线，用于狂犬病灭活疫苗生产，设计产能为年 800 万头份；一条细胞活疫苗生产线，采用新的悬浮培养技术，用于生产猪瘟活疫苗（传代细胞源），设计产能为年 1.5 亿头份；本项目产品方案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设计能力
1	狂犬病灭活疫苗	800 万头份
2	猪瘟活疫苗（传代细胞源）	15,000 万头份

2、本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及可行性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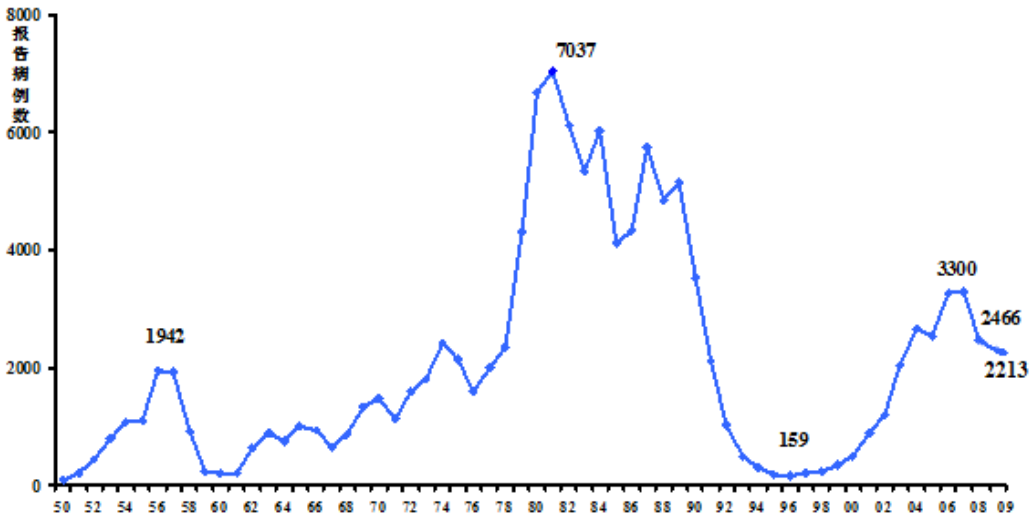
（1）本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分析

①满足国家动物疫病防控需要

A. 狂犬病防治概况

我国是受狂犬病危害最为严重的国家之一，近年来，全国狂犬病疫情持续上升，疫情波及范围不断扩大，因狂犬病导致的死亡人数一直位于我国各类传染病报告死亡数的前三位。2006 年-2010 年，全国报告狂犬病病例分别为 3,279 例、3,300 例、2,466 例、2,213 例和 2048 例。近年来我国犬、猫的饲养量快速增加，被犬、猫伤害的人数也不断增加。根据我国人用狂犬病疫苗的使用量，估计全国（不含港澳台，下同）每年被动物伤害的人数超过 4,000 万人。

1950-2008 年我国狂犬病死亡人数变化情况



大规模犬只免疫接种是预防狂犬病最有效的手段之一。但是，近年来我国部分城市和农村的犬只数量及密度明显增加，而我国大部分地区的犬、猫免疫率低，农村地区犬只免疫率仅为 10%至 20%，猫则几乎没有进行过免疫，形成不了动物间免疫屏障，成为导致人群发病的重大隐患。早在 2008 年，卫生部、农业部就发布了《关于加强狂犬病疫苗免疫接种工作的通知》（卫疾控发[2008]4 号），明确要求“对所有的犬只实行强制性免疫”，但由于目前普遍使用的狂犬病弱毒疫苗存在一定的生物安全风险，并未列入国家强制免疫计划范围。目前部分地区（尤其是狂犬病高发地区）根据本地的防疫情况实施强制免疫，采购的疫苗为狂犬病

弱毒活疫苗，预计当灭活疫苗上市后将逐渐取代活毒疫苗的使用。

B. 猪瘟防治概况

猪瘟是我国生猪养殖业发生最多、危害最大、流行最广的传染病。世界动物卫生组织（OIE）将其列为必须报告的动物疫病，我国定为一类烈性传染病，属于危害严重，需要采取强制预防、控制和扑灭的动物疫病之一。我国自建国以来从中央政府到地方政府投入了大量的人力、物力、财力试图控制和消灭猪瘟，但是猪瘟在我国仍然存在。近年来我国因病死亡猪数占饲养总数的 8%-10%，其中三分之一是由猪瘟引起的死亡，据初步测算，猪瘟每年给我国养猪业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达数十亿元。

目前，我国政府对猪瘟防治的要求是：对所有养殖猪进行强制免疫。使用的强制免疫猪瘟疫苗主要有猪瘟活毒疫苗（脾淋源）、猪瘟活疫苗（细胞源）两种，两种疫苗在实际使用过程中均存在生物安全隐患等问题，急需优质高效的新产品进行替代。

②实现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目前在禽用疫苗领域具有较强的竞争实力，但在猪用、其他疫苗领域还有待突破，公司已成为全国首家国产狂犬病灭活疫苗生产企业，本项目的顺利实施，将进一步扩大产能、提高质量，形成先发优势，抢占市场份额；同时在猪瘟疫苗市场中的占有率也有望显著提高。从而确保公司实现“在保证禽类疫苗领先优势的基础上，增加畜类、宠物类及其他新产品”的产品线完善计划，对最终完成产品结构调整战略目标意义重大。

（2）本项目实施的可行性分析

①产品技术来源可行

序号	品种名称	技术来源	新兽药证书	生产批准文号
1	狂犬病灭活疫苗	自主研发	(2011)新兽药证字 02 号	兽药生字(2011)060137511
2	猪瘟活疫苗（传代细胞源）	技术转让	(2012)新兽药证字 01 号	正在申请中

目前狂犬灭活疫苗技术系公司自主研发项目，产品已获得国家新兽药注册证书和兽药生产批准文号，产品质量标准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猪瘟活疫苗（传代细胞源）生产技术系从广东永顺和中监所进行转让，公司已就该转让事项与广东永顺和中监所签署了转让协议。该产品目前已取得《新兽药注册证书》，本公司正在申请生产批准文号。

公司募投项目中用于转化该产品的细胞悬浮生产线采用的悬浮培养技术是行业内国际先进的生产工艺，较目前使用的转瓶工艺，将显著提高生产效率和产能，同时降低生物安全风险，是行业技术发展大势所趋，目前金宇集团等行业领先企业已建成了悬浮生产线并投入使用。该生产线建成后除可转化猪瘟（传代细胞源）活疫苗外，还有望生产猪蓝耳病等多种产品，预计将为企业创造良好的经济效益，为增强企业的核心竞争力，提升行业地位发挥积极作用。

②产品具有较强竞争力

A. 狂犬病灭活疫苗竞争力分析

公司狂犬病疫苗采用悬浮培养技术，产量、效价高，产品质量稳定，与常规转瓶工艺生产产品相比，效价可提高 5-10 倍，同时显著降低生产成本。该产品在质量标准与进口商品相比有所提高，且价格较低，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

B. 猪瘟活疫苗（传代细胞源）竞争力分析

目前国内普遍使用的猪瘟活疫苗有两种，一种是猪瘟活毒疫苗（脾淋源），它是用接毒后感染的成兔脾脏、淋巴结制造而成的，该疫苗存在可能的安全隐患。另一种是用犊牛睾丸细胞制成的猪瘟细胞苗。该产品所用原料犊牛睾丸容易污染牛粘膜病毒，并且该细胞苗的生产采用转瓶生产工艺，产量低、成本高，单位使用剂量内血清等蛋白含量高易造成副反应。本项目生产猪瘟活疫苗（传代细胞源）采取国际先进的细胞悬浮培养工艺，替代目前行业内普遍使用的转瓶工艺，新工艺将显著提高产品产量、效价、质量、稳定性及生产效率，技术水平居于国际领先地位，对疫病防控效果将明显优于传统猪瘟活疫苗。

③公司销售策略

A. 狂犬病灭活疫苗销售策略

目前狂犬病的防疫途径较多，公司将根据不同地区、不同免疫途径及国家政策变化等制定不同的销售策略。首先，国产灭活疫苗生产技术突破后，国家可能将其纳入国家强制免疫计划，公司将借助强制免疫产品上具有良好的销售渠道，积极参加政府招投标项目。其次，公司在狂犬病疫苗（活疫苗）销售方面已经具备了较好的基础，报告期内分别销售狂犬病活疫苗 1,019 万头份、753 万头份、1,038 万头份，当灭活疫苗替代活疫苗后，公司作为首批生产企业，有能力保持销售的不断增长。第三，针对宠物用市场，公司将建立专门的销售团队，积极进

行市场化推广，借助宠物医院、经销商等多种销售渠道，通过多种广告媒介的宣传，积极进行市场拓展。

B. 猪瘟活疫苗（传代细胞源）销售策略

公司的政府采购猪瘟产品已建立起了较为成熟的营销渠道。公司将借助现有销售渠道加强政府招标工作；同时实施重点客户和规模化客户重点支持策略，努力拓展终端养殖户和集团大客户；借助新产品的各项优势及公司的品牌效应，抢占市场，提高猪瘟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公司传统猪瘟疫苗产品（脾淋源和细胞源）报告期分别销售 6,276 万头份、9,058 万头份和 9,869 万头份，销量快速增长。猪瘟活疫苗（传代细胞源）的推出将进一步提升公司在猪瘟疫苗领域的市场竞争力。

3、市场分析

（1）狂犬病灭活疫苗市场前景分析

目前农村宠物饲养者疫情防范意识不够，部分地区实施政府采购强制免疫，但一般采用弱毒疫苗，由于弱毒疫苗存在一定的安全性风险，并未在全国范围推广使用。国际上广泛采用的效价高、安全的灭活疫苗尚无国内企业生产，城市宠物用疫苗一般选用进口灭活疫苗，而进口疫苗价格较高。随着本公司狂犬病灭活疫苗研发成功，将打破国外企业对宠物疫苗市场的垄断，凭借价格成本优势获得一定的市场份额；同时将替代部分现用的弱毒疫苗，为国家推广强制免疫创造了条件。综上，无论国家是否实行强制免疫，公司生产的狂犬病灭活疫苗均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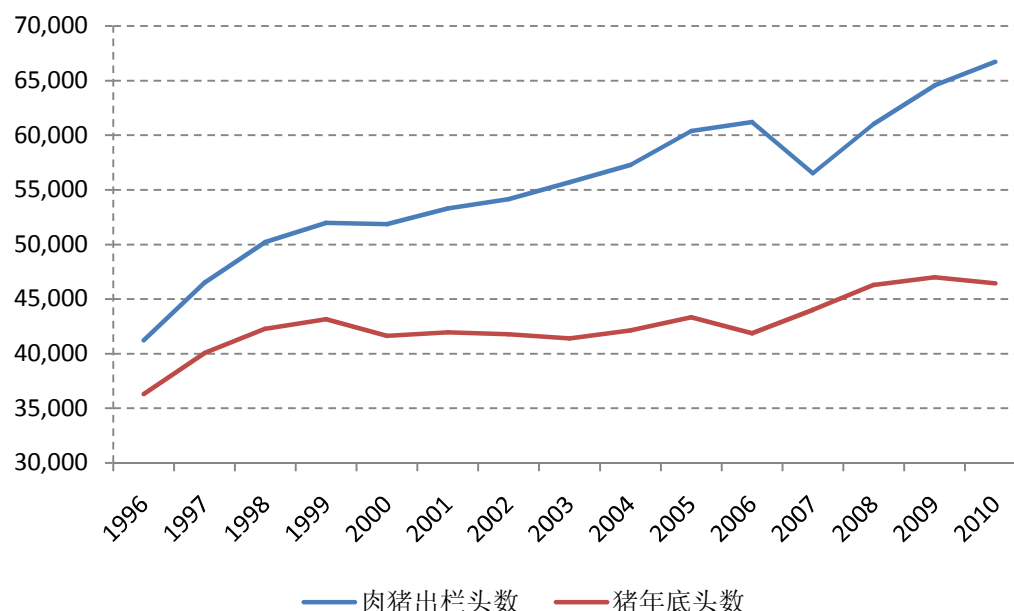
据 2009 年统计，全国约有犬只 7,500 万，再加上各类猫的数量，预计有 1 亿多只动物需要注射狂犬病疫苗，按照一年免疫一次，90%的免疫覆盖率计算，年需 9,000 万头份。公司本次建设的狂犬灭活疫苗生产线设计产能为 800 万头份，不足市场需求的 10%，且价格明显低于进口灭活疫苗，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

（2）猪瘟活疫苗（传代细胞源）市场前景分析

我国是养猪大国，每年存出栏量达 10 亿多头，根据兽药协会统计，我国目前每年需猪瘟疫苗约 23 亿头份。目前政府采购的猪瘟疫苗主要由“脾淋苗”和“细胞苗”两种，均采用传统的转瓶工艺生产，具有生产资质的企业超过 30 家，产品同质化严重，竞争异常激烈。随着猪瘟活疫苗（传代细胞源）效价高、免疫

效果好、安全性高、副反应低等优势逐步被用户认可，以及政府对新技术应用的鼓励，猪瘟活疫苗（传代细胞源）将逐步替代常规猪瘟活疫苗。

我国历年生猪存栏、出栏情况（单位：万头）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本项目建成后，每年能生产猪瘟活疫苗（传代细胞源）1.5 亿头份。猪瘟是我国政府规定强免疫病，每年需猪瘟疫苗约 23 亿头份，本公司产能占国内现有商品量的 6.52%。

4、主要竞争对手

（1）狂犬病灭活疫苗主要竞争对手

目前市场常见狂犬病灭活疫苗产品主要是进口产品，生产企业包括荷兰英特威动物保健品有限公司、美国富道动物保健公司、法国梅里亚有限公司等。截至 2011 年末，国内累计 14 家企业获得了农业部颁发的狂犬病灭活疫苗《新兽药注册证书》，其中包括本公司在内的 3 家企业已取得了生产批准文号。公司为国内首家取得狂犬病灭活疫苗生产批准文号的企业，产品率先进入市场销售，具有一定的先发优势。

（2）猪瘟疫苗主要竞争对手

猪瘟疫苗市场容量虽大，但传统猪瘟疫苗（脾淋源和细胞源）生产企业众多，竞争较为激烈，而猪瘟疫苗（传代细胞源）目前仅有广东永顺一家企业生产。根据中国兽药信息网发布的兽药产品批准文号，具有生产资质的各类猪瘟疫苗生产

企业家数如下：

疫苗类别	生产厂家数量
猪瘟活疫苗（脾淋源）	32
猪瘟活疫苗（细胞源）	41
猪瘟活疫苗（传代细胞源）	1

注 1：将脾淋源和细胞源合并计算生产企业共 48 家。

注 2：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中监所和广东永顺已与包括本公司在内的 19 家企业签署了猪瘟疫苗（传代细胞源）生产技术转让协议，根据广东永顺出具的说明，受让该技术转让的企业将不超过 20 家。

数据来源：猪瘟活疫苗（脾淋源和细胞源）生产企业数量根据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中国兽药信息网发布的尚在有效期内的兽用生产批准文号统计。

5、投资概算

（1）项目总投资

本项目建设期 12 个月，总投资 5,800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4,720 万元，流动资金 1,080 万元。具体投资方案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估算投资(万元)	占总投资比例(%)
一	固定资产投资	4,720	81.38
1	建筑工程费	1,450	25.00
2	工艺设备购置费	1,981	34.16
3	安装工程费	99	1.71
4	其他费用	1,190	20.52
二	流动资金	1,080	18.62
合计		5,800	100

（2）固定资产投资概算

序号	工程和费用名称	投资估算				合计
		建筑工程	设备购置费	安装工程费	其他费用	
1	工程费用	1,450	1,981	99	20	3,550
1.1	工艺设备		1,981	99		2,080
1.2	建筑工程	1,450				1,450
1.3	工具器具费				20	20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903	903
3	预备费				267	267
4	固定资产合计	1,450	1,981	99	1,190	4,720

6、工艺技术方案

本项目中两个产品均采用先进的悬浮培养技术进行生产，与原转瓶工艺相比，产品产量、质量有较大幅度提高，同时显著降低生产成本。

（3）质量标准

本项目各产品质量标准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质量标准
1	狂犬病灭活疫苗	农业部公告第 1530 号
2	猪瘟活疫苗（传代细胞源）	农业部公告第 1041 号

注：猪瘟活疫苗（传代细胞源）质量标准为农业部批准的暂行质量标准。

（4）设备方案

本项目中主要设备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台数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台数
1	超滤浓缩仪	Mini Pellicon	1	7	生物反应器	Tidecell-10	1
2	蠕动泵	WX-20B	2	8	柱层析存化设备	ÅKTAprocess	1
3	机动门双扉动真空灭菌柜	YXQ. WG-203	1	9	冷冻干燥机	LyoUltra	1
4	电热恒温鼓风干燥箱	CHG-9140A 型	1	10	分装机	FG-KFG4	2
5	培养液罐、灭活罐、佐剂制备罐、配苗罐、分装罐	600L	15	11	压盖机	ZG-KGL10	2
6	生物反应器	AP200	1	12	贴标机	KTN-A	2

7、原材料、燃料需求与供应

（1）主要原材料需求情况

本项目主要材料为 MEM 培养基、犊牛血清等。公司多年从事各种动物疫苗生产，建立了详尽的供应商档案库，每种原辅料都同 2-3 家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的采购合作关系，所需原辅料当地或国内均有充足货源，易于采购。

狂犬病灭活疫苗主要原材料情况

序号	名称	单位	年用量	序号	名称	单位	年用量
1	MEM 培养基	g	2,301	6	葡萄糖	g	157,294
2	DMEMF12 培养基	g	157,294	7	碳酸氢钠	g	3,138,800
3	血清	ml	6,844,000	8	无菌检验培养基	g	23,600
4	β-丙内酯	ml	23,600	9	小白鼠	只	4,720
5	谷氨酰胺	g	1,572,940	-	-	-	-

猪瘟活疫苗（传代细胞源）主要原材料情况

序号	名称	单位	年用量	序号	名称	单位	年用量
1	血清	ml	1,888,000	3	谷氨酰胺	g	11,800
2	MEM 培养基	g	23,600	4	碳酸氢钠	g	35,400

8、环保情况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主要污染源包括废气、废水、固体废物、噪声等，以上污染源均通过相应的环保设施进行处理，达到相关环保法规所规定的合格标准后进行排放。

2011年2月21日,辽宁省辽阳市环保局做出“关于对《辽宁益康生物股份有限公司细胞悬浮培养GMP车间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稿)的批复”(辽市环审[2011]004号),同意该募投项目的建设。

9、投资项目选址,拟占用土地面积,取得方式

本项目实施地点为对公司现有禽胚灭活疫苗生产车间(102号建筑)进行改造,该建筑位于公司已取得的工业用地上,持有的辽市国用(2011)第103700254号土地使用权证。

10、项目组织方式与实施进度安排

本项目由公司组织实施,建设期为12个月,项目实施进度如下:

序号	施工阶段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	前期准备												
2	施工准备												
3	施工阶段												
4	工程验收												

注:前期准备阶段主要包括完成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编制及审批工作、项目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含初步设计审批、施工图审查、确认);施工准备阶段主要包括项目报建及安装工程招投标工作;施工阶段主要包括空调净化机电安装、所有设备安装、公用工程施工;工程验收阶段主要工作包括完成工程竣工验收、试运转及GMP验收。

11、财务评价

序号	项目	单位	数据和指标	备注
1	项目总投资	万元	5,800	-
1.1	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万元	4,720	-
1.2	铺底流动资金	万元	1,080	-
2	营业收入	万元	10,840	达产年平均
3	增值税及附加	万元	722	达产年平均
4	利润总额	万元	2,819	达产年平均
5	净利润	万元	2,396	达产年平均
6	总投资收益率	%	35.57	达产年平均
7	销售利润率	%	26.01	达产年平均
8	投资利润率	%	33.89	达产年平均
9	毛利率	%	60.70	达产年平均
10	财务内部收益率	%	29.92	所得税后
11	财务净现值(Ic=12%)	万元	5,629	所得税后
12	投资回收期	年	4.78	含建设期
13	盈亏平衡率	%	37.19	达产年平均

（三）质量检测中心改扩建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项目概况

本项目是本公司为提高科研水平、完善产品质量检测手段，在公司现有厂区内（辽阳市太子河区南驻路 12 号）建设质量检测和研发中心，含质检研发大楼一栋，P2 动物房一栋。

2、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及可行性分析

（1）项目实施必要性

①提升公司研发水平，配合公司科研规划，打造公司核心竞争力

兽用生物制品行业是一个生物高科技行业，创新研发能力是业内企业发展的内在动力。国外动物保健品行业巨头均十分重视研发，每年投入的研发费用一般占销售收入的 10%以上，我国大部分兽用生物制品企业的研发能力较为薄弱，研发投入较少。目前，我国的兽用生物制品行业正在快速发展，竞争日趋激烈，若缺乏自主研发的能力，仅靠同质化的产品将难以在行业立足，面临被市场淘汰的风险。公司是辽宁省省级技术研究中心，目前已具备较强的科研基础，并制定了详细的研发规划，但目前的科研条件仍然有待改善，如：实验室面积不足，设备不足、老化陈旧等问题。本项目将显著改善公司的研发条件，推动公司的自主创新规划，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②公司质检设施已成为制约公司发展的瓶颈

公司原有质检中心为 90 年代建设，随着公司生产规模和产能的不断扩大和产品线的不断丰富，现有的质检中心已远不能满足企业发展的需要。虽然现有质量检验场所及设施具备一定的基础条件，但面临室内实验室缺乏和相关设备陈旧的困难。目前，质量检验办公区域面积小，各检验室划分不细，不能满足大量的产品检验，影响了产品的市场投放。此外，现有设备存在数量不足、老化陈旧等问题，已经不能满足现有质量检验的需要，急需扩大、更新和添置设备。随着公司规模的扩张，目前的检验场所现有条件即将不能满足公司发展的需要，需新建检验场所来满足兽药 GMP 对生物制品检验的要求，同时应补充部分与检验规模相匹配的仪器和设备。

③动物疫苗产品质量是公司可持续发展的根本保障

动物疫苗产品的质量关系到对动物疫病防控的成败，若疫苗产品出现质量事

故将会极大影响公司的信誉，面临被主管部门处罚，甚至吊销生产许可的可能。为客户提供稳定且高品质的疫苗产品是疫苗生产企业发展的生命线。新建质量检测中心检验楼，解决公司扩大生产与现有质量检验的矛盾，改善现有质量检验条件，提高质量检验能力，确保公司产品品质与信誉，满足客户需求。

（2）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①公司现有研发中心已具备良好的研发基础

公司及前身从事兽用生物制品的生产、经营活动几十年，是国内生物制品行业的骨干企业，目前作为辽宁省省级技术研究中心、辽宁省生物工程技术服务中心，已形成了一套较为完善的研发和创新体系。公司研发中心注重兽用生物制品重大技术攻关和科研成果转化，致力于生物工程高新技术研究，具有良好的科研基础。

②公司制定了详细的科研规划

公司科研规划参见“第十二节 业务发展目标”之“一、发行人发展计划”。

3、建设方案与技术看案

（1）建设规模和内容

研发大楼由五大研究室和一个展示交流区组成，分别为细胞研究室、菌（毒）种与流行病诊断研究室、细菌苗研究室（包括支原体）、病毒苗研究室（包括细胞病毒苗、胚毒苗）、生物工程研究室（包括基因工程疫苗、佐剂、诊断制剂、抗体制剂等）和交流展示区。

P2级动物房由7个大动物实验室（3个猪实验室、1个羊实验室、2个犬实验室、1个母猪实验室）、8个小动物实验室（6个鸡实验室、1个兔实验室、1个鼠实验室）、2个无菌室、2个解剖室、配电室、空调机房及换热站、纯水处理间和污水处理间组成。

质量检测大楼主要分为办公区和试验区，其中办公区包括：办公室、样品保存室、质量检验档案保管室、卫生间；试验区包括：分子生物学检验实验室、病毒学和血清学检验实验室、细菌学检验实验室、理化检验实验室、清洁间、高压灭菌间和废物处理间。

（2）工艺技术方案

①研发中心研发方案

序号	分配情况	建筑面积(平方米)	主要用途
1	细胞研究室	500	细胞系建立, 菌毒株贮藏
2	病毒疫苗研究室	500	种毒批建立, 小量中试生产
3	细菌疫苗研究室	500	菌种批建立, 小量中试生产
4	流行病研究室	500	流行毒株的分离鉴定
5	生物工程研究室	1,000	生物工程菌毒株构建、测试、中试、小批量生产
6	展示交流区	1,000	演示、展示、培训、交流及研发人员工作场所

②质检中心主要检验项目及流程

质检中心主要检验项目包括: 原辅材料入厂后进行理化检验, 生产过程中涉及半成品、产成品质量检验。检验项目参见相关产品工艺流程。

(3) 设备方案

①研发中心主要设备仪器配置

序号	仪器设备名称	型号	数量 (台/套)	序号	仪器设备名称	型号	数量 (台/套)
1	荧光定量 PCR 仪	OPTICON2	1	17	高压均质机	PANDA 1K	1
2	台式冷冻高速离心机	TLL-c	2	18	二级生物安全柜	BHC-1300IIB2	2
3	台式高速离心机	5417R	2	19	生物反应器	BioFlo®/Celli Gen®115	1
4	超速冷冻离心机	OPTIMA L-100 XP	1	20	单反相机 1510 万像素 全自动菌落计数仪	HiCC-Y 型	1
5	PH 计	PP-15-P11 型	1	21	细菌毒素测定仪	BET-48G	1
6	超低温冰箱	MDF-1156	2	22	液氮罐	YDD-630-400	1
7	ELISA 自动洗板机	BioTek Elx50	1	23	移液器	-	56
8	超声裂解仪	GL-400SD	2	24	核酸蛋白定量检测仪	HD-3000A	1
9	电子天平	BP310S	2	25	视频生物显微镜	DMS-654	1
10	制冰机	AF-300AS	2	26	厌氧培养箱	YQX-II 型	1
11	电热鼓风干燥箱	JGH-9 型	2	27	电泳仪	-	10
12	超声波清洗机	KQ-10000E	2	28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2450/2550	1
13	恒温培养箱	SPXD-450	2	29	胶体磨	JM240	1
14	恒温水浴振荡器	BILON-TS-200B	4	30	组织捣碎机	8010S	2
15	磁力搅拌器	RET 控制型	2	31	纯水仪	WP-UPL-60C	1
16	全自动核酸分离和纯化仪	FastPrep-24	2	-	-	-	-

①质检中心设备仪器配置

质检中心除留用部分原有检测设备外, 主要新增设备如下:

序号	仪器设备名称	型号	数量 (台/套)	序号	仪器设备名称	型号	数量 (台/套)
1	低温冷冻超速离心机	Optima L-100XP	1	26	台式灭菌器	TMQ. R-5090	2
2	流式细胞仪	C6	1	27	震荡培养箱	211DS 型	2

3	纯水超纯水设备	Genpure UF	2	28	37℃ CO2 培养箱	MCD-175	2
4	16通道全自动核酸蛋白提取仪	ExiPrep™16	1	29	菌落计数器	BZG30	1
5	荧光倒置显微镜	IX71	1	30	水分测定仪	IR-35 IR-60	1
6	-80℃冰箱	MDF-1156	2	31	蠕动泵	520SN	1
7	冻干机	FD5-8B	1	32	视频生物显微镜	DMS-654	2
8	荧光定量 PCR 仪	OPTICON2	1	33	自增压液氮罐	175 中压	2
9	倒置显微镜	IX71-F22PH	1	34	风量仪	TSI8371	1
10	层析仪	Alliance	1	35	pH 计	inoLab pH740	2
11	PCR 仪	veriti	2	36	振荡培养箱	BSP-400	2
12	旋光仪	AP-100	1	37	电导率仪	inoLab ond740	1
13	凝胶成像仪	Best 300E	1	38	台式灭菌器	TMQ. R-3870	2
14	低温冷冻离心机	SIGMA 1-15K	2	39	匀浆器	CZ-04245	1
15	生物洁净安全柜	BSC-1100 IIB2	8	40	超声波清洗器	KQ-500VDV	2
16	酶标仪	ELX808	1	41	恒温水浴振荡器	BILON-TS-200B	2
17	酶标板清洗仪	JR2008-A 型	1	42	数字精密压力表	P8214 型	4
18	大容量冷冻离心机	DL6R	2	43	霉菌培养箱	MJP-250S	3
19	纯水仪	BAXIMIE	1	44	噪音计	TES-1358	1
20	全自动核酸分离和纯化仪	FastPrep-24	1	45	分析天平	BT124S	4
21	DNA 浓缩仪	DNA120	1	46	紫外分光光度计	UV-2000	2
22	细菌内毒素测定仪	BET-72	1	47	电泳仪	DYY-12	2
23	生化培养箱	LRH-1000F	2	48	EC 电泳槽	EC250-90	1
24	空气浮游菌采样器	MAC100ECO	4	49	组织捣碎机	8010S	1
25	精密分析天平	XP504	2	-	-	-	-

4、投资概算

本项目建设期 22 个月，总投资 6,579.83 万元，总投资方案如下：

(1) 费用构成总投资估算表

序号	名称	估算投资(万元)	占总投资比例(%)
1	建筑工程费(含装修费用)	3,927	59.68
2	设备购置费	2,058.03	31.28
3	设备安装费	108.8	1.65
4	其它工程和费用	180	2.74
5	办公设备及家具	35	0.53
6	预备费	271	4.12
合 计		6,579.83	100.00

(2) 项目构成总投资估算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建筑工程费	设备购置费	设备安装费	其他费用	合计
1	工程费用	3,927.00	2,058.03	108.80	0.00	6,093.83
1.1	研发大楼土建工程	1,380.00	514.20	15.80		1,910.00
1.2	研发大楼机电安装工程	470.00				470.00

1.3	P2级动物房土建工程	267.00	830.00	50.00		1,147.00
1.4	P2级动物房机电安装工程	420.00				420.00
1.5	质量检测大楼土建工程	690.00	713.83	43.00		1,446.83
1.6	质量检测大楼机电安装工程	340.00				340.00
1.7	专家公寓	360.00				360.00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0	180	180.00
3	办公设备		20.00			20.00
4	办公家具		15.00			15.00
5	预备费				271	271.00
总投资合计		3,927.00	2,093.03	108.80	451.00	6,579.83

（3）运行经费来源

本项目运行经费来源为企业自有资金。

5、环保情况

本项目产生的主要污染源包括废气（研发楼、质检楼、动物实验室、饲养间排放的废气等）、废水（一般生产洗涤废水、生活废水、活毒废水等）、固体废物（实验动物尸体等）、噪声，以上污染源均通过相应的环保设施进行处理，达到相关环保法规所规定的合格标准后进行排放。

2011年1月21日，辽宁省辽阳市环保局做出《辽阳市环境保护局审批意见》（辽市环审[2011]003号），同意该募投项目的建设。

6、投资项目地址，拟占用土地面积，取得方式

本项目实施地点为公司已取得的工业用地上，公司持有的辽市国用(2011)第103700254号土地使用权证。

7、项目组织方式与实施进度安排

本项目由公司组织实施，建设期为14个月，项目实施进度如下：

序号	施工阶段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	前期准备														
2	施工准备														
3	施工阶段														
4	工程验收														

注：前期准备阶段主要包括完成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编制及审批工作、项目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含初步设计审批、施工图审查、确认）；施工准备阶段主要包括项目报建及安装工程招标投标工作；施工阶段主要包括土建、空调净化机电安装、设备安装等；工程验收阶段主要工作包括试运转及工程竣工验收。

(四) SPF鸡舍改扩建项目

1、项目背景

动物疫苗的原料主要采用非免蛋和 SPF 种蛋两种,用 SPF 鸡胚生产的疫苗不会携带特定的外源因子,避免了外源病毒、细菌、支原体等的干扰,疫苗的纯净性、安全性和有效性得到保障,能够达到有效控制动物疫病的目的。SPF 鸡及 SPF 种蛋的生产要求较为严格,根据我国“实验动物标准(GB14925-2001)实验动物环境及设施”的要求,SPF 鸡饲养需在屏障条件下进行。由于饲养环境所用的屏障系统投资造价高,管理严格,需要专业人员在 SPF 鸡的环境监控、遗传育种、营养调控、饲养管理、微生物监测方面做大量的工作,引种、饲养风险性较大,其生产规模和生产能力受到限制,因此具有较高的进入壁垒。目前国内 SPF 种蛋生产企业不多,产量不能满足兽用生物制品行业的整体需求,SPF 种蛋不足是制约我国兽用生物制品行业发展的重要因素。

2、项目概况

本项目系公司利用现有 SPF 鸡舍土地空闲部分,新建一座高标准 SPF 鸡舍(即 SPF 鸡舍二期工程),年设计产 230 万枚 SPF 鸡蛋;二期工程完成后,再对原有 SPF 鸡舍进行改造(即 SPF 鸡舍一期改造项目),改造完成后年产蛋量由原来的 80 万枚增加到 100 万枚,同时将提高养殖标准,降低原鸡舍的运行和管理成本。项目达产后,每年可提供 SPF 种蛋 330 万枚左右,实验用 SPF 鸡 1 万只左右,足以满足公司疫苗生产、检验、研发实验等需求。

3、项目实施必要性及可行性分析

(1) 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①行业生存和发展的客观需要

SPF 鸡和鸡胚是兽用生物制品生产和检验环节的主要原材料,直接影响到产品质量和检验结果。按照国际标准,所有禽用活疫苗及其种毒制备所用的鸡、鸡胚必须符合 SPF 级标准,美国、日本、荷兰等国已将利用 SPF 种蛋制备疫苗列入生产规程,并作为法定要求。随着我国兽用生物制品行业的发展,国家对疫苗生产用 SPF 鸡胚的生产与质量也日趋重视,近年来不断完善相关行业标准并加强监管措施。“生产检验用动物标准”收载于 2005 年版《中华人民共和国兽药典》中,正式纳入国家标准,该标准明确规定:用于禽类制品菌、毒种的制备与鉴定,

病毒活疫苗生产与检验,灭活疫苗的检验鸡、鸡胚应符合国家无特定病原体 SPF 鸡动物标准,并责成中监所承担 SPF 鸡的质量抽检工作。2006 年 11 月 22 日,农业部农医发[2006]10 号“农业部关于加强兽用生物制品生产检验原料监督管理的通知”中规定:2008 年 1 月 1 日起,农业部将对 GMP 疫苗生产企业疫苗菌毒种制备与鉴定、活疫苗生产,以及疫苗检验使用无特定病原体 SPF 级鸡、鸡胚情况进行全面监督检查,对达不到标准要求的,将根据《兽药管理条例》规定进行处理。2007 年 2 月,中监所公示了《SPF 鸡场验收评定标准》,全面系统地规范了 SPF 鸡的饲养管理。2009 年 6 月,农业部对 30 多家疫苗企业进行了 SPF 蛋使用情况的专项检查。2010 年版《中华人民共和国兽药典》延续了 2005 版对使用 SPF 鸡和鸡胚的要求。总的看来,国家对 SPF 鸡和鸡胚的使用和质量要求日趋严格,提供足够的生产和检验用 SPF 种蛋,不断提升 SPF 种蛋的质量是兽用生物制品行业发展的客观需求。

②为企业持续发展奠定基础

公司 2010 年活疫苗产量约为 77 亿羽份,根据公司发展规划,预计在未来 3 年内将达到年产活疫苗 120 亿羽份,如全部采用 SPF 鸡胚生产,则每年需要 SPF 种蛋约 300 万枚。公司每年研发、种毒繁殖、疫苗检验约需 SPF 种蛋 15 万枚,合计需求可达到 315 万枚。而现有的 SPF 饲养中心,每年仅能提供 80 万枚种蛋,缺口高达 235 万枚。公司一期 SPF 鸡舍始建于 1998 年,安全运行至今已有 12 年之久,设备设施也已老化,运行管理成本较高,已不满足现代高标准 SPF 鸡舍的要求。本项目实施完成后将满足公司未来发展对 SPF 种蛋的要求,并降低原鸡舍运营成本,提高种蛋质量,进而提高公司产品质量,满足企业发展需要。

③降低生产成本,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目前国内共有 SPF 种蛋生产企业不到 20 家,生产能力不能完全满足市场需求,兽用 SPF 鸡蛋若完全通过外购满足需要成本较高。公司是行业内少数拥有自建 SPF 鸡舍的兽用生物制品企业,且本项目实施完成后 SPF 种蛋将可完全满足自用需求,在禽胚活疫苗生产 SPF 化的行业整体趋势下,公司采用自产 SPF 种蛋将显著降低生产成本,是公司产品更具市场竞争力。

(2) 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①公司具备 SPF 种蛋定点生产资质,对 SPF 鸡养殖已有丰富的管理经验

公司持有辽宁省科学技术厅核发的《实验动物生产许可证》，公司于 1998 年就建立了 SPF 鸡舍一期工程，公司 SPF 鸡舍一期工程运行多年，具有专业的技术人员、熟练技术工人及检测人员，并制定了健全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和操作规程，相关人员在 SPF 鸡舍的运行管理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完全具备募投项目实施的能力。

②项目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

公司 SPF 种蛋主要为本公司生产所用，设计能够完全满足生产需要，自产 SPF 种蛋成本低于外购成本，略有结余部分还可以对外出售，该项目将给企业创造良好的经济效益。

4、市场分析

公司 SPF 种蛋主要为本公司生产、研发、检验所用，结余少量 SPF 种蛋仅占市场需求极少部分，对外销售应不存在问题。

5、投资概算

本项目 SPF 鸡舍二期工程建设期为 25 个月，一期改造工程建设期 11 个月，总投资 3,730 万元，具体投资方案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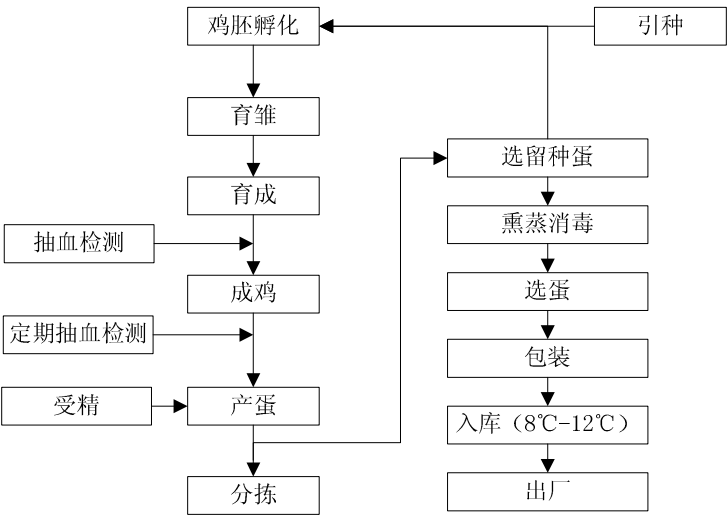
序号	项目名称	估算投资(万元)	占总投资比例(%)
一	固定资产投资	3,685	98.79
1	建筑工程费	1,718	46.06
2	工艺设备购置费	1,427	38.26
3	安装工程费	94	2.52
4	其他费用	446	11.96
二、	流动资金	45	1.21
合计		3,730	100

(2) 固定资产投资概算

序号	项目名称	估算投资(万元)		占总投资比例(%)
		一期	二期	
1	建筑工程费	270	1,448	46.62
2	设备购置费	184	1,243	38.72
3	安装工程费	10.8	83.2	2.55
4	其他费用	446		12.11
合 计		3,685		100

6、工艺技术方案

（1）SPF 种蛋生产工艺流程



（2）质量标准

本项目执行的质量标准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质量标准
1	SPF 种鸡	满足 SPF 鸡病原微生物检测项目要求（GB/T17998-1999）
2	SPF 种蛋	产蛋鸡满足以上质量标准

（3）主要设备情况

SPF 鸡舍二期主要设备清单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台/套)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台/套)
1	风冷螺杆式冷热水机组	ACDXHP250-R	2	16	凝结水回收器	NH-3	1
2	纯水制备设备	SR0500-1	1	17	臭氧消毒柜	OZOMJX-SP1500	1
3	等离子体换热机组	PTZ-B-2030KW	1	18	脉动真空双扇高压锅	YXQ.MG-203	1
4	锅炉	4 吨蒸汽快装炉	1	19	混料机	-	2
5	脉动真空双扇高压锅	YXQ.MG-230	2	20	臭氧发生器	-	2
6	除尘器	YSR-5	1	21	空压机		2
7	换热机组	RVH04-4-0.6/0.6	1	22	小孵化器	1500 型	2
8	变压器	SZ11-1600/10	1	23	排风机组	VS-230-R-G	9
9	三层层叠式本交笼具	220v/4kw/列 4 吨/列	17	24	乙二醇补液罐	1000L	7
10	阶梯式笼架	220v/50hz/1kw	2	25	电动风量密闭阀	JZD-G/1500*600	13
11	大孵化器	19200	1	26	风道式电加热器	380V26KW	8
12	电梯	VF-320-1000kg	1	27	上料机	-	2
13	柴油发电机组	YTW-200	1	28	传递窗	-	15

14	自动稳压补水装置	NZGP1600X1-CD L4-6	1	29	变频器	-	18
15	组合式净化空调器	VS-230-R-GCH2 /FE	9	-	-	-	-
SPF 鸡舍一期新增设备清单表							
1	层叠式本交笼具	9CLXZ-3120	16 列	3	组合式净化空调器	-	4
2	纯水制备设备	SR0250-1	1	-	-	-	-

7、原材料、能源需求与供应

(1) 原材料供应

本项目主要原材料为引种的种蛋和鸡饲料，其中引种种蛋主要采用美国进口 SPF 种蛋，鸡饲料来源广泛，易于采购。公司 SPF 鸡舍运行多年有稳定的供货商和进货渠道，原材料供应充足。

(2) 能源需求与供应

本项目主要耗用能源动力包括：水、电、蒸汽、压缩空气等。公司厂区内现有深井两座，SPF 园区内设有变电室、锅炉房、纯水站、冷冻站、空压站等设施，可以满足本项目所需动力。

8、环保情况

本项目主要污染物包括废气(燃煤锅炉废气和粉尘、高压灭菌装置高温废气、饲养中排除氨气等有害废气)、废水(生活污水、清洁用水等)、固体废弃物(死亡动物、粪便、生活垃圾等)、相关动力和工艺设备产生的噪声等。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废水、固体废弃物和噪声均经过相应的环保设施处理，对周围环境不会造成污染，符合我国环保法规所规定的污染物经处理后的排放标准。

2010 年 6 月 9 日，辽宁省辽阳市环保局做出“关于对《辽宁益康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SPF 鸡舍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稿)的批复”(辽市环审[2010]067 号)，同意该募投项目的建设。

9、投资项目选址，拟占用土地面积，取得方式

本项目实施地位于原 SPF 鸡舍公司厂区南侧 1.5 公里，其中新建 SPF 二期工程占地面积为 1500 m²，该地块为工业用地，土地面积为 13,576 m²，已取得辽市国用(2011)第 103700255 号土地使用证。

10、项目实施进度安排

本项目由公司组织实施，SPF 鸡舍二期建设周期 25 个月，二期建成后开始实施一期改造工程，建设期为 11 个月，项目实施进度如下：

(1) SPF 鸡舍二期建设实施进度

序号	施工阶段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1	前期准备																									
2	施工准备																									
3	土建施工																									
4	安装工程																									
5	工程验收																									

注:前期准备包括可行性报告的编制及审批工作、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含初步设计审批、施工图审查、确认);施工准备阶段包括项目报建及安装工程招标工作;施工阶段包括土建工程施工、空调净化机电安装等;工程验收阶段包括工程第三方项目检测、整体工程竣工验收。

(2) SPF 鸡舍一期改造实施进度

序号	施工阶段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	前期准备											
2	施工阶段											
3	试运转											
4	工程验收											

注:前期准备包括改造方案论证及确立;施工阶段包括土建改造工程、空调净化改造工程、鸡笼具安装工程等等;工程验收阶段包括工程第三方项目检测、整体工程竣工验收。

11、财务评价

序号	项目	单位	数据和指标	备注
1	项目总投资	万元	3,730	-
	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万元	3,685	-
	铺底流动资金	万元	45	-
2	营业收入	万元	1,705	达产年平均
3	利润总额	万元	654	达产年平均
4	净利润	万元	556	达产年平均
5	总投资收益率	%	17.06	达产年平均
6	销售利润率	%	38.34	达产年平均
7	投资利润率	%	17.06	达产年平均
8	毛利率	%	50.36	达产年平均
9	财务内部收益率	%	14.47	所得税后
10	财务净现值(Ic=12%)	万元	397	所得税后
11	投资回收期	年	6.97	含建设期
12	盈亏平衡率	%	44.44	达产年平均

注:财务评价按照外购 SPF 蛋(鸡)价格进行估算。

四、募集资金项目实施情况

为配合公司的发展规划,抓住市场机遇,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由公司以自有资金及银行贷款前期投入并开始实施,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将优先偿还公司因先行实施上述项目所使用的银行贷款及抵补相应自有资金。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万元)	已投入资金 (万元)	占比
1	高标准禽流感疫苗 GMP 生产车间及新产品产业化建设项目	9,615.00	6,661.32	69.28%
2	细胞悬浮培养 GMP 车间建设项目	5,800.00	1,227.46	21.16%
3	质量检测中心改扩建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6,579.83	447.91	6.81%
4	SPF 鸡舍改扩建项目	3,685.00	3,280.19	89.01%
合计		25,724.83	11,616.88	45.24%

五、募集资金运用对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入使用后，将对公司的经营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

（一）对公司资产结构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总资产、净资产将大幅增加，资产负债率将大幅下降，财务结构将得到优化，债务融资能力、抵御财务风险能力将得到进一步提高。

（二）对公司偿债能力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将有较大提高，这将进一步增强公司的后续持续融资能力和抗风险能力。

（三）对主营业务的影响

募投项目中产业化项目的实施将新增猪瘟活疫苗（传代细胞源）、狂犬病灭活疫苗、“新支流”三联灭活疫苗、“新支减流”四联灭活疫苗、鸡法氏囊卵黄抗体制剂等新产品，使公司产品线得以扩充，逐步改善公司的收入结构；产业化项目还将扩大公司产能，采用行业领先的生产工艺提高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使公司新产品产业化能力进一步提升；募投项目中研发、质检项目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研发、质检水平，为公司持续稳定发展提供有力保障，也为公司销售提供更加良好的后台服务，促进公司销售网络建设；综上，募投项目均与公司主营业务及发展目标密切相关，其实施将显著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

（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固定资产折旧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项目将新增固定资产 23,225 万元，根据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

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出具的可行性研究报告，按照公司现行固定资产折旧政策，本次募集资投资项目建成投产后，达产期每年预计将新增折旧 1,854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新增固定资产(万元)	固定资产折旧(万元)
高标准禽流感疫苗 GMP 生产车间及新产品产业化建设项目	8,240	781
细胞悬浮培养 GMP 车间建设项目	4,720	362
质量检测中心改扩建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6,580	392
SPF 鸡舍改扩建项目	3,685	319
合计	23,225	1,854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高标准禽流感疫苗 GMP 生产车间及新产品产业化建设项目、细胞悬浮培养 GMP 车间建设项目达产期将分别新增销售收入 12,648 万元、10,840 万元，新增净利润 3,246 万元、2,396 万元，以上收入和利润足以抵消因募集资金项目固定资产投资增加而导致的折旧费用增加，确保公司营业利润不会因此下降。此外，SPF 鸡舍改扩建项目将为公司禽胚活疫苗提供充足的自产 SPF 鸡蛋。加强活疫苗生产 SPF 化将显著提高公司相关产品质量和市场竞争能力，且符合国家政策导向及行业发展趋势。同时，由于外购 SPF 种蛋成本较高，公司自产 SPF 种蛋将获得较大的成本比较优势，为公司创造良好的经济效益。

第十四节股利分配政策

一、公司报告期内的股利分配政策

1、根据益康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由董事会制订，由股东或股东会对利润分配方案批准。

公司交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 弥补以前年度的亏损；
- (2) 按 10%提取法定公积金；
- (3) 提取任意公积金；
- (4) 支付股东股利。

公司的股东或股东会或董事会违反公司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则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2、根据 2010 年 9 月 28 日召开的公司第一次股东大会暨创立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由董事会制订，由股东大会批准。

公司交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 弥补以前年度的亏损；
- (2) 按 10%提取法定公积金；
- (3) 提取任意公积金；
- (4) 支付股东股利。

公司股东大会违反公司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则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二、公司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情况

2009 年 2 月 25 日，公司召开 2008 年度股东会，审议并通过《200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为：按每股 0.4 元向股东派发红利（含税），分配总额为 2,200.00 万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2010 年 3 月 29 日，公司召开 2009 年度股东会，审议并通过《200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为：按每股派发 0.3 元向股东派发红利（含税），分配总额为 1,650.00 万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2011年2月21日，公司召开2010年度股东会，审议并通过《201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利润分配方案为：按每股派发0.1元向股东派发红利（含税），分配总额为750.00万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2012年2月10日，公司召开2011年度股东会，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为：按每股0.15元向股东派发红利（含税），分配总额为1,125.00万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三、发行完成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本次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为：

（一）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

（二）公司采取积极的现金、股票或二者结合方式分配股利，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三）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向股东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20%。若公司经营规模增长快速，基于公司扩发股本的需要，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股利分配之余，提出并实施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四）对于公司盈利但董事会未做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未分红的原因及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五）公司每年的具体利润分配方案需经董事会研究论证后制定，独立董事、外部监事（若有）应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核并独立发表审核意见，监事会应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核并提出审核意见，并最终由股东大会批准。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公司应当提供网络投票等方式以方便股东参与股东大会表决。

（六）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事先征求独立董事及监事会意见并经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通过网络投票的形式进行表决通过。

四、公司未来三年具体股利分配计划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11 年第 4 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2012-2014）》：2012 年至 2014 年公司每年现金分红比例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20%。

五、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利润的分配

公司 2011 年 2 月 10 日召开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在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完成后，公司以前年度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享。

六、保荐机构对公司股利分配政策的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1）发行人的股利分配政策注重给予投资者稳定回报，有利于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2）发行人制订的《公司章程（草案）》、《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2012-2014）》以及本招股说明书对利润分配事项的信息披露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3）发行人股利分配决策机制健全、有效并有利于保护公众股东权益。

第十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信息披露制度及为投资者服务计划

本公司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制订严格的信息披露基本制度；公司股票如果能够成功发行并上市，将严格按照信息披露制度对外进行信息披露。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一）信息披露制度

1、负责信息披露部门及相关人员

公司负责信息披露事宜和与投资者联系的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董事会秘书：汪伟

地址：辽宁省辽阳市太子河区南驻路12号

电话：（0419）3369029

传真：（0419）2305745

互联网网址：<http://www.lnyk.net>

电子信箱：lnyk@lnyh.net

2、信息披露原则

本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则的要求，遵循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原则披露信息。

3、信息披露内容

公开披露的信息包括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及通知、公告等。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为定期报告，其他报告为临时报告。

4、信息披露媒介

公司将通过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报刊和网站披露信息。公司应披露的信息也可以载于公司网站和其他公共媒体，但刊载的时间不得先于指定的报刊和网站。公司不以新闻发布会或答记者问等形式代替信息披露。

（二）投资者服务计划

遵守法律法规和交易所的规定严格执行信息披露制度，并制定具体的服务计划。

- (1) 公布投资者服务电话和传真号码，做到专人接听、记录和答复；
- (2) 对投资者关心的问题，公司将不定期的书面答复；
- (3) 公司将在适当时机，如公司公布年报、中报、对外重大投资等时，安排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通过适当的渠道解答投资者疑问。
- (4) 公司在发生发行上市等重大事件时，除按法定程序进行信息披露外，还将通过网上进行路演或召开记者招待会等形式为投资者服务。
- (5) 建立完善的档案管理制度，在法律法规允许的前提下，保证投资者获取及时、全面的资料查询。

二、重要合同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正在和将要履行的金额在200万元以上或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未来发展或财务状况具有重要影响的合同如下：

（一）借款合同

1、长期借款合同

单位：万元

序号	贷款合同号	贷款单位	借款金额	利率（%）	期限	担保方式
1	1071201028004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辽阳支行	5,000	5.40 按基准利率 每年调整一次	2010.9.30 -2013.9.29	抵押 担保 ^{注1}
			1,000		2010.9.30 -2012.12.25	
2	SY071021090063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沈阳皇姑支行	2,000	5.94	2009.10.22 -2012.10.22	质押 担保 ^{注2}
3	SY071021100012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沈阳皇姑支行	1,400	5.94	2009.3.16 -2013.3.15	

注1：具体情况请参见本节“二、重要合同”之“（二）、抵押合同”，公司实际于2010年9月30日提取首次款项3,000万元，2011年2月16日提取款项2,000万元。

注2：投资集团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皇姑支行于2009年10月18日签订SY07（高质）20090010《最高额质押合同》，为该借款提供质押担保，具体情况参见本节“（五）、关联交易合同”之“4、担保合同”。

2、短期借款合同

单位：万元

序号	贷款合同号	贷款单位	借款金额	利率（%）	期限	担保方式
1	1071201128004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辽阳支行	2,000	6.310	2011.06.14 -2012.06.13	无

2	10712011280059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辽阳支行	2,000	6.310	2011.06.28 -2012.06.27	无
3	10712011280094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辽阳支行	2,000	6.560	2011.09.02 -2012.09.01	无

（二）抵押合同

2010年9月20日，为确保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辽阳支行与本公司签署的10712010280043号借款合同的履行，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辽阳支行签订如下抵押协议：

序号	抵押合同编号	合同名称	抵押物权证编号/抵押物
1	ZD1071201028004301	土地使用权最高额抵押合同	辽市国用(2011)第103700256号
2	ZD1071201028004302	土地使用权最高额抵押合同	辽市国用(2011)第103700254号
3	ZD1071201028004303	土地使用权最高额抵押合同	辽市国用(2011)第103700255号
4	ZD1071201028004304	房地产最高额抵押合同	辽市字第00358868号、辽市字第00358856号
5	ZD1071201028004305	房地产最高额抵押合同	辽市字第00358852号、辽市字第00358869号
6	ZD1071201028004306	房地产最高额抵押合同	辽市字第00358851号、辽市字第00358851号
7	ZD1071201028004307	房地产最高额抵押合同	辽市字第00358866号、辽市字第00358854号
8	ZD1071201028004308	房地产最高额抵押合同	辽市字第00358862号、辽市字第00358865号
9	ZD1071201028004309	房地产最高额抵押合同	辽市字第00359558号、辽市字第00358861号
10	ZD1071201028004310	房地产最高额抵押合同	辽市字第00358855号、辽市字第00358863号
11	ZD1071201028004311	房地产最高额抵押合同	辽市字第00358864号、辽市字第00358857号
12	ZD1071201028004312	房地产最高额抵押合同	辽市字第00358858号
13	ZD1071201028004314	在建工程抵押合同	SPF鸡舍
14	ED1071201028004313	在建工程抵押合同	GMP疫苗产品车间

（三）采购合同

2011年1月4日，公司分别与沈阳市福雨林鸡场、长春市明锐养殖场、辽阳市太子河区福刚养鸡场、铁岭县财和种鸡场、喻洪亮鸡场、陈敏鸡场、丁仁鸡场、辽阳福田农牧业有限公司签订《种蛋采购协议》，约定种蛋基础价格为0.65元/枚，具体结算价格根据种蛋利用率和饲料价格涨跌幅调整确定。协议有效期至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7月26日，公司与大庆市立涛伟业经贸有限公司购买Sonneborn白油160吨（符合美国药典用白矿油中的矿物油类要求，以及美国食品级药物规例的要求），合同总价为344万元整，自2011年11月起，分四批交货。

2011年11月30日，公司与大连方园塑料制品有限公司签订《采购合同书》，约定大连方园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约定规格的、符合质量要求的塑料瓶、

塑料盒、泡沫箱和蛋托等产品，合同有效期自 2011 年 11 月 30 日至 2012 年 12 月 30 日止。

2011 年 11 月 20 日，公司与应城市恒天药业包装有限公司签订购买丁级胶塞的买卖合同，合同约定了采购商品的型号及价格，有效期是 2011 年 11 月 30 日至 2012 年 12 月 30 日。

2011 年 11 月 20 日，公司与河北金博泰药用玻璃有限公司签订购买西林瓶的买卖合同，合同约定了采购商品的规格及价格，有效期是 2011 年 11 月 30 日至 2012 年 12 月 30 日。

2011 年 10 月，公司与辽阳四联燃料有限公司签订购买煤的买卖合同，合同约定了采购商品的质量要求、供货时间及价格，有效期是 2011 年 10 月至 2012 年 11 月。

2011 年 12 月，公司分别与茌平县信和种禽有限公司、齐河县田园牧歌蛋鸡养殖场签订《种蛋采购协议》，具体结算价格根据种蛋利用率和饲料价格涨跌幅调整确定。有效期是 2012 年 6 月 30 日。

(四) 销售合同

2010 年 9 月 8 日，公司与宁波市畜牧兽医局签订《疫苗采购合同》，约定在 2010 年 9 月 8 日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宁波市畜牧兽医局向公司购买 H5N1 亚型禽流感灭活疫苗(Re-5 株)、H5 亚型二价禽流感灭活疫苗(Re-5 株+Re-4 株)，单价分别为 0.15 元/毫升、0.20 元/毫升，合同总价按照双方实际确认的采购量确定，交货地点为买方所属县(市)、区疫苗仓库。

(五) 关联交易合同

1、土地租赁合同

2005 年 10 月 11 日，公司与投资集团签订《土地租赁合同》，租赁其面积为 28,775.00 平方米的动物饲养场和面积为 22,827.00 平方米的住宅用地(用于职工食堂、宿舍等)，由公司代投资集团缴纳土地使用税，并无偿使用这两宗土地。租赁期限为 3 年，租赁期满后，双方无异议可自动顺延下一年。2009 年 12 月 7 日，公司与投资集团签订《土地租赁合同补充协议》，将职工食堂、宿舍等占用土地的权证面积变更为 18,723.40 平方米。由于辽太国用(1999)字第 103700058 号土地已转让给益康生物，2011 年 3 月 15 日，公司于投资集团签订《土地租赁

合同补充协议》，将租赁标的物变更为“辽太国用（1999）字第 103700084 号”土地，性质为住宅用地，面积为 18723.40 平方米。

2、土地购买合同

2011 年 3 月 15 日，公司与投资集团签订《土地使用权转让合同》，以评估值 1,202.13 万元为转让价格购买权证编号为太子河用（2011）第 10370025 号的工业用地，面积为 28,897.30 平方米。公司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向投资集团缴付全部价款。

3、技术转让合同

2011 年 10 月，公司与广东永顺和中监所签订《技术转让（技术秘密）合同》，约定广东永顺和中监所向发行人转让其拥有的猪瘟活疫苗（传代细胞源）制造和检验项目的生产秘密的使用权，发行人向广东永顺和中监所支付技术使用费 800 万元，并自产品销售起，每年按销售收入的 5% 支付使用费。

4、关联方担保合同

（1）投资集团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皇姑支行于 2009 年 10 月 18 日签订 SY07（高质）20090010《最高额质押合同》，以投资集团持有的锦州港上证流通股 1,800 万股为公司编号为 SY07（融资）20090010 的《最高额融资合同》提供质押担保，合同项下被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 3,400 万元。

（2）投资集团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辽阳分行于 2010 年 11 月 30 日签订编号为 GLDK-B2-2010-38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项下保证责任的最高限额为 5,500 万元。

（六）技术合同

1、技术转让合同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签订的重大技术转让合同如下：

序号	转让方	转让技术	转让价款	转让期限	保密期限
1	哈兽研	重组禽流感病毒 H5 亚型二价灭活疫苗（H5N1, Re-1 株+Re-4 株）的种毒、生产工艺	使用转让技术生产疫苗年销售收入的 5%	2007.6.18-2012.6.18[注 1]	10 年
2	哈兽研	重组禽流感病毒灭活疫苗（H5N1 亚型, Re-1 株）的种毒、生产工艺		2011.12.7-无终止期	20 年
3	哈兽研	重组禽流感病毒灭活疫苗（H5N1 亚型, Re-5 株）的种毒、生产工艺		2011.12.7-无终止期	20 年

4	广东永顺中监所	猪瘟活疫苗（传代细胞源）的生产技术秘密的使用权	技术转让费800万元，并自产品生产销售起，按每年该产品销售收入的5%提成（合同到期后，若无不可抗力因素，转让方原则上应同意续签合同）	2011.10.14-2031.10.14	永久
5	河南农业大学禽病研究所	鸡新城疫、传染性法氏囊病二联灭活疫苗（LaSota+HQ 株）的种毒、生产工艺	技术转让费100万元	2011.11.17-2014.11.17	-
6	青岛宝依特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鸭病毒性肝炎冻干蛋黄抗体使用权	技术转让费120万元；前期支付100万元，获得该产品新兽药注册证书后支付20万元	2011.12.21-无终止期	-

注1：根据惯例，合同到期后农业部认定的各定点生产企业与哈兽研续签，如表中第2、3项为原合同续签合同，转让期限由五年改为无限期，其他条款基本不变。

2、发行人重大技术开发合同

序号	受托方	委托方	签订时间	技术开发内容	支付价款
1	中国农业大学（动物医学院）	公司、大华农、浙江易邦、广东永顺、吉林正亚	2009.04	鸭疫里氏杆菌（1、2型）2价灭活疫苗研发	200万
2	河南农业大学禽病研究所	公司	2009.06	鸡新城疫、传染性支气管炎二联灭活疫苗的技术开发	85万元
3	河南农业大学禽病研究所	公司	2010.01	猪蓝耳病、圆环病毒病、细小病毒病三联灭活疫苗技术开发	前期支付50万元；投放市场后，前5年支付销售额的8%，后5年支付销售额的5%
4	河南农业大学禽病研究所	公司	2010.01	共同联合申报猪细小病毒病灭活疫苗新兽药证书技术合作	前期支付50万元；投放市场后，前5年支付销售额的8%，后5年支付销售额的5%
5	四川农业大学	公司	2008.09	猪支原体肺炎灭活疫苗合作研发及申报国家新兽药	前期支付10万元；投放市场后5年内支付销售额的2%
6	河南农业大学禽病研究所	公司	2010.01	联合申报抗猪传染性肠胃炎-猪流行性腹泻二联卵黄抗体新兽药证书技术开发	前期支付20万元；投放市场后，前5年支付销售额的8%，后5年支付销售额的5%

三、诉讼或仲裁

（一）公司存在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2004年石河子天助养殖场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石河子市人民法院（以下简称“石河子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称2001年11月被告益康厂曾将猪兰耳病灭活疫苗发售给被告新疆石河子动物药品厂，而后被告新疆石河子动物药品厂将上述产品出售给原告，致使原告养殖场的猪出现产仔死胎现象，因此请求法院依法判决两被告返还原告疫苗款6,400元、赔偿原告的经济损失322,330元并承担诉讼费用。

2005年3月30日石河子市人民法院出具“（2004）石民初字第3807号”《民事裁定书》，判决被告益康厂返还原告天助养殖场猪蓝耳病疫苗款3,200元（80瓶×40元）、被告益康厂赔偿原告天助养殖场经济损失10万元，驳回原告天助养殖场要求新疆石河子动物药品厂承担责任的诉讼请求。

2005年4月20日益康厂不服判决结果，向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八师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农八师中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2005年8月1日，农八师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05）兵八民一终字第441号”《民事判决书》，审查后认为，被上诉人不能举出其猪死亡与上诉人疫苗有关系，被上诉人对其死亡猪的数量、损失的价值亦不能充分举证，判决赔偿其损失没有依据。裁决如下：撤销石河子市人民法院“（2004）石民初字第3807号”民事判决，驳回被上诉人天助养殖场的诉讼请求，本判决为终审判决。

石河子天助养殖场不服农八师中级人民法院（2005）兵八民一终字第441号民事判决，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生产建设兵团分院（以下简称“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兵团分院”）申诉。2009年11月16日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兵团分院出具“（2009）新兵民申第00260号”《民事判决书》，裁定该案由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兵团分院提审，再审期间中止原判决的执行。

2010年11月3日，本案发回石河子市人民法院开庭重审。2011年8月8日石河子市人民法院出具“（2010）石民初字第1672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被告益康生物赔偿原告天助养殖场财产损失12万元，驳回原告天助养殖场要求双倍返还疫苗款的诉讼请求和要求被告农八师石河子兽医站、动物药品厂承担民事责任的

诉讼请求。本案件受理费合计10,727元（原告已预付8,000元，其余部分人民法院决定免交），原告负担2,910元，被告益康生物负担5,090元。

石河子天助养殖场不服石河子市人民法院（2010）石民初字第1672号民事判决，向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八师中级人民法院提起申诉。2011年12月13日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八师中级人民法院出具“（2011）兵八民一终字第504号”《民事判决书》。判决维持石河子市人民法院（2010）石民初字第1672号民事判决；被上诉人益康生物赔偿上诉人天助养殖场购买疫苗款3200元；一审、二审案件受理费共计14320元，由上诉人天助养殖场负担8735元，被上诉人益康生物负担5585元。

除此之外，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支付的赔偿金额较小，对发行人经营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对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亦不构成法律障碍。

（二）公司控股股东等涉及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控股股东不存在尚未了结或可以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诉讼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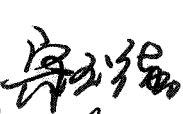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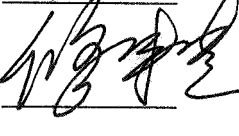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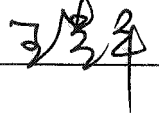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重大诉讼或重大仲裁事项，也无涉及刑事诉讼的情况。

第十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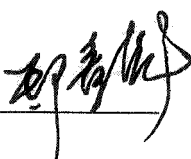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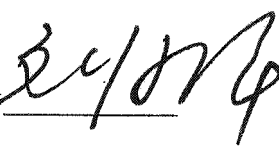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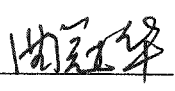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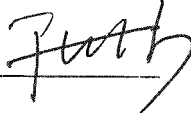
董事签名：

李尚波		宋玉强		李兴良	
马成国		修涿贵		王贵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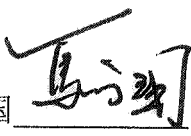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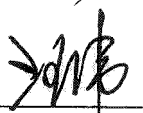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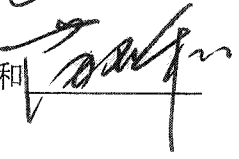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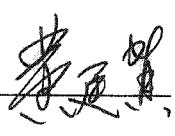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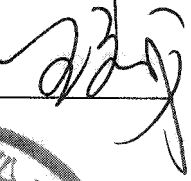
独立董事签名：

崔治中		邸彦彪		刘永泽	
-----	--	-----	--	-----	--

监事签名：

徐绍奇		曲冠华		陈林	
-----	---	-----	---	----	---

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李尚波		马成国		汪伟	
苗玉和		黄廷贺		王文成	

辽宁益康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3月9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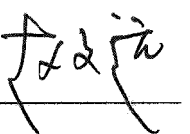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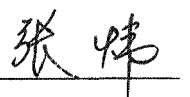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冯 戎



保荐代表人:赵文远



保荐代表人:张 炜



项目协办人:



2012年3月9日

三、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律师工作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负责人

王 丽

经办律师

李 哲

刘晓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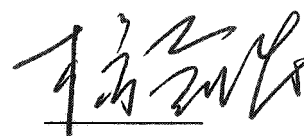
徐建军

2012年3月9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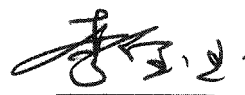
四、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主要税种纳税情况专项审核报告、原始财务报表与申报财务报表差异审核报告、非经常性损益的专项审核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主要税种纳税情况专项审核报告、原始财务报表与申报财务报表差异审核报告、非经常性损益的专项审核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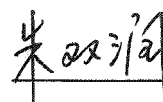
执行事务合伙人:



经办注册会计师:



经办注册会计师:



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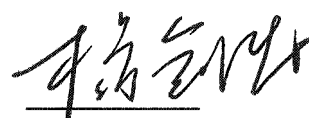
2012年3月9日



五、验资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验资报告内容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验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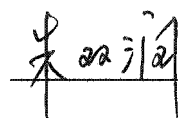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2年 3 月 9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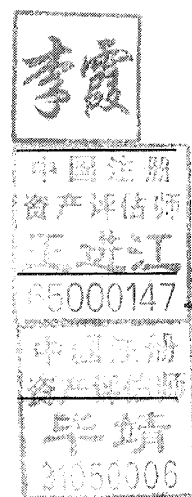
六、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摘要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及摘要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



上海万隆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2年3月9日

第十七节 备查文件

投资者可以查阅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所有正式法律文件，该等文件也在指定网站上披露，具体如下：

- （一）发行保荐书及发行保荐工作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 （四）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五）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
- （六）公司章程（草案）
- （七）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 （八）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文件查阅时间：每周一至周五（节假日除外），上午 9:30—11:30，下午 1:00—3:00

查阅地点：

1、发行人：辽宁益康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辽宁省辽阳市太子河区南驻路 12 号

电话：（0419）3369029

传真：（0419）2305745

联系人：汪伟

2、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9 号

电话：010-88085775

传真：010-88085256

联系人：赵文远